

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

第十五期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

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台北．南港

目 錄



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第十五期

主持人的話／蕭新煌.....	1
研究員通訊	
東南亞伊斯蘭化初探／麥留芳.....	3
研究東南亞的小點子：報章、人口資料及電話簿／麥留芳.....	52
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出版品的簡要回顧／嚴智宏 林淑慧.....	56
新生代東南亞研究	
伊斯蘭黨和巫統地方伊斯蘭化政策推行比較田野調查報告／陳中和.....	100
傳承與改革：2000 年巫統黨選評析／張曉威.....	157
「馬來西亞另類媒體的形成與發展—以《激流月刊》(Aliran Monthly)為例」	
碩士論文簡介／謝偉倫.....	174
「寮國親越政策之研究，1975-88 年」	
碩士論文簡介／鄭曉昀.....	183
「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之研究」	
碩士論文簡介／吳岳融.....	186
「印尼國家機關在經濟發展過程中角色之分析：以石油產業為例」	
碩士論文簡介／陳怡蓉.....	195
「泰國勞工輸出與外籍勞工之影響」	
碩士論文簡介／章少棠.....	200
「新興跨國服務產業：『越南新娘』婚姻仲介」	
碩士論文簡介／張書銘.....	203
「台灣想像與越南新娘：跨界女性的現實與差異—以埔里鎮越南新娘為例」	

碩士論文簡介／陳佩瑜.....	211
「海外台商供應鏈管理模式－以馬來西亞電子業為例」	
碩士論文簡介／林哲瑋.....	216
「一個新村，一種華人？－重建馬來（西）亞華人新村的歷史與生活面貌」	
碩士論文簡介／潘婉明.....	219
「馬六甲與檳城華人選民投票行為之研究－以 1999 年大選為例」	
碩士論文簡介／官泰發.....	222
「華商在馬來西亞華文教育運動中的定位」	
碩士論文簡介／余月美.....	227

東南亞與亞太研究機構簡介

美國・杜克大學亞太研究所.....	230
-------------------	-----

國內東南亞研究機構動態報導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232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234

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辦公室報導.....236

會議報導

2002 年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	240
2002 年 1 4 月東亞及東南亞研究相關會議時間表.....	241

Contents



Newsletter of the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No.15



Letter from the Director

By Hsin-Huang Michael Hsiao 1



News from PROSEA Researchers

Islamization in Southeast Asia

By Lau-Fong Mak 3

Unobtrusive Data and Ideas in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Newspapers, Census of Population and Telephone Directories

By Lau-Fong Mak 52

A Brief Review of PROSEA's Publications

By Chih-Hung Yen & Shu-Huei Lin 56



Research of the New Generation Researchers

Islamisation in Practice: Contemporary Study in PAS and UMNO local

Islamisation Policies in Kota Bahru and Seremban 1990—1999

By Chong-Foh Chin 100

An Analysis of the 2000 UMNO Party Election

By Siou-Wei Chong 157

The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Alternative Media in Malaysia:

A Case of Aliran Monthly

By Wei-Loon Chia 174

*A Study of the Pro-Vietnamese Policy of the Lao People's Democratic Republic,
1975-88*

By Hsiao-Yun Cheng 183

A Study of Public Housing Policy in Singapore

By Yeuh-Rong Wu 186

The Role of the State in Indonesian Economic Development:

The Case of the Petroleum Industry

By Yi-Rung Chen 195

Labor Outflow and the Influence of Foreign Workers in Thailand

By Shao-Tang Chang 200

An Emerging Service Industry:

<i>Arranged Cross-Border Marriages between Taiwanese and Vietnamese</i> By Shu-Ming Chang.....	203
<i>Taiwan Imagination and Vietnamese Brides: Reality and Difference of Border-cross Women</i> By Pei-Yu Chen.....	211
<i>The Supply-Chain Model for Overseas Taiwanese Manufacturers: The Cases of Electronic Industry in Malaysia</i> By Che-Wei Lin.....	216
<i>A Type of New Village, A Kind of Chinese? Historical and Lifestyle Reconstruction of Chinese New Villages</i> By Yuen-Ming Phoon.....	219
<i>A Study on Chinese-Malaysian Voting Behavior in Malacca and Pulau Pinang: The Case of 1999 General Election</i> By Tai-Huat Kuan.....	222
<i>A Study of the Role of Chinese Merchant in Malaysian Chinese Education Development</i> By Yoot-Mey Yee.....	227



Introduction to Overseas Institutes of Southeast Asian and Asia Pacific Studies

<i>Asian/Pacific Studies Institute, Duke University, USA.....</i>	230
---	-----



News from the Local Institutes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i>Graduate Schoo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i>	232
<i>Graduat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Tamkang University.....</i>	234



News from PROSEA Office.....

236



Conference Information

<i>Annual Conference of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in Taiwan, 2002.....</i>	240
<i>Jan. ~ Apr. 2001 Calendar of Conferences and Meetings on East and Southeast Asia.....</i>	241

迎接「亞太研究計畫」

蕭新煌

中央研究院亞太研究計畫主持人
(原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持人)

七年多前，「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由李遠哲院長親自促成設置，張光直院士領導督軍。成立之前，李院長就期許台灣在十年內成為東南亞研究的重鎮（見中國時報 1994 年 8 月 23 日）。因此，本計畫自 1994 年 9 月成立以來，就致力於奠定本院各人文社會所（處）對東南亞區域研究之基礎，加強本院與國際學術機構和學者之合作及交流，並培養國內東南亞研究的新生代。七年多來，共有八十多位專家學者一起投入這個跨領域、跨學門的大型主題研究計畫，並提出了具體的研究成果（請參閱本期及上期《通訊》刊登的清單）。以今年最後幾個月為例，本計畫就舉辦了兩次午餐研討會，和院內外的機構合辦兩次國際研討會，並且正與四個國際學術研究機構洽談簽訂或延續合作及文化交流協定之事宜，又出版五本東南亞研究論文，一本東亞研究論文，一本研究書目彙編，以及六本學術專書（請參閱本期《通訊》對本計畫的出版品之簡要回顧），並辦理了碩士論文的獎助（本期《通訊》刊載了這些新生代的論文大綱）。幾年來，類似的學術活動和相關工作已經為院內、院外的東南亞學術研究札下相當的基礎。在此，我們對所有曾經參與、關心和愛護本計畫的人士致上最大的謝忱。

本計畫在完成了任務編組的使命與功能後，即將於今年年底轉型並迎接另一個新的開始。自明年的一月一日起，原來的「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將擴大，並以「亞太研究計畫」的組織與大家見面。在研究領域上，新的「計畫」將承續原有的「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並擴及「東北亞區域研究」。新的「計畫」將繼續辦理原來「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經常性的學術活動和出版事務。《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東亞研究論文系列》、相關書籍等都將持續出版，《通訊》也將定期問世。其次，未來的「亞太研究計畫」也將延續原本的「東亞研究資訊服務」計畫之功能（就是蒐集並補充國內外東亞研究相關資訊，以達到資訊整合、交流與共享之目的）。再次，未來的「計畫」也將維持原有的全球網站，並隨時添上最新的資料，學者專家名錄與人才資料庫更將不斷更新。

在向下扎根的同時，我們也重視向上提昇的自我要求。今年十月，立法院通過本院組織法修正條文，本院將可籌設研究中心。成立中心的層級組織是本計畫在成立伊始就定下的目標，張光直故副院長和楊國樞前副院長都極力認同此一發展方向，本計畫的諮詢委員王賡武院士和李亦園院士也一再表示，這是必要的組織目標。我們希望院方能正視並玉成此一關鍵發展願景，早日讓亞太研究以中心的層級組織來進行。

在向上提昇的過程中，我們將持續原有的認真勤勉以耕耘新學術園地之精神，並以更虔誠的心，更謙虛的態度，以及更嚴謹的治學方法，為東南亞研究及東亞研究獻上我們最大的努力，以達成李院長在七年多前許下的諾言。我們也希望，關愛東南亞區域研究、需要東亞研究資訊服務的舊雨新知，從明年元旦起，繼續支持「亞太研究計畫」。

東南亞伊斯蘭化初探

麥留芳*

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訪問教授

提要

自數年前悉心投入馬來社會與宗教行為之研究以還，我每年都從田野工作中搜集了不少資料；其中包括了訪談、在地觀察、文件及文獻等。就地域而言，遍及了新加坡、汶萊、印尼、馬來西亞以及其東部的砂勞越和沙巴。由於有些現象及事件是具有時間性的，兼之行政上之需要，這時段中也草擬於好幾份論文及研究報告。

資料的浩繁及其不斷地湧現，那是搜不勝搜的，總得有個了斷的時候。我乃趁今年比較有些空檔，決定把過去數年來的報告及累積起來的田野資料徹底整理一下，撰就此一專書。

專集的第一章為《導言》，其中包含著三至四小節，如東方學派與馬來伊斯蘭研究的邊緣化、東南亞伊斯蘭教的主要流派（什葉、遜尼、蘇菲等）以及其共同點、伊斯蘭精英或教士（烏拉瑪 *ulama*）及其任務和伊斯蘭化的概念。

第二章將以東南亞整個區域的社、經發展作為主體，從而引發出一個促成該區社經發展的架構。擬議中的架構認定該區的社、經發展乃繫於殖民者所留下的遺緒（軟體及硬體如制度及運輸航路）、華人文化圈的結構與趨向，以及神權化的程度。同一章內亦探討馬來伊斯蘭社會的形成，馬來族文化的泉源和基本伊斯

* 作者聯絡電子郵件信箱：chehang@cuhk.edu.hk。

蘭教義等。

接下來的第三章將探討馬來伊斯蘭命名封爵制度和伊斯蘭化的關係。此類資料其在性質上可分成兩大類，一類是報導性的刊行資料，另一是田野調查。

在第四章的主要內容是建構一個東南亞伊斯蘭化的模式。原則上伊斯蘭化的理念型有開放性及封閉性兩類。本研究嘗試以田野資料去創立兩個經驗模式。汶萊國內實施「王權、伊斯蘭、馬來族」的建國原則，其伊斯蘭化的決意已昭然若揭，應是一種封閉性的模式。新加坡重商與高科技發展，以實務主義建國，宗教與種族並未賦予超然地位，其屬開放性的伊斯蘭化模式，應是順理成章之事。

緊接上述第四章的課題，第五章將會探討馬來西亞這個以伊斯蘭教為官方宗教，但又不蓄意建立伊斯蘭國的國家，如何去經營國內的伊斯蘭化事務。伊斯蘭化是需要經營的，因為在宗教行政的結構上，馬來西亞的宗教事務控制權為州政府所屬。其最終能否如汶萊一樣建立起「回教王國」，或選擇新加坡的以社、經為主導的建國原則，胥視中央與地方政府角力的結果。

據謂東南亞最大的回教勢力在印尼。又根據了伊斯蘭傳入的歷史與目前有關的報導，我們選定了峇里島、雅加達及亞齊市作田野目標。由於印尼政局動亂不已，實在難以進行在地訪談與田野觀察的作業。職是之故，第六章原則上僅能依賴二手資料去闡述印尼國內的伊斯蘭化之歷史及回教徒的種類等。

第七章的主題為「皈依伊斯蘭的華人」。早期有學者認為華人不改信回教的理由之一是回教的地位卑微。但歷史上改信伊斯蘭教的馬來族群卻因為興都教、婆羅門教太重視個人身份地位，除不願與之結緣外，乃另尋一視同仁的回教。

許多華人伊斯蘭學者認為華人回教徒可以改善族群關係，原因是伊斯蘭重視有「教」無類。今日華人回教徒的訴求，是不是馬來族群當年改信的情懷的翻版呢？我們將基於新加坡的訪談資料，配合其鄰國的一些研究結果，來了解這個宗教認同與族群關係的課題，以及他們的改信會為當地伊斯蘭化帶來什麼樣的影響。

第八章乃一個綜合性的討論，主要的課題是東南亞伊斯蘭教的分類、「名目回教徒」的屬性以及以宗教為基礎的族群關係。

第一章 導言

東方學派，本是歐洲的一種經院考辨方法，多以用基督聖經來檢證伊斯蘭教

義的真偽。近似現代方法論中所謂的 *criterion validity* 的確立。殖民政府官員和御用學者，如萊佛仕（Raffles 1906）及胡隆內（Hurgronje 1906）等，多世紀來亦沿用此種方法；他們以舊日中東的保守伊斯蘭去評審東南亞的回教徒的宗教行為。一般上所得結論為，東南亞回教徒的宗教情操已今非昔比。之後，蓋爾茲（C. Geertz 1960）及安德申（B. Anderson 1965）亦認為爪哇族所信仰的嚴格說來不是伊斯蘭教，而是他們傳統的爪哇教（Agama Jawi）。輕描東南亞伊斯蘭之意，不言而喻。本章把「伊斯蘭化」界定為一種宗教轉化的過程。促使伊斯蘭教產生變化的因素是多方面的，在回顧的文獻中就列舉有宗教教育、伊斯蘭律法、宗教體系理性化等。本論文的重點則放在個人宗教情操與國內管理制度。

伊斯蘭教派在東南亞名目繁多，基本上沿襲中東擁有 10% 教徒的什葉（Shia）派與擁有 90% 教徒的遜尼（Sunni）派。前者嚴守可蘭經、使徒證言（Hadith）及律法（Syariah）。後者雖亦重視律法，卻不視之為不可或缺之教義。由於對律法的詮釋因人而異而形成四大學派。東南亞信徒最多的是夏菲（Shafi'i）學派，其次是罕百里（Hanbali）學派。兩者間之差異，可簡單地以遜尼和什葉去評比。其實該兩派尚有許多的名稱，如傳統（相對於非傳統）、原旨（相對於一般）、正統（相對於非正統）、保守（相對於創新）、現代（相對於新現代）、虔誠（如善提里 *santri* 相對於阿幫安 *abangan*）、規範（相對於偏差）；細閱之下，所謂「現代的」，其與「新現代」相比就變得落後。要了解這些教派，不能望文生義；必須深入其教義及其所產生的社會環境，始能觀全豹。

另一著名的教派或團契是蘇菲主義（Sufism）。本來就繁雜的教派，再加入本身已有不少分支的蘇菲學派，就顯得縱橫交錯。蘇菲主張修心，最高的境界是無我與無欲。相形之下，不拘於行為形式或禮儀；信徒所作所為不為環境所左右，只一心向阿拉。個人修心入定後，時常會有非尋常心理型態，因而產生不少凡俗世界不能檢證的言行，故蘇菲主義又稱為神秘主義（Mysticism）。蘇菲的宗教哲學，一般人不了解。但它多世紀以來對遜尼（或夏菲）信徒產生很大的影響。其中蘇菲學者認為某些人可神化，神化而為聖賢，聖賢具有神力，祂可受膜拜。這些流派，是探討伊斯蘭教義與哲學所趨之若鶩的。本研究著重宗教行為，原則上採用「保守」與「開放」兩定義已足以表達含義。

不論院派及名稱如何繁雜，它們都保存著傳統性的結構，這就是它們的共通性。回教徒的日常生活一般上圍繞著四個制度或活動範疇：回教政黨及附屬組織，宗教學校，教堂與朝聖活動以及律法維護。不論哪一個範疇，總少不了「教士」。他們是深諳伊斯蘭律法與教義的知識份子。他們最基本的職務是佈道，但他們經常都把持著上述四類的活動，如擔任宗教學校教師，主持朝聖活動，擔任回教法庭執法者。一般的印象是他們遠離政治，只醉心於教義的研讀與傳授有關的知識。亦有學者指出，他們之中亦有對政治極感興趣者，只是不為世俗政府做附庸。

在東南亞的回教徒中另一共同性為宗教符號的展演，其中最普通的為有形的宗教飾物與無形的伊斯蘭命名與稱謂制度。

按照伊斯蘭傳統，到過聖城麥加作正規朝聖的回教徒，都可以自封為「哈芝」(Haji)，並冠以扁帽或頭巾，女士則稱為「哈加」(Hajjah)，喜披頭飾。女性回教徒朝聖與否，不少都有穿著及披帶頭飾的習慣；曾就讀於回教學校的就顯得習以為常。最保守的女性則包身蒙面；在東南亞本土比較少見。至於女性的服飾是否源自伊斯蘭至今尚沒定論，可以肯定的是，保守的回教徒不好拋頭露面，更勿言袒胸露背。

無形的宗教象徵包含命名與宗教身分稱謂。一般上回教徒都得從伊斯蘭名譜裡擷取一個名字，在彼此以名招呼間，便會博得阿拉歡心。伊斯蘭身份的稱謂有 Haji, Ahmad, Mohamad 等，大部分皈依者都以此類聖名冠其原來的非伊斯蘭名字。

最後要商討的是「伊斯蘭化」(Islamization) 這個概念。最簡明的定義是：某地回教徒的人口數字。人口眾多則高度伊斯蘭化。以伊斯蘭立國的如汶萊就有約近七成人口奉信伊斯蘭教。由於人口會變動，因此伊斯蘭化是一種過程，探討導致該教人口變動的因素乃伊斯蘭化之研究。一般上在回教徒於數目上或政治上具有優勢的國家，都會推行好些制度以激增其伊斯蘭人口，如人口生育政策及回教復興組織等。

人口數字僅是衡量伊斯蘭化的一個量化的指標；另又有質化的指標側重於探討回教徒本身的宗教情操。有關此方面的著作，可謂汗牛充棟；其中又可分為文明歷史、政治體制、團契組織、社會法制、金融政策及行為各層面。在上述各層面中，能收立竿見影之效的為伊斯蘭教育制度、朝聖制度、伊斯蘭律法制度以及復興運動等。本研究原則上以從宗教行為的層面去探討本區域回教徒的宗教情操。回教徒展示宗教象徵或身分是重要的一環。另一環是他們在五功方面的執著。我們採用「組件分析法」(component analysis) 把伊斯蘭五大信仰支柱或五功，加上飲食生活禁忌，分別去剖析回教徒的宗教行為，並旁及以宗教為出發點的種族關係。根據 Glock 與 Stark (1965) 的發現，用來測量基督徒宗教行為的五大組件，彼此間並無一定的關聯。本研究的主旨之一就是希望能了解，是否所的回教徒皆五功俱全？若非，他們對哪些組件或功課最執著。最終的問題是：所謂伊斯蘭化在五功的脈絡裏何所指？另外，有關的回教徒對政府的宗教政策及各種提昇的努力，反應又如何？

第二章 東南亞社經發展與伊斯蘭世界

向來東南亞都被視為包含了四個在意識型態上相當差異的區位，它們分別是馬來暨回教世界，佛教重地，華人文化區以及天主暨基督教圈。這區域的分歧化卻也使它變成一個檢驗社會科學典範的優越實驗室。在本文裡，我們首先以一些主要的經濟及社會發展的指標把區域內的各國排比。

排位的條件為實際國內生產均值、總生育率、嬰兒夭折率和平均餘命。這一系列數字採自 1960-65 年度，1985-90 年度及 2000 年度。除極微的位序移動外，以個人淨均值（PPP）為準，一般上的位序為新加坡（美金\$25,353）、汶萊（\$20,100）、馬來西亞（\$8,513）、泰國（\$5,757）、菲律賓（\$3,622）、印尼（\$2,685）、越南（\$1,755）、寮國（\$1,726）、緬甸（\$1,200）、柬埔寨（\$286）。東南亞地區在未被歐洲勢力殖民之前，王朝林立，彼此傾軋，部族亦非常繁雜，且經常兵戎相見。奇怪的是，在未完全受控於歐洲殖民勢力之前，該區域卻是一個不折不扣的商業地球村，商場共通語乃馬來語。一般說來，外來文化對本區域所引發的激盪共有四波。這四波乃指阿拉伯人、印度人、中國人、歐洲人以及日本人在本區域，尤其是馬來社會所畫下的歷史、文化、宗教及經濟的痕跡。第一波是東方的衝擊，主要是指來自印度、阿拉伯地區及中國的高層文化。這一波衝擊的層面與層次可見於《馬來紀年》、《帕賽帝王列傳》，馬歐和 Coedes 等的文獻和著作中。第二波的衝擊乃自歐洲的殖民勢力，自 1587 年起東南亞地區便已陷入殖民勢力中，可惜的是在貪得無厭的資源搜括與慘痛的勞務剝削外，殖民政府或多或少為此地區帶來科技與社經制度的轉移與落實。

第三波來自華人與印籍勞工，它就缺乏文化上的貢獻；它主要是在經濟發展上奠定了走向工業化的道路。第四波是最具爭議的一類外來影響，那就是日軍南侵。日軍暴行罄竹難書之餘，它卻間接地觸發了當地人的民族主義。

馬來民族及馬來回教¹世界，可經由五部²經典著作以窺一斑。此五部塑造馬來社會的著作為《馬來紀年》、《帕賽帝王列傳》、《馬六甲法典》、《文西·阿都拉的故事》，和《馬來人的窘境》。其他有關回教律法和馬來習慣法的研究也可增強對馬來回教社會的瞭解。韋伯、胡龍內以及好些學者都覺得伊斯蘭教教義並不鼓勵經濟發展，因信徒們窮其一生僅為來世努力不懈。這也道出強人政治的悲哀。強人領袖在引導經濟發展的過程中常會遇上崇尚返樸歸真的原旨教義者的強力

¹ 研究伊斯蘭教的學者或清真教徒本身多避用「回教」及「回教徒」此兩用語，本文原則上尊重他們的觀念、習慣用語；但在東南亞的非清真教徒慣用回教及回教徒稱之。本文入鄉隨俗，卻毫無中國歷史上所蘊涵的貶意。

² 這幾本書分見 C. C. Brown (1970), Hill (1960), Liaw (1976), Hill (1970), Mahathir (1970)。

反彈。

馬來回教世界在社經發展上所面臨的痛苦抉擇是：依循中東的發展模式抑或西方資本制度。雖曰宗教世界觀是回教徒心目中所嚮往的，目前的發展趨勢似側重於實務的發展模式；或可視為保上帝先救信徒的策略。

由回教徒掌權的國家，其領袖們當前的首要任務乃如何在狂熱尚武回教徒以及開放創新的回教徒間取得一個平衡點。取得這一點其實也是這些領導者所能達到且亦必須繼續維持的一個境界。尚武狂熱份子只會趨向低迷，絕不會完全消失，因為他們所獲得的支持是世界性的，更直接的是來自中東和南亞的國家。

第三章 命名、稱謂、伊斯蘭化

人類學者很早就對命名制度及姓名的意義發生巨大興趣，如 Levi-Strauss 和 Shelley Errington (1989) 就是其中佼佼者。和本研究較有相關的是命名與部族集體回憶的研究。此種系譜式的建構，豈止重建一族之歷史，抑亦藉此把一族之過去延伸至將來。《馬來紀年》與《帕賽帝王列傳》便涵蓋著延伸馬來族的過去至未來的意義。又把伊斯蘭名字作為伊斯蘭化的指標，Bulliet (1979) 的研究實著先鞭。本研究將頭銜或封號與伊斯蘭化聯想在一起，其靈感乃來自馬六甲王朝前三任帝王把 Rajah 的頭銜改為 Sultan 或 Shah。另一靈感來源為馬來社會風俗與伊斯蘭教義在好些方面互相排斥的現象。因此，頭銜中世俗性的勝過神聖的，世俗化的傾向便已以隱隱若現，呼之欲出了。

在馬來回教世界裡，所有虔誠的信徒都必須採用伊斯蘭名字如 Hassan, Rahim, Wahid 等；喜冠頭銜者，神聖的有 Ahmad, Mohamad, Noor, Haji 等；皈依者其原名則與 Abdullah 連署；神心者也把本名接上 Din 如 Shamsuddin；展示神職身份的可用 Mullah, Kyai Haji, Imam 等，不一而足。伊斯蘭之神「阿拉」又譯「安拉」共有九十九個名字與名稱，再加上天堂各神職執行者的名稱，乃構成了回教徒的名譜。「阿拉」最寵愛每日多次呼喊其名字的信徒；取個聖名，便得主寵。

誠然，伊斯蘭名譜所能提供的名字有其限量；亦即謂，個人的特徵就無法彰顯。其實，伊斯蘭所強調的不是個人主義，而是集體主義。這由 umah（伊斯蘭團契）的建立和每週五的團拜已可窺見一斑。大部分信徒共用一名，正是集體主義的一種表述。這也正是神聖大家族的集體回憶，與其歷史常存的一種展現的方式。

有關命名與稱謂的資料的來源相當廣闊，它包括了訪談、新聞報導、計聞、法庭受審者姓名、電話簿等等；涵蓋的區域有馬來西亞、汶萊、新加坡、印尼的峇里島、雅加達、日惹與亞齊。我們的發現是，以伊斯蘭名譜取名最多的是馬來半島、汶萊以及新加坡的馬來回教徒；最少的是印尼的爪哇族或名目回教徒「阿幫安」(abangan)。在稱謂方面，丁加奴、吉蘭丹、亞齊以及日惹的回教徒多用伊斯蘭信徒中的頭銜如 Haji, Mullah, Mohamad 等。吉隆坡的馬來回教徒則俗聖稱謂皆用，如 Datuk, Tan Sri, Dr. 等。在新加坡一般上能用 Haji 的都用上，封爵如 BBM, PBM 卻有實無名，又鮮有皇室稱號，餘下的就是世俗的專家頭銜如 Dr., Professor 和軍職如 Major, General 等。

在印尼方面，由於歷史上曾產生過強盛如佛教及印度王國，故歷來累積起來的非伊斯蘭稱謂不勝枚舉，其中至今仍被引用的有 Sri, Dewi, Radin, Ida Bagus, Anak Agung 等等。

聖名、稱謂與伊斯蘭化的相互關係的確耐人尋味，本章僅止於蜻蜓點水，日後值得作更透徹的研究。

第四章 構建伊斯蘭化模式：汶萊與新加坡的經驗

本章之主旨乃試圖從兩個相對抗的伊斯蘭教理念型 (ideal type) 去創建兩個經驗型 (empirical type)。第一個伊斯蘭教理念型 (Fully Islamized State 或 FIS) 是政教合一，且其教徒對於教義的遵從一絲不苟。相對抗的理念型 (State of Modernized Muslims 或 SMM) 是政教分離，回教徒在這世俗國度中是弱勢族群，且非常崇尚現代主義。汶萊的國情正適合 FIS，而新加坡則比較接近 SMM。在東南亞的伊斯蘭教，其與中東及南亞自尊正統教派的又愛又恨的關係，使得它變成驗證這些認知的一大實驗室。

伊斯蘭教有兩個重要的特徵：第一，從信仰系統衍生出來的自給自足的社會體系，其中包含了律法、政治制度、生產方式、金融觀念等，實為其他宗教信仰系統所鮮有。第二，伊斯蘭教徒傾向於展現他們的宗教象徵物及身分封號 (status title)。作為一個以救贖為基礎的宗教，伊斯蘭教要求信徒們全心全意地遵守五大信仰支柱以及相關的儀式及行為規範。此外，在蘇菲學派的影響下，伊斯蘭教認為不當得利及沈溺於物質的追求會污染個人的心靈。因此，伊斯蘭教徒必須將其部分財產捐給不幸的教徒，以淨化自己的心靈。另一罪惡觀念乃婦女之拋頭露面，故救贖之法乃深居簡出或其必外出則須將一己之胴體深藏於寬鬆服飾中。

在積極的方面，遵守宗教儀式是有獎賞的。實踐愈多較顯著的宗教儀式則愈

得阿拉恩寵，而數量上的多寡是可以作為評分的基準的。我們以救贖的行為和對宗教儀式實踐的程度測辨伊斯蘭化的進度。進行測量的第一步是檢視那些組成信仰的要件或組件，如五功中的祈禱、齋戒等。我們採用信徒的日常行為而非教士所賦予這些組件的意義，此乃研究的關鍵所在。在這些組件中我們可以清楚地辨識出來的有以下各項：絕對信仰阿拉（念功）、每日祈禱（拜功）、繳納宗教捐（課功）、遵守齋戒月（齋戒功）、往麥加朝聖（朝功），以及個人對於宗教展現方式和各種禁忌的遵從包括酒、豬肉及飼養狗類。

為建構 FIS 和 SMM 的經驗型模式，我們在兩地各選取了十個馬來回教家庭進行訪談，原則上選五個中上層，五個中下層。訪談的主要目的乃擬技巧地探出他們每日的宗教和社會活動等。另外，作者亦在兩地從事實地觀察。觀察的場合分為公開及半公開性兩類。大眾運輸系統、餐飲地方及購物中心等屬公開場合；主要是回教徒本身在該些地區出入不會感受到宗教規範的壓力。半公開場合乃指私人俱樂部，回教徒聚落的地域等；身處這些場合，回教徒就會面臨壓力。一般而言，在各場合辨認回教徒是著眼於女性回教徒的宗教服飾，以及少數男性的「哈芝」扁帽及伊朗教士的服裝。

「伊斯蘭化」不是一個單一的概念，對不同的人具有不同的意涵。在回顧的文獻裡，常見各執其詞，自定其義的現象。研究伊斯蘭律法的推行進度、伊斯蘭教學的實施、統治者對伊斯蘭教義的崇尚程度、伊斯蘭教的復興運動、伊斯蘭法庭的理性化以及伊斯蘭名字採用的程度，都被釋為「伊斯蘭化」。總體說來，伊斯蘭化可區分成一般性（如回教徒人口的多寡）及特殊性（回教徒的宗教情操與行為）兩種。原則上，本文的著重點是後一種，或稱之為「回教徒的伊斯蘭化」也無不可。總體說來，伊斯蘭化實包含有結構性及個人行為兩個層面。前一層面乃指一個國家對國內伊斯蘭教所制訂的各種政策及努力，如清真寺的建造、實施宗教教育等。另一層面乃個人行為；此可由以下各主項及次項去探討：宗教飾物及身份的展現、公開場合與半公開場合的宗教行為、飲食禁忌與避諱行為、以宗教為基準的種族關係以及對伊斯蘭教五大信仰支柱的奉行程度。

本研究的主要發現是，我們意圖建構的兩個模式在上述兩大層面及附屬的次項上，呈現出相當大的差距。換言之，此兩建構模式的內涵正如兩個理念型一樣，是可清晰地分辨開來的。不巧的是，其中在個人行為層面的兩個項目卻呈倒向出現；倒現是指本應出現在汶萊卻出現在新加坡。此兩項目為拜功及課功。我們把這倒向現象歸諸以下三大因素：社會經濟發展過程所帶來的焦慮、光環或罩住效應、以及特殊制度化的意外效應。高度與快速發展的社會都會給人帶來各類的壓力，個人因而感受到焦慮。宗教具有減低及消弭壓力的功能是無可置疑的；本已信奉宗教者勤於祈禱應是相當自然的事情。

光環效應是指對事物持有刻板式理所當然，或自以為是的印象或心理。罩住

效應是一種付託或依賴的心理現象。兩種效應的共同點是，整個群體既已受惠，每個成員應亦澤及；而因此個人不必自強。在一個高度伊斯蘭化的社會，宗教領導層已為各成員準備好來世，個人在同方向的努力就會顯得比較鬆懈。

在新加坡，一般的捐課制度非常有效率，有目共睹。回教徒對此類制度耳熟能詳，其對本身群體的宗教稅捐應是一種延伸的心理。

我們始終認為東南亞的伊斯蘭教與中東的傳統伊斯蘭教是有相當差異的。本質上，東南亞的伊斯蘭教是「實踐性伊斯蘭教」(Practical Islam)。東南亞的回教徒長期在多元種族、多元文化及歐洲殖民者的影響下，他們在日常生活中已不停地作自我界定及再界定。其中尤以在商場上長袖善舞的海外華人給他們所帶來的刺激，更促使回教徒不得不在族群關係方面稍作調適。這方面的調適可從種族關係的行為項目上得到印證。譬如說，華人亦售賣回教徒的食品與衣著，且亦聘用馬來回教徒從事各類生產工作。另一促使該兩地，甚至整個地區的回教徒在宗教行為上加速調適的是經濟全球化的效應。市場經濟講求時間觀念、生產力及企業文化等。亦為了不讓西方人士在「伊斯蘭教」和「落後國家」中間劃上一個等號，此區域的回教徒領袖似乎別無可循，乃在某些宗教行為及儀式上稍作適應。

東南亞的實踐性伊斯蘭並不是一種已解體的伊斯蘭，只是回教徒，尤其是勇於創新的眾多回教徒已把原來的「零合典範」轉為「多元應用典範」去為伊斯蘭教定向；或他們僅是穿梭於神聖與世俗的境界之間。無形中，實踐伊斯蘭教已在某些方面削弱了「文明衝突」的潛在危機。

第五章 經營馬來社會的伊斯蘭化

本章的主要目的是探討馬來西亞半島的伊斯蘭化情況。

如前章所述，「伊斯蘭化」是一個多面向的概念，也衍生出多種定義。綜觀這百家諸子所言及所得，不外是某特定社會如何去經營（如提倡、發展及維續）其有關伊斯蘭的業務。這些業務涵蓋兩大層面：制度上的定向和個人宗教情操的提昇。這兩個層面或方向不是放之四海皆準的，因為伊斯蘭本身就有不同的派別與包裝。在東南亞的伊斯蘭國度裡，所奉行的本質上是已受到蘇菲派所影響的「實踐性伊斯蘭教」；馬來西亞所見，除半島東北兩州外，多類似「實踐性伊斯蘭教」。

海洋東南亞都曾遭受信奉西方宗教的勢力所統治過；伊斯蘭教之困境，不想而知。獨立後的馬來西亞，其伊斯蘭教之經營受牽於三大因素，亦是其三大特質。其一為政教勢力的消長；其二為中央與地方在處理宗教事務上的分權制度；其三

為缺乏有力的中央宗教行政系統。此三大結構上的權力分配乃衍生自國家憲法，當然不能朝令夕改。簡言之，宗教（伊斯蘭教）事務之權操在聯邦各州，伊斯蘭化程度全由各州定奪；而各州之行政權是由政黨政治運作下所產生的。

以此三大特質為架構，本研究選取了吉隆坡與瓜拉丁加奴作為定點。吉隆坡為聯邦直轄區，也是國家首都，行政權操在世俗政黨手中。在其近一百四十萬人口中，馬來人僅佔 36%。瓜拉丁加奴乃丁加奴州的首府，現由回教黨執政；州內的人口中，95%居民是穆斯林。我們在此二定點進行過田野觀察及家庭訪談。在觀察方面，我們繼承前一章的研究把所要觀察的場所分成私屬、半公開及公開三大類。在兩地各十戶的家庭，都是隨意選取的樣本。研究伊斯蘭信仰及實踐，有它特殊的困難；因此訪談時只能從日常生活的話題去切入，從而探知個人的宗教行為。有關行政單位在推動伊斯蘭事務上的努力及成果，一般上都依靠二手資料。

分析時，和上一章一樣，我們專注於制度的安排和個人信仰動機兩個層面。對伊斯蘭發展具有深遠影響的制度有兩個，一個是直屬於總理部的「朝聖局」或「哈芝基金局」；另一為聯邦和地方政府互相牽制的宗教（伊斯蘭教）教育制度。自 1860 年有史載的朝聖數字開始，朝聖者數目不斷增加。根據 McDonnell (1986) 與 Joni Tamkin (2000) 的研究指出，自 1963 年成立朝聖局後，增幅日益見大；其中年輕人增多，中產階級與專業人士亦不斷上升。哈芝人口結構的逐年年輕化，肯定會給其國內的政、教結合的政黨政治帶來驚濤駭浪。

在宗教教育方面，聯邦政府的規定是所有的穆斯林都必須在中、小學接受特定的伊斯蘭課程；其餘大部份的乃是世俗的學科。但在法律上州政府有權建立本身的宗教學校。在州政府（尤其是回教黨控制下的吉蘭丹和丁加奴兩州）及民間贊助的宗教學校內，宗教課程比重非常之大。有志於獻身伊斯蘭事業的，尚可進入某些國內外大學攻讀學位。薪火相傳及提升伊斯蘭的專業資格以擔任伊斯蘭法庭要職等，宗教教育，不可或缺。

制度的建立，目的在於加深和加速伊斯蘭化的過程。但囿於憲法的限制，要把馬來西亞變成一個伊斯蘭國度，必須取得所有州屬的同意。³教徒在個人層次的宗教實踐，也許可以反映出這些制度的績效，以及中央、地方在拉鋸戰上給信仰規範帶來的差異。接下來，我們先衡量一下這些維持規範的場合（Locations）。

僱員與僱主間的關係是半公開場合一種。在丁加奴的女性穆斯林公務員上班時得披上頭巾；雖然在吉隆坡的聯邦政府無此規定，但公務員所感受到的心理壓力卻是可想而知的。我們發現丁加奴政府的女性穆斯林對宗教衣著遵守如儀。這

³ 馬國首相在 2001 年 11 月間突然宣佈馬來西亞為「回教國」，並邀得中東和埃及的阿撒彌（al-Azhar）大學的著名回教學者予以肯定。首相部的宗教事務官印發了後又收回一本名為《馬來西亞是伊斯蘭國》的小冊子。這個動作充滿政治味道，更遑論其是否違憲。

似乎僅是一種奉公守法的心態，因為在私人機構的僱員，尤其是自僱人員，卻不完全就範。

在吉隆坡，就範的壓力就顯得不均勻，如政府機構及法定機構，就範的人數顯得薄弱。由民事部門以至於私人機構，就範的壓力雖不至於淡薄如水，卻有欲振乏力之感。

綜合瓜拉丁加奴及吉隆坡兩地的資料，我們不難看出馬來西亞在伊斯蘭化的過程中，政教的壓力如何影響到宗教情操的展演及表述。由於對象不同，同樣的場合對在場者卻產生不同的感受。比如政府部門，公務員與顧客對該場合的看法與感受就不會一致；後者會把民事服務部門看作是「公開場合」。我們的發現是，丁加奴的穆斯林大眾在上述各場合都保持著高度就範的現象。在吉隆坡的穆斯林就大異其趣了。在「半公開場合」，尚有八成女性穆斯林配帶宗教飾物；在「公開場合」卻可低到二成五以下。除了中央與地方分庭抗禮的規範壓力外，都市與鄉鎮的規範壓力也可用來解讀宗教行為的差異。另外，吉隆坡的資料亦進一步證實城鄉之不同。當許多外鄉人在年假返鄉時，留在吉隆坡的女性其佩帶宗教飾物者亦稍為收斂。

最後要檢定的是穆斯林在「私屬場合」下如何實踐及思考伊斯蘭意涵。信仰的實踐在個人層次方面，當年的殖民官員對之曾作報導：馬來風俗與伊斯蘭教義相牴觸之處，不勝枚舉。一般而言，馬來穆斯林比較著重實踐教義中較具體的部份。對於一神論的抽象意涵，往往捏拿不住。如巫醫、術士等之出入宮廷，在過去時有所聞。雖謂在伊斯蘭復興運動的衝擊下，巫術已遁跡於官方場合，一般馬來民眾對教義裏所指定者卻尚未能一一實踐。更重要的是，伊斯蘭蘊含著多種組件，而各組件未必能相提並較。如「伊斯蘭五大信仰支柱」就含有至少五大組件，個人實踐時是否都能等量齊觀抑或避重就輕呢？資料顯示，絕大多數受訪的穆斯林都重視飲食的禁忌、晨禱、納捐，較難遵守的儀式為每日五禱、午禱、晚禱及逢周五的集體禱告。兩地差異較大的是五大功之朝功與齋戒功。在吉隆坡的穆斯林樣本中，曾朝聖過的絕無僅有；但九成的父母曾是朝聖者，代溝痕跡，歷歷在目。在齋戒月貫徹其功的吉隆坡人數卻是丁加奴的兩倍。這些差異，雖不符常識，卻也不是不能詮釋的。前章所提出的「罩住效應」或「光環效應」便是其一。

本章亦探討與伊斯蘭有關的種族與兩性關係。伊斯蘭教義禁止婦女暴露，但對不同種族的信徒，卻一視同仁。種族的問題在馬來西亞是具多面性的，涉及伊斯蘭教的一面是馬來社會傳統想法：「一入伊斯蘭，終生為馬來」。馬來社會為該地華人塑造一個疇型：「貪婪、不潔、長袖善舞、唯錢是瞻」。訪談資料披露：兩地的穆斯林對狗類深痛惡絕，對養狗的鄰居亦「恨狗入屋」，必遠之而後快。超過半數的受訪者喜愛專為單性穆斯林提供的游泳池。丁加奴的穆斯林多不參加非穆斯林的喜慶或與其共進餐飲；在吉隆坡的則較為寬容。使用公共交通，絕無種

族排斥現象。

綜觀本章所述，所得有四：其一為在展演宗教信仰方面，城鄉有別。其二為兩地在宗教實踐上差異不淺，政治的入侵宗教，昭然若揭。其三為受牽於宗教的種族關係一般上兩地實有差距，只是尚未定型。其四為一概念化的問題；探討馬來西亞伊斯蘭化可從三個層次切入：中央政府、州政府、和某些不受制於政治角力的基本的伊斯蘭原則。因此說，「伊斯蘭化」不是一個單一的概念，甚至難以一平均係數表示之。

第六章 印尼的善提理 (santri) 與阿幫安 (abangan)

此章之資料多取自文獻，小部份採自電話用戶的電話簿。

伊斯蘭傳入東南亞的歷史多依賴碑刻、遊記和一些基本的演義式的當地傳記如《馬來紀年》、《帕賽帝王紀略》及《萬丹的故事》等。遊記中最著名的幾部莫過於馬歡的《瀛涯勝覽》(1433)；馬可波羅；Ibn Battuta (1339) 及 T. Pires (1515) 的遊記。

有關伊斯蘭教傳入印尼或東南亞的理論為數不少，一般上都圍繞著傳入的地點，傳入的方式以及當地人改信伊斯蘭教的動機。大部分學者認定蘇門答臘北部的帕賽 (Pasai) 是著陸點，然後向內部及東面傳播。傳入的方式有以為征服，亦有以為王者之皈依後子民尾隨跟進。至於當地人棄印度教而皈依伊斯蘭教的動機，亦眾說紛紜。有的以為是覆巢之下無完卵。另有學者認為是當時王者受到蘇菲派的伊斯蘭及波斯王權觀念的迷惑而改皇號為「蘇丹」的。亦有學者薦舉伊斯蘭教的簡樸、無為與天下為公的精神。

伊斯蘭教傳入印尼或爪哇已有六百年之久，在這一段歷史的長河內，一般人尚無法肯定到底印尼有多少回教徒。有說 2 億人口的 90%，最低下限也有 80%。此說若真，則印尼必是世界最大的回教國。真假之辨明，實乃許多學者如 C. Geertz 及 B. Anderson 等多年來所孜孜不倦去探究的。

上述兩者以及 C. S. Hurgonje (1880, 1906), M. Wertheim (1956) 及 M. Hodgson (1974) 等的著作皆指出印尼的伊斯蘭信仰複雜的一面。不過，他們都同意印尼的回教徒原則上共有兩大類：非常虔誠的「善提理」(santri) 及名目回教徒 (又名「阿幫安」(abangan))。這個分類其實是出自「善提理」回教徒，他們鄙視信仰土產「爪哇教」(Agama Jawi) 的爪哇人自詡為回教徒，乃稱之為「阿幫安」。言下之意謂「白馬非馬」，而「阿幫安」乃似是而非，魚目混珠的回教徒。

導致此嘲的主因是「阿幫安」回教徒並不注重飲食的禁忌，且在教儀的遵守方面也模稜兩可，極盡敷衍之能事。不過，「阿幫安」回教徒（大部分是爪哇人）卻始終服膺「黑貓白貓皆是貓」的說法；能心向「阿拉」的都是「阿拉」的寵信。

各家研究皆指出，爪哇族性向寬宏大量，不傾向種族及宗教沙文主義，與伊斯蘭所暗藏的排外主義大相逕庭。在日常生活中，「阿幫安」回教徒不拘於教義小節；不採用伊斯蘭名字的也大有人在。飲食之毫無禁忌也令「善提理」回教徒咋舌不已。到麥加朝聖也是不甚了了的事情。一言以蔽之，「阿幫安」不拘泥了伊斯蘭的五功。伊斯蘭之傳入印尼已超過六個世紀，「阿幫安」仍是「阿幫安」。

綜合上面所述，伊斯蘭在印尼不能以高度或低度伊斯蘭化來描述。其國內伊斯蘭化程度是因地而異的。一般說來，伊斯蘭氣氛最濃的是回教傳入的首個重鎮亞齊。它至今仍是回教堂林立，信徒全取名於伊斯蘭名譜，且舊日蘇丹遺民也最多。

此外，蘇門答臘南部、爪哇的日惹、馬都拉島以及偏遠的地區，伊斯蘭的色彩也很濃厚。換言之，大都會、華人聚居的城鎮以及印度教已紮根的地方，回教勢力就比較薄弱。伊斯蘭教影響最微且信徒最少的要算峇里島。

外傳九成印尼人民信仰伊斯蘭教，統計數字上應無大誤。因為「建國五大原則」之信仰條下「必選一宗教」的規定，促使很多當地的土著都「選填」伊斯蘭教。另外造成印尼伊斯蘭聲勢浩大的原因是伊斯蘭的本質問題。數百年來學者們至今尚爭論不休的定義是「名目回教徒」（abangan）算不算是回教徒？在第八章將為此問題帶來相關的論述。

第七章 新加坡的華人回教徒及族群關係

在馬來伊斯蘭的社會中，皈依回教者都被稱為「新進兄弟」（Saudara Baru）。本章的主旨乃在探討那些改信回教的新加坡華人，在伊斯蘭化過程中與當地的華、巫族群關係方面所扮演的角色。

族群關係的兩大理論主流為同化與整合，由於海洋東南亞各社會種族多元，且華人常遭受排斥，因此主張華人與當地人通婚以達至同化目的的學者不乏其人。可是，在風俗及法律的約束下，馬來族與穆斯林兩個概念被畫上等號，以致於欲與馬來族通婚者，必先皈依回教。據報導，約有 3,000 到 5,000 名印尼公民擬與不同信仰的人結婚，這當然包括回教徒。印尼 1974 年頒布的婚姻法只允許擁有共同信仰的人才可以自由通婚。這幾名人士前往新加坡註冊結婚（ST

200.11.24: A8)。曾有學者（如 Skinner 1960）指出，華人一般來說很難奉信回教。在此情況下，探討華族皈依者在兩族群間所扮演的角色，就更具意義了。

本此目的，我們走訪了十一位皈依回教的華人穆斯林。訪談的問卷共有兩部份。一部份用來記錄個人背景如性別、年齡、家庭狀況等。另一部份則用作專題交談的導引，如皈依的過程、對宗教與種族認同的看法、對伊斯蘭共同體或團契的認知等。

我們的理論前提是華、巫兩族的和諧關係乃繫於華族的皈依者如何扮演其族群整合角色。從方法論的運作層次去看，一個圓滿的整合角色必得使到一己界定的種族認同與權威界定的互相吻合。兩種認同的全然吻合應屬理念型的境界；本研究所著眼的為此境界外的一些變異類型。

總體說來，改信後給受訪者在團契方面所帶來的認同相當深入，只可惜它僅呈現於個人心理層面，卻未能在社會層面有所發酵。這個層面特別是指與馬來族群的社會互動。究其原因之一為他們斷然把馬來社群中流傳的「一入回教，永為馬來」斥為抱殘守缺及脫離現實的觀念；他們深信伊斯蘭教是一種超越族群的宗教，不容馬來族來壟斷。因之，華人皈依後雖然並未為多元種族的形象上增添色彩，其在多元的伊斯蘭團契上是做到了。

華人皈依者在否定了馬來族與回教的必然雙聯關係後，其不向巫族看齊應是自然的心理發展。其實，他們中不少亦感覺到，巫族回教徒對他們改信的動機既存疑又冷漠。自我界定認同與權威界定認同的分歧已根深蒂固。

皈依者在族群認同上的落差豈止來自巫族，其本身的華人族群亦在其改信過程中諸多阻撓與責難。他們敘述對認同失落時，不勝唏噓。不過，皈依者對宗教的認同卻不因族群認同上的災難性經驗而有絲毫減退。此情此景，雖曰皈依者為一被「邊緣化」的社群實不為過，但他們在伊斯蘭化方面的執著，卻無出其右者。

重大的歷史演變，常使個人或族群改變原有的認同（Rudolph 1998）。一九八〇年代中國的開放改革政策為其國內的回教徒帶來了出國交流的方便。東南亞既為華人回教徒聚集之處，兩方互動頓呈蓬勃。這個歷史演變，間接也催生了皈依者的「再漢化」的意識。受訪者多因此重拾或重建其對華人族群之認同。

原來已堅守不渝的，且超越族群認同的宗教認同，加上「再漢化」意識與日強化，新加坡皈依者能扮演的整合角色若非虛有其表，必也落得事倍功半。

總結所述，新加坡華人皈依回教者，其改信後所獲得的，原則上只是個人的精神解脫或提昇。基於其在種族認同上的落差，以及對中國穆斯林團契的嚮往，其所扮演的族群整合角色，可喻之為雖愛卻莫能助也。

第八章 討論與結語

總結以上論述，東南亞的馬來回教徒都被冠以林林總總的名堂。誠然，研究伊斯蘭教義及其流派者，對這些名堂得耳熟能詳。本研究的主要課題是宗教行為，故僅把伊斯蘭教化約成「保守的伊斯蘭」(Conservative Islam)和「實踐性伊斯蘭」(Practical Islam)兩大類。保守的回教徒切合《完全伊斯蘭化》(Fully Islamized State)的理念型，而務實回教徒則很接近《現代化回教徒》(State of Modernized Muslims)的理念型。保守教徒的最主要特性是孜孜於來世；而務實者卻在神聖與凡俗之境界進出自如。此兩理念型著實構成一個伊斯蘭化延續體的兩個極端。在汶萊、丁加奴及印尼亞齊省等地的回教徒很可以代表上述第一模式，而在新加坡、吉隆坡及峇里島的回教徒則屬第二模式。

這個簡明的分類是以伊斯蘭五功作準則的。在這準則之下，名目回教徒可視為務實回教徒的一種。若飲食禁忌亦列入準則之一，則阿幫安或名目回教徒就得自成一類。因為後者在飲食方面可謂百無禁忌，與其他兩類大異其趣。我們的田野資料發現保守與務實的回教徒皆嚴格遵守物戒。

保守回教徒與務實回教徒在區位分布上似乎物以類聚，劃地自限，如在亞齊、峇里和吉隆坡、丁加奴便是一例。鑑於此種地域性的差異，且是實質上的差異，要把兩地的伊斯蘭化程度作出一個平均數來表述，可謂一廂情願，強人所難。

在以宗教為基準的種族關係方面，一般而言在和平的日子裡尚算得上和諧，如在泳池嬉水的各族小孩；在公共餐廳的回教徒與非回教徒專業人士同桌而餐；在公共交通工具裡，回教徒與非回教徒皆併肩而坐。我們可以說在日常社會生活中或短暫接觸的場合裡，伊斯蘭並不妨害種族關係。不過，保守的回教徒卻較傾向於自我。新加坡的一項調查就描述出在伊斯蘭學校就讀的學生在建立深厚超群關係方面感到不安。

上面所述為一般回教徒與非回教徒之間的緊張關係，回教徒之間的種族關係又如何呢？皈依回教的新加坡華人的處境並不令人鼓舞；倒是華人回教徒在伊斯蘭化的貢獻上更為顯著。由於好些馬來人仍強調宗教不能超越種族認同，兼之華人回教徒與中國的回教徒過從漸密，「完全同化」與「再漢化」之間的比重越來越懸殊。

在第二章所提出的分析架構表述了社經發展與伊斯蘭的關聯。徵諸各章所述，伊斯蘭化與社、經發展的關係顯得撲朔迷離。原因是正與負的關係都出現了。新加坡與汶萊的馬來社會的伊斯蘭化一開放一保守，但在社、經方面只略分軒輊。亦由於吉隆坡與丁加奴的伊斯蘭化的落差太大不能以平均數表述，馬來西亞

的整體社、經數據就失去效用。印尼的情況應與馬來西亞的大同小異，其伊斯蘭化也因地而異以致未能以平均數表述之。這是否意味著高度伊斯蘭化與經濟落後的等號可以移走？深究之下，卻又不然，待詮釋的空間還是很大的；此處暫擱不述，而僅對種族與宗教相繞的種族稍作討論，因為兩者必得分開才能正本清源而不致兩者混為一談。

阿都拉（Hill 1970）與馬哈迪（1970）皆覺得馬來族上下傾向近親婚、早婚、全婚且多聚居於鄉野地帶，以致先天不足及後天失調；社、經發展遲滯是無可避免的。最近馬哈迪重彈舊調大膽地宣稱馬來族群奉信回教之後，使到回教難以改進。

到底是馬來族或伊斯蘭與資本主義互不相干呢？有學者認為在二十世紀之前馬來族對伊斯蘭並未真正投入（Hurgonje 1906; Weber 1922; Wilkinson 1906）。而在十五至十九世紀期間，馬來族在此區域的海洋貿易卻非常活躍（Reid 1988），豈可說馬來族在商業上一無是處？

此外，在中國的回教徒，代有才人出；在星馬一帶的回教徒中其長袖善舞者亦不乏人。看來伊斯蘭並非物質或功名求得的阻力。其癥結可能在於伊斯蘭的類別：保守型或務實型。務實型回教徒視此生為真實，而保守型回教徒則「視死如歸」；玄機恐怕就在此。

那麼，誰來決定採用何型伊斯蘭呢？大權操在教士的手上。因此教士的操守，他們的人觀與宇宙觀，就直接間接影響到整個國家的物質興衰。總結上述，惰散與缺乏思維是馬來族群的特徵；強調貧乏與虛無卻是某些伊斯蘭教派（如蘇菲主義）的主旨。但伊斯蘭是否認為今生是真實的，卻完全由教士們去主宰。因此，根本的癥結是，百年樹人的教育制度，尤其是私營的伊斯蘭教育制度，必得作深入的剖析。新加坡與馬來西亞幾乎同聲相應，幾乎同時同步去徹底改良有關宗教教育課程。一直以來，竊認為東南亞各國立國之後便成為了伊斯蘭教的一個實驗室，如改革屬實，且讓我們拭目以待。

後語

此文乃摘錄自準備安排付梓的拙作 *Islamization in Southeast Asia*。在撰寫期間曾蒙嚴智宏博士、林淑慧、梁開賢、簡心怡、陳中和等從旁協助，不勝感激。

詞彙表**

Abangan: 阿幫安，不虔誠的回教徒，名目穆斯林 (Nominal Muslim)。

ABIM: Angkatan Belia Islam Malaysia, the Islamic Youth Movement of Malaysia 馬來西亞回教青年團。

Adat : (馬來) 習俗、慣俗。

Adat Perpatih: 伯巴地習俗，米南加保族的母系制度。

Adat Temenggong (Tumenggong) : 父系制度，天猛公習俗。

Agama (Ugama): 宗教。

Agami Jawi: 爪哇回教；爪哇宗教。

AMLA: The Administration of Muslim Law Act. 意即執行「穆斯林法」的法令。

Bin: 賓：馬來命名系統中表達父子關係的介詞，置於兒子的名稱之後，父親名稱之前。

Binte (Binti): 賓蒂：馬來命名系統中表達父女關係的介詞，置於女兒的名稱之後，父親名稱之前。

Bomoh: 巫師或巫醫（專指馬來人）。

Bumiputra (Bumiputera): 土地之子，即土著（按：這並非是指原住民，因馬來西亞對原住民另有所指：Orang Asli）。

Dakwah (Da' wah): 傳教，宣教。

** 這個詞彙表蒐集了本研究所引用過的名詞。大部分是馬來文或印尼文，以及一些在東南亞流行的阿拉伯字、詞。表中有好些名詞早有約定俗成的譯名，我們不想標新立異。偶而有創新者如「善提里」和「阿幫安」。都希望能做到信、雅、達，那真不容易；至少在發音方面力求接近原音。如「阿幫安」不太雅，但發出的卻是原音。另外 Fatwa 原已譯有「法特瓦」，略改為「法瓦」，因為馬來化了的 Fatwa 的“t”是無聲的；它的音已併入“Fa”中。有關詞彙的來源、原譯名，我們參考過的主要著作有下述各本：陳達生編審，《普及詞典：馬來西亞語，馬華英註釋》，1994 年；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編委會，《中國伊斯蘭百科全書》，1996 年；莫順生著，《馬來西亞教育史》，2000 年；Zulkifilee Yazid, *Kamus Islam* (1997); Mohammad Hashim Kamali, *Principles of Islamic Jurisprudence*. 2nd Ed. (1998); Clifford Geertz (1960: 5); M. B. Hooker (1970); Ismail R. al-Faruqi, and Lois Lamya al-Faruqi, eds. *The Cultural Atlas of Islam* (1984).

Datuk (Datok, Dato, Dato'): 拿督(封號)、爺爺、老先生、市長。

Fatwa: 法瓦，(伊斯蘭的)法律意見；指伊斯蘭權威就疑難而發表的正式法律見解或判斷，對穆斯林具有法律約束力。它也是(伊斯蘭的)法律裁決書。

Dukun: 巫醫，術士。

Fiqh: 來自 Usul al-Fiqh—教法根源或教法原理，此稱教律—如《古蘭經》教律(Fiqh al-Quran)；或聖訓教律(Fiqh al-Sunnah)，或稱法律詮釋。

Hadith (Hadis): 哈底斯—聖訓，即穆罕默德言行錄，又稱「Sunnah (即行為，常道)」，後者是專指穆罕默德語錄。

Haj (Hajj): 麥加朝聖或朝覲。

Haji: 哈芝或哈只—到過麥加朝聖的男性稱呼。

Hajjah: 哈加—已履行朝聖義務的女性。

Halal: (在伊斯蘭教規下)許可的，準許的，正當的。

Haram: (在伊斯蘭教規下)禁止的。

Hanbali: 罕百里法學派或罕百里教法派，為伊斯蘭遜尼教派的四大法學派之一。

Hari Raya Puasa (Hari Raya Aidilfitri): 開齋節；俗稱馬來人新年。

Hari Raya Haji (Hari Raya Aidiladha): 哈芝節；慶祝朝聖歸來的節日。

Hijab: 帷幕，帷幔，馬來語 tirai 或 Tabir。

Hijrah: 回教史上之「遷徙」；回曆新年，即 Muharram 元月一日。

Hikayat: (馬來)傳奇故事、或史話，相等於中國的演義或章回小說。

Ibn: 依本：阿拉伯命名系統中表達兩代或個人關係的介詞，置於其人的名稱之後，其人父親、或家鄉、或職業、或家族或祖先的名稱之前。

Ijtihad: 或曰個人推理，或曰為個人詮釋，或曰推理，是為一種詮釋伊斯蘭經典的方式，可稱為「理性推斷」。所謂理性推斷，是指針對伊斯蘭法(包括古蘭經、聖訓，經典的類比以及宗教學者裁定的共識。

Imam: 伊瑪目，本意為大司教，教長。

Islam Jawa: 爪哇伊斯蘭。

Jihad: 「奮鬥」、「盡力」或「為阿拉之道而奮鬥」。一般的西方學者又將之譯為「聖戰」。

Jubah: 一種遮掩全身上下的斗篷或帷幕。

Kadi (kathi, qadi): 卡迪，伊斯蘭法院的法官或法律行政官。

Kafi (Khafir): 異教徒，或不信奉伊斯蘭的人，或非穆斯林。

Kain selendang: 馬來婦女穿戴的長圍巾或長頭巾。

Kain selapas: 披肩長頭巾。

Kampong (Kampung): 鄉村

Kebatinan: 宗教神秘學，或精神學，或指爪哇地區的本土宗教復興運動。

Khatib: 講經人或佈道者。

Kyai (Kiai): 教士，宗教學者，或崇高的。

Langgar: 印尼鄉村的宗教學堂。

Madrasah (Madrassa): 回教學校，或伊斯蘭經學堂。

Masjid: 回教堂，清真寺。

Majlis (Majelis): 委員會或議會。

Mak Kaeh: 印尼鄉間的伊斯蘭導師。

Masuk Melayu: 成為馬來人。

Masuk Islam: 加入伊斯蘭、或成為伊斯蘭信徒。

Maulud (Maulid Nabi): 穆罕默德誕辰日，回曆三月（Rabiul Awal）十二日。

Mendaki (Majlis Pendidikan Anak Anak Islam): 新加坡的馬來回教兒童教育基金（會）。

Melayu: 馬來人，馬來文。

Mualaf: （阿拉伯文）剛成為穆斯林的人。

Mufti: 穆夫提、教法說明人、判決與回教法有關案件的顧問或大法官。

Muhammediyah: 穆罕默底亞（印尼為主，星、馬亦有）。

Muis (MUIS or Majlis Ugama Islam Singapura or the Singapore Council of Islam):
新加坡伊斯蘭委員會的簡稱。

Mullah Mawla, Mulay, Mouley (Maulana, Ayatollah): 毛拉，（伊斯蘭的）導師。烏
萊瑪內教職最低的。再上去是 Mujtahid 及 Ayatollah。

Nahdlatul Ulama: （印尼回教）教市復興聯合會。

Pancasila: 印度尼西亞的建國五大原則。

Pawang: 巫師，巫醫。

Penghulu: （馬來鄉村的）村長兼宗教導師；（印尼地區）伊斯蘭的導師。

Pesantren: 鄉間伊斯蘭經學堂（專指印尼的爪哇以及其周邊地區）。

Pondok (ponduk): 伊斯蘭茅舍學堂。

Priyayi (Priyaji): （荷屬印尼的）官僚或貴族菁英、或社會賢達。

PUM(Persekutuan Ulama Malaysia): 馬來西亞教士聯合會。

Purdah: 一種包裹全身的斗篷，盛行於阿富汗和伊朗等嚴厲執行伊斯蘭教法的地
區。

Puasa: 齋戒，禁食。

Ramadan (Ramadhan): 回曆九月齋戒月，禁食月。

Raja (Rajah): 拉惹或國王。

Santri: 善提里，虔誠的印尼穆斯林。

Saudara Baru: （馬來文）剛皈依伊斯蘭的人，新弟兄，或新民。

Sayyid (Syed, Saiyid, Seyyid, Said, Sayyid): 賽依，穆罕默德後裔所冠用的頭銜；
中國又稱聖裔。原屬什葉派 Ali 兒子 Hassan 一系。女性為 Sayyidah。

Shafi' i: 夏菲教法派；夏菲教法派的創始人。

Shaikh(Shaykh, Sheikh, Sheh): 「謝赫」或「篩海」，即「長老」，伊斯蘭教職稱，為穆斯林對教內有名望的長者、學者或有地位之人的尊稱；或指一個蘇菲教團的主持、導師或長老。

Shariah (Syariah, Syariat): 沙里亞、伊斯蘭法或伊斯蘭教法。

Sharif: 名銜；先知穆罕默德後裔，出自什葉派 Ali 另一兒子 Husayn 一系，現已漸變成一個普遍的名字。其複數為 ashraf 或 shurafa。

Sharifah: 先知穆罕默德的女性後裔或嫁予男性的聖裔之名銜。一般女士亦喜以之為名。

Sheikh Haji: 朝聖國的代理者。

Shiah (Shia, Shi' i): 什葉教派。

Shiite (Shi' ite): 什葉教派的信徒。

Siti: 「謝赫」(Sheikh/Shaiikh)的妻室；朝聖團女性代理人亦冠用之。

Slametan: 一種在爪哇穆斯林社群所流行的宴席。

Songkok: 宋谷，馬來男性的傳統帽子，又名無邊帽，土耳其帽；通常為黑色。

Sufism: 蘇菲主義，或蘇菲派。是為伊斯蘭中的神秘主義。

Sunan (Susunan): 舊日印尼伊斯蘭王國最高領袖。

Sultan: 蘇丹、素丹，為東南亞伊斯蘭王國的最高行政首長，亦見 Sunan。

Sunni: 遜尼教派、順尼教派，意指遵循聖訓 (Sunnah)者，又稱正統派。

Sunnite: 遜尼教派的信徒。

Syed: 「賽」；Sayyid 的簡稱或身分稱謂；馬、汶、星等的先知後裔多冠用之。

Tabung Haji: 哈芝信託基金局，伊斯蘭朝聖基金局。

Takaful: 保險，或社會保障。

Telekung: 另一種遮掩身體的斗蓬或帷幕。

Tuan: 先生（稱呼所尊敬的人），如 Tuan Haji, Tuan Imam.

Tudung: 傳統馬來婦女所穿戴的披肩長頭巾。

Ugama (Agama): 宗教。

Ulama: 烏拉瑪 (單數為 Alim)，又譯烏萊瑪依、烏里瑪，教士；宗教學者，在穆斯林社會裏熟悉古蘭經與聖訓的人。

Ummah (Umma, Umat): 伊斯蘭社群、團契。

Umrah: 伊斯蘭教法定朝聖 (或朝覲) 功課外的副朝，又稱小朝，不賜 Haji 稱謂。

Ustaz: 男宗教導師，又指「先生」。

Ustazah: 女宗教導師。

Ustad: Ustaz 的另一稱呼，流行於印尼地區。

Wali: 聖人、代表。

Wakaf: 宗教捐獻，尤指捐地建回教堂之用。

Wayang Kulit: 皮影戲。

Zakat Fitrah: 在開齋節施散的財物，又稱：Sadaqah al-Fitr。

Zakat Harta: 財產課稅，亦稱「天課」或「課功」。

References

1. General publications

Abaton, M.

- 1990 *Muslim: The Moro Armed Struggle in the Philippines*.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Doctoral Dissertation.

Abaza Mona

- 1993 *Changing Images of Three Generations of Azharites in Indonesia*. Occasional Paper No. 88.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Abdillah Masykuri

- 1997 *Responses of Indonesian Muslim Intellectuals to the Concept of Democracy (1966-1993)*. Hamburg: Abera Verlag.

Abdullah Ali

- 1997 *Malaysian Protocal and Correct Forms of Address*, 2nd ed. Kuala Lumpur: Times Books.

Abdul Hamid bin Bakal

- n.d. *Kedudukan Mahkamah Kadi dan Mahkamah Kadi Besar dalam Sistem Kehakiman di Negara Brunei Darussalam*. B.S. Begawan: Ministry of Law.

Abdul Monir Yaccob and Wan Roslili Abd Majid, eds.

- 1997 *Mufti dan Fatwa di Negara-Negara ASEAN*. Kuala Lumpur: Institute of Islamic Understanding,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asia.

Abdul Monir Yaccob

- 1997 "Shariah courts in Malaysia." Pp.21-38, Ahmad, M.I. and Abdul Monir Y., eds. *The Administration of Islamic Laws*. Kuala Lumpur: Institute of Islamic Understanding,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Abdul Rahman Hj. Abdullah

- 1998 *Pemikiran Islam di-Malaysia: Sejarah dan Aliran*. Penang: Sains Universiti Penang.

Abdullah Abdul Kadir

- 1840 *Hikayat Abdullah*. Trans. A.H. Hill.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Abdullah Alwi

- 1996 *The Administration of Islamic Law in Kelantan*.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Abdullah Ishak

- 1994 *Pendidikan Islam dan Pengaruhnya di Malaysia*.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Ahmad Karim

- 1966 *Hikayat Hang Tuah*.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Ahmad Ibrahim, S. Siddique, and Yasmin Hussain, eds.

- 1985 *Introduction: Readings on Islam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Ahmad Ibrahim and Ahilemah Joned

- 1987 *The Malaysian Legal System*.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Ahmad Mohamed Ibrahim

- 1997 "Recent developments in the administration of Islamic law in Malaysia." Pp. 1-19, Ahmad M.I. and Abdul Monir Y., eds. *The Administration of Islamic Laws*. Kuala Lumpur: Institute of Islamic Understanding,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Ahmed, Leila

- 1992 *Women and Gender in Islam*.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Ahmed Salahuddin (Salahuddin Ahmed)

- 1999 *A Dictionary of Muslim Names*. London: Hurst.

Akbar S. Ahmed

- 1988 *Discovering Islam*. New York: Routledge and K. Paul.
1992 *Postmodernism and Islam*. New York: Routledge.

Al-Jafari, Fatima Suzan

- 1977 *Muslim Names*. Brentwood, Md: American Trust Publication.

Alfian

- 1975 "The Ulama in Acehese society." *Southeast Asian Journal of Social Science* 3, 1: 27-41.

Amran Kasimin

- 1985 *Saudara Baru di Wilayah dan Selangor*. Monograph 11. Bangi: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Press.

AMLA, Administration of Muslim Law Act, 1999 rev. ed. *The Statutes of The Republic of Singapore*. Singapore: Singapore Government Printer.

Anderson, Benedict O.

- 1965 *The Tolerance of the Javanese*. Ithaca: Cornell Project.
1974 *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New York: Verso Press.

Ariffin Omar

- 1993 *Bangsa Melayu: Malay Concepts of Democracy and Community, 1945-950*. Singapo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Arno, Andrew

- 1994 "Personals names as narrative in Fiji: politics of the Lauan Onomasticon." *Ethnology* 31: 21-34.

Banister, Judith

- 1993 *Vietnam Population Dynamics and Prospects*.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arton, Greg and Greg Fealy, eds.

- 1996 *Nahdlatul Ulama, Traditional Islam and Modernity in Indonesia*. Clayton, Aus: Monash Asia Institute.

Barth, Frederick

- 1969 "Introduction." Pp. 9-38, *Ethnic Groups and Boundaries: The Social Origin of Culture Difference*, ed. by Frederik Barth. London: Allen and Unwin.

Barakat, Halim Isber (Halim Barakat)

- 1994 *The Arab World: Society, Culture, and Stat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Bastin, J. and R. Roolvink, eds.

1964 *Malayan and Indonesian Studie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Beatty, Andrew

1999 *Varieties of Javanese Relig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Becker, Howard S.

1963 *Outsiders: Studies in the Sociology of Deviance*. New York: Free Press.

Benda, H.J.

1958 *The Crescent and the Rising Sun*. The Hague: W. van Hoeve.

Bourdieu, Pierre

1984 *Distinction: A Social Critique of the Judgment of Taste*. Trans. R. Nic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Braddell, Thomas

1852 "Account of Colonel Farquhar's going to look for a place to establish a
settlement." *Journal of the Indian Archipelago* (JIAEA). 6: 598.

Brenner, Suzanne

1996 "Reconstructing self and society: Javanese Muslim women and 'the
veil'." *American Ethnologist* 23, 4: 673-697.

Brown, C.C., trans.

1970 *Sejarah Melayu*.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818.

Brown, David

1914 *State and Ethnicity in Southeast Asia*. London: Routledge.

Brown, D.E.

1970 *Brunei: The Structure and History of a Bornean Malay Sultanate*.
Monograph of the Brunei Museum Journal, Vol. 2, No. 2. Bandar Seri
Begawan: The Brunei Museum.

Brown, J. MacMillan

1994 *The Dutch East*. London: Kegan Paul, Trench, Trubner.

Brunei MF (Statistics Division, Economic Planning Unit, Ministry of Finance)

1990 *Report on the 1991 Population Census*.

1992 *The Brunei Population Census, Summary Tables, 1981 & 1991*.

1995 *Demographic Situation and Population Projects 1991-2011*.

1996 *Report on the Labour Force Survey 1995*.

1997 *Statistical Yearbook, 1996-1997*.

1999 *Key Indicators 2000*.

Brunei ML (Ministry of Law)

1993 *Sixth National Development, 1991-1995*.

1998 *Seventh National Development, 1996-2000*.

Bulliet, Richard N.

1979 "Conversion to Islam and the emergence of a Muslim society in Iran." Pp. 30-51, N. Levtzion, ed. *Conversion to Islam*. New York: Holmes & Meier.

Carroll, Diana

1999 "Hikayat Abdullah: Discourse of Dissent." *JMBRAS* 72, 2: 92-129.

Che Man, W.K.

1990 *Muslim Separatism: The Moros of Southern Philippines and the Malays of Southern Thailan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Chaiwat Satha-anand

1993 "Kru-ze: a theatre for renegotiating Muslim identity." *Sojourn* 8, 1: 195-218.

Chaplin, A.H. and D. Anderson, eds.

1967 *Names of Persons: National Usages for Entry in Catalogues*. Sevenoaks, Kent: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Library Association (IFLA).

Chandra Muzffar

1988 "Islamic resurgence and the question of development in Malaysia." Pp. 1-25, Lim Teck Ghee, ed. *Reflections on Development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Chiang, Bien

1999 "Mu-zhang yu xi-min (burial and inheritable names: the two memory mechanisms of the Paiwan). Pp. 381-421, Huang Ying-Kuei, ed. *Shi-jian, li-shi yu ji-yi* (Time, History and Memory). Taipei: Institute of Ethnology, Academia Sinica.

Clifford, H. C.

1961 "Report: Expedition to Trengganu and Kelantan." *Journal of Malayan*

Branch of Royal Asiatic Society, 34, 1.

Coedes, G.

- 1968 *The Indianized States of Southeast Asia*. Ed. by W.F. Vella and Trans. by S.B. Cowing.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Daly, M. Catherine

- 1999 "The Paarda' expression of Hejaab among Afghan Women in a non-Muslim community." Pp. 147-162, Linda B. Arthur, ed. *Religion, Dress and the Body*. Oxford: Berg.

De Josselin, P.E. de Jong

- 1961 "Who's who in the Malay Annals." *Journal of the Malayan Branch Royal Asiatic Society* 34, 2: 1-122).
- 1964 "The character of the *Malay Annals*". Pp. 235-241, J. Bastin and R. Roolvink, eds. *Malayan and Indonesian Studies*. Oxford: Claredon Press.

Dhofier Zamakhsyari

- 1999 *The Pesantren Tradition: The Role of the Kyai in the Maintenance of Traditional Islam in Java*. Tempe, Arizona: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Monograph Series.

Djamour, Judith

- 1959 *Malay Kinship and Marriage in Singapore*. London: Athlone Press.
- 1966 *The Muslim Matrimonial Court in Singapore*. London: Athlone Press.

Draine, C. and B. Hall

- 1998 *Culture Shock!* Singapore: Times Books.

Drewes, G.W.J.

- 1955 "Indonesia: mysticism and activism." Pp. 284-311, Gustave E. von Grunebaum, ed. *Unity and Variety in Muslim Civiliz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Edding, Norbi H.

- 1980 *Directory of Muslim Filipino Names*. Manila: Department of Public Information.

Ellen, Roy F.

- 1983 "Social theory, ethnography and the understanding of Practical Islam in South-East Asia." Pp. 50-91, M.B. Hooker, ed. *Islam in South-East Asia*.

Leiden: E.J. Brill.

Errington, Shelley

1979 "Some comments on style in the meaning of the past."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38: 2: 231-44.

1989 *Meaning and Power in a Southeast Asian Real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Esposito, John L.

1984 *Islam and Politics*. New York: Syracuse University Press.

1992 *The Islamic Threat: Myth or Reali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Esposito, John L., ed.

1987 *Islam in Asia: Religion, Politics, & Socie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Fan, Yumei

1991 "The Hui zhu (The Chinese Muslims)". Pp. 659-672, in Zhang Lianfang, ed. *zhongguo ren de xingming (The Names of the Chinese)*. Beijing: Chinese Social Science Publishing Co.

1992 *Waiguo ren de xingming (The Names of the Foreigners)*. Beijing: Chinese Social Science Publishing Co.

Federspiel, Howard M.

1993 *Muslim Intellectuals and National Development in Indonesia*. N.Y: Nova Science.

Fu, Tung-Xian

1996 *Zhongguo huijiao shi (The History of Islam in China)*, 2nd ed. Taipei: Commercial Press.

Geertz, Clifford

1960 *The Religion of Java*. Chicago: Chicago University Press.

1973 *The Interpretations of Culture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94 *After the Fact: Two Countries, Four Decades, One Anthropologist*.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Geertz, Hildred and C. Geertz

1975 *Kinship in Bali*.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Gellner, Ernest

- 1981 *Muslim Socie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Foreword." Pp. xi-xiv, Akbar S. Ahmed and Hastings Donnan, eds. *Islam, Globalization and Post-Modernity*. London: Routledge.

Gladney, Dru C.

- 1991 *Muslim Chinese: Ethnic Nationalism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Harvard East Asian Monographs No. 149.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Glock, Charles Y. and R. Stark

- 1965 *Religion and Society in Tension*. New York: Rand McNally.

Goffman, Erving

- 1972 *The Presentation of Self in EverydayLife*. Harmondsworth, Middlesex: Pelican Books, 1959.

Gullick, J.M.

- 1987 *Malay Society in the Late 19th Century: The Beginnings of Change*. Singapo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1988 *Indigenous Political Systems of Western Malaya*, rev. ed. London: Athlone Press.

Hamid Jusoh

- 1991 *The Position of Islamic Law*.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Harsja W. Bachtiar

- 1973 "The religion of Java: a commentary". Pp. 278-285, Ahmad Ibrahim, Siddique, and Yasmin Hussain, eds. *Readings on Islam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Hefner, Robert.

- 1977 "Introduction" Pp. 3-43, R. Hefner and P. Horvatich, eds. *Islam in an Era of Nation-States*.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Hill, A.H. ed.

- 1960 "Hikayat Raja-Raja Pasai: a revised romanisation & English translation." *Journal of the Malaya Branch Royal Asiatic Society* 33, 2: 1-215.

Hirschman, Charles

- 1987 "The meaning and measurement of ethnicity in Malaysia: an anlysis of census classifications."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46: 555-582.

Hitchcock, Michael

- 1996 *Islam and Identity in Eastern Indonesia*. London: The University of Hull Press.

Hobart, Angela, U. Ramseyer and A. Leemann

- 1996 *The People of Bali*. Oxford: Blackwell.

Hodgson, Marshall G.S.

- 1974 *The Venture of Islam*. 3 vol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1.

Hodgson, Geoffrey

- 1967 "Malay conventional sib-names." *Journal of the Malaysian Branch of Royal Asiatic Society* 40, 2.

Hooker, M.B., ed.

- 1970 *Readings in Malay Adat Laws*. Singapore: Singapore University Press.
1983 *Islam in South-East Asia*. Leiden: E.J. Brill.

Hooker, M.B.

- 1971 *Adat Laws in Modern Malay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The Personal Law of Malaysia*.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Islamic Law in South-East Asi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orowitz, Donald L.

- 1985 *Ethnic Groups in Conflict*.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Huang, Shiun-wei

- 1999 "Ami zu de ren-ming zhi-du (personal names and images of outsiders: a case study of a coastal Ami village)." *Eastern Taiwan Studies* 4: 73-122.

Huang, Ying-Kuei

- 1991 "Dehanin yu she-hui wei-ji (Dehanin and social crisis)."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Archeology and Anthrop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47: 105-126.

Hunter, Guy

- 1966 *Southeast Asia: Race, Culture, and Na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untington, Samuel P.

- 1996 *The Clash of Civilizations and the Remaking of World Order*.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Hurgonje, Christian Snouck.

- 1880 *Mekka in the Latter Part of the Nineteenth Century*. Trans. I.H. Monahan. Leiden: E.J. Brill.
- 1906 *The Achehnese*. 2 vols. Trans. A.W.S. O' Sullivan. Leiden: E.J. Brill.
- 1989 *Islam: Origin, Religious and Political Growth, and Its Present State*. Delhi: Mittal Publications. 1910s.

Husin Ali, Syd

- 1975 *Malay Peasant Society and Leadership*.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1981 *The Malays: Their Problems and Future*. Kuala Lumpur: Heinemann Asia.

Hussein Alatas

- 1970 "Religion and modernization in Southeast Asia." *Archives Europeennes de Sociologie* Tome XI, 2.

Hussin Mutalib

- 1993 *Islam in Malaysia*. Singapore: Singapore University Press.
- 1994 "Islamization in Malaysia: Between Ideals and Realities." Pp.152-173, in Hussin Mutalib and Taj u-Islam Hashmi, eds. *Islam, Muslims and the Modern State*. New York: St. Martin's.

Hussin Mutalib, ed.

- 1994 *Islam, Muslims, and the Modern States*. New York: St. Martin's.

Ibn Battuta

- 1939 *Travels in Asia and Africa, 1325-1354*. Trans. H.A.R. Gibb. London: Routledge & Sons.

Iik Arifin Mansurnoor.

- 1990 *Islam in an Indonesian World: Ulama of Madura*. Yogyakarta: Gadjah Mada University Press.

Indonesia BPS (Biro Pusat Statistik)

- 1990 Beberapa Ciri Pemeluk Agama di Indonesia, 1990.
- 1993 *Statistik Indonesia, 1993*.
- 1994 *Statistik Indonesia, 1994*.

Ingraham, Holly

1996 *People's Names*. Jefferson, N.C: McFarland & Co.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Library Associations (IFLA)

1980 *Supplement to Names of Persons: National Usages for Entry in Catalogues*, 3rd ed. London: IFLA.

Ismail Abdul Rahman

1992 *Pendidikan Islam Malaysia*. Bangi, Selangor: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Israeli, Raphael

1978 *Muslims in China: A Study in Cultural Confrontation*. London: Curzon.

Johns, A.H.

1984 "Islam in the Malay World." Pp. 115-161, R. Israel and A. H. Johns, eds. *Islam in Asia, Vol. 2: Southeast and East Asia*. Boulder, Col: Westview.

Jones, Gavin W.

1995 *Marriage and Divorce in Islamic South-East Asia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Jones, Russell

1979 "Ten conversion myths from Indonesia." Pp. 129-158, N. Levtzion, ed. *Conversion to Islam*. New York: Holmes & Meier.

1984 *Chinese Names*. Kuala Lumpur: Pelanuk.

Joni Tamkin Borhan.

2000 "The socio-economic impact of the conduct of Hajj from Malaysian Muslim population: a historical perspective." *The 16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IAHA)*, July 27-31.

Junus Jahja

2000 "Ethnic Chinese assimilation in Indonesia and Islam." Paper presented at *The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Religio-Political Movements in the Malayo- Islamic World*, May 6. Taipei: PROSEA, Academia Sinica.

Kahane, Reuven

1984 "Notes on the unique patterns of Indonesian Islam." Pp. 162-188, R. Israel and A.H. Johns, eds. *Islam in Asia, Vol. 2: Southeast and East Asia*. Boulder, Col: Westview.

Keddie, Nikki R.

- 1972 "Introduction" Pp.1-16, Nikki R. Keddie, ed. *Scholars, Saints, and Sufis: Muslim Religious Institutions in the Middle East since 1500*.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1998 "The new religion politics: where, when, and why do 'fundamentalisms' appear?"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40, 4: 696-723.

Khasnor Johan

- 1999 "The Undang-Uundang Melaka: reflections on Malay society in fifteenth-century Malacca." *JMBRAS* 72, 2: 129-148.

Khoo, Kay Kim

- 1995 *The Malay Society: Transformation & Democratisation*. Kuala Lumpur: Pelanduk. 1991.

Kiem, Christian

- 1993 "Re-Islamization among Muslim youth in Ternate Town, Eastern Indonesia." *Sojourn* 8, 1: 92-127.

Koentjaraningrat, R.M.. ed.

- 1967 *Villages in Indonesia*.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67.

Koentjaraningrat

- 1985 *Javanese Culture*. Singapo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ai, Ah Eng

- 1995 *Meanings of Multiethnicity: A Case Study of Ethnicity and Ethnic Relations in Singapore*.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ee, Kam Hing

- 1995 *The Sultan of Aceh: Relations with the British, 1760-1824*.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ee, L.M.Raymond and Susan E. Ackerman

- 1997 *Sacred Tensions: Modernity and Religious Transformation in Malaysia*. Columbia, S.C: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Leete, Richard

- 1996 *Malaysia Demographic Transition*.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eete, R. & I, Alam, eds.

1993 *The Revolution in Asian Fertility*. Oxford: Claredon Press.

Lesthaeghe, Ron J.

1992 "Beyond reductionism." C. Goldscheider, ed. *Fertility Transitions, Family Structure and Population Policy*. Rhode Island: Brown University Press.

Li, Tania

1989 *Malays in Singapore: Culture, Economy and Ideology*. Singapo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iaw, Yock Fang

1976 *Undang-Undang Melaka*. The Hague: Martinus Nijhoff, 1976.

1991 *Sejarah Kesusastraan Melayu Klasik*. Two volumes. Jakarta: PT. Gelora Aksara Pratama.

Ling, Shun-Sheng

1979 "Parent-child linkage naming system in Southeast Asia." (In Chinese), pp.423-471, Ling Shun-Sheng, *Studies of Chinese Minorities and Circum-Pacific Culture*, 2 vols. Taipei: Lien Jing Publishing.

Loveard, Keity

1999 *Suharto: Indonesia's Last Sultan*. Singapore: Horizon Press.

LUTH *Sejarah Perkembangan Tabung Haji Malaysia*, 1994.

M. Amin Abudllah

2001 "Muhammadiyah's experience in promoting civil society on the eve of the 21st century." Pp. 34-43, in Mitsuo. Nakamura, S. Siddique and Omar F.B., eds. *Islam and Civil Society*.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Ma, Huan

1433 *Ying-yai sheng-lan* (The Overall Survey of Ocean's Shores), trans. Feng Ch' eng-chun. Bangkok: White Lotus Press. Reprint 1997.

Ma, Rosey

1995 *Difficulties Faced by Chinese Muslim Converts in Malaysia*. Kuala Lumpur: International Islamic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2000 "The Chinese Muslims in Malaysia." Paper submitted to the 3r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inology, Taipei, Academia Sinica, June 29-July 1.

Magdalena, Federico V.

- 1996 "Ethnicity, Identity, and Conflict: The Case of the Philippine Moros." *ISEAS Working Papers*, 1.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Majeed, F.S.A.

- 1995 *Islamic Law: Zakat*, rev. ed. Singapore: Ze Majeed' s Publishing.

McDonnell, Mary Bryne

- 1986 *The Conduct of Hajj from Malaysia and Its Socio-Economic Impact on the Malay Society: A Descriptive and Analytical Study, 1860-1981*.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Doctoral Dissertation.

Mahathir bin Mohamad

- 1970 *The Malay Dilemma*. Kuala Lumpur: Times Books International.

Malaysia DS (Department of Statistics)

- 1994 *Yearbook of Statistics, Malaysia, 1994*.
1998 *Yearbook of Statistics, Malaysia, 1998*.
2000 *Vital Statistics Malaysia (Special Edition)*, 2000.
2001 *Report on the Census of Population, 2000*.
2001 *Yearbook of Statistics, Malaysia, 2001*.

Manger, Leif, ed.

- 1999 *Muslim Diversity: Local Islam in Global Contexts*. Copenhagen: NIAS-Curzon.

Marsden, William

- 1811 *The History of Sumatr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Miftah Faridl

- 1989 *Nama-Nama Indah Dalam Muslim*. Kuala Lumpur: Thinkers' Library.

Milner, Anthony C.

- 1982 *Kerajaan: Malay Political Culture on the Eve of Colonial Rule*. Tusc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1983 "Islam and the Muslim state." Pp. 23-49, M.B. Hooker. *Islam in Southeast-East Asia*, ed. Leiden: E.J. Brill.

- 1985 "Islam and Malay Kingship." Pp. 25-35, Ahmad Ibrahim, S. Siddique, and Yasmin Hussain, eds. *Readings on Islam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 1998 "Ideological work in constructing the Malay majority." Pp. 151-172, Dru. C. Gladney, ed. *Making Majoritie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Mohamad Abu Bakar

- 2001 "Islam, civil society, and ethnic relations in Malaysia." Pp. 57-75, M. Nakamura, S. Siddique and Omar F.B., eds. *Islam and Civil Society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Mohamed Ariff

- 1992 *Islamic Banking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Mohammad Fajrul Falaakh

- 2001 "Nahdlatul Ulama and civil society in Indonesia." Pp.33-42, M. Nakamura, S. Siddique and Omar F.B., eds. *Islam and Civil Society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Mohd. Saleh (Dato' Haji) Haji Awang, eds.

- 1985 *Haji di-Semenanjung Malaysia Sejarah dan Perkembangannya Sejak Tahun 1300-1450H (1896-1985M)*. Kuala Terengganu: Yayasan Islam Terengganu.

Mubin Sheppard, ed.

- 1992 *The MBRAS Book of Over1600 Malay Proverbs*. Monograph No. 22. Kuala Lumpur: Malaysian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Muhammad Imaduddin Abdulrahim

- 2002 "Development i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mong Indonesian Muslims." Paper presented to *Symposium on Religio-Politics in the Malayo-Muslim World, Prosea, Academia Sinica*, Taipei.

Nagata, Judith

- 1974 "Situation selection of ethnic identity in a plural society."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1, 2: 331-350.
- 1978 "The Chinese Muslims of Malaysia: new Malays or new associates? A problem in ethnicity." Pp.102-114, Gordon Means, ed. *The Past in Southeast Asia's Present, Selected Proceedings*. Ottawa: Canadian Society for Asian Studies.

- 1979 *Malaysian Mosaic: Perspective from Poly-ethnic Society*. Vancouver: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Press.
- 1984 *The Reflowering of Malaysian Islam*. Vancouver: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Press.
- 1993 "How to be Islam without being an Islamic state." Pp. 63-90, Akbar S. Ahmed and Hastings Donnan, eds. *Islam, Globalization and Post-Modernity*. London: Routledge.
- 1995 "Chinese custom and Christian culture: implications for Chinese identity in Malaysia." Pp. 166-201, H.T. Cheu, ed. *Chinese Religions in Southeast Asia*. Kuala Lumpur: Pelanduk.

Naguib Al-Attas

- 1969 *Preliminary State on a General Theory of the Islamization of the Malay-Indonesian Archipelago*.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Hussin

Naipaul, V.S.

- 1981 *Among the Believers: An Islamic Journey*. London: Andre Deutsch (also by Penguin Books, Harmondsworth, Middlesex, 1982).
- 1998 *Beyond Beliefs: Islamic Excursions among the Converted Peoples*. London: Little, Brown and Co.

Nakamura, Rie

- 2000 "The Coming of Islam to Champa." *JMBRAS* 73, 2: 55-66.

Nakamura, Mitsuo

- 1981 "The radical traditionalism of the Nahdlatul Ulama in Indonesia." *Tonan Ajia Kenkyu*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9, 2: 187-204.
- 1983 *The Crescent Rises Over the Banyan Tree*. Yogyakarta: Gadjia Mada University Press.
- 2001 "Introduction." Pp. 1-30, Mitsuo Nakamura, S. Siddique and Omar F.B. eds. *Islam and Civil Society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Studies.

Naipaul, V.S.

- 1981 *Among the Believers: An Islamic Journey*. London: Penguin.
- 1998 *Beyond Belief: Islamic Excursions Among the Converted Peoples*. New York: Little, Brown & Co.

Nicholson, R.A

1921 *Studies in Islamic Mysticism*. London: K. Paul. 1998.

Nieuwenhuijze, C.A.O. van

1997 *Paradise Lost: Reflections on the Struggle of Authenticity in the Middle East*. Leiden: E.J. Brill.

Noer Deliar

1973 *The Modernist Muslim Movement in Indonesia: 1900-1942*.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The Administration of Islam in Indonesia*. Ithaca: Cornell Modern Indonesia Project, No. 58.

Noor Aini Syed Anmir

1991 *Malaysian Customs and Etiquette: A Practical Handbook*. Kuala Lumpur: Times Books.

Oddie, G. A. ed.

1997 *Religious Conversion Movements*. Surrey: Curzon Press.

Ong, Aihwa

1990 "State versus Islam: Malay families, women's bodies, and the body politic in Malaysia." *American Ethnologist* 17, 2: 258-276.

Peacock, James L.

1970 *Indonesia: An Anthropological Perspective*. Pacific Palisades, CA: Goodyear.

Peletz, Michael G.

1997 "Ordinary Muslims and Muslim Resurgence in Contemporary Malaysia." Pp.231-273, Robert W. Hefner and P. Horvath, eds. *Islam in An Era of Nation-States*.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Pelras, Christian

1996 *The Bugis*. Oxford: Blackwell.

Persustakaan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89 *Daftar Nama Pengarang-Pengarang Melayu*. Kuala Lumpur: Persustakaan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Perpustakaan Negara Malaysia

- 1980 *Senarai Gelaran Melayu*. Kuala Lumpur: Perpustakaan Negara Malaysia.
1997 *Failkuasa Pengarang etnik Sabah dan Sarawak*. Kuala Lumpur: Perpustakaan Negara Malaysia.

Pires, Tome

- 1515 *The Suma Oriental of Tome Pires*. 2 Vols. Trans. and ed. Armando Cortesao. New Delhi: Asian Educational Services, 1990.

Proyek Pengembangan Perpustakaan, ed.

- 1979 *Daftar Nama-Nama Pengarang Indonesia*. Jakarta: Pusat Pembinaan Perpustakaan, Dep. P. & K.

Quran *The Meaning of the Holy Qur'an*, trans. Abdullah Yusuf Ali. Kuala Lumpur: Islamic Book Trust (1996) 1999.

Raffles, Thomas S.

- 1817 *The History of Jav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Ratnam, K.J.

- 1965 *Communalism and the Political Process in Malaya*.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Reid, Anthony

- 1989 *Southeast Asia in the Age of Commerce 1450-1680*, Vol. I. Countries Below the Wind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3 *Southeast Asia in the Age of Commerce, 1450-1680*, Vol. 2: Expansion and Crisi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Reid, Anthony, ed.

- 1994 *Witness to Sumatra: A Travellers' Anthology*.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Remmelink, Willem

- 1994 *Chinese War and the Collapse of the Javanese State, 1725-1743*. Leiden: KITLV Press.

Ricklefs, M.C.

- 1974 *Yogyakarta Under Sultan Mankubumi 1749-1792. A History of the Division of Jav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1979 "Six centuries of Islamization in Java." Pp. 100-125, N. Levtzion, ed. *Conversion to Islam*. New York: Holms and Meier.
- 1981 *A History of Modern Indonesia c. 1300 to the Present*. London: Macmillan.
- 1984 "Islamization in Java: an overview and some philosophical considerations." Pp.11-23, R. Israeli and A.H. Johns, eds. *Islam in Asia*, vol. 2. Boulder, Col: Westview.

Ricklefs, M.C., ed.

- 1985 *Chinese Muslims in Java in the 15th and 16th centuries: The Malay Annals of Semarang and Cerbon*. Trans. with comments by H.J. de Graaf and Th. G. Th. Pigeaud. Monash: Monash University Papers on Southeast Asia, No. 12.

Riddell, Peter G.

- 2000 *Islam and the Malay-Indonesian World: Transmission and Responses*. Singapore: Horizon Books.
- 2001 "Arab migrants and Islamization in the Malay world during the colonial period." *Indonesia and the Malay World* 29, 84: 113-128.

Robertson, Ronald

- 1978 *Meaning and Change: Explorations in Cultural Sociology of Modern Societie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Roff, William R.

- 1967 *The Origins of Malay Nationalism*.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94.

Rony, A. Kohar

- 1969 *Indonesian Names: Preliminary Guide to Bibliographic Listing*. Washington D.C: South Asia Section, Congress of Library.

Rosnani Hashim

- 1995 *Educational Dualism in Malaysia: Implications for Theory and Practice*.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Rudolph, Jurgen

- 1998 *Deconstructing Identities: A Social History of the Babas in Singapore*. Singapore: Ashgate.
- 2000 "Best of all worlds? The Babas' adaptability in their relation to 'others'". Paper submitted to the 3r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inology, Taipei,

Academia Sinica, June 29-July 1.

Said, Edward

1978 *Orientalism*. London: Routledge & K. Paul.

Salhah, Wan and Fatimah Zahrin, eds.

1992 *Daftar Nama Pengarang Melayu Malaysia*.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Schimmel, Annemarie

1989 *Islamic Names*. Edinburgh: University of Edinburgh Press.

1992 *Islam*. New York: SUNY Press.

Schrieke, B.

1955 *Indonesian Sociological Studies: Selected Writings of B. Schrieke*, Part I. The Hague: W. Van Hoeve.

Shaharil Talib

1984 *After Its Own Image – The Trengganu Experience 1881-1941*. Singapo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Shamsul, A. B.

1997 "Identity Construction, Nation Formation, and Islamic Revivalism in Malaysia." Pp. 207-227, Robert W. Hefner and P. Horvatic, eds. *Islam in An Era of Nation-States*.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8 "A question of identity." Pp. 55-79, Tsuneo Ayabe, ed. *Nation-State, Identity and Religion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Singapore Society of Asian Studies.

Shanson, T.L.

1997 *International Guide to Forms of Address*. London: MacMillan.

Shanti Nair

1997 *Islam in Malaysian Foreign Policy*. London: Routledge.

Sharifi Naser

1959 *Cataloging of Persian Works Including Rules for Transliteration, Entry and Description*. Chicago: American Library Association.

Siddique, Sharon

1985 "Conceptualizing contemporary Islam: religion or ideology." Pp.337-345,

Ahmad Ibrahim, Siddique, and Yasmin Hussain, eds. *Readings on Islam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Singapore DS (Department of Statistics)

- 1990 *Singapore Census of Population 1990: Religion, Childcare and Leisure Activities*.
- 2000 *Census of Population 2000: Demographic Characteristics*.
- 2001 *Yearbook of Statistics, 2001*.

Siow, Moli

- 1979 *Conflict Consensus and Political Change: Case Study of Interethnic Divisions in West Malaysia*. PhD Dissertation. N.Y: New School For Social Research.
- 1983 "The problems of ethnic cohesion among the Chinese in Peninsular Malaysia: intraethnic divisions and interethnic accommodation." Pp.170-186, L.A.P. Gosling and L.Y.C. Lim, eds.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Vol.II. Singapore: Maruzen Asia.

Skinner, G. William

- 1957 *Chinese Society in Thailand: An Analytical History*.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1960 "Change and persistence in Chinese culture overseas: a comparison of Thailand and Java."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6: 86-100.
- 1996 "Creolized Chinese societies in Southeast Asia." Pp. 51-93, *Sojourners and Settlers: Histories of Southeast Asia and the Chinese*, ed. by Anthony Reid. Sydney: Allen and Unwin.

Sloane, Patricia

- 1999 *Islam, Modernity, and Entrepreneurship among the Malays*. London: MacMillan.

Sluimers, Laszlo.

- 1996 "The Japanese Military and Indonesian Independence."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27, 1: 19-36.

ST *The Straits Times*. Singapore: Singapore Press Holding.

Steedly, Mary M.

- 1996 "The importance of proper names: language and 'national' identity in colonial Karoland." *American Ethnologist* 23, 3: 447-475.

Steinberg, David J., ed.

1987 *In Search of Southeast Asia*.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Stevenson, Rex

1975 *Cultivators and Administrators: British Educational Policy towards the Malays 1875-1906*.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Stranger, Heather.

1981 *Rural Women in Tradition and Transition*. New York: Praeger.

Suryadinata, Leo

1992 *"Pribumi Indonesians, the Chinese Minority and China"*, 3rd ed. Singapore: Heinemann Asia.

1997 *Chinese and Nation-Building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Singapore Society Of Asian Studies.

2000 "The Chinese minority in Indonesia: state-policy and ethnic relations." Paper submitted to *the 3^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inology*, Taipei, Academia Sinica, June 29-July 1.

Sweeney, P.L. Amin

1967 "The connection between the Hakayat Raja-Raja Pasai and the Sejarah Melayu." *JMBRAS* 40, 2.

Swift, M.G.

1965 *Malay Peasant Society in Jelebu*. New York: Humanities Press.

Tan, Chee Beng

1982 "Ethnic relations in Malaysia." Pp. 37-62, *Ethnicity and Interpersonal Interaction: A Cross Cultural Study*, ed. by David Wu. Singapore: Maruzen Asia.

1988 *The Baba of Melaka: Culture and Identity of a Chinese Peranakan Community in Malaysia*. Petaling Jaya: Pelanduk Publications.

2000 "Socio-cultural diversities and identities." Pp. 37-70, Lee Kam Hing and Tan Chee Beng, eds. *The Chinese in Malaysia*.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Tan, Huism

1988 *Chinese Muslims in Singapore: The Negotiation of Identity*. Academic Exercise, Singapore: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Tan, Raelene

1993 *Indian And Malay Etiquette*. Singapore Landmark Books.

Tee, Mohd. Ridhuan Abullah

1994 *Persoalan Islam dan Isu Semasa*. Kuala Lumpur: Institu Kefahaman Islam

Teeuw, A.

1996 *Modern Indonesian Literature*, 4th ed. Leiden: KITLV.

Tham, Seong Chee

1977 *Malays and Modernization*. Singapore: Singapore University Press.
Malaysia, International Islamic University.

The, Siauw Giap

1993 "Islam and Chinese assimilation in Indonesia and Malaysia." Pp. 59-100,
Chinese Beliefs and Practices in Southeast Asia, ed. by Cheu Hock Tong.
Petaling Jaya: Pelanduk Publications.

Tibi, Bassam

1998 *The Challenge of Fundamentalism: Political Islam and the New World*.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Thompson, Virginia and R. Adloff

1955 *Minority Problems in Southeast Asia*. N.Y: Russell & Russell, 1955.

Touwen-Bouwisma, Elly.

1996 "The Indonesian Nationals and the Japanese 'Liberation' of Indonesia:
Visions and Reactions."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27: 1: 1-18.

Tregonning, K.G.

1965 *A History of Modern Sabah, 1881-1963*.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 Press.

Tung, V.W.Y.

1989 *Gelaran dan Peraturan Melakukan Tataadab*. Kuala Lumpur: Pelanduk.

van Leur, J.C.

1955 *Indonesian Trade and Society: Essays in Asian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The Hague: Van Hoeve.

van der Leeuw, G.

- 1938 *Religion in Essence and Manifestation*. Trans. J.E. Turner.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6

Waardenburg, Jacques

- 1984 "Muslims and other believers: the Indonesian case--towards a theoretical research framework." Pp. 24-66, R. Israeli and A. Johns, eds. *Islam in Asia, Vol. II: Southeast Asia*. Boulder: Westview.

Wang, Gungwu

- 1988 "The study of Chinese identities in Southeast Asia." Pp. 1-22, *Changing Identities of the Southeast Asian Chinese Since World War II*. ed. by J.W. Cushman and Wang Gungwu.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Watson, Helen

- 1994 "Women and the veil: personal responses to global process." Pp.141-159, Akbar S. Ahmed and Hastings Donnan, eds. *Islam, Globalization and Post-Modernity*. London: Routledge.

Wazir, Jahan Karim

- 1992 *Women & Culture: Between Malay Adat and Islam*. Boulder, Colo: Westview.

Weber, Max (trans. H. Fischhoff)

- 1964 *The Sociology of Religion*. Boston: Beacon Press, 1922.

Wertheim, W.F.

- 1956 *Indonesian Society in Transition*. Hague: W. Van Hoeve.

Wilkinson, R.J.

- 1906 "Malay customs and beliefs." *Journal of the Malayan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30, 4 (1957): 1-40.

Wilson, Peter J.

- 1966 *A Malay Village and Malaysia: Social Values and Rural Development*. New Haven: HRAF Press.

Winstedt, R.

- 1925 *The Malay Magician Being Shaman, Saiva and Sufi*. London: Routledge and Paul. Revised 1951.

- 1938 "The Chronicles of Pasai." *Journal of Malayan Branch of Royal Asiatic Society* 16, 2: 24-30.
 - 1947 *The Malays: A Cultural History*. London: Routledge & K. Paul, 1961.
- Winzeler, Robert L.
- 1975 "Traditional Islamic Schools in Kelantan." *Journal of the Malaysian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58, 1: 91-103.
 - 1983 "The ethnic status of the rural Chinese of the Kalantan Plain." Pp. 34-55, L.A.P. Gosling and L.Y.C. Lim, eds.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Vol.II. Singapore: Maruzen Asia.
- Wolters, O.W.
- 1982 *History, Culture, and Region in Southeast Asian Perspectives*. Singapore: ISEAS, 1982.
- Wong, A.K. and S.M. Ng.
- 1984 *Ethnicity and Fertility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SEAS, Research Notes and Discussions Paper No. 50, 1985.
- Wong, Francis H.K. and Y.H. Gwee,
- 1973 *Perspective: The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 in Malaysia and Singapore*. Kuala Lumpur: Heinemann Educational.
- Woodward, Mark R.
- 1990 *Islam in Java: Normative Piety and Mysticism in the Sultanate of Yogyakarta*. Tusc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 1997 "Talking across paradigms: Indonesia, Islam, and Orientalism." Pp. 1-46. M. Woodward, ed. *Toward a New Paradigm: Recent Developments in Indonesian Islamic Thought*. Tempe: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 Wu, Haji Ridzuan Abdullah
- 1990 "Chinese Muslims in Singapore." Pp. 65-70, *A Call to Islam: A Contemporary Perspective*, ed. by R. A. Wu. Singapore: Darul Arqam.
 - n.d. "External Dakwah." *Working Paper* presented at the Muktamar Islam. ingapore: Majlis Ugama Islam Singapura.
- Yang, Hsi-mei
- 1956 "The personal naming system among the Saisiat tribe in Taiwan." (In Chinese), *Annals of the Academia Sinica* 3: 311-340.

- 1966 “Geneological linkage naming system and interpretative of the posthumous names of the Shang Dynasty.”(In Chinese)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Ethnology*, 21: 17-40.

Yusuf Puteh, Abang

- 1994 *The Malay Culture of Sarawak*. Kuching: Shobra Publications.

Zafa A. Malik

- 1985 *Muslim Names and Their Meaning*. Kuala Lumpur: Pelanduk.

Zainal Abidin Ahmad

- 1948 “Malay festivals: and some aspects of Malay religious life.” *Journal of the Malayan Branch of Asiatic Society* 22, 1: 94-106.

Zainal Abidin Zahid, Raja

- 1957 *Malay Personal Names*.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Academic Exercise.

Zaleha (Sharifah) Syed Hassan

- 2001 “Islamization and the emerging civil society in Malaysia: a case study.” Pp. 76-88, N. Mitsuo, S. Siddique and Omar F.B. eds. *Islam and Civil Society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Studies.

Zafeer Uddin Miftahi

- 1998 *Mosque in Islam*. Kuala Lumpur: S. Abdul Majeed & Co.

Zoetmulder, P.J.

- 1935 *Pantheism and Monism in Javanese Suluk Literature*. Ed. And trans. M.C. Ricklers. London: KITLV Press. 1994.

Zubaidah Ibrahim

- 1994 *Muslims in Singapore: A Shared Vision*. Singapore: Majlis Ugama Islam Singapura.

2. List of referred mass media material

Newspapers: Asahi Shinbun, Asia Wall Street Journal, Bali Post, Berita Harian (Malaysia), Berita Harian (Singapore), Borneo Post (BnP), Business Times (BT, Singapore), Jakarta Post (J.Post), Jawa Pos (Jawa P.), Bali Post, Kompas, Lianhe Bao, Lianhe Zaobao (LZ), Nanyang Shiang Pao (NYSP), New Straits Times (NST), Sin Chew Jit Poh, Straits Times (ST), Taipei Times, Utusan Malaysia, Waspada, Zhiyu

Ribao, Zhongguo Shibao.

News Agencies: Antara, Asia News Network (ANN), Agence France-Presse (AFP), Bernama, Bloomberg, Reuters (Rtrs).

News magazines: Asia Inc., AsiaWeek, The Economist,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FEER), Newsweek, Time Weekly.

Telephone Directories: Brunei (1990-2000), Indonesia (Bali and Jakarta: 2000-2001), Malaysia (all 13 states and the Federal Territory: 2000-2002) and Singapore (2001-2002).

研究東南亞的小點子： 報章、人口資料及電話簿

麥留芳

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訪問教授

台灣的學者與學生進行東南亞研究經常面對收集資料的困難。想從事人類學式的田野研究，卻苦於語言及經費之不足。在大陸東南亞語言溝通是一個較嚴重的問題；在海洋東南亞，除印尼外，經費卻是較頭痛的。若想從事社會調查的研究，人脈要通。其他學科的研究，多少都會碰上上述兩種困境。

在本文裡，我擬提出一些區域研究的小點子，可讓研究者對語言及經費方面有更好的掌握。我想提出是一種所謂 unobtrusive 的研究，它本來的原旨是指資料的客觀性；它免卻晤談時的各類有意無意的不當反應。在這兒，我僅著重這類資料的可獲性。既容易獲得它，卻又價格低廉。僅作簡略介紹的是當地報章與人口資料；較深入的是電話簿。

當地報章每日都刊載各類的消息，政治人物的更琳琅滿目、充滿各頁。學習大眾傳媒及政治學的，不妨以 Content Analysis 的方法去分析各主要政治人物的知名度及報章對他們的偏愛或唾棄；因為報導篇幅及版位都反映著該物該人的斤兩。若能舉一反三，所能研究的範圍甚至可包涵娛樂與文藝。有些學者在此方面僅止於資料的堆積與陳列，以備他用。更深入的則須掌握基本統計學概念。中研院藏有好些東南亞國家的報章，不妨多加利用。若學者只對英文或華人報章感到興趣而台灣方面卻沒度藏的，只好赴海外一趟。

另一類人口統計資料，一本在手，便可對該國的社會經濟結構了如指掌。其中最重要的是十年一度的全國人口普查。有些國家真的全部人口徹查；較先進的則僅作抽查，但基本人口特徵還是涵蓋全部人口。好些國家都有印行年鑑

(Yearbook)，這也是可供研究的人口資料之一。較先進的國家，當會每月刊行人口估計數字，加上生死註冊資料等，可供研究的層面可謂非常之廣。例如：生育率、死亡率、兩性差異、種族分布等等。印尼的人口普查尚記錄有全國可供方便的糞坑數目！其實，若能花一個晚上去閱覽一下人口報告，你便可知其中奧妙無窮。我前曾在此《通訊》(2000 年 12 月)上介紹過中研院所藏的十九世紀新加坡的人口普查資料，不便贅述。

當然，不是所有東南亞的國家都提供有人口普查資料的，或可採信的人口資料恐也不很多；就所知，除緬甸、印支三邦外，其他的應都按時發刊。據說越南剛進行過人口普查。聯合國所刊行的人口年鑑 (Demographic Yearbook)，雖較簡陋，但卻可用來作比較研究。

再下來的是作者最近才發現相當引人入勝的電話簿 (Telephone Directory)；馬來西亞稱之謂 Buku Panduan Telefon。一般上，東南亞各國或都市都或多或少刊行電話冊子。在好些較大或先進國家，都交由國際性的「黃頁」(Yellow Pages)公司主導印行。在這類國家內，更把它細分成「工商類」、「購物類」及「住戶類」。數數「黃頁」(工商類)內的公司行業分類，你也許可撰寫出卓越的工商發展史，購物類應可用來探討某一城市的「物以類聚」的消費生態。我本人對私人住戶所列的姓名及封號情有獨鍾。

最近中研院購進了一整套外文的馬來西亞 (2000-2002) 私人住戶電話簿，共八大冊如下：柔佛州一冊，森美蘭州與馬六甲州共一冊，雪蘭莪州一冊，吉隆坡直轄市一冊 (2000-2001)，玻璃市和吉打兩州共一冊，砂勞越一冊，沙巴一冊。每冊價格僅需台幣 40 元，全套 320 元。華文版因其局限性，尚未購置。新加坡的私人訂戶已燒入光碟一片，由本人提供。

由於研究上的需要，本人亦置有汶萊、峇里島及雅加達的私人住戶電話簿。乍看之下，裡面所包含可供研究的資料似非常有限。在有限中創造無限，正可表達研究者的慧眼或執著。一般上，住戶電話簿皆提供姓名、住址及電話號碼。各位的第一個反應可能是同一姓氏的比率，如李姓或黃姓所佔的百分比等。

我是在一個開卷有益的偶然情況下發現到這些馬來回教社會的電話簿內，亦刊載有個人頭銜或特殊 (如種姓) 稱謂。我本意只想以電話簿的列名去證實各地姓氏與命名的制度。細閱之下，我才發現有些稱謂似已制度化，如馬來族在砂勞越用 'bin'，'anak' 等，但在馬來西亞其他的州則省略了。阿拉伯族群常用的 'Sheikh' 亦多出現在各地馬來及印尼社會中；更常見的要算是 'Haji'，'Hajjah' 及 'Syed' 等。但它們卻又以不同的方式出現，如 'Haji'，亦用 'Hj'，更簡潔的僅用 'H' 來表達。'H' 一般上卻排在名字之後。

在汶萊的電話簿內，各類主要稱謂或封號都用上了，常見者有 'Pehin' 和

‘Pengeran’ 等。在峇里的非回教徒則多用種姓如‘Ida’，‘Gusti’，‘Anak Agung’ 等；用 Haji 的則如鳳毛麟角。印尼的巴達族則多用族姓如 Nasution 及 Tandjung 等。

一名美國學者曾以冠用伊斯蘭名字的人的多寡去測定公元 622 至 1010 年間伊斯蘭化的程度。如 Ahmad, Muhammed, Ali, Hassan, Husayn 等名字在阿拉伯地區非常普遍。發現是這些名字在該時段內迅速激增，由 5% 至 60%。

其實我本人現階段所要探討的是四類稱號：Hajjah, Haji, Syed 和 Sheikh，其中亦旁及 Sharifah 及 Siti。我把前四者列入「伊斯蘭核心人物」，即它們出現在一個社會的多寡，應可反映出該地伊斯蘭化的程度。由於汶萊及新加坡電話簿所採用的格式極為接近，遂對兩地作較深入的分析。簡而言之，在汶萊的 Haji 比在新加坡的多五倍。這正與我田野觀察及訪談資料吻合。茲摘一表以饗讀者：

	Haji	Hajjah	Syed	Sheikh	Total
汶萊	8,689	2,532	33	15	11,269
新加坡	174	102	685	89	1,050
汶／新比率	49.9	24.8	.05	.17	10.7
新／汶比率	.02	.04	20.8	5.9	.09

若配合人口資料，汶萊的 Haji 與 Hajjah 佔其國內回教徒人口的 55%，40 倍於新加坡的 0.5%。峇里島的同類資料，尤其是 Haji 的，實不能望其項背。有關穆罕默德先知的後裔 Syed，你知多少？比較汶、新與吉隆坡三大都市，在新加坡的 Syed 最多。Syed 的祖宗多從事商賈，其多永居於星洲是可以瞭解的。

以上所述，僅屬舉隅，電話簿中尚有乾坤。如在印尼的電話簿，要從九百六十個族群中辨別出回教徒，看來必得從伊斯蘭名字去切入。一般上回教徒都得取個伊斯蘭名字，比較容易辨認；名字佔大多數的有：‘Abdul-’，Ahmad, Ali, Hussein, Sharif, Mohamad, Noor 等等。女生方面則多用 Sharifa, Siti, Nur 等等。其中 Mohamad 有本名者亦有教名者，比重最大。一個小麻煩就是拼音各地略有變異，如 Ahmad 在印尼是 Achmed。

當然，檢閱電話簿中訂戶的姓名是機械性的；很煩且枯燥自不在話下。收集電話簿雖然費時，卻並非太難。最棘手的應是對當地姓名制度的瞭解。筆者多年

來曾著手東南亞人名與稱謂的研究，至今尚未能完全及很準確地把握該區的姓名與稱謂制度。就以回教徒名稱而言，看似簡單，卻越看越複雜。其中主因之一是當地某些族群對本身及其他族群的姓名結構都不甚了了。亦因此給外來的通訊社造成極大的困擾。若閣下要在阿富汗的電話簿找尋 Osama bin Laden，找‘O’或‘B’或‘L’，若他在馬來西亞半島，找‘O’或‘Syed+O’；若他在汶萊，找‘O’或‘Hj+O’；在新加坡找‘O’或‘Hj+O’或‘Syed+O’，或‘Sheikh+O’；若他去了印尼，則需耐心一點，先查‘L’，再查‘B’，然後查‘O’。若他去了美國，就簡單多了，僅需查‘L’就行了。

（完稿於 Osama 與 Nari 之間）

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出版品的簡要回顧

嚴智宏* 林淑慧**

本計畫成立至今七年多來，一向致力於出版有關東南亞的學術論著、相關刊物及東南亞研究的相關消息。本計畫出版品的類別包括《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書目彙編、學術專書、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東亞研究論文系列等數種。以下對這些出版品作一個簡要的回顧，後半並附相關人員關於東南亞區域研究的作品之目錄。

一、《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

本刊出刊之目的，是藉由它增加院內各單位同仁對本計畫的認識，同時藉此促進本計畫與院外相關研究機構和社會各界的溝通和交流。雖然本刊從創刊至今在內容項目上稍有變動，但是大致都是披露本計畫各項研究的內容、進度、成果和相關學術活動，並陸續介紹國內外東南亞研究的相關機構、人物、出版品、會議消息、會議論文和新生代所作的研究等等。自 1998 年元月起由於接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委託執行「東亞研究資訊服務」計畫，前後三年，因此也自本刊第四期（1998 年 6 月）起附載「東亞研究資訊服務報導」，將本刊內容自東南亞擴大到東亞的範圍。

本刊總共出版十五期。本刊創刊於 1996 年 9 月，自 1997 年起一年出版兩期；1998 年改為一年三期（第四、五、六期）；自 1999 年起同樣一年三期，但改為四月、八月、十二月定期出刊，這種作法延續至今。前後十五期《通訊》中有九期（第四到第十二期）附載「東亞研究資訊服務報導」。

* 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博士後研究學者。

** 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行政助理。

二、書目彙編

1. 《東南亞研究書目彙編》：推動區域研究的第一步基礎工作，是建立豐富的參考書目和資料庫。因此，本計畫先清查分散於本院各人文暨社會科學研究所圖書館的東南亞研究藏書，將它們彙整成一個書目彙編，本彙編就是清查東南亞研究書目的成果。本編提供對東南亞各分支計畫主持人找尋相關書籍的線索，同時作為院外各研究機構及大專院校在進行東南亞研究時的入門指引。本彙編於1995年出版，共收錄三千多筆資料，資料收錄的截止年代為1994年底。

2. 《中國南海地區考古學研究相關書目》：本編收錄與中國南海區域考古學相關的中英文論著，其中包括南海四沙、香港和澳門、越南沿海諸島嶼、暹羅灣內諸島嶼、新加坡島及其所屬島嶼、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寮國、中國貴州與雲南二省、馬來半島上部份緬甸領土，甚至東亞、太平洋等國家或地區與中國南海相關的考古學資料。本編於1996年出版，共收錄七千多筆資料，內容浩繁，資料年代有早到19世紀初的，晚則到本編出版之前，整個彙編所涵蓋的時間範圍頗長。

3. 《東南亞之國際勞工移動：書目及摘要彙編》：本編收錄與東南亞區域國際勞工移動相關的英文專論。這些論文的主要來源是有關東南亞區域的經濟、社會與人口之專業期刊，以及近年在亞太地區所召開的國際勞工移動學術會議所發表的論文。本編於1997年出版，共收錄一百六十餘筆資料，它們都是1980年代末期以後所發表的作品。

4. 《臺灣時報東南亞資料目錄（一九〇九—一九四五）》：日文資料是研究二次世界大戰前的東南亞的重要資源之一。東洋學會臺灣支部、臺灣總督府臺灣時報發行所先後相續發行的（日文）臺灣時報，登載了很多有關東南亞的資料，例如調查報告、學術論著、時事報導、西文翻譯、遊記、隨筆等。因此，臺灣時報中的相關資料值得編成目錄，供學者、學子運用。本編就是根據這些而編輯的工具書。本編於1997年出版，共收錄一千多筆資料。

5. 《韓國研究書目彙編》：本計畫清查本院各人文暨社會科學研究所圖書館的東北亞研究藏書，本彙編就是清查韓國研究書目的成果。本編提供對東北亞有興趣的人找尋相關書籍的線索，同時作為各研究機構及大專院校在進行韓國研究時的入門指引。本彙編於1998年出版，共收錄兩千一百多筆資料，資料收錄的截止年代為1998年。

6. 《日本研究書目彙編 I、II》：本計畫清查本院各人文暨社會科學研究所圖書館的東北亞研究藏書，本彙編是清查日本研究書目的成果。本編提供對東北亞

有興趣的人找尋相關書籍的線索，同時作為各研究機構及大專院校在進行日本研究時的入門指引。本彙編於 1999 年出版，共收錄六千三百多筆資料，資料收錄的截止年代為 1998 年。

7. 《東南亞、日本、韓國研究博碩士論文彙編》：本計畫清查國內有關東南亞、日本、韓國三個地區的博碩士論文，將它們彙整成一個書目彙編。本編可作為各研究機構及大專院校在進行東亞研究時找尋相關博碩士論文的線索，同時做為文獻回顧之參考資料。本彙編於 1999 年出版，共收錄一千兩百多筆資料，資料涵蓋年代為 1963 至 1998 年。

8. 《大南實錄清越關係史料彙編》：《大南實錄》是越南阮朝的官修史書。其中記載了很多關於越南、中國（主要是清朝）兩百年間在政治、外交與人民相互交流等方面的第一手資料。但是《大南實錄》長達五百四十四卷，篇幅浩繁，其中有關於清代史料的部份，一直未有人予以彙集整理。因此本彙編以《大南實錄》裡與中國相關之人、事、物資料為範圍，凡是有關中越兩國的交流與關係，以及越南對清朝之描述和記載等，都加以收錄並檢理耙梳。本史料彙編出版於 2000 年，共收錄一千五百多條資料，資料涵蓋年代為 17 世紀至 19 世紀，時間相當長。

9. 《當代中國大陸研究書目彙編》：本計畫清查本院各人文暨社會科學研究所圖書館的東亞研究藏書，本彙編就是清查當代中國大陸研究書目的成果。本編可作為學者與學子找尋相關書籍的線索，也可作為各院校在進行相關研究時的入門指引。本編於 2000 年出版，共收錄一千九百餘筆資料，資料涵蓋年代為 1980 年至 2000 年。

10. *A Bibliography for 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hailand*

（中文譯名為《泰國的歷史與文化英文書目彙編》）：本書收錄關於泰國歷史與文化的相關文獻目錄。本編剛剛於本年底出版，其中收錄大約四千筆資料，涵蓋的年代為 19 世紀到 20 世紀。

以上十種彙編都是本計畫的工作成果。其中，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八和第十項的領域是東南亞，第五、第六和第九項是本計畫接受國家科學委員會委託執行的「東亞研究資訊服務」計畫的部分成果，第七項則綜合了本計畫和「東亞研究資訊服務」計畫的領域。這些都是為我國的東亞、東南亞區域研究所作的基礎工作。

三、學術專書

1. 《東南亞的變貌》

這是本計畫所出版的第一本學術專書。它所收錄的二十篇論文，是由本計畫所主辦的「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所發表的五十篇論文中，經審查、挑選出來，結集而成的。書名中的「變貌」，具體地反映了二十篇論文的作者之集體思維，和那些論文所意圖勾勒的東南亞印象，也就是「變遷」和「轉型」。這二十篇論文的內容及其所涵蓋的研究對象，可說是區域總論、跨國比較、國家個案併陳。在學科方面，可說是典型的多元化，其中包括考古、歷史、政治、經濟、社會、建築及華人等七個學門。上述兩個特色（意即內容為個案、比較和總述兼而有之，學門分佈是科際多元化）正是本計畫從成立伊始就設定的目標和定位。本書出版於 2000 年。

2. *Aging, Gender and Family in Singapore, Hong Kong and China*

本書由 Kenneth Wing-kin Law 教授編輯，共收錄十一篇論文，大多數論文是 1995 年到 2000 年在加拿大社會學與人類學學會的年會（Annual Meeting of the Canadian Sociology and Anthropology Association）所發表的。本書出版於 2001 年。

3. 《中國、越南與台灣關係的轉變》

本書由許文堂教授編輯，收錄 2000 年 9 月 15-16 日由本院近代史研究所與本計畫合辦的「中國與越南的關係學術研討會」中發表的十篇論文。每篇論文都經過審查、修改。本書出版於 2001 年。

4. *Explorations of the Middle Classes in Southeast Asia*

本書由蕭新煌教授編輯，它是本計畫的分支計畫「東南亞中產階級」的研究成果。其中收錄了菲律賓、馬來西亞、泰國、印尼四國的協同計畫主持人之研究成果以及比較分析的論文共十一篇。本書出版於 2001 年。

5. 《匡政與流變：馬來西亞華人歷史與人物政治篇》

本書由何啟良教授編輯。本書為八名近現代馬來西亞政壇領袖人物立傳。這些人不論在朝在野，對華人權益的影響力都舉足輕重。本書出版於 2001 年。

6. 《創業與護根：馬來西亞華人歷史與人物儒商篇》

本書由林水椽教授編輯。本書共為十名以商養儒、對華文傳承有重大貢獻的馬來西亞華人企業家作傳。本書出版於 2001 年。

7. 《承襲與抉擇：馬來西亞華人歷史與人物文化篇》

本書由何國忠教授編輯。本書為八名對華文教育的推廣、華文藝文的創作、史料的整理卓有建樹的馬來西亞人寫傳。本書出版於 2001 年。

上列學術專書，是本計畫重要成果的一部分。其中大都是結合多位學者專家以團隊的方式所完成的。這是本計畫所推動的跨國合作計畫的幾個例證，也是本計畫自成立以來就用心並致力的事項 - 加強與國際學者合作及交流 - 的部分具體成果。其次，從出版的時間上來說，則大都是近一兩年（尤其是 2001 年）的。其中所透露的意涵應該是：東南亞區域研究是需要長期培育和開發的領域，因此本計畫一開始不可能有「急就章」的成果；但是，本計畫所執行的多年期計畫在辛勤耕耘之後逐漸看到成果，這可說是倒吃甘蔗，漸入佳境。

四、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

這個系列也是本計畫的重要成果之一。本計畫所出版的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至今總共有五十五本。由於數量不少，無法逐一說明，這裡只能作簡要分析。首先，就論文性質來說，本系列至少包括政治、外交、區域安全、區域貿易、經濟、金融、社會（含社會福利）、法律、宗教、藝術史（含建築）、族群（如華人）等等領域。

其次，就題目所界定的時空範圍來說，是以近現代的東南亞為主。雖然在時間上有談到紀元初的，也有近到今（2001）年的，甚至有規劃未來願景的，但主要仍是近現代的。就題目所涵蓋的空間範圍來說，自然主要是以東南亞區域為焦點，但也涉及到本國，並與西方國家作比較。

其次，就作者的國籍來說，可謂國際化。其中包括美國、英國、加拿大、瑞典、挪威、荷蘭、丹麥、澳洲、香港、我國、東南亞國家（馬來西亞、新加坡、印尼、泰國、越南）等等數個國家或地區。就作者與題目之間的關係而言，有東南亞籍的學者從事東南亞研究的，有西方學者從事東南亞研究的，也有我國學者從事東南亞研究的。

其次，就我國的專家學者所屬之單位而言，包括本院（本計畫的主持人、本

計畫的分支計畫主持人、本計畫訪問教授、本計畫博士後研究學者)，以及院外參與本計畫的合作計畫主持人等。外國的方面，則幾乎都是來自各國或地區的大專院校或研究機構。

其次，就論文的來源而言，多數是本計畫所舉辦的研討會，或本計畫相關人員參加研討會時所發表的論文，也有一些專門為本系列而寫的論文。

本系列自 1997 年開始出版以來，年年有所增長。1997 出版十本，1998 出版十三本，1999 年出版四本，2000 年出版十四本，今年也出版十四本。其中 1999 年較少，因為該年傾注可觀的心力於編校《東南亞的變貌》（二十篇論文）與出版東亞研究論文系列（九本）。

以下是本論文系列的號數、作者、題目：

1. Rueyling Tzeng: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in Southeast Asia Since the 1980s: The Implications of 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
2. Chin-fen Chang: Exports, Growth and Dependency: A Preliminary Study of ASEAN-5
3. 蕭新煌：亞太轉型、區域成長圈與永續發展
4. Chin-Ming Lin: Southeast Asian Countries' Service Industries in Globalization of the World Trade
5. 龔宜君、張景旭：發展中的東南亞中產階級：對馬來西亞、印尼、泰國與菲律賓中產階級形成之評析
6. 龔宜君：東南亞華人經濟成就與跨國商業網絡初探
7. 林滿紅：印尼華商、台商與日本政府之間—日治初期台商的東南亞經貿活動（1895-1919）
8. Lau-Fong Mak: Between Materialism and Post-Materialism: The Addicted Middle Class of Singapore
9. Kenneth Christie: Liberal vs. Illiberal Democratization: The Case of Southeast Asia
10. 陳慈玉：初論日本南進政策下台灣與東南亞的經濟關係
11. Lau-Fong Mak: The Malayo-Islamic World in Southeast Asia

12. Liaw Yock Fang: The Religious Life of Malay-Muslims
13. Wazir Jahan Karim: Shifting Cosmologies of Culture and Religion in Malaysia: Adat, Islam and Modernity
14. Masykuri Abdillah: Islamic Legal Thought and Practices in Contemporary Indonesia
15. Jaran Maluleem: The Coming of Islam to Thailand
16. **覃怡輝：新加坡住宅政策的探討**
17. **蕭新煌、龔宜君：東南亞台商與華人之商業網絡關係**
18. **蔡宏進、蔡明璋：東南亞勞工對台灣僱主與台灣社會的觀感:初步的分析**
19. Laurids S. Laurisen: The Financial Crisis in Thailand: Causes, Conduct and Consequences
20. Yue-man Yeung: To the Precipice and Back: Asia's Financial Turmoil
21. Henry Wai-chung Yueng: Under Siege? Economic Globalization and Chinese Business in Southeast Asia
22. Shigeto Sonoda: In Search of a 'Synergetic' System of Promotion in Southeast Asia: The Japanese Multinational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23. **林正義：東南亞區域安全體系的研究:理論與實際**
24. **黃蘭翔：越南會安與臺灣鹿港傳統店屋建築之比較**
25. Edmund Terence & H. H. Michael Hsiao: Ethnic Chinese Business (Research) in Southeast Asia
26. Lau-Fong Mak & I-Chun Kung: The Overseas Chinese Network: Forms and Practices in Southeast Asia
27. **黃蘭翔：蘇門答臘島上的 Batak 族與 Minangkabau 族之民族建築**
28. Sven E O Hort & Stein Kuhnle: Growth and Welfare? A First Look at the Recent East and Southeast Asian Experience

29. Lau-Fong Mak: Modeling Islamization in Southeast Asia: Brunei and Singapore
30. Craig J. Reynolds: Icons of Identity as Sites of Protest: Burma and Thailand Compared
31. Mab Huang: Debating Asian Values: Saying Too Little or Saying Too Much?
32. Yi-Huah Jiang: Asian Values and Communitarian Democracy
33. David G. Marr: Concepts of Statecraft in Vietnam
34. Anthony Reid: Chinese and Malay Identities in Southeast Asia
35. Lau-Fong Mak: The Rules of the Name Game In Insular Southeast Asian Societies
36. **覃怡輝：東南亞國家社會福利政策的比較研究：以社會安全為主**
37. Lee Boon-Thong: Globalisation, Tele-revolution and Cyberurbanisation in Malaysia
38. My-Van Tran: Vietnam's Caodaism, Independence, and Peace: The Life and Work of Pham Cong Tac (1890-1959)
39. Anthony Milner: ASEAN +3, 'Asia' Consciousness and Asian Values
40. Gerard A. Persoon & Manon Osseweijer: Small Islands and Small Island Societies in Theory and Practice: Two Indonesian Cases Compared
41. Judith Nagata: Is Islam Compatible with Democracy? The Role of Religion in Civil Society and Human Rights Movements in Malaysia since 1990
42. Anthony Reid: Aceh and Indonesia: A Stormy Marriage
43. Robert R. Reed: In Quest of a Sustainable Livelihood: Conditions Underlying Ilocano Migrations in the Philippines and Beyond
44. Jomo Kwame Sundaram: What's Different about Southeast Asian Capitalism?
45. Lau-Fong Mak: The Management of Islamization in a Malay Society

46. Peter J. Marcotullio: Globalization and Urban Sustainability in the Asia Pacific Region
47. Ishak Hj. Omar, Mad Nasir Shamsuddin, Fatimah Arshad, Kusairi Mohd Noh and Zainal Abidin Tambi: The Impact of ASEAN Free Trade Area (AFTA) and ASEAN Investment Area (AIA) on the Palm Oil Industry of Some ASEAN Countries
48. Kriengsak Chareonwongsak: Evaluating Government Policy in Response to the Thai Economic Crisis
49. H.H. Michael Hsiao & Hong-Zen Wang: Ethnic Resources or Capitalist Logic? - Taiwanese Investment and Chinese Temporary Migrants in Vietnam
50. Sue-Ching Jou, Dung-Sheng Chen & I-Chun Kung: Transnationalization and Overseas Investment: The Case of Large Taiwanese Electronics Companies in Malaysia
51. Pan-Long Tsai & Ching-Lung Tsay: Economic Development,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and International Labor Migration: The Experiences of Japan, Taiwan and Thailand
52. 趙綺娜：從越南國籍法案之交涉看我國對越南華僑政策 (1956-1957)
53. John Ravenhill: The New East Asian Regionalism
54. 嚴智宏：見證歷史，與時俱進：泰國佛像與歷史情境的關係
55. Lau-Fong Mak: The Role of Saudara Baru in Ethnic Relations: The Chinese Converts in Singapore

其次，以下刊載最近（2001 年 6 月後）十本的作者、論文題目、中英文摘要，以便呈現本論文系列的性質和內容之大要：

46. Peter J. Marcotullio: Globalization and Urban Sustainability in the Asia Pacific Region

The process of achieving urban sustainability is uncharted. We only know that plans should address the economic, ecological and social health of the city and this task can only be accomplished by approaching each of these issues at different scales. Using the Asia-Pacific region as a case study,

a framework is used to relate regional transnational flows to the state of the urban environment and the social conditions of linked cities. The "functional city system" within the Asia-Pacific increasingly is both the engine of urban growth and the force behind differentiating urban environmental and social issues. At the same time, while globalization forces have been particularly strong within cities in the Asia-Pacific, local factors also play a crucial role in urban development. Globalization driven growth has not translated into a single path of development, rather localities have demonstrated contextually specific paths. Addressing urban sustainability will require policies at the international, national, metropolitan and local levels. Coordinating these efforts will be a major Twenty-first Century development challenge.

我們對都市持續發展過程並不瞭解，但我們知道這個問題應從都市、經濟、生態、社會衛生方面下手，都市持續發展研究只有在不同程度裡瞭解以上研究議題才能一窺全貌。本文以亞太地區做個案研究，研究架構是將跨國浪潮和都市所在國家，以及相關都市社會情境連結。亞太地區「功能都市系統」逐漸成為都市發展動力和造成都市社會環境分歧議題背後力量。正當亞太都市全球化勢力日益增強之際，地方因素對都市發展也有重要影響。全球化發展尚未形成單一發展路徑，反而是地方性展現地方情境下的特別走向。探討都市持續性需要有涵蓋國際、國家、都市和地方各層面政策。將這些力量整合是二十一世紀發展的主要挑戰。

47. Ishak Hj. Omar, Mad Nasir Shamsuddin, Fatimah Arshad, Kusairi Mohd Noh and Zainal Abidin Tambi: The Impact of ASEAN Free Trade Area (AFTA) and ASEAN Investment Area (AIA) on the Palm Oil Industry of Some ASEAN Countries

This paper provides an overview of the key elements of AFTA and AIA, the CEPT Scheme, and the implications of these on intra-ASEAN trade in palm oil in some ASEAN countries. In addition to evaluating the removal of import tariff and non-tariff barriers in the liberalisation process, the export tariff structures of the palm oil producing countries were also considered in drawing the conclusions to the study.

本文旨在全面討論東協自由貿易區、東協投資區、共同有效優惠稅率、以及這些措施對東協國家之間棕櫚油貿易之影響。除了取消進口稅和非稅率障礙，本文結論也一併討論經濟自由化過程中，棕櫚油生產國家外銷稅結構。

48. Kriengsak Chareonwongsak: Evaluating Government Policy in Response to the Thai Economic Crisis

Thailand's economic crisis in 1997 was its most severe since World War II. The combination of factors of the crisis, and some of the factors themselves have been unique. Thailand should learn from the experience. Hopefully, the lessons learned will help the country recover rapidly, notwithstanding conditions of increasingly severe competition in the future global economy. In this article, the author analyzes lessons gained by Thailand from its crisis time. The article is divided into three main parts, these being: (1) An outline of the causes of the crisis as seen through multidimensional perspectives, with the goals of discovering and considering every causal aspect of Thailand's economic problems. (2) An analysis will be done of each stage of the problem solving measures executed by the Thai government, aiming to evaluate the results of government measures in terms of appropriateness, comprehensiveness and timing of these introduced measures. (3) Proposed suggestions to alleviate the Thai economic crisis and approaches to create competitive capability in the long run.

1997 年的金融危機，是泰國自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所遭遇的最嚴重的危機。導致這個危機發生的原因頗為特殊，泰國也應該從中學到教訓。雖然以後全球經濟體系中的競爭將日益激烈，但若能好好學到經驗，還是有助使泰國迅速由危機中復原過來。

本文分為三個部份：

第一，由多層面來觀察這次危機的成因，目的在於找出泰國經濟問題的各種因素。

第二，分析泰國政府在各階段中為了解決問題所採取的對策，以評估政府對策的妥當性、廣泛性和時宜性。

第三，作者對於解決泰國金融危機以及增加競爭力所提出的建議。

49. H.H. Michael Hsiao & Hong-Zen Wang: Ethnic Resources or Capitalist Logic? - Taiwanese Investment and Chinese Temporary Migrants in Vietnam

This paper tries to explore the influence of social capital in the decision of hiring Chinese professionals to work for Taiwan companies in Vietnam. We argue that this employment and migration pattern is mainly determined by the social capital the Chinese professional transients own, and not only based on economic calculation as push-pull economic theory describes.

本文希望探討為何在越南的台商會聘用大陸籍的幹部。我們認為大陸幹部所擁有的「社會資本」是最重要的原因，而不僅只是經濟學推一拉理論所描繪的經濟動力。

50. Sue-Ching Jou, Dung-Sheng Chen & I-Chun Kung: Transnationalization and Overseas Investment: The Case of Large Taiwanese Electronics Companies in Malaysia

The new wave of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FDI) from the newly industrializing economies (NIEs), including Taiwan, into Southeast Asia and China is an important feature of the global economic system dating back to the second half of the 1980s. However, studies on foreign investment from the NIEs are relatively few, especially when compared with those regarding the developed countries. This article analyzes the investment of three large Taiwanese electronic companies in Malaysia to describe 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profiles of Taiwan's firms since the mid-1980s. The purpose is to see what characterizes 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processes of Taiwanese companies and the effect of the Malaysian experience on their transnational activities afterward. Arguably, the nature of Taiwanese enterprises' internationalization is 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of production. It involves a pattern of multi-site, cross-border production arrangements. This process also encompasses the ways Taiwanese companies localize the supply chain and management. In addition, the outward investment in Malaysia contributes significantly to the growth of those companies, especially in consolidating their competitiveness in the global market.

自 1980 年代中期以降，新興工業國，如台灣、南韓、新加坡和香港等的對外投資，已經成為全球經濟體系中的重要現象，然以這些國家為主的對外投資研究，相較於先進國家言，實相當缺乏，跨國企業的研究多以資本主義先進國的經驗為主體，甚少研究是以新興工業國的跨國企業作為分析對象。本研究以台灣三個大型電子公司在馬來西亞的投資經驗為例，企圖描述台灣企業在 1980 年代下半期以來的海外投資經驗，特別是他們的“國際化”經驗及其特徵，以及馬來西亞的投資經驗，對於台灣企業在 1990 年代全球化生產佈局上的影響。台灣企業的海外投資經驗，基本上所涉及的是一種生產基地的國際化，也就是跨國界、多據點的生產佈局，且其國際化過程所涉及的重要關鍵經驗乃是：供應鏈的在地化及管理的在地化，此外，對大型電子企業而言，海外的投資對於公司整體的成長，包括產能的擴充及市場的開拓，產生非常顯著的

貢獻，也強化了他們 1990 年代中期後在國際市場上整體的競爭力。

51. Pan-Long Tsai & Ching-Lung Tsay: Economic Development,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and International Labor Migration: The Experiences of Japan, Taiwan and Thailand

The factor movements of international labour migration (ILM) and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FDI) are integrated parts of the global or regional development process. They represent the outcomes of market forces generated to equilibrate factor rewards across countries at different stages of development. With this understanding, this paper attempts to construct an Investment-Migration-Development Path (IMDP) by combining two strands of literature on ILM and FDI. Based on the experiences of Japan, Taiwan and Thailand, the study utilized the IMDP framework to highlight the development-FDI-ILM nexus observed in the East Asian flying geese pattern of development.

As the leading goose, Japan was under the pressure for importing foreign workers or relocating production abroad in the 1960s and 1970s. While labour importation was prohibited, the first wave of Japanese FDI landed Taiwan and other Asian NIEs around 1970. The Japanese FDI fitted the comparative advantages of the NIEs. As observed in Japan, Taiwan entered the stage of labour shortage in the 1980s and had to face the choices of investing overseas or receiving foreign workers. In the late 1980s and early 1990s, there were massive out-flows of FDI from Japan, Taiwan and other NIEs to Southeast Asia including Thailand. This wave of FDI enabled the Kingdom to sustain a decade-long high growth. In the meanwhile, a growing number of illegal workers emerged in Japan and Taiwan to meet the needs of firms and to fill the vacancies of the dead-end and 3-D jobs shunned by local workers. While Japan insists on the refusal of unskilled labourers from overseas, Taiwan started to import a limited number of contract workers from Southeast Asia in 1992. Thailand is currently exporting a half million workers to East Asia. Its relatively high level of development has, however, induced significant labour flows from neighboring countries.

This IMDP analysis found that FDI and ILM have been treated asymmetrically in policy formation. Internationally, there are no comparable institutions like WTO in trade and FDI, which endeavour to facilitate ILM. At the national level, there remains strong resistance to

(unskilled) foreign workers in many countries, despite the evident trend toward further capital deregulation and liberalization. However, there is no way for a (more) developed country to avoid the ILM problem. More pragmatical considerations and economic ways of thinking are surely needed.

國際勞工流動(ILM)與直接對外投資(FDI)是國際或區域經濟發展過程中誘發的生產因素移動，透過這兩項移動，市場力量得以使因素報酬在不同發展程度的國家中趨於均衡。基於此一理解，本文結合 ILM 與 FDI 兩方面之相關文獻，建構一項「投資-移動-發展」之分析路徑(Investment-Migration-Development Path, 簡稱 IMDP)，並以此架構探討日本、台灣與泰國等三個不同發展程度國家之相關經驗，以突顯在東亞國家之「飛雁發展型態」(The Flying Geese Pattern of Development)當中，國際勞工移動、直接對外投資與經濟發展三者之連結關係。

日本是東亞經濟發展之領先者，早在 1960 年代及 1970 年代既已承受「引進外籍勞工」與「移廠海外生產」之壓力。由於無法進口外勞，在 1970 年左右就產生第一波日本直接對外投資，主要之資金接受國為包括台灣在內之亞洲新興工業化國家，此波日本投資剛好配合上這些國家之經濟發展比較利益。正如日本一般，台灣於進入 1980 年代之後，就開始遭逢勞工短缺之困擾，而必須考量海外投資與引進外勞之抉擇。1980 年代末及 1990 年代初，大量海外直接投資由日本、台灣及其他亞洲新興工業化國家湧向包括泰國在內的東南亞地區，促使泰國經濟維持十年的高度成長。在此同時，日本及台灣都出現不斷增多的非法外勞，他們滿足製造業的勞力需求，並填補本國勞工所不願意從事的工作職缺，包括沒有發展性的工作以及所謂的 3-D 或 3-K 工作(骯髒的、危險的、辛苦的)。1992 年，台灣正式開放引進限量的東南亞勞工，但日本則一直都禁止進口非技術性勞工。目前，泰國大約有五十萬名勞工在東亞各國工作，但其中南半島上相對較高的經濟發展程度，也吸引數十萬的非法勞工由其鄰國湧入國境。

就政策形成的角度而言，相關各國在「直接對外投資」與「國際勞工移動」兩方面的關心與努力程度相差很大。在國際間，世界貿易組織(WTO)是促進貿易與投資的大力推手，但是並沒有任何顯著的機制來改善國際勞工移動。在個別國家裡面，接受外籍勞工(特別是技術勞工)的各種阻力，仍然普遍存在，而此同時，各國卻不斷追求資本自由化以及解除資本管制。最後，本文認為任何一個經濟發展程度相對較高的國家都無法避開國際勞工移入的問題，這些國家應當由經濟的角度從事較為務實的考量，以面對經濟發展的現實困難。

52. 趙綺娜：從越南國籍法案之交涉看我國對越南華僑政策 (1956-1957)

Using the newly available archives of the Asia-Pacific Division of the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in Taipei as a major source,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1956-1957 dispute between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and South Vietnam over the nationality of overseas Chinese in South Vietnam. In 1956, President Ngo Dinh Diem proposed a new nationality law that would force Vietnam-born Chinese to take up Vietnamese nationality. In reaction, the ethnic Chinese population demanded that the ROC fight for their rights to retain their Chinese nationality. The Nationalist government considered the backing of the overseas Chinese communities as an important asset that not only enhanced its international prestige, but also bolstered its position in its competition with the Communists for recognition as the only legitimate government of China. It therefore sought to negotiate with Saigon on the basis of preserving the right of free choice for Chinese residing in Vietnam. However, when Nationalist diplomats discovered that Ngo Dinh Diem refused to compromise and that the “Chinese problem” would damage its relationship with South Vietnam, they were prepared to place the ROC diplomatic interests above those of overseas Chinese. Ironically, it was the willingness of ethnic Chinese leaders in Vietnam to invest in the nascent Vietnamese industrial development, together with the technological assistance offered by the Nationalist government to Vietnam, that finally solved the crisis.

本文主要利用我國外交部亞太司檔案，以越南國籍法之交涉為例，來探討我國在越南吳廷琰主政時代對越南華僑的政策。1956-1957 年吳廷琰政府強迫越南華僑加入越南國籍，引起越南華僑強烈不滿，要求台灣政府協助交涉。台灣政府將海外華人之支持看成是提昇國際聲望，與中共政權競爭「中國政府」名份的重要籌碼。我國政府為塑造保護僑民之形象，也擔心華僑因我方護僑不力，轉投靠北京政權，希望能為越南華僑爭取到自由選擇國籍之權利。但是吳廷琰政府態度強硬，兩國關係緊張。當我國政府發現「華僑問題」與爭取友國建立反共陣線之目標牴觸時，我國政府寧可放棄爭取華僑的向心，而以外交利益為優先考慮。諷刺的是外交部雖然視越南華僑為中越邦交的障礙，其實越南華僑的經濟實力才是最後兩國緊張關係緩和，開啟兩國反共合作的關鍵。

53. John Ravenhill: The New East Asian Regionalism

In the years since the financial crisis, proposals for regional

collaboration in East Asia have proliferated at multiple levels: for bilateral free trade arrangements; for sub-regional trade liberalization; and, most ambitiously, for various forms of cooperation in the monetary field. These developments have led some authors to suggest that we are moving towards a “three bloc world” in which a newly-integrated East Asia will rival the European Union and a North American economic association. This paper reviews the recent developments in regionalism in East Asia through the lenses of the major theoretical approaches to regional integration. Neither the overall power structure in the region nor the level of economic interdependence among East Asian economies has changed in a manner conducive to closer regional intergovernmental collaboration. A perceived need to do something collectively to counter the vulnerability to outside influence as much as any substantial change in power relations has driven the new quest for East Asian collaboration in the period since the crisis. Even though a flurry of diplomatic activity has resulted in a plethora of ideas for new forms of cooperation, few specific proposals have resulted. An East Asian Free Trade Area has little chance of being operationalized, while collaboration in the financial sphere falls far short of realizing the proposed East Asian Monetary Fund.

金融危機以來，有關東亞地區區域合作的提議已相當多樣化：雙邊自由貿易之安排；次級區域貿易自由化；更具野心的是在貨幣方面有多種合作方式。根據這些發展，有些學者認為目前我們正朝向「三個整合區域的世界」，而新近整合的東亞區域甚至將可挑戰歐盟和北美經濟體。

本文引用主要區域整合理論檢討近來東亞區域發展。東亞區域內的權力結構和經濟互賴程度，其實都沒有達到幫助區域內政府之間更密切合作的程度。金融危機之後，以集體合作減少外來影響所造成的衝擊，和體認到必須做實質改變權力關係倒是有促成東亞尋求進一步合作之舉。儘管外交上動作甚多而造成太多看似合作的想法，但具體方案卻少見。東亞自由貿易區實現機會不大，金融方面合作更難實現「東亞貨幣基金」之構想。

54. 嚴智宏：見證歷史，與時俱進：泰國佛像與歷史情境的關係

This essay aims to explore the evolution of Buddhist sculptures in Thailand, and to explain the links between these sculptures and their historical circumstances. These sculptures presented different styles over the period from the sixth to the twentieth centuries. These differences can be related to their political, socio-economic, religious and artistic

circumstances.

The development of these sculptures can be divided into the following three phases. The first phase is that of imitation and cultivation. During this phase the various peoples of Thailand learnt from other civilizations (e.g., Indian). After which they developed their own styles for sculptures. In the second phase, when the Thais declared their independence in the Sukhothai era (thirteenth – fifteenth centuries), some outstanding sculptures were created (e.g., the unique images of the Walking Buddha), showing distinctive characteristics of Thai culture. In the Ayutthaya era (mid-fourteenth century - 1767) when the kingdom was rich and powerful, many sculptures were lavishly decorated with gold and jewels. Finally, in the Ratanakosin phase (1782 – the present time), the Buddhist sculptures become descriptive and realistic, perhaps owing to the influence of the West. The above overview would serve as a foundation for further research.

本文旨在分析泰國佛教雕像風格遞嬗的過程，與這些過程背後的歷史情境。基本上，泰國佛教雕像在不同的時期中，呈現不同的風貌。這種差異可能與各時期的政治、社會經濟、宗教概況、藝術水準等等因素有關。

基於上述因素，泰國佛教雕像的歷史大致可分成三大階段。首先，在正式獨立建國前，它的佛教雕像大體屬於草創與養成階段。當時致力於吸收外來文化（如印度笈多、帕拉，以及高棉、中爪哇等）並發展自我，各地區（如墮羅底、高棉—華富里、室利佛逝等）的雕像也都出現了各自的特徵。接著，泰國不但在政治上獨立建國（即素可泰時期），在藝術上也廣泛汲取他人長處，並開創出別具一格的特色，例如，獨特的圓雕佛行像就是當時創造的。在阿瑜陀耶時期，泰國頗為富強，那時藝人工匠冶各種風格於一爐，陶鑄出金碧輝煌的雕像。最後，在現階段中（也就是拉塔那可辛王朝），由於受到西潮的影響，因此許多佛教雕像加入了寫實的風味，融合泰國傳統的主題與西方現代的技法於一身。這可謂交融泰、西，與時俱進，推陳出新。本文之論述，將有助於對泰國佛教雕像的綜觀了解，並可作為進一步研究的基礎。

55. Lau-Fong Mak: The Role of Saudara Baru in Ethnic Relations - The Chinese Converts in Singapore

The primary objective of the study is to examine several issues clustered around the integrative role that the Chinese convert in Singapore is playing. The Assimilationist envisions that ethnic Chinese in the Malayo-Muslim world would help ease racial tensions if they were to

convert to Islam followed by marrying ‘local’ Muslims. There are also contested theories that either play down the motivation to conversion, or reconceptualize the location of the source of ethnic tensions.

Assessing the integrative role of the convert is a complex task, for it involves the convert’s self-defined as well as authority-defined identities. These include religious identity and ethnic identity of the both the exiting and entering groups. An ideal state of ethnic relations is one where a self-defined identity matches well with the authority-defined identity; the present study attempts to identify the likelihood of the match.

Personal interviews with a semi-structured questionnaire were conducted on 11 respondents. Due to the sensitivity of the enquiry, it was later deemed inefficient to reach out to more subjects than desired.

The findings generally show that conversion primarily has brought about a personal and psychological change in a Chinese convert’s fellowship, her/his inner life, and outward conduct; but her/his social fellowship with the Malay Muslims shows little improvement. The Chinese convert is contributing more to the pluralist image of the Islamic umma than to that of the Malayness. Most respondents have banished the precept of “Masuk Islam, Masuk Melayu” as outlandish, as they perceive Islam as a universal religion that transcends any ethnic barriers.

The painful conversion experience caused by ostracism from the Chinese community and denial of entry into the Malay community leaves the convert with only the religious identity that is definite. Probably owing to their recent exchanges with the Muslims in China, and the consequential fond feeling towards the Chinese ummah, the respondents begin to embark on a re-sinicization process for reconstructing their Chinese identity. They are also making efforts to preserve their children’s ethnic identity while reconfirming their offspring’s Muslim status.

Given the Malayanization of Islam that tends to neutralize the transcendence status of Islam, compounded by an ongoing process of re-sinicization, the Chinese convert would play less of an integrative role in ethnic relations. His integrative role that is unconscious and extemporaneous to begin with, has become partial in that conversion turns out to be more for personal spiritual gains than for improvement of ethnic relations. The convert remains very much marginalized in the local social context.

在馬來伊斯蘭的社會中，皈依回教者都被稱為「新進兄弟」(Saudara Baru)。本研究的主旨乃在探討那些改信回教的新加坡華人，在當地的族群關係方面所扮演的角色。

族群關係的兩大理論主流為同化與整合，由於海洋東南亞各社會種族多元，因此主張華人與當地人通婚以達至同化目的的學者不乏其人。可是，在風俗及法律的約束下，馬來族群與穆斯林兩個概念相互結連，以致於欲與馬來族通婚者，必先皈依回教。曾有學者指出，華人一般來說很難奉信回教。在此情況下，探討華族皈依者在兩族群間所扮演的角色，就更具意義了。

本此目的，作者走訪了十一位皈依回教華人穆斯林。訪談的問卷共有兩部份。一部份用來記錄個人背景如性別、年齡、家庭狀況等。另一部份則用作專題交談的導引，如皈依的過程、對宗教與種族認同的看法、對伊斯蘭共同體或團契的認知等。

我們的理論前提是華、巫兩族的和諧關係乃繫於華族的皈依者的整合性角色。從方法論的運作層次去看，一個圓滿的整合角色必得使到一己界定的種族認同與權威界定的互相吻合。兩種認同的全然吻合應屬理念型的境界；本研究所著眼的為此境界外的一些變異類型。

總體說來，改信後給受訪者在團契方面所帶來的認同，僅呈現於個人心理層面。當然，這種改變亦同時帶來了精神上的提昇以及更具紀律的操守。美中不足的是，改信的效應卻未能在社會層面加以發酵。這個層面特別是指與馬來族群的社會互動。究其原因之一為他們斷然把馬來社群中流傳的「一入回教，永為馬來」斥為抱殘守缺及脫離現實的觀念；他們深信伊斯蘭教是一種超越族群的宗教，不容馬來族來壟斷。因之，華人皈依後雖然並未為多元種族的形象上增添色彩；其在多元的伊斯蘭團契上是做到了。

華人皈依者在否定了馬來族與回教的必然雙聯關係後，其不向巫族看齊應是自然的心理發展。其實，他們中不少亦感覺到，巫族回教徒對他們改信的動機既存疑又冷漠。自我界定認同與權威界定認同的分歧已昭然若揭了。

皈依者在族群認同上的落差豈止來自巫族，其本身的華人族群亦在其改信過程中諸多阻撓與責難。他們對認同失落的表述，不勝唏噓。不過，皈依者對宗教的認同卻不因族群認同上的災難性經驗而有絲毫減退。此情此景，喻皈依者為一被「邊際化」的社群，實不為過。

重大歷史演變，常使個人或族群改變原有的認同。1980 年代中國的開放改革政策為其國內的回教徒帶來了出國交流的方便。東南亞既為華人回教徒聚集之處，兩方互動頓呈蓬勃。這個歷史演變，間接也催生了皈依者的「再華化」的意識。受訪者多因此重拾或重建其對華人族群之認同。

原來已堅守不渝的，且超越族群認同的宗教認同，加上「再華化」意識與日強化，新加坡皈依者能扮演的整合角色若非虛有其表，必也落得事倍功半。

總結所述，新加坡華人皈依回教者，其改信後所獲得的，原則上只是個人的精神解脫。基於其在種族認同上的落差，以及對中國穆斯林團契的嚮往，其所扮演的族群整合角色，可喻之為雖愛卻莫能助也。

五、東亞研究論文系列

上文提及，本計畫自 1998 年起受國科會委託執行「東亞研究資訊服務」計畫，因此，本計畫也出版東亞研究論文系列。其目的在於出版各分支計畫主持人、訪問學人所寫的研究論文，或是院外、國外相關學者的著作。其定位是研究訊息的交流，以及學術成果的分享。本論文系列共有十二本，前九本出版於 1999 年，後三本出版於 2001 年，其號數、作者、論文題目如次：

1. H. H. Michael Hsiao, Alvin Y. So: The Making of the East Asian Middle Classes: The Five Propositions
2. Shih-Jung Hsu, H. H. Michael Hsiao: The Impacts of Class Differentiation and Cultural Construction on Post-War Land Reform in Taiwan
3. Sonoko Kumagai-Matsuda: From Tenant to Owner Cultivator: through an analysis of the diary of NISHIYAMA Kouichi
4. Noriaki Iwamoto: Domestic and Social Origins of Land Reform in Japan: Landlord System, Village Community, and Bureaucracy
5. Hanhee Hahm: Land Reforms and Korean Tenants
6. Seung Woo Park: Land Reform in Korea Revisited: A Preliminary Report of Field Survey Results in Three Villages in Southeastern Korea
7. Kyonghee Min, Jin Chae Yoo: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enants and Their Religious Landlord in the Process of Land Reform: A Case Study of Sa-Ha Village in Poun-Gun, Chungchong Buk-Do, Korea
8. Hui-yu Caroline Ts'ai: Politics of Memory and History: Shûsen in Japanese "Apologetic" Historiography

9. Anita Chan: Chinese Factories and Two Kind of Free-Market (Read Bonded) Workforces
10. 魏樂伯、蕭新煌、關信基、呂大樂、陳健民、丘海雄、楊國楨、黃順力：
當代華人城市社會的民間社會組織：台北、香港、廣州、廈門的比較分析
11. Tak-Wing Ngo: Developmental Imperative and Spoliatory Politic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Mainland China, Taiwan, and Hong Kong
12. Alvin Y. So: The State,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the Changing Pattern of Classes and Class Conflict in China

六、獲得本計畫支持的人員的相關作品之清單

(含發表於其他刊物；依作者姓氏之英文字母為序列)¹

1. 各分支計畫主持人、博士後研究學者、合作計畫主持人之作品

(1) 考古與歷史

陳仲玉，1994，〈台灣與南海區域考古學相關研究的展望〉，《兩岸及海外華人南海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 49-54，中國國際法學會主辦，台北。

陳仲玉，1995，〈中國南海區域考古學研究相關資料的四個範疇〉，《海南暨南海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 531-548，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主辦，國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編印，台北。

陳仲玉，1996，〈近兩百年來中國南海地區之考古工作〉，台灣考古百年紀念研討會，會議論文及工作報告，頁 59-62，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台北。

陳仲玉，1996，〈中國南海區域考古學研究相關資料的四個範疇〉，海南暨南海學術研討會，頁 531-548，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系主辦，國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編印，台北。

¹ 本節由本計畫行政助理林淑慧整理。

Chen, Chung-yu, 1996, Prospects for Archaeological Research on the South China Sea Region, *XIIIth 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Prehistoric and Protohistoric Sciences* (Proceeding, September 8-14, 1996), Forli, Italy; *SPAFA Journal* Vol. 7, No. 1, the SEAMEO Regional Centre for Archaeology and Fine Arts, Bangkok, Thailand.

陳仲玉，1997，〈東沙島與南沙島的考古學初步調查〉，《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8(2)：449-502。

陳仲玉，湯宗達，1997，〈近百年間東沙島自然生態環境與人文景觀的變遷〉，《國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館刊》3(4):85~95，台北。

陳仲玉，1997，〈福建省金門島考古遺址調查〉，《國家公園學報》，7(1-2)：87-104，台北：內政部營建署。

陳仲玉，1998〈台灣的「人」和文化、中前篇〉，《大自然》58:20-27，台北：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

陳仲玉，1998，〈古代福州與琉球的海上交通〉，《福州“冶”城學術研討會論文集》，福州：福州文物局主辦；《國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館刊》5(2):93-101，台北。

陳仲玉，1998，〈近年來中國南海地區的考古工作〉，《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第四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陳仲玉，1998，〈論中國人向南海海域發展的四個階段〉，《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館刊》4(4):85-98，台北。

陳仲玉，1998，〈台灣史前玉器工業〉，《東亞玉器》，（慶祝中國考古藝術研究中心創立二十周年論文集），Vol.I:336-349，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考古藝術研究中心。

Chen, Chung-yu, 1998, Sea Nomads in Prehistory on the Southeast Coast of China, *Proceedings of the 16th Congress of the Indo-Pacific Prehistoric Association*, 1-7 July, 1998, Melaka, Malaysian；《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7：2-15。

陳仲玉，1999，〈試論中國東南沿海的海洋族群〉，《海峽兩岸河姆渡文化學術研討會》，寧波大學、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合辦，浙江：寧波。

陳仲玉，1999，〈福建金門金龜山與浦邊史前遺址〉，《東南考古研究》第二輯：52-61，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考古藝術研究中心，廈門大學歷史系考古教室編。

陳仲玉，2000，〈南中國海諸島上的祠廟〉，《李亦園院士榮退特刊（二）》，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第八十九期。

陳仲玉，2000，〈論海灣三角洲的考古學研究取向－以珠江三角洲為例〉，《東南亞考古學國際小型研討會論文集》，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合辦，4月7日，台北。

陳仲玉，2000，〈論泰國定都曼谷的海洋發展〉，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11-12日。

Chen, Chung-yu, 2000, Chinese Fisherman in the South China Sea to the Twentieth Century, Paper for the 16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Kota Kinabalu, Sabah, Malaysia, July 27-31.

陳仲玉，2001，〈珠江三角洲的古代海洋文化〉，《珠江三角洲與台灣地區考古－近年來的新發現和新評估－論文集》，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東南亞考古研究室主辦，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考古藝術研究中心協辦，6月8日，台北。

陳國棟，1999，〈本生歷史、荷蘭東印度公司檔案與東南亞研究〉，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月16-17日。

鍾淑敏，1998，〈日治時期南進研究之回顧與展望〉，刊於《中華民國史專題論文集》第四屆討論會，頁2063-2090。

鍾淑敏，1999，〈俘虜收容所－日治時期台灣與東南亞關係〉，即將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月16-17日。

鄭月裡，〈明朝與馬六甲交流年表(1372-1434)〉(未刊稿)。

Chu Hong-yuan & Cheng Yueh-li, 2000, Perspectives of Inter-Nationalism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Asia: Zheng He and Malacca as a Case Study, paper presented to the 16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IAHA), Sabah, Malaysia, 31 July, 35p.

許文堂，2001，〈十九世紀清越外交關係之演變〉，刊於許文堂主編《中國、越南與台灣關係的演變》，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湯熙勇，2000，〈清順治至乾隆時期中國救助朝鮮海難船及漂民的方法〉，發表於本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主辦之第八屆中國海洋發展史研討會。

湯熙勇，2001，〈明代中國救助外國難船的方法（初探）〉，發表於廈門大學主辦之第九屆國際明史學術研討會。

湯熙勇，2001，〈清代中國救助安南海難船的方法〉（已完成初稿），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之子計畫的部分成果。

臧振華，1998，〈菲律賓呂宋島北岸 Miguel Supent 及 Leodivico Capina 兩個遺址發掘簡報〉，發表於本院史語所東南亞考古工作座談會。

臧振華，1998，〈東南亞考古的幾個重要問題〉，史語所之專題演講。修改後發表於《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6：34-59。

臧振華，1998，〈菲律賓呂宋島考古工作簡報〉，《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6：17-33。

臧振華，2000，〈菲律賓呂宋島北岸考古工作的收穫和展望〉，發表於 2000 年 4 月 7 日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與歷史語言研究所合辦之「東南亞考古學國際小型研討會」。

臧振華，2000，〈菲律賓考古與南島語族的擴散問題〉，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頁 3-26，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臧振華，2001，〈從“Polynesian origins: Insights from the Y chromosome”一文談南島民族的起源和擴散問題〉，《語言暨語言學》2(1)：253-260。

Ts' ai, Hui-yu Caroline, 1999, Politics of Memory and History: Shusen in Japanese Apologetic Historiography, *ISEAR Occasional Paper* No. 8,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Ts' ai, Hui-yu Caroline, 2000, Examining Japan at War: Tonarigumi in Java, Taiwan, and Japan, paper present at the 16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27th –31st July.

(2) 語言、宗教及本土文化

Chu, Ronguey, 1998, Confucian Temple in Hanoi, Paper present at International Workshop on Current Vietnam Studies,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June.18-19, In *PROSEA Newsletter* No.6.

朱榮貴，2000，〈從河內孔廟的從祀談儒學對越南的影響〉，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Chu, Ronguey 2000, Contemporary Religion in Vietnam: Ideology and Religious Freedom, Paper for the 16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Kota Kinabalu, Sabah, Malaysia, July 27-31.

邱炫元，1999，〈正信與俗信：印尼 Muhammadiyah 的宗教「改革」〉，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辦「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月16-17日。

邱炫元、鍾凌峰，2000，〈去政治化與再政治化－後蘇哈托時期的伊斯蘭政教關係〉，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11-12日。

黃蘭翔，1997，〈越南古代城市形成之歷史與城市特徵之研究－「大南一統志」所看到的順化古城〉，《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2：9-14。

黃蘭翔，1997，〈順化傳統古建築的特徵〉，《城市與設計》2(3)：97-141。

黃蘭翔，1998，〈十九世紀越南國都－順化城市規畫之初探〉，《台大文史哲學報》，第48期。

Huang, Lang-Shang 1998, A Comparison of Traditional Townhouse in Hoi-An in Vietnam and Lu-Gang in Taiwan, *PROSEA Newsletter* 5:51-60.

黃蘭翔，1999，〈越南會安與臺灣鹿港傳統店屋建築之比較〉，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24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黃蘭翔，1999，〈從廣域尺度對達悟族建築幾項特質的初步思考〉，中華海峽兩岸文化資產交流促進會主辦「傳統民居資產保存研討會」，台北，2月21-22日。

黃蘭翔，1999，〈蘇門達臘島上的 Batak 與 Minangkabau 之民族建築〉，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27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黃蘭翔，2000，〈印度支那的印度教與佛教建築－越南中部占婆(Champa)遺跡〉，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黃蘭翔、黃木錦、陳國偉，2000，〈十九世紀南洋城市中華人「公司」的空間結構：馬來西亞檳城之案例研究〉，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黃蘭翔，2000，〈陸海兩路「極樂世界」的營為佛教寺院中池水空間〉，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

11-12 日。

Huang, Lan-Shiang, 2000, A Comparison of Housing Policy in Hanoi, Vietnam and Taipei, Taiwan, Paper for the 16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Kota Kinabalu, Sabah, Malaysia, July 27-31.

黃蘭翔，2001，〈麻六甲都市的文化多重性與其歷史的形成過程—本土王國的建立與殖民宗主國之統治〉，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3-4 日。

江日新，1999，〈印尼 Muhammadiyah 的現代觀〉，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 月 16-17 日。

LaPolla, Randy J. (**羅仁地**) , 1997, Argument Determined Constructions in Dulong/Rvwang, Workshop on Valency-Changing Derivations, Aug.18-23, Research Centre for Linguistic Typology, ANU. (31 pages)

LaPolla, Randy J., Reflexive and Middle Marking in Dulong/Rawang, *Himalayan Linguistics*, ed. By George van Driem, Berlin: Mouton dw Gruyter. (14 pages)

LaPolla, Randy J. 1995, On the Utility of the Concepts of Markedness and Prototypes in Understanding the Development of Morphological Systems, Reprinted from *The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Vol.66, Part 4, pp.1149-1186.

LaPolla, Randy J., Middle Voice Making in Tibeto-Burman, Proceedings of the Forth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Languages and Linguistics: Pan-Asiatic Linguistics, Volume 5. (15 pages)

Li, Paul (**李壬癸**) ,1997, Shigeru Tsuchida, Yukihiro Yamada, and Tsunekazu Moriguchi. 1987. Lists of selected words of Batanic languages. Tokyo: University of Tokyo. 198pp (book review), *Oceanic Linguistics* 36(2):5-10, Dec. 1997.

林長寬，1999，〈東南亞伊斯蘭與伊斯蘭「中土」之關係〉，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 月 16-17 日。

Mak, Lau-Fong, 1997, Between Materialism and Post-Materialism: The Addicted Middle Class of Singapore, *PROSEA Occasional Paper* No.8,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Mak, Lau-Fong 1998, The Malayo-Islamic World in Southeast Asia, *PROSEA Occasional Paper* No.11,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Mak, Lau-Fong & I-Chun Kung, 1999, The Overseas Chinese Network: Forms and Practices in Southeast Asia, *PROSEA Occasional Paper* No.26,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麥留芳，1999，〈伊斯蘭教世俗化的定點〉，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月16-17日。

麥留芳，2000，伊斯蘭化：定義與研究設計，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11-12日。

Mak, Lau-Fong, 2000, Islamization: The Singapore Model, Paper for the 16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Kota Kinabalu, Sabah, Malaysia, July 27-31.

Mak, Lau-Fong, 2000, Modeling Islamization in Southeast Asia: Brunei and Singapore, *PROSEA Research Paper* No.29,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Mak, Lau-Fong, 2000, The Rules of the Name Game In Insular Southeast Asian Societies, *PROSEA Research Paper* No.35,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Mak, Lau-Fong 2001, The Management of Islamization in a Malay Society, *PROSEA Research Paper* No.45,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麥留芳、謝杏霜，2001，〈東南亞伊斯蘭：邊際化、差異性與共同性〉，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Mak, Lau-Fong 2001, The Role of *Saudara Baru* in Ethnic Relations: The Chinese Converts in Singapore, *PROSEA Research Paper* No.55,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蔡源林，2000，〈馬來西亞伊斯蘭國教化的歷史根源〉，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蔡源林，2001，〈從後殖民觀點看馬來西亞的伊斯蘭化〉，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3-4 日。

Sun, Jackson T. S., (孫天心) Contributions to Waic Phonological Studies: Pachek Lavia and Zongra Va (35 頁).

Sun, Jackson T. S., Daluo Pang Materials Manya Dialect (58 頁).

嚴智宏，2000，〈泰國的佛教藝術與社會－以釋迦牟尼佛像為例〉，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11-12 日。

嚴智宏，2001，〈素可泰時期的美術〉，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3-4 日。

Yen, Chih-hung, 2001, Art of the Sukhothai Dynasty of Thailand: Its art foundation during national development, paper presented at the Fifth ASEAN Inter-University Seminars on Social Development,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23-25 May.

嚴智宏，2001，〈見證歷史，與時俱進：泰國佛像與歷史情境的關係〉，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54 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3) 當代之政治、經濟與社會發展

Baliscan, Arsenio M. and Rosemarie G. Edillon, 2001, Socioeconomic Dimension of the Asian Crisis: Impact and Household Response in the Philippines, in Yun-Peng Chu and Hal Hill (eds.), *The Social Impact of the Asian Financial Crisis*, pp.167-192,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Chang, Ching-Cheng Deng-Shin Huang and Chia-Hsun Wu, 2000, The Implication of the ASEAN free trade area on agricultural trade between Taiwan and the ASEAN. In Wen S. Chern, Colin A. Carter, and Shun-Yi Shei (eds.), *Food Security in Asia: Economic and Policies*, pp.61-81, Cheltenham, UK: Edward Elgar.

Chang, C. C., T. C. Ou Young, D. S. Huang, and T. T. Fu, 2000, Intra-Industry Trade between Taiwan and ASEAN-5 in Agro-Food Sector: Patterns and Determinant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sia-Pacific Development Forum(I): Symposium on Experiences and Challenges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Southeast and East Asia, Academia Sinica, Taipei, October 17-18.

Chang, Chin-fen, 1997, Exports, Growth and Dependency: A Preliminary Study of ASEAN-5, *PROSEA Occasional Paper* No.2,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張翰璧、王宏仁，2000，《資本全球化與階級問題族群化－以印尼為例》，刊於蕭新主編《東南亞的變貌》，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陳新民，1999，國家法治主義（The Rule of Law）之概念，發表於台灣大學《法學論叢》28(1):46-121。

陳新民，《新加坡法治主義的實證研究》。審查中。

覃怡輝，1999，〈新加坡的住宅政策的探討〉，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16 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覃怡輝，2000，〈東南亞國家社會福利政策的比較研究：以社會安全為主〉，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36 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覃怡輝，2001，〈曼谷四國軍事會議和李彌部隊撤台事件〉，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3-4 日。

朱宏源，1999，〈小蝦和大魚：新加坡華人的國家觀念 1965-1966〉，《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第七輯，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頁 285-321。

朱宏源，1999，〈新加坡建國初期的對外關係〉，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 月 16-17 日。

朱宏源，〈通權達變為生存－李光耀模式與二十一世紀的兩岸關係〉，《加強台港關係促進海峽兩岸關係的良性互動－「加強海峽兩岸三地關係」研討會論文集》，中華港澳之友協會，頁 225-252。

Chu, Yun-Peng, 2001, The Financial Crisis: Taiwan and Asia, in Yun-Peng Chu and Hal Hill (eds.), *The Social Impact of the Asian Financial Crisis*, pp.193-232,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傅祖壇、黃登興、張靜貞，1999，〈東協自由貿易區域組織對我國農產貿易之影響〉，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 月 16-17 日。

傅祖壇、張靜貞，2000，〈東南亞國協自由貿易區域組織對我國農產品貿易之影響〉，《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12:30-39。

Hal Hill, 2001, Indonesia in Crisis: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in Yen-Peng Chu and Hal Hill (eds.), *The Social Impact of the Asian Financial Crisis*, pp.127-166,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Hal Hill and Yun-Peng Chu, A Overview of the Key Issues, in Yun-Peng Chu and Hal Hill (eds.), *The Social Impact of the Asian Financial Crisis*, pp.1-27,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蕭新煌，1997，〈亞太轉型、區域成長圈與永續發展〉，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3號，並刊於 *Occasional Paper* No.55，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

蕭新煌，1997，〈重新認識東南亞的幾個課題：台灣觀點〉，《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3:3-10。

蕭新煌，1997，〈從全球化的觀點定位南向政策〉，《國家政策雙周刊》，169:16-17。

蕭新煌、龔宜君，1998，〈東南亞台商與華人之商業網絡關係〉，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17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Terence Edmund & H. H. Michael Hsiao, 1999, Ethnic Chinese Business (Research) in Southeast Asia, *PROSEA Occasional Paper* No.25,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Hsu, Shih-Jung & H. H. Michael Hsiao, 1999, The Impacts of Class Differentiation and Cultural Construction on Post-War Land Reform in Taiwan, *ISEAR Occasional Paper* No.2,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Hsiao, H. H. Michael and Alvin So, 1999, The Making of East Asian Middle Classes: Some Empirical Propositions, in *East Asian Middle Class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Taipei: Inst. of Ethnology, Academia Sinica ; *ISEAR Occasional Paper* No.1,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蕭新煌、王宏仁，2000，〈形成中的東南亞中產階級初探〉，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Hsiao, H. H. Michael, 2000, The Middle Classes of Southeast Asia in Formation : A Preliminary Analysis, Paper for the 16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Kota Kinabalu, Sabah, Malaysia, July 27-31.

Hsiao, H. H. Michael and Hong-Zen Wang, 2001, Ethnic Resources or Capitalist Logic?- Taiwanese Investment and Chinese Temporary Migrants in Vietnam, *PROSEA Research Paper* No.49,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徐正光，1996，〈面對新挑戰：東南亞農業多樣化的策略〉，《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1:37-44。

徐正光，1997，〈GATT 烏拉圭談判協議對菲律賓經濟的衝擊〉，《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2:23-36。

徐正光，1999，〈族群關係、國家建構與經濟發展：馬來西亞的例子〉，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月16-17日。

Huang, Deng-Shing and Ching-lung Tsay, 1999, Investing Abroad or Importing Workers? An Analysis for Taiwan's Economic Relations with Southeast Asia." Paper to be presented at the Taipei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Labour Market Transition and Labour Migration in East Asia, 21-23 June. The Institute of Economics, Academia Sinica.

Huang, Deng-Shing and Ching-Lung Tsay, 1998, Investing Abroad or Importing Workers? An Analysis for Taiwanese Manufacturing Firms, *Discussion Paper* No. 9816, Taipei: Institute of Economics, Academia Sinica.

Huang, Deng-Shing C. L. Tsay, and W. Kanjanapan, 1997, Taiwan FDI in Southeast Asia with Special Focus on Thailand, presented in The Seminar on The Role of Thailand and Taiwan in Regional Economic Cooperation,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Thammasat University, 5 March.

Huang, Deng-Shing 1997, Subregionalisms Significance and Impact on APEC: the gravity approach, mimeo.

黃登興，2000，〈區域經濟整合勢下東南亞與台灣的經貿發展〉，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頁325-358。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Huang, Deng-Shing 2000, Development and Trade Pattern in Southeast Asia, Paper for the 16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Kota Kinabalu, Sabah, Malaysia, July 27-31.

黃登興，2001，〈東亞國家出口競爭對象的更迭：1980-1998 年間實證分析〉，《自由中國之工業》90 年 8 月，頁 31-51。

黃登興、張靜貞，2001，〈區內貿易結構與經濟依存關係：台灣與東亞實證分析〉，《自由中國之工業》90 年 11 月，頁 1-48。

Ishak Shari, 2001, Financial Crisis and Its Social Impact in Malaysia, in Yun-Peng Chu and Hal Hill (eds.), *The Social Impact of the Asian Financial Crisis*, pp.81-126.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龔宜君，張景旭 1997，〈發展中的東南亞中產階級〉，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5 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林正義，1996，〈亞太安全保障的新體系〉，《問題與研究》，35(12):1-18。

Lin, Cheng-yi, 1997, Taiwan's South China Sea Policy, *Asian Survey* 37(4):323-339.

Lin, Cheng-yi, 1997, The Taiwan factor in Asia-Pacific regional security, *North-East Asian Regional Security: The Role of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edited by Takashi Inoguchi and Grant B. Stillman, Tokyo: United Nations University Press.

Lin, Cheng-Yi, 1998, The ARF and the Security of the South China Sea. Paper present for the Conference on the Maintenance of Peace in Europe and the Asia Pacific, Nice , France, June 25-26.

林正義，1999，〈東南亞區域安全體系的研究：理論與實際〉，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23 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Lin, Chin-Ming, 1997, Southeast Asian Countries' Service Industries in Globalization of the World Trade. *PROSEA Occasional Paper* No.4,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Medhi Krongkraw, 2001, A Tale of an Economic Crisis: How the Economic Crisis Start, Developed and Is Ending in Thailand, in Yun-Peng Chu and Hal Hill (eds.), *The Social Impact of the Asian Financial Crisis*, pp.27-80,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許文堂、王俊中，1998，〈台灣近三十年（1969~1997）期刊中「越南相關論文」初步分析〉，《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第六期。

Shiu, Wentang 1998, The Economic Reform Policies of Vietnam: A Retrospective View, Paper for International Workshop on Current Vietnam Studies, in *PROSEA*

Newsletter Vol. 6.

許文堂，2000，〈越南的經濟改革與民主轉型〉，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頁 589-614，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許文堂，2000，〈台灣在越南的投資分析〉，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11-12 日。

Shiu, Wentang 2000, Taiwanese Investment in Vietnam since the "Doi Moi", Paper for the 16th Conference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istorians of Asia, Kota Kinabalu, Sabah, Malaysia, July 27-31.

Suk Bum Yoon, 2001, Causes of the Korean Financial Crisis and its Social Impact: 1997-99, in Yun-Peng Chu and Hal Hill (eds.), *The Social Impact of the Asian Financial Crisis*, pp.233-252,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Tsay, Ching-Lung, 1995, Taiwan, *ASEAN ECONOMIC BULLETIN: Labour Migration in Asia*, 12(2):175-190.

Martin, Philip, Andrew Mason and Ching-lung Tsay, 1995, Overview: Labour Migration in Asia, *ASEAN Economic Bulletin* 12(2): 177-124.

Tsay, Ching-lung, 1995, Taiwan: Labour Importer." *ASEAN Economic Bulletin* 12(2): 175-190.

Tsay, Ching-lung and Wilawan Kanjanapan (eds), 1997, *Annotated Bibliography on International Labor Migration in Southeast Asia*.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Tsai, Pan-long and Ching-lung Tsay, 1999, International Labour Migration and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Another Study on Taiwan's Relations with Southeast Asia, Paper to be presented at the Taipei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Labour Market Transition and Labour Migration in East Asia, 21-23 June. The Institute of Economics, Academia Sinica.

Manning, Chris and Ching-lung Tsay, 1999, South Korea and Taiwan: Foreign Workers as a Last Resort, in Prema-Chandra Athukorala and Chris Manning (eds.),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and International Labour Migration in East Asia*. Sydney: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Tsay, Ching-Lung 2000, Trends and Characteristics of Migration Flows to the Economy of Chinese Taipei, paper for presentation at the APEC-HRD-NEDM

Workshop on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and 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in the APEC Member Economies, China, Japan, January 19-22.

蔡青龍，2000，〈國際勞工移動與區域情勢變遷：泰國發展經驗之剖析〉，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林季平、蔡青龍，2000，泰國勞工之工作與生活狀況：台灣訪談資料分析，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11-12 日。

Gavin W. Jones, Ching Lung Tsay and Bhishna Bajracharya, 2000, Demographic and employment change in the mega-cities of South-east and East Asia, *Third World Planning Review*, Vol. 22(2):119-145.

Tsay, Ching-Lung 2001, Impacts of Labour Importation on the Unemployment of Local Workers: An Exploration Based on Survey Data, Institute of Developing Economies, JETRO, Chiba, Japan.

Tsai, Pan-Long and Ching-Lung Tsay, 2001, Economic Development,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and International Labor Migration: The Experiences of Japan, Taiwan and Thailand, *PROSEA Research Paper* No.51,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Tsay, Ching-Lung and Ji-Ping Lin, Working and Living Conditions of Thai Contract Workers in Taiwan: A Study on Individual Outcomes of Labor Migration, **投稿於國際期刊中。**

Tsai, Pan-Long and Ching-Lung Tsay, Outward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and Inward Labor Migration: Substitutes or Complements?, **投稿國際期刊審查中。**

Tzeng, Rueyling 1997,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in Southeast Asia Since the 1980s: The Implications of 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 *PROSEA Occasional Paper* No.1,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Yang, Wen-Shan and Norberto Castillo, 1998, Work and Adjustment in Selected Taipei and Kaohsiung Areas: A Study in Forve Groups of the Filipino As An Overseas Contract Worker, *Chinese Culture*, 39(3):62-88.

Yang, Wen-Shan and Norberto Castillo, 2001, Work and Adjustment of the Filipino as an Overseas Contract Worker: A Qualitative Study, In Melissa Curley and Liu Hong(eds.), *China-Southeast Asia: Changing Socio-Cultural Interactions*. Center

of Asia Studies,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姚朝森，1997，〈亞洲價值論－其內涵和時代意義的初步考察〉，發表於中華科際整合研究會舉辦之「國家體制的回顧與重建」學術座談會。

Yau, Chaur-Sen 1998, Cultural Identity and International Interaction: The Asian Values in The Third Wave of Democracy, PROSEA-ANU International Workshop on Deliberating the "Asian Values Debate": National Values, Chinese Values and Muslim Values in Southeast Asia, Nov.24-25.

(4) 華人與當地族群之社會互動關係

張珣，〈馬來西亞宗教訪問初稿〉。(7 頁)

張珣，1998，〈東南亞媽祖銘刻萃編〉，《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第五期。

張珣，2001，〈海內外媽祖研究的探討與比較〉，發表於世界海外華人研究學會等主辦之「第四屆世界海外華人國際研討會」，台北，4 月 26-28 日。

張存武，1997，〈菲律賓華僑抗日游擊隊研究小史〉，《中華軍史學會會刊》第三期。

張存武，〈菲華商聯總會〉(即將出版)。

趙綺娜，1995，美國對東南亞華人的政策、1953-1957,發表於第二屆「冷戰時期之美國」研討會，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1995 年 3 月 11 日。(16 頁)

趙綺娜，1999，〈外交部亞太司檔案的內容與利用：從一九五〇年代台灣對東南亞華僑（華人）政策談起〉，《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27:128-136。

趙綺娜，1999，〈1950 年代我國對越南華僑的政策〉，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 月 16-17 日。

趙綺娜，2001，〈從越南國籍法案之交涉看我國對越南華僑政策(1956-1957)〉，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52 號，台北市：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陳慈玉，1997，〈日本南進政策下台灣與東南亞的貿易和資源分配〉，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10 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朱宏源，1998，〈華僑名詞界定及其應用〉，發表於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舉辦之「近代海外華人與僑教研討會」。

朱浹源、詹道玉，1999，〈新加坡華人社會的政治文化變遷（1937-1959）－論國家認同的轉向〉，《邁向 21 世紀海外華人市民社會之變遷與發展》，中華民國海外華人研究學會，頁 19-47。

朱浹源，2001，〈儒之行者：沈慕羽與二十世紀的馬來西亞〉，《儒家思想在現代東南亞：韓國與東南亞篇》，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所，頁 195-235。

朱浹源，2001，〈華教教父與打造馬來西亞：拿督沈慕羽〉，刊於林水椽主編《馬來西亞華人歷史與人物文化篇》，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莊欽永，2001，〈1819-1844 新加坡的華文學堂〉，發表於世界海外華人研究學會等主辦之「第四屆世界海外華人國際研討會」，台北，4 月 26-28 日。

何啟良，2001，〈馬來西亞華人政治人物：意識、繼承和類型〉，發表於世界海外華人研究學會等主辦之「第四屆世界海外華人國際研討會」，台北，4 月 26-28 日。

何國忠，2001，〈多元文化下的抉擇：馬來（西）亞華人社會的文化人〉，發表於世界海外華人研究學會等主辦之「第四屆世界海外華人國際研討會」，台北，4 月 26-28 日。

蕭新煌、龔宜君，1998，〈東南亞台商與華人之商業網絡〉，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17 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蕭新煌、龔宜君，1998，〈台商的歷史性格與發展困境〉，刊於《活潑台商、快樂地球》，高雄：亞太公共事務論壇。

Hsaio, H. H. Michael and Edmund Terence Gomez, 1999, Ethnic Chinese Business (Research) In Southeast Asia, *PROSEA Occasional Paper* No.25, Taipei: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蕭新煌、王宏仁，2001，〈照本宣科的演員：越南台商的廠內工會〉，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3-4 日。

魏樂伯、蕭新煌等，2001，〈當代華人城市社會的民間社會組織：台北、香港、廣州、廈門的比較分析〉，東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10 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龔宜君，1997，〈東南亞華人經濟成就與其跨國商業網絡初探〉，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6 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Kung, I-Chun, 1997, Taiwanese Business in Southeast Asia: Some Preliminary Observation, Paper Present at the International Workshop on Chinese Business in Southeast Asia, Program for Southeast Asian Area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龔宜君, 1997, 〈跨國投資與台灣關聯：台商在馬來西亞的一些觀察〉,《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第三期。

龔宜君, 1998, 〈東南亞台商與華人之商業網絡關係〉(與蕭新煌教授合撰)發表於僑委會與台灣經濟研究院合辦之「邁向新世紀台灣與東南亞華人經濟發展與互動國際研討會」;同時發表於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17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龔宜君, 1998, 〈全球化下華人跨國公共領域的形成：印尼風暴後全球華人網路動員的意涵〉,《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第五期。

龔宜君, 1999, 〈跨國投資與族群關係：台商在馬六甲的形成與發展〉發表於台灣大學社會學系主辦之「台商的跨國發展；經濟社會學的觀點」圓桌討論會。

龔宜君, 1999, 〈化外之民或本土化？—台商在馬來西亞的嵌入〉,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月16-17日。

龔宜君、王宏仁, 2000, 〈台商在中國與東南亞的商業網絡關係〉,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11-12日。

龔宜君, 2001, 〈跨國資本的勞動關係：臺商在馬來西亞的勞動控制〉,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林滿紅, 1997, 〈華商、台商與日本政府之間：日治初期台商的東南亞經貿活動(1895-1919)〉,發表於第七屆中國海洋發展史國際研討會,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主辦,5月1至3日。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7號,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林滿紅, 1997, 〈「大中華經濟圈」概念之一省思—日治時期台商之島外經貿經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9:51-101(中文版);〈「大中華經濟圈」概念—考察—日本統治時代—台灣商人—活動—〉,飯島涉編,《華僑·華人史研究—現在》,汲古書院出版,1999(日文版)。

林滿紅，1997，〈日本政府與台灣籍民的東南亞投資，1895-1945〉，《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32:1-56。

林滿紅，1999，〈印尼華商、台商與日本政府之間：台茶東南亞貿易網絡的拓展 1895-1919〉，刊於湯熙勇主編，《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第七輯，頁 585-636，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

Lin, Man-Hong, 2001, Overseas Chinese Merchants and Multiple Nationality: A Means for Reducing Commercial Risk(1895-1935), *Modern Asian Studies*35(4): 985-1009.

林水椽，2001，〈功在社會的馬來西亞華裔儒商〉，發表於世界海外華人研究學會等主辦之「第四屆世界海外華人國際研討會」，台北，4月26-28日。

Ma, Rosey (Wang Luo Li), 2000, Chinese Muslims in Malaysia, Third Report 2000 for Academia Sinica, 20p.

Ma, Rosey (Wang Luo Li), 2000, Chinese Muslims in Malaysia, paper presented to the Thir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inology, Academia Sinica, 23p.

許文堂，1998，〈關於越南華人人口數量的歷史考察〉，《東南亞研究季刊》，第三卷第三期。

許文堂，1999，〈越南華人的市民社會〉，發表於「邁向廿一世紀海外華社之發展及變遷研討會」年5月29日。

宋光宇，1997，〈一貫道在新加坡的傳播及當地文化認同問題〉，東南亞文化衝突與整合國際學術研討會，馬來西亞中華大會堂聯合會、馬來亞大學中文系畢業生協會及台灣佛光大學合辦，1月4-5日。(45頁)

宋光宇，1997，〈宗教傳播、商業活動與文化認同——一貫道在新加坡的傳播和發展〉，台大《文史哲學報》47期。

崔貴強，2001，〈從「中國化」走向「馬來亞化」——新加坡華文教科書的嬗變：1946-1965〉，發表於世界海外華人研究學會等主辦之「第四屆世界海外華人國際研討會」，台北，4月26-28日。

王宏仁，2001，〈社會階層化下的婚姻移民與國內勞動市場：以越南新娘為例〉，《台灣社會研究季刊》，41：99-127。

王宏仁、張書銘，2001，〈商品化跨國婚姻市場：以台越婚姻仲介為例〉，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3-4 日。

Wang, Hong-Zen & Michael Hsin-hwang Hsiao, Social Capital or Human Capital? Chinese Professionals in Overseas Taiwan Company,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Asia*, SSCI 期刊, 已被接受, 2002 年刊出。

Wang, Hong-Zen The Commodification of International Marriages: Cross-Border Marriage Business in Taiwan and Vietnam. (Under review, 投稿中)

魏維賢, 2001, 〈獨立前新、馬華文教育所面對的挑戰與反應〉, 發表於世界海外華人研究學會等主辦之「第四屆世界海外華人國際研討會」, 台北, 4 月 26-28 日。

2. 博士論文獎助計畫得獎人之作品

郭俊麟, 1998, 《新加坡的政治領袖與政治領導》, 台北: 生智文化。

李毓中, 2000, 〈菲律賓近代經濟的肇始—荷西巴斯克總督及其經濟發展計畫(1778-1787)〉, 刊於蕭新煌主編, 《東南亞的變貌》, 頁 121-152, 台北: 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李毓中, 2000, 〈北向或南進: 西班牙東亞殖民拓展政策下的菲律賓和台灣(1565-1642)〉, 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 「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 5 月 11-12 日。

林開忠, 1997, 〈霾害: 從印尼到馬來西亞一些現象與批判〉, 《東南亞區域研究通訊》, 3:40-49。

林開忠, 2000, 《建構中的華人文化》, 吉隆坡: 華社研究中心。

Lim, Khay Thiong, 2000, "*Iban*": *The Emergence of an Identity in Sarawak*, Ph.D. Dissertation, Griffith University.

呂秋遠, 2000, 〈東南亞金融改革之比較: 以馬來西亞與泰國為例〉, 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 「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 5 月 11-12 日。

王遠嘉, 1999, 《印尼「官僚資本階級」的形成: 「國家機器」、「階級」和「資本」的歷史結構分析》, 高雄: 國立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博士論文。

王遠嘉，2000，〈當代西方印尼研究途徑之認識與評析〉，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11-12 日。

王遠嘉、陳英杰，〈2001，爪哇地區的「強迫種植制度」：一個政治經濟的觀點〉，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3-4 日。

吳鯤魯，2001，《亞洲區域金融中心的形成與變遷－香港和新加坡金融中心政策的政經分析》，台北：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Yang, Tsung-Rong, 1998, The Impact of the Japanese Occupation on Ethnic Relations between Chinese and Indigenous People in Malaya and Indonesia in the 1940s, "Asia in the Global Context: the 12th Biennial Conference of the Asian Studies Association of Australia", UNSW, Monday 28 September 1998, Sydney.

Yang, Tsung-Rong, 1998, Chinese Websites as modern hui-kuan: the creation of Chinese Internet World for Chinese Diaspora, "Treasure and Trash: reading and writing in Popular Literature", ANU, 3 October 1998.

Yang, Tsung-Rong, 1998, Exploring new Nanyang: Transition of Southeast Asia from the eyes of Chinese Intellectuals in 1930s and 1940s, Asian Travel Genres, ANU, 4 December.

楊聰榮，2000，〈歷史、族群與變遷：印度尼西亞歷史上的政權轉移與反華暴動〉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頁 219-256，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楊聰榮，2000，〈菲律賓獨立革命與西美戰爭——論東南亞自主歷史史觀下國族歷史論述的成就與侷限〉，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11-12 日。

楊聰榮，2001，〈從經濟觀點看印度尼西亞 1998 新春暴動：金融危機、經濟體制與代罪羔羊〉，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3-4 日。

3. 碩士論文獎助計畫得獎人之作品

Chang, Kwang-Jen (張光仁)，1997, Maritime Trade, Social Change and Hegemony in Southeast Asia: Case Study of the Tausug of Jolo in the Sulu Archipelago. Unpublished Master dissertation,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 University College.

張光仁，2000，〈蘇祿蘇丹國的興起：一個長時段的考古學研究〉，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張曉威，1998，《「馬來西亞華人公會」與馬來西亞華人社會之研究》，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

張曉威、古鴻廷，2000，〈論馬來西亞的首相制度〉，刊於蕭新煌主編《東南亞的變貌》，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張曉威，2001，〈2000年巫統黨選評析〉，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張喬博，2001，《泰國民主化過程中非政府組織的角色》，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張凱勝，1999，〈東南亞區域安全機制轉變之研究：從隻邊軍事協定到多邊安全對話〉，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月16-17日。

章少棠，2001，〈泰國國際勞工移動：外來移民所帶來的影響〉，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陳中和，2000，〈伊斯蘭在馬來西亞的法律地位之探討－以憲法為主要例子〉，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11-12日。

陳中和，2001，〈伊斯蘭主義與現代化：以馬來西亞馬哈迪時期（一九八二年至一九九九年）巫統伊斯蘭化理念與政策為例初探之〉，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陳中和，2001，《馬來西亞巫統和伊斯蘭黨伊斯蘭化理念與政策比較研究》，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秋平，2001，〈馬來半島早期佛教的發展〉，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陳美萍，1999，《馬來西亞華巫族群關係》，南華管理學院亞洲太平洋研究所士論文。

陳丁輝，2000，《領袖人格特質與威權國家政治繼承：馬哈地、李光耀個案研究》，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丁輝，2000，〈領袖人格特質與威權國家政治繼承—以李光耀為例〉，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11-12日。

李美賢、陳丁輝，2001，〈人格特質、權力觀、權力轉移—李光耀與馬哈地比較研究〉，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陳佩瑜、高英凱，2001，〈失落與尋回：《阿都拉傳》與《馬來人的困境》中的馬來人〉，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鄭安貴，2001，《國家機關自主性與職能之研究：以泰國1997年金融危機為例》，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鄭安貴、陳怡蓉，2001，〈泰國經濟不均衡的發展對政治民主化的影響〉，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鄭曉昀，2001，〈1977年寮國簽署「寮、越友好合作協定」內外因素之探討〉，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鄭雅雯，2000，《南洋過台灣：東南亞外籍新娘在臺婚姻與生活探究：以台南市為例》，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周怡君，1999，《荷屬時期爪哇華人甲必丹與華人經濟研究》，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

官泰發，2001，〈馬來西亞華人選民投票行為之研究—以馬六甲選區為例〉，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月3-4日。

洪曉純，2000，《臺灣、華南和菲律賓之石鏵研究》，國立臺灣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許壬馨，1999，〈菲華文學中對二次大戰後華人處境的反應〉，發表於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研究計畫主辦之「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1999」，4月16-17日。

許壬馨，1999，《從戰後菲華文學看菲華社會》，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黃鈺翔，2000，〈多元政治文化下政黨政治之研究—印尼個案分析〉，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11-12 日。

黃鈺翔，2001，《印尼多元政治文化下政黨政治之研究》，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廖書賢，2000，《泰國對中共外交政策之研究（1975 年-1999 年）》，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李志賢，2001，《馬來西亞華文獨立中學歷史課本之分析(1975—1999)》，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李建柔，2000，〈西巴布亞問題之源起與發展〉，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11-12 日。

李建柔，2001，《印尼分離主義形成與發展：西巴布亞與東帝汶之比較研究》，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李建柔，2001，〈西巴布亞與東帝汶問題之比較研究〉，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3-4 日。

李威宜，1998，《新加坡華人游移變異的我群觀：語群、國家社群與族群》，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潘永強，2000，《馬來西亞國家機關與公民社會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潘婉明，2000，〈馬來西亞共產黨之「興衰」與困境〉，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11-12 日。

蘇世岳，2000，《泰國政治變遷與金融自由化：一九九七年泰銖貶值之政治因素探討》，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孫友聯，2000，〈馬來西亞、新加坡健康照護體制比較研究〉，發表於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0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11-12 日。

孫友聯，2001，〈台灣、馬來西亞及新加坡健康照護財務比較研究—「國家化」健康照護體系的實踐與存續〉，發表於暨南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2001 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5 月 3-4 日。

翁俊桔，2000，《新加坡集選區制度之研究：「治術」或「治道」？》，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顏佩如，1998，《中星 90 年代教育改革之比較研究-教育改革報告書之剖析》，暨南國際大學比較研究所碩士論文。

伊斯蘭黨和巫統地方伊斯蘭化政策推行比較

田野調查報告

陳中和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

前言

一九九零年十一月十一日伊斯蘭黨(按：該黨之當地中文譯名為回教黨)透過烏瑪團結陣線(Angkatan Perpaduan Ummah)¹和馬來西亞其他穆斯林政黨如四六精神黨(PS46)和伊斯蘭團結陣線(BERJASA)等聯合；並以席捲吉蘭丹全州所有的州議席(共計三十九席)和國會議席(共計十三席)的姿態成為該州最大的執政黨，²使改革後的伊斯蘭黨遂第一次成為地方政府的執政黨，而首次有機會將其伊斯蘭化原教旨主義的理念進一步轉化為實踐性的公共政策，遂引爆至今方興未艾的巫統和伊斯蘭黨在伊斯蘭化政策實施的正面衝突：其中最具爭議的伊斯蘭化政策即為伊斯蘭刑事法的訂定。本文試圖以總結的方式陳述伊斯蘭黨在吉蘭丹州十一年來在伊斯蘭化理念的具體實踐情況，針對其伊斯蘭化政策的實踐透過田野觀察之方式來加以驗證，並以之與巫統執政地區的伊斯蘭化表象作一對應性的比較，藉以區分兩黨伊斯蘭化理念在實踐面的差異，與此同時本文也對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化政策作詳細的解述，以評估其合理性(Reasonableness)與正當性(Legitimacy)和公道性(Fairness)。

是故，筆者為碩士論文《馬來西亞巫統和伊斯蘭黨伊斯蘭化理念與政策比較

¹ 烏瑪團結陣線(Angkatan Perpaduan Ummah)成員有伊斯蘭黨、四六精神黨(Parti Semangat '46 or Spirit of '46)、哈民黨(Hisbul Musliman, HAMIM)以及伊斯蘭團結陣線(Barisan Jamaah Islam, BERJASA)。

² 關於吉蘭丹州歷屆州議會和國會議席選舉之成績，請參考附錄二之部份。

研究》的研究需要(按：本碩士論文已於本年六月廿二日口試完畢)，乃對巫統(United Malay National Organization, UMNO)和伊斯蘭黨(*Parti Islam se-Malaysia*, PAS) 所治理下的州屬－巫統執政的森美蘭州(State of Negeri Sembilan)和伊斯蘭黨執政的吉蘭丹州(Kelantan State)，針對不同政黨在不同地區所推行的伊斯蘭化政策作出比較性的對比分析。此次田野調查乃由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獲得所需之經費補助，主要乃以觀察法和口述訪談為主，並針對伊斯蘭化政策的實踐情況和效果作非參與性的外野觀察。最後是以地方新聞資料、當地重要領導人的文宣或政黨的檔案資料作文獻分析，藉此評估兩黨伊斯蘭化政策在地方上的表述。

有鑑於經費和時間之所限，本論文研究乃分別以吉蘭丹州的首府哥打峇魯(Kota Bahru)市和森美蘭州首府芙蓉市(Seremban)作為短期的田野調查對象。所研究的範疇是該地的政府和人民，所切入的角度是當地地方政府政策之規劃演變、執行績效以及人民對伊斯蘭化政策之態度的演變。論文的田野調查工作分兩次進行，第一次是在一九九九年的七月十一日至九月十五日間，共計卅天，第二次是在二千年的二月三日至二月十六日間執行。

在筆者的田野調查期間共計訪問卅九人，其中伊斯蘭黨黨工和民意代表三人，伊斯蘭黨州政府主要官員四人，巫統黨工四人，巫統市政府官員一人，馬華公會黨工一人，馬來西亞人民黨黨工一人，馬來西亞伊斯蘭保險公司代表一人，以及一般公眾人士廿四人。³田野調查主要的目的乃是解答下述各個問題：

1. 兩地的伊斯蘭化政策之差別為何？
2. 兩地政策面和執行面有無差異？即探討政策是否有被執行的問題。
3. 兩地人民對伊斯蘭化規範的外在遵循度(此並非探討其信仰的投入程度，而是在公共場合的伊斯蘭化規範的遵循度)。即探討政策的實用性和有效性的問題。
4. 政策的標的人口特性為何？主要是探討兩地生活規範的差異；若兩地人民對伊斯蘭化的規範遵循度不同，則伊斯蘭化政策是否是對兩地人民不同的傳統生活規範的反應？反之，亦或是兩地人民生活規範本無太大的差異但卻因伊斯蘭化政策的推行而造成兩地人民生活規範差異結構化？
5. 更多的伊斯蘭化政策可否更進一步地推展至全國各地？進而馬來西亞變成一個伊斯蘭政體的可能性有多少？

在探討地方政府伊斯蘭化政策之推行以前，我們首先必須要了解馬來西亞各

³ 田野調查的行程報告請詳見本文附錄一。

州州政府(即執政黨)在伊斯蘭事務上之權限，在此以伊斯蘭黨在吉蘭丹州政府之權限作一探究。

第一節 伊斯蘭黨在州伊斯蘭事務的權限

縱然伊斯蘭黨雖然自一九九一年初即控制了吉蘭丹州政府，但基於憲法的規定，其所掌握的行政權和立法權仍然深受巫統所控制的中央立法機關(國會)和中央行政機關的約束。雖然如此，在法律的伊斯蘭化方面，伊斯蘭黨仍一意孤行制定其本身的民事法暨刑事法—伊斯蘭刑法和一般的伊斯蘭法，更於一九九一年五月三十日訂了一套有別於國家憲法，伊斯蘭色彩濃厚的吉蘭丹伊斯蘭憲法，⁴以彰顯其建立伊斯蘭政體的決心。

首先，在大部份伊斯蘭事務的決策上，擁有最高權力的行政領袖為州的世襲君主而非州政府，蘇丹任命的伊斯蘭委員會(*Majlis Agama Islam*)獨立於州政府之外，屬州伊斯蘭事務最高的決策和諮詢機構，它不但可裁定一州除伊斯蘭法事項之外的伊斯蘭和馬來習俗與規範的行使方式和範圍，同時也可影響伊斯蘭法院法官的任免，因此伊斯蘭委員會負責總管州內所有重大的伊斯蘭事務，並對伊斯蘭議題作出裁決(*Fatwa*)；州政府只能對伊斯蘭事務作出建議並協助伊斯蘭委員會執行任務；如各州州政府內有一伊斯蘭教局(*Jabatan Agama Islam*)就負責提供伊斯蘭委員會執行任務所需的基層官員(如在酒店針對穆斯林幽會的情況作突擊檢查，抓拿並提控觸犯州伊斯蘭法的穆斯林如吃豬肉或飲酒等等)。並配合伊斯蘭委員會的方針行使職務。是故，作為行政和立法權的掌控者，伊斯蘭黨甚至沒有權力提出伊斯蘭的裁決，否則將面對違反憲法的指控：「只有州伊斯蘭裁決委員會(*Jawatan Kuasa Fatwa*)⁵在得到蘇丹的允許、召集或指示的情況下，才可針對影響公眾人物(按：即對象為穆斯林)的事情提出伊斯蘭的裁決」。⁶基於伊斯蘭委員會乃為蘇丹所支配之機構，並獨立於州行政權之外，因此州行政權不得任意干涉伊斯蘭委員會的權責範圍，否則其不單違反了憲法對伊斯蘭事務的規定，更觸犯了蘇丹的權威而引發體制的危機。是故對此我們也不難發現作為州執政黨的伊斯蘭黨在執政吉蘭丹州十年後仍然無法干涉州內清真寺事務的情形。⁷

其次，基於憲法附錄九(Nineth Schedule)之第一條款---聯邦事務表(*Senarai*

⁴ 伊斯蘭黨吉蘭丹州伊斯蘭憲法建議條文見：Abu Bakar Hamzah, *Kafir Sebab Perlembagaan*(因為憲法而成為不信道者). Kuala Lumpur: Media Cendakawan Sdn. Bhd, 1992, pp. 37-92.

⁵ 州伊斯蘭裁決委員會乃州伊斯蘭法委員會之下的一委員會，而州伊斯蘭法委員會成員乃由蘇丹所任命。

⁶ 〈阿都哈密：無權提出回教判決，回教黨違反國家法律〉，《星洲日報》，二千年二月八日。

⁷ 〈聶阿茲：巫統歷屆黨選充斥金錢政治；丹「回教堂」不歸州政府管〉，《星洲日報》，二千年二月三日。

Persekutuan 或 Legislative Lists)⁸以及憲法附錄九之第二條款—州事務表(Senarai Negeri)的限定，州議會和州政府主要的權責範圍只有伊斯蘭的法律修訂、土地、農業和森林業、地方政府、地方服務和州政府的統治機構等十八項事項，⁹而州內絕大部份的管理權責仍然由中央政府(即國會多數黨政府)所掌握。

如前段所述，馬來西亞各州伊斯蘭事務的管理權分別由州世襲君主—蘇丹以及其所支配的伊斯蘭委員會，國會多數黨組閣的中央政府(按：即巫統政府)以及州政府所分擔。以圖表 1 所示，國會多數黨巫統透過國民陣線(BN)掌握國會議席三分之二以上的席次而擁有絕對多數的修憲權，使國家的體制牢牢掌控在巫統手中。因此根據憲法附錄九第二條款—州事務表的限定，伊斯蘭法的制定與實施的範圍僅能及於該事務表第一條所規定的事項(按：共計十項)，即伊斯蘭法僅適用於規範聯邦法律權限之外的穆斯林風俗、行為和作息；更簡略而言，伊斯蘭法僅為穆斯林的家庭法與個人法。若穆斯林觸犯民事或刑事罪，均須受聯邦法律的制裁。由此可得知憲法對伊斯蘭事務訂定了非常具體的法定邊界，如伊斯蘭委員會不得處理穆斯林之間的刑事或商業糾紛，因其已超出伊斯蘭事務的法定範圍：此乃服膺於馬來西亞政教分離體制的精神。而操縱伊斯蘭事務的法定邊界正是國會執政黨—巫統。故而一旦伊斯蘭黨未取得國會大多數(即三分之二以上)的議席，伊斯蘭黨在地方的政策必須受制於聯邦憲法所規定的法定範圍。因此我們可以發現國會多數黨巫統不但透過操縱伊斯蘭事務的法定邊界來制衡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化政策，而且也透過對中央政府行政部會的絕對控制使各中央部會獨立於州政府的管轄之外，而無須為反對黨州政府的政策背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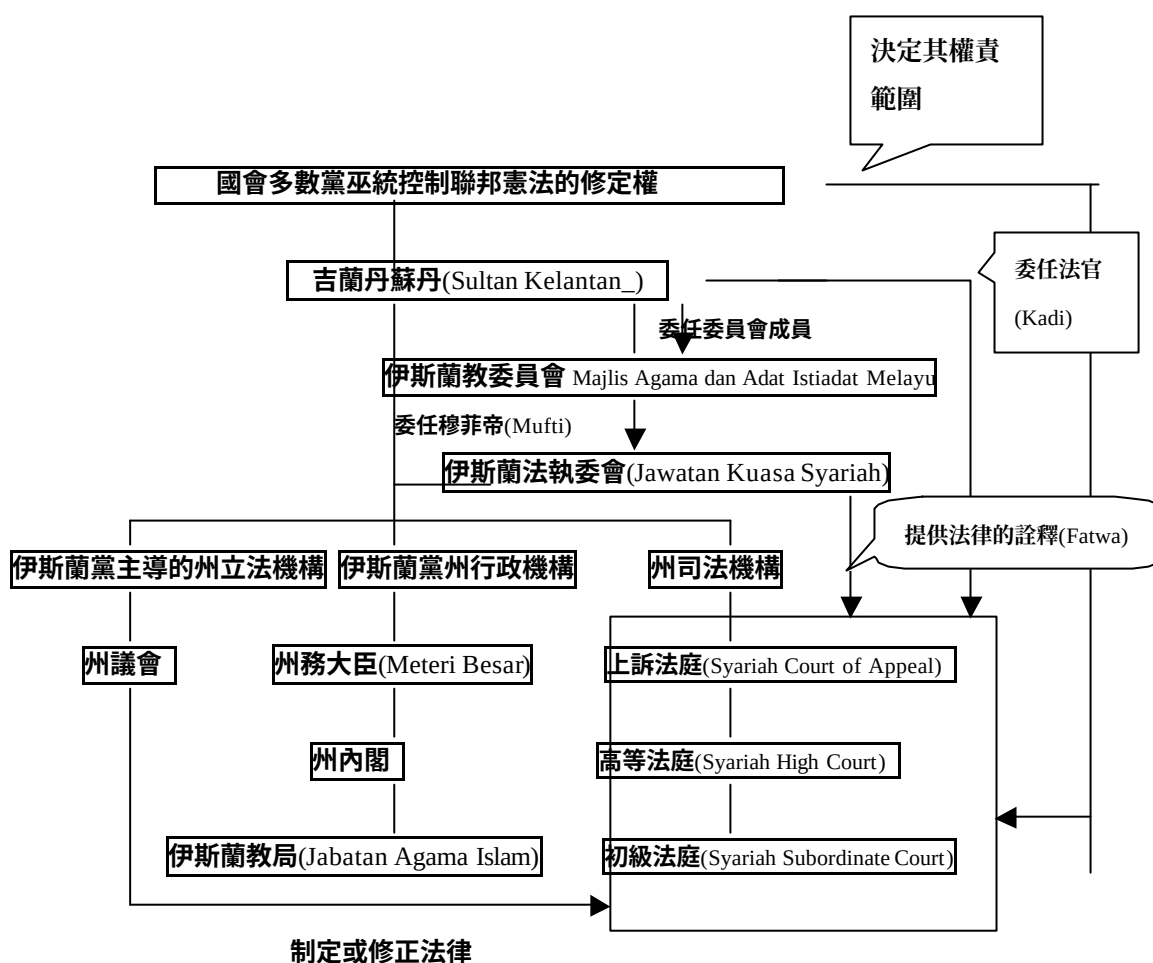
由此觀之，我們可以發覺實際上州執政黨對伊斯蘭事務的推行不單受限於憲法州事務表的規定，而且也受制於蘇丹的權威。

在此由於議題的特殊性，筆者先探討伊斯蘭黨未能落實的伊斯蘭化政策—伊斯蘭刑事法議題的前因後果，並以此議題為例從中分析巫統和伊斯蘭黨雙方對伊斯蘭化態度的區別。

⁸ 憲法附錄九(Nineth Schedule)之第一條款—聯邦事務表規範了聯邦國會所有的權責範圍，主要有外交、國防、國內安全、公民資格、財政、工商業和教育等的限定。

⁹ Shaikh Mohd. Noor Alam bin S. M. Hussain, *Federalisme di Malaysia*(馬來西亞的聯邦主義),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1988, p.15.

表 1 吉蘭丹蘇丹、伊斯蘭黨和巫統政權三方對吉蘭丹州伊斯蘭事務的控制示意圖



第二節 吉蘭丹伊斯蘭刑事法實施前因後果

2-1 伊斯蘭刑法的歷史淵源與地位

Shafi'i 法學派主張刑事罰則可分成三大類，其一為固定刑罰(*Hudud*)；包括通姦(*al-zina*)、偷竊(*al-sariqah*)、偽造通姦的指控(*al-qadhif*)、飲酒(*al-syurb*)、搶劫(*al-hirabah*)、叛教(*al-riddah*)和反叛伊斯蘭政權(*al-baghy*)；¹⁰其二為人身傷害的刑罰—“*Qisas*”；¹¹其三為其他「必須協商」的刑罰—“*Ta'zir*”，¹²為前兩種罪行

¹⁰ Mahfodz Mohamed, *Kesalahan dan Pendakwaan Jenayah di Mahkamah Syariah dari Aspek Hukum*(從處分的觀點看伊斯蘭法庭裡的罪行與控訴), p.145.

¹¹ Mahmood Zuhdi. Abd Majid, *ibid.*, p.136.

¹² Muhamad S.El Awa, *Hukuman Dalam Undang-undang Islam—Satu Kajian Perbandingan*(伊斯

以外的一切過失之懲罰。而不論是在懲罰方式，和審理程序方面，其中爭議性最大的就是固定刑罰(Hudud)，而伊斯蘭黨州議會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廿五日所通過的就是以固定刑罰(Hudud)為主的伊斯蘭刑事條款(Enactment Syariah Criminal Code—2 Bill 1993)。刑法之阿文為「胡督」—“Hudud”，意指確立的判決(*Hukum Tetap*)，¹³又表防範，禁制之意，為「赫」—“Hadd”之複數。¹⁴所謂「赫」，就是天啟—古蘭經或聖訓內所確定的懲罰事項，為阿拉直接降示人間的刑罰。而以赫為依據的懲罰即稱為「確定懲罰」(*Hukuman Hadd*)；「確定懲罰」有三項特色：其一為它所施予之對象是全體人類，其二為其刑罰的額度不得任意更改，其三為其一經進入判決程序，受刑人絕不能被任何人赦免。¹⁵又，基於伊斯蘭刑法對特定刑如偷竊罪處以截肢的極刑，¹⁶因此伊斯蘭刑法又以其截肢的懲罰方式而引起當代法學家的矚目。至於古蘭經所明確規定的確定懲罰計有：通姦、偷竊、偽造通姦的指控和搶劫四項。故而以上的四項罪行之懲罰方式必須完全遵循古蘭經的規定。

當代伊斯蘭法律學者 Muhamad S.El Awa 認為夏菲法學派是以法律的應報原則來視作「赫」的內涵：「即一個人必須要為其所付出的行為作出應當的懲罰」。這和法學傳統上的應報主義相附：即刑罰之標準、目的、及其合理性，應視犯罪之性質為轉移。¹⁷由此主義更導致「罪刑法定主義」：即刑罰乃犯罪之報應，其目的在對於犯人及一般社會加以威嚇，俾預防將來之犯罪，故又謂之一般的預防主義，由此也可衍生出所謂的「事實主義」和「道義責任論」，¹⁸相較其他法律系統，預防主義就是伊斯蘭「確定懲罰」中最為顯著的理論基礎，而其所達致的效果也最為顯著。如鄂圖曼帝國在統治阿拉伯半島期間不會實施伊斯蘭刑法，搶劫和偷竊案例亦頻頻發生，但瓦哈比運動在一九二零年代陸續控制半島全境後隨即在此地區嚴格實行全面的伊斯蘭法，使半島上的治安明顯改善：而廿世紀第一個全面實施伊斯蘭法的現代國家即為奉行瓦哈比運動教義的沙烏地阿拉伯。¹⁹以

蘭法律中的判決——一個比較的研究), Kuala Lumpur: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9, p. 2.

¹³ Ibid., p. 1.

¹⁴ Abdur Rahman I Doi., *Syariah: The Islamic Law*. Kuala Lumpur: A.S. Noordeen. 1996, p. 211.

¹⁵ Muhamad S.El Awa, *Hukuman Dalam Undang-undang Islam—Satu Kajian Perbandingan*(伊斯蘭法律中的判決——一個比較的研究), p. 2.

¹⁶ 古蘭經第五章(Surah al-Ma'idah)第三十八節：「偷竊的男女，他們的手當被割去，以作為他們行為的報應，以作為真主阿拉的懲戒判決。」轉引自：Abdul. Latif Muda. *Ulum Syariah*(伊斯蘭法概要). Kuala Lumpur: Cahaya Pantai(M) Sdn. Bhd. 1995, p. 331.

¹⁷ 鄭玉波著，黃宗樂校訂，《法學緒論》，第十三版(一九七一年一版)，台北：三民書局，一九九九年，第181頁。

¹⁸ 所謂「事實主義」，就是指刑法的刑罰既以犯罪之事實為對象，並非以犯罪者之人格為對象；不過此主義亦不僅單純著眼於犯罪行為，仍將行為意思作為犯罪責任之基礎。則仍認為犯人之犯罪係基於自由意志而然，則犯人本身即應負道義責任，故也謂之「道義責任論」；見：前引書，第182頁。

¹⁹ 沙烏地阿拉伯的創建仍然是通過武力征服，其創建者來自於奉行瓦哈比思想(按：屬最為嚴格的法學派—罕百里法學派)的沙烏(Saud)家族族主依賓沙烏(Abdul al-Aziz Ibn Saud)，其根據地原位於阿拉伯半島的內志地區(Nejd)—即今沙烏地阿拉伯首都利雅德(Riyadh)周邊地區，於一九二

偷竊為例，沙烏地阿拉伯在實施伊斯蘭刑法後到一九七零年為止平均一年發生不到兩宗的偷竊案例。²⁰此外，基於防範罪案的效果，以及古蘭經對通姦懲罰的行刑過程必須公開展示之規定，傳統上伊斯蘭法學者(稱“*Fuqaha*”)皆主張伊斯蘭刑法的行刑過程必須公開執行。²¹

總而言之，伊斯蘭刑法(*Hukum Hudud*)來自於古蘭經和聖訓所明確規定之懲罰，因此以原教旨主義的觀點而言，一個堅信古蘭經為天啟的穆斯林並沒有權利拒絕或懷疑伊斯蘭刑法的正當性。而由於其來自於天啟，故而伊斯蘭主義者皆稱之為阿拉之法(*Hukum Allah*)。

2-2 伊斯蘭黨實施伊斯蘭刑法的相關理念與問題

而伊斯蘭黨實施伊斯蘭刑法的決心可從現實面和道德面來思考，從現實面而言，其相信伊斯蘭刑法能有效遏止罪案的發生，而從道德面而言，其卻是一種信仰的使命，藉由此建構連繫今生和後世的神聖世界。如吉蘭丹伊斯蘭黨策略研究中心主任 Wan Nik Wan Yusof 所言：²²

「『胡督』是阿拉賜予我們(穆斯林)的律法，如果我們甘心受『胡督』的懲罰，我們在後世就不會下地獄，這關係到我們對阿拉的忠誠與否，如果一個人對阿拉有高度的順從，一旦他犯下罪行後，即使他知道『胡督』懲罰比一般懲罰來得重，他仍然會選擇接受『胡督』。而因為『胡督』是阿拉賜予我們的律法，所以它是適合全人類的律法，也是世界上最恰如其份的刑罰，反之英國刑罰(*Hukum Inggeris*)是由人類制定的法律，因此自有其缺陷，並不能達致完美。所以作為一個順從阿拉的穆斯林，無庸置疑地其必須遵守阿拉的律法，否則其在後世就會有很大的報應，而我們作為管理者，就必須要奉阿拉的旨意來實行『胡督』！」²³

若然將「胡督」的實施視為一種絕對堅定的信仰和神聖的使命，則伊斯蘭黨對實施『胡督』一事就極難有轉圜的餘地。

因此伊斯蘭黨在一九八二年進行原教旨主義化的改革後就開始主張伊斯蘭

五年前後佔領麥加和麥地那(通稱漢志—Hijaz)並推翻胡申王朝後即自稱為阿拉伯半島之主，並在其轄區內實施全面的伊斯蘭法，一九三二年九月廿二日創立廿世紀第一個政教合一的國家沙烏地阿拉伯王國—即沙烏家族的阿拉伯之意。見：William L. Langer, (ed.) *An Encyclopedia of World History: Ancient, Medieval and Modern, Chronologically Arranged*, US.:Houghton Mifflin Company, 1968, pp.1093—1095.

²⁰ Muhammad S.El Awa, *Hukuman Dalam Undang-undang Islam—Satu Kajian Perbandingan*, p.45.

²¹ 至今沙烏地阿拉伯和伊朗等實行伊斯蘭刑法的國家仍然奉行公開行刑的制度。Ibid.

²² Wan Nik Wan Yusof 在和筆者口述訪談的三個月後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全國大選中當選為吉蘭丹 Bachok 區的國會議員，為伊斯蘭黨在國會廿七位議員中之一員。。

²³ 一九九九年八月廿九日和吉蘭丹伊斯蘭黨策略研究中心主任 Wan Nik Wan Yusof 的口述訪談資料。

刑事法應在馬來西亞實施，但要等到一九九零年十月伊斯蘭黨控制吉蘭丹州議會，掌握州的行政和立法資源後，伊斯蘭黨才有機會落實其伊斯蘭化的主張。根據星洲日報的統計，伊斯蘭黨在執政一週年(一九九一年十月)之際，已先後陸續推行了多達六十二項的新政策或指示，其中絕大部份乃為伊斯蘭化的主張。²⁴與此同步的就是伊斯蘭法的推介。在法律的伊斯蘭化方面，伊斯蘭黨首先於一九九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完成了一個州憲法的修正草案，將其中被認為有悖伊斯蘭教義的條文作出更動，使州憲法完全遵循古蘭經和聖訓的精神，以作為伊斯蘭政體的過渡憲法，²⁵讓吉蘭丹成為伊斯蘭州的模範(Model)。²⁶而該州憲法版本即為馬來西亞獨立後第一個明確記載古蘭經和聖訓地位的憲法版本。²⁷而隨著一系列的伊斯蘭化政策成功落實之後，一九九一年五月三十日伊斯蘭黨州政府首次公開其準備在吉蘭丹州實施伊斯蘭懲罰法—即伊斯蘭刑事法的訊息，該黨所屬的伊斯蘭刑法研究委員會(Jawatankuasa Pengajian Hukum Hudud) 主席哈迪阿旺(Hadi Awang)明言縱然伊斯蘭刑法和聯邦憲法相抵觸，伊斯蘭黨仍要盡力在吉蘭丹州實施伊斯蘭刑法，以完成阿拉的旨意，若伊斯蘭刑法的實施受到中央政府的阻礙，由此也可以向人民證明世俗化的中央政府和聯邦憲法是為伊斯蘭化的絆腳石。²⁸

伊斯蘭黨實施伊斯蘭刑法的建議一經提出就引發朝野各政黨的抨擊，唯伊斯蘭黨州務大臣聶阿茲在一九九二年四月除堅稱其所欲實施的伊斯蘭法乃經由伊斯蘭法律專家的多番仔細評估而制定，且為整體社會和平而定的法律之外，並宣佈伊斯蘭刑法亦將實施在所有吉蘭丹州的人民身上(即包含穆斯林和非穆斯林)，以使吉蘭丹州成為國內全面實行伊斯蘭法的先行者(Pioneer)。²⁹

那麼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刑法版本和馬來西亞已實施的伊斯蘭法又有何種區別呢？其區別正如下表所示：

²⁴ 〈丹人陣(即人民陣線—Gagasan Rakyat)政府執政一年，六十二項改變傾向「回教化」〉，《星洲日報》，一九九一年十月廿一日。

²⁵ 〈回教黨修改丹州憲法，先州後國建回教國〉，《新明日報》，一九九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²⁶ Mohd Sayuti Omar. *Kelantan Selepas Pantang(被抵制後的吉蘭丹)*, Kuala Lumpur: Tinta Merah, 1991, p. 105.

²⁷ 古蘭經和聖訓至少在新版本的吉蘭丹憲法出現兩次，如吉蘭丹憲法建議條文第三條：伊斯蘭為州的宗教，州的統治哲學是為伊斯蘭，唯其他宗教可在安寧與和諧的狀況下在州之任何地方奉行；第四條之一：州內所有的法律必須遵循古蘭經和聖訓的要求；以及第四條之二：除非穆斯林的宗教事務之外，一切具有法律效益的法律條文或傳統儀式或文化習俗若和古蘭經和聖訓的要求相悖，則自行失效。見“Cadangan Pindaan Perlembagaan Negeri Kelantan(吉蘭丹州憲法建議修正條文)”，in Abu Bakar Hamzah, *Kafir Sebab Perlembagaan(因為憲法而成為不信道者)*. Kuala Lumpur: Media Cendiakawan Sdn. Bhd, 1992, pp. 39-92.

²⁸ 〈丹逐步實施回教懲罰法〉，《中國報》，一九九一年五月卅一日。

²⁹ ‘MB: We will proceed with Hudud Laws’, *News Straits Times*, 13rd April, 1992.

表 2 伊斯蘭黨伊斯蘭法版本(按：未落實)與巫統的伊斯蘭法(以聯邦直轄區伊斯蘭法為例)版本(按：已落實)之比較：

伊斯蘭法範圍	巫統政權版本(即現行版本)		伊斯蘭黨政權版本(未施行)	
伊斯蘭刑事罪(Hudud)	伊斯蘭法院負擔的權責	最高刑罰	伊斯蘭法院負擔的權責	最高刑罰
通姦事項(al-zina)				
男女通姦(Zina)	有	三年有期徒刑兼五千元罰金兼六次鞭笞 ³⁰	有	死刑(投扔石頭至死)
男男性行為(Liwat) ³¹	有	三年有期徒刑兼五千元罰金兼六次鞭笞	有	同上
女女性行為(Musahaqah)	有	三年有期徒刑兼五千元罰金兼六次鞭笞	有	同上
人獸性行為(Ittiyan albahimah)	無	無	無	五年監禁
姦屍行為(Ittiyan albahimah)	無	無	有	五年監禁
其他刑法項目				
偷竊(al-sariqah)	無	無	有	初犯：截斷右手，再犯：截斷左腳，二次以上：監禁一段時間直至悔改 ³² 。
偽造通姦的指控(al-qadhif 或 al-Qazaf)	有	三年有期徒刑兼五千元罰金	有	八十下的鞭笞(Eighty Lashes of whipping)。
飲酒(al-syurb)	有	三千元罰金兼兩年監禁	有	八十下的鞭笞(Eighty Lashes of whipping)。
搶劫(al-hirabah)	無	無	有	處死並釘十字架示眾(Death and hereafter Crucified)。 ³³
叛教(al-riddah) ³⁴	有	三年有期徒刑兼五千元罰金	有	處死並沒收其所有財產
反叛伊斯蘭政權(al-baghy) ³⁵	無	無	無	無
伊斯蘭刑法以外的其他罪行				
伊斯蘭侵害罪(Qisas or Qisos)	無	無	有 ³⁶	死刑或終身監禁(蓄意謀殺)、監禁十四年(半蓄意謀殺)以及監禁十年(誤殺和其他傷害罪)。
其他罪行(Ta'zir)	有	三年有期徒刑兼五千元罰金兼六次鞭笞	有	三年有期徒刑兼五千元罰金兼六次鞭笞 ³⁷

資料來源：‘Syariah Criminal Offences(Federal Territories) Act 1997{Act 559}’，in *Federal Territories Syariah Laws*, Kuala Lumpur :International Law Book Services, 1997; “Kelantan Syariah Criminal Code(2) Bill 1993”，in Rose Ismail ed., *Hudud In Malaysia-The Issue At State*, Kuala Lumpur: SIS Forum(Mal)Berhad, 1995.

³⁰ 此為憲法賦予伊斯蘭法院(即地方的法院)最高的刑罰額度。

³¹ 以通過肛門的性行為來判定之。

³² *Kelantan Syariah Criminal Code(2) Bill 1993*, no. 6(a)–(b).

³³ 其他處罰由輕而重依序為：監禁一糾段時日；截去左腳和右手，並須對受害者作金錢補償(按：稱“Diyat”或“Irsy”)；死刑並沒收財產；死刑沒收財產並釘上十字架示眾。*Kelantan Syariah Criminal Code(2) Bill 1993*, no. 9(a)–(d).

³⁴ 所謂叛教即是更改宗教信仰，如由信仰伊斯蘭改為信仰基督教等。

³⁵ 即包括穆斯林向穆斯林散佈異端邪說，或鼓吹穆斯林脫離伊斯蘭規範以及伊斯蘭的信仰。

³⁶ 按照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刑法版本，伊斯蘭的人身侵害罪可分成蓄意謀殺(qat-al-‘amd or Wilful Killing)、半蓄意(qati-syibhi-al-‘amd or Quasi-wilful Killing)謀殺、誤殺(qatl-al-Khata’ or Killing without intention)以及一般造成傷害的人生攻擊。見：*Kelantan Syariah Criminal Code(2) Bill 1993*, no. 24-38.

³⁷ 由於伊斯蘭黨並無在其他罪行(Ta’zir)的項目另訂法律條文，因此此項罪行的判決額度仍然接受聯邦憲法的規範，即最高的刑罰不超過三年有期徒刑，五千元罰金以及六次的鞭刑(回見第二章第三節之內文)。

我們從上表的懲罰對比來看，伊斯蘭黨版本的伊斯蘭刑法不論是在懲罰方式和懲罰的項目上，皆與目前政教分離體制下現行的伊斯蘭法版本有著極大的差距：畢竟「三年有期徒刑兼五千元罰金兼六次鞭答」（按：目前馬來西亞伊斯蘭法的最高刑罰額度）仍然遠輕於處死的懲罰；而若以當代人道主義的標準而言，在眾目睽睽之下截肢、公開遊行，投扔石頭至死或釘十字架的處罰方式無疑是不人道和殘忍的，而且也給予穆斯林和非穆斯林一個觸目驚心的體會。是故之於長期處於世俗化體制下的穆斯林，基於其和世俗化的法律和觀念的巨大落差，伊斯蘭刑法將帶給馬來西亞穆斯林生活較為重大的壓力和心理負擔（如一旦被發現通姦和同性性行為，即將遭致死刑懲罰且需遊行示眾），之於非穆斯林，透過其所展示的血淋淋的懲罰方式（按：伊斯蘭刑法之行刑過程必須是公開地在公眾面前執行），極可能讓其產生對伊斯蘭的負面觀感。正如馬來西亞伊斯蘭姐妹會（Sister in Islam）所言，伊斯蘭刑法是一項負面的宣教政策（A Negative *Dakwah* Policy），其不單破壞了馬來穆斯林原本平和的社會結構，更影響了穆斯林和非穆斯林的和平交流以及阻滯伊斯蘭的拓展：「沒有人會說：我願意加入一個因為各種罪行而鞭答男女生，向其投扔石頭或截斷肢體的宗教」。³⁸

2-3 對伊斯蘭黨伊斯蘭刑法的相關批判意見

在既有的文獻上，全國所有非穆斯林的文教、工商、福利以及宗教等的團體，以及所有的非穆斯林政黨領袖，不論在朝或在野皆強烈反對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刑事法的政策。聶阿茲事後基於非穆斯林群情激憤的反對壓力而將伊斯蘭刑法實施在全體州民的主張改變為僅實施在穆斯林身上，非穆斯林可基於本身的意願自由選擇接受伊斯蘭刑法的制裁。惟穆斯林方面的反對力量也不遑多讓。

我們回到同是穆斯林政黨－巫統的觀點來看，綜合在伊斯蘭刑法實施議題上和巫統立場一致的穆斯林學者以及巫統各主要領袖，加上馬哈迪個人對伊斯蘭刑法的反對觀點，總結起來馬來穆斯林反對伊斯蘭刑法實施的論述主要可分成下列數項：

首先，伊斯蘭法學家 Mohammad Hashim Kamali 和 Salbiah Ahmad 等認為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刑法版本缺點眾多，問題處處，不適合作為一個實行的法律。此種說法最具說服力，因為其是以伊斯蘭法學的觀點來指陳伊斯蘭黨伊斯蘭刑法版本的弊病。縱觀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刑法版本，其一共有以下幾種的問題，其一是該版本的伊斯蘭刑法對強暴和通姦的舉證極其困難使此項罪行幾乎不可能成立；³⁹ 其二是其歧視女性，如該版本的伊斯蘭刑法第四十二條之二規定未婚懷孕的女性若不能證明其是為強暴的受害者則視同為觸犯通姦罪，在強暴的舉證極其

³⁸ “Organise a Public Forum on Hudud Laws”, by Sister in Islam, *News Straits Times*, 16th May, 1992.

³⁹ 如吉蘭丹伊斯蘭刑法第四十一條規定必須要有四位現場目擊證人，通姦罪方能成立。

困難的情況下，使未婚懷孕的女性必須面臨通姦罪的死刑處罰；⁴⁰其三是 Kamali 指責該伊斯蘭刑法完全因循（Taqlid）近千年前的夏菲法學家 Hasan al-Mawardi（?-1072）的伊斯蘭法版本：*Kitab al-Ahkam al-Sultaniyya*，而完全不考慮其在當代的調適問題，加上其中的判決過於嚴厲，且刑罰的範圍也過於廣大（他認為除古蘭經所明確規定的四項確定懲罰—通姦、偷竊、偽造通姦的指控和搶劫之外，其餘刑罰如通姦罪者的實施有待商榷。），是故該伊斯蘭刑法注定無法作為一個當代的法律，也不會被國內大多數穆斯林所接受。⁴¹因此正如馬哈迪所主張，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刑法只是根據伊斯蘭黨自己的狹隘詮釋，而非真正的伊斯蘭法律，因此巫統不是反對伊斯蘭刑法，而是反對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刑法。⁴²

其次是主張馬來西亞目前並沒有實施伊斯蘭刑法的客觀環境。關於此項，Siddiq Fazdil 明確地指出伊斯蘭刑法的實施必須要顧慮到馬來西亞穆斯林僅佔半數人口的多元族群的社會環境，伊斯蘭政體並未在馬來西亞成立，同時非穆斯林並沒有成為伊斯蘭政體中的被保護者（Dhimmi），因此目前伊斯蘭刑法無法在本國實施。⁴³而安華也認為實踐伊斯蘭刑法並不是當前穆斯林社會謀求發展的優先考慮事項，穆斯林應著重於經濟的成長，消除貧窮；促進資訊改革和社會的公義，而非急迫地將伊斯蘭刑法加以實踐。⁴⁴另外馬哈迪也主張在多元信仰族群國家實施伊斯蘭刑法會造成法律對不同信仰族群有雙重標準，如此不單極度違反公平原則，更造成社會的混亂，因此不能冒然實施。⁴⁵

其三是認為政治和宗教需加以分離，現代化的國家根本不應該實施伊斯蘭刑法：此為較為西化的馬來學者如 Syed Hussin Alatas 和 Chandra Muzaffar 等所主張的論調，同時亦為巫統黨要如馬哈迪者所擁護的主張。以倡導用相對主義觀念來詮釋伊斯蘭法的 Syed Hussin Alatas 為例，他主張伊斯蘭注重的是信仰的價值，而非經典的文理解釋；即使伊斯蘭政體沒有成立，穆斯林仍然可以依循伊斯蘭規範而成為一個虔誠的信徒，而古典的伊斯蘭法的執行方式也必須順應時代的變遷而作調整。由此他更主張由於成立伊斯蘭政體並非發展伊斯蘭的必要條件，加上伊斯蘭政體的概念仍然需要作更多的了解與辨證，因此即便未來馬來西亞穆斯林佔人口的九成以上，馬來西亞仍然不適宜成立一個政教合一的政體，更遑論

⁴⁰ 以上見：Salbiah Ahmad, *Zina and Rape under the Syariah Criminal Code(2) Bill 1993*(Kelantan), in: Ismail, Rose ed. *Hudud In Malaysia-The Issue At State*, pp. 13—21.

⁴¹ Kamali, *Islamic Law in Malaysia: Issues and Developments*, pp. 128—147.

⁴² Mahathir Mohamad, 'Speech at the Arab Language Centre in Nilam Puri', in: Ismail, Rose ed. *Hudud In Malaysia-The Issue At State*, pp. 63—76.

⁴³ Sharifuddin Abdul Rahman. *Kunci Mahathir: Kegemparan Baru, UMNO Tawan Kelantan, PAS Gugat Terengganu*(馬哈迪之鑰：新的震盪，巫統奪取吉蘭丹，伊斯蘭黨進軍丁加奴), p. 84.

⁴⁴ Anwar Ibrahim, *The Asia Renaissance*, Singapore: Times Books International, 1996, p. 114.

⁴⁵ Mahathir Mohamad, 'Speech in Arab Language Centre in Nilam Puri', Kelantan, 3rd March 1994, reprinted as English translation: 'Islam Guarantees Justice for all Citizens', in: Rose Ismail, ed. *Hudud In Malaysia-The Issue At State*, Kuala Lumpur: SIS Forum(Mal)Berhad, 1995, p. 69.

目前穆斯林僅佔半數的情況。⁴⁶而 Chandra Muzaffar 也主張穆斯林在政治上應注重的是如何落實公義(Keadilan)的價值，而非伊斯蘭法的執行方式，因此伊斯蘭刑法應被拒絕。⁴⁷

其四是主張巫統早已在實施伊斯蘭刑法，所以根本沒必要提實施伊斯蘭刑法的問題：此種論調乃是攫取現有刑法和伊斯蘭刑法相似之部份以為論證，主張伊斯蘭刑法所制裁的罪行和聯邦法律的一樣，且其懲罰的方式也大多一樣，如殺人者死刑；現有的聯邦法律僅僅和古典伊斯蘭刑法不同之處是其並沒有投擲石頭至死(Hukum Rejam)和斷肢的懲罰方式，但這並不能代表巫統不實施伊斯蘭刑法，而是該種懲罰方式必須在全國人民有充分接受它的心理準備之條件下方能夠實施。⁴⁸

基於伊斯蘭黨刑法違憲的事實，因此其始終未能獲得中央政府和國會的認可，因此最終伊斯蘭黨的刑法條文只成為一紙宣傳文宣，⁴⁹而沒有任何實踐效益。但其在伊斯蘭黨以至伊斯蘭主義在馬來西亞的鬥爭史上，卻有莫大的象徵意義。

第三節 伊斯蘭黨主政下的吉蘭丹州政府伊斯蘭化政策分析

伊斯蘭化之於集體而言，乃為建立一個實踐或奉行伊斯蘭生活秩序的社會群體，即將伊斯蘭價值化為人們視為理所當然的社會實在(Social Reality)，使伊斯蘭從個人的虔信回歸到集體信仰的表現形式，以創造一個連結今世和後世，超越性和道德性的生活秩序的過程。而對外在宗教表象(Religious Representations)的形塑，⁵⁰使宗教表象和社會融為一體就為伊斯蘭化過程之具體的實踐，以表達穆斯林的集體宗教性。具體的宗教表象可分成宗教規範制度—如伊斯蘭法(Syariah)的推動，個人或群體的宗教實踐—如對伊斯蘭規範(Syariat)的遵循和宗教圖騰—

⁴⁶ New Sunday Times, 8 May 1988. Retake in Abdul Rahman Haji Abdullah, *Permikiran Islam di Malaysia*(馬來西亞的伊斯蘭思想), p. 209.

⁴⁷ 'PM: No Need to Go Hudud', *The Sunday Star*, 11 September 1994, retake in Abdul Rahman Haji Abdullah, *Permikiran Islam di Malaysia*(馬來西亞的伊斯蘭思想), p. 218.

⁴⁸ 主張此種論調的為巫統的教育部長 Datuk Seri Najib Tun Razak(即第二任首相 Tun Razak 的兒子)，見：'BN Sudah Lama Laksana Syariat Islam(國陣早已在實施伊斯蘭法了)', *Berita Harian*, 27, November 1999.

⁴⁹ 除非吉蘭丹州宣佈獨立，自創伊斯蘭政體，否則伊斯蘭刑法在短期間根本無法實施。但伊斯蘭黨並無意推動該州的獨立。

⁵⁰ 宗教學學者盧克曼對宗教表象有進一步的詳實論述，見盧克曼著(Lukman, Thomas)著，《無形的宗教：現代社會中的宗教問題(The Invisible Religion: The Problem of Religion in Modern Society)》，第 14 至 40 頁。

如各種伊斯蘭的口號和標誌等。而宗教表象和集體宗教性必須相互依賴和支持，換言之，集體的伊斯蘭性(Collective Islamicity)必須透過宗教表象來作表述。因此，伊斯蘭黨在執政後透過伊斯蘭化的政策以宣導，強制或規勸的方式在吉蘭丹社會各個層面加強伊斯蘭的表象，以作為其形塑伊斯蘭虔信社會的一個指標。

一九九一年十月廿一日伊斯蘭黨贏得吉蘭丹州執政權後就提出了和伊斯蘭一起發展(“*Membangun Bersama Islam*” or *Growing with Islam*) 的執政口號，而所謂「和伊斯蘭一起發展」，就是「利用偉大至上的真主阿拉(*Allah Subhanalu Wata’ala*)所定下的規範和教誨來提升社會福祉」，⁵¹簡而言之，就是「以不違背伊斯蘭教義的方式邁向進步」。⁵²因此和伊斯蘭一起發展乃為兼顧人文和物質的發展，意即追求物質成就之餘也同時追求形塑一群對伊斯蘭虔信(Imam)的群體。而伊斯蘭黨州政府的指導大綱即為視伊斯蘭為一種整體的生活之道(*Ad-din*)。⁵³縱觀伊斯蘭黨一九九零年到一九九九年間的在地方所行使的政策，筆者分別以行政革新政策，經濟政策，社會政策，福利政策和婦女政策的分類作一概括性的歸納和陳述。

3-1 行政革新政策

伊斯蘭黨甫一上台就作出多項的行政革新，其一為增設婦女事務暨非伊斯蘭事務委員會(*Jawatankuasa Wanita dan Hal Ehwal Bukan Islam*)，村里烏瑪團結委員會(*Jawatankuasa Perpaduan Ummah Mukim*)以及策略研究中心(*Pusat Kajian Strategik*)以及在各縣議會和市議會等，其二為廢除過往州政府工程議會秘密招標的制度，改以公開招標的方式讓商人公平競爭來延攬政府工程以杜絕弊端，其三為簡化土地移轉等的工作程序，以利民眾作業，其四為提高各縣的自治權力，其五為提高村長，縣議員，吉蘭丹伊斯蘭基金會(*Yayasan Islam Kelantan*)的教師和古蘭經講師之津貼，其六為實施廉潔和節約的行政，如嚴厲禁止政府官員(包括州務大臣)收受任何贈禮，禁止在競選過程中利用任何的政府公器，⁵⁴廢除州務大臣等高官的節慶津貼，包括大小型節日宴席開銷，扣除州務大臣以及所有伊斯蘭黨州議員的薪資⁵⁵等等；其七為以社會福利的概念(*at-Ta’awwun*)來實踐節約政府

⁵¹ *Konsep Membangun Bersama Islam dalam Pentadbiran Kerajaan Negeri*(州府行政裡頭的和伊斯蘭一起發展的觀念), Kota Bharu:Unit Perancangan Ekonomi Negeri, Pejabat Setiausaha Kelantan(吉蘭丹州政府秘書處經濟策劃小組), 1996, p. 2.

⁵² Ibid.

⁵³ *Kelantan Membangun Bersama Islam*(吉蘭丹和伊斯蘭一起發展). Kota Bharu: Urusetia Penerangan Kerajaan Negeri Kelantan(吉蘭丹州州府編輯委員會).

⁵⁴ 以上資料來自 Tuan Guru Nik Abd. Aziz, *Peranan Ulama Dalam Politik*(烏拉瑪在政治上的角色). Kuala Lumpur: GG Edar. 1994, pp. 41-43.

⁵⁵ 其中州務大臣薪資(按：九千五百元馬幣)的百分之四十捐獻予黨，百分之五於州政府財政署，而伊斯蘭黨州議員則每月至少須捐助五百元予黨(按：約薪資的八分之一)。見〈丹人陣(即人民陣線—Gagasan Rakyat)政府執政一年，六十二項改變傾向「回教化」〉，《星洲日報》，一九九一年十月廿一日。

行政開支和提高人民福祉的政策，其八為在一切的官方儀式或會議均須以古蘭經頌辭作為開場白和散場祝詞，⁵⁶其九為以能流暢頌讀古蘭經經文作為穆斯林村長(Penghulu)的委任條件，其十為選拔非穆斯林和女性為縣議員等。

3-2 經濟政策

關於經濟政策方面，伊斯蘭黨強調的是促進社會福利(at-Ta'awwun)的概念，因此所實施的經濟政策是以嘉惠農民以及中下階層的勞動工人為主，除此之外其也不忘積極招徠外商的投資，簡化經濟活動的官方手續，實施廉潔與透明的經濟決策以及節約經濟建設的開支等。⁵⁷其中較具伊斯蘭化象徵意義的政策分別為設立免利息的伊斯蘭當舖(Pajak Gadai Ar-Rahn)，以及將州政府的定期存款悉數存入無利息的馬來西亞伊斯蘭銀行—此舉使伊斯蘭黨州政府成為馬來西亞第一個悉數將存款存入伊斯蘭銀行的政府單位。

3-3 社會政策

伊斯蘭黨對非穆斯林影響層面最廣且最引為廣泛討論的政策即為其社會政策。其中又可分為四大類。

第一類為男女隔離的政策，關於男女隔離的事項，主要是涉及伊斯蘭黨對通姦(Zina)道德觀之權威界定，其認為通姦不但包含婚外性行為，也包括婚前性行為。以州務大臣聶阿茲的看法而言，為了制止通姦行為，以提升社會道德風氣，對一切通姦誘因(Mukadimah zina)的管制是州政府伊斯蘭化行為的重點，他認為男女自由混合交往的場所是培育強暴或通姦之誘惑的溫床，是故州政府必須利用公權力來制止未婚男女的親密交往行為。⁵⁸如他在一場訪談中提到：

「男子和女子在一個宴會相會將一定會產生問題，所以伊斯蘭教一開始就呼籲人們遠離通姦，不但是不要行通姦，而是要遠離通姦，如果我們(按：州政府)

⁵⁶ 開場須頌唸古蘭經 Al-Fatihah(第一章)的經文，散場須作祝禱頌讚(Tasbih Kafarah)並頌唸古蘭經 Al-Asr(第一百零三章)的經文。見：Nik Abd. Aziz, *Peranan Ulama Dalam Politik*(烏拉瑪在政治上的角色), p. 43.

⁵⁷ 以鋪路為例，伊斯蘭黨州政府號召村民參於鋪路的工作，或以最低價的方式公開招標，使鋪路的費用比巫統執政時代還要節省了七成以上！資料來自與州伊斯蘭黨聯絡處秘書 Encik Mohd. Yasin Yusoff.的訪談，一九九九年八月，請參見本章之附錄。另外必須要說明的是，一九九一年伊斯蘭黨普執政吉蘭丹時繼承了前朝所積欠的六億七千五百萬(約當時新台幣七十二億)的債務，巫統執政吉蘭丹十二年並沒有繳付債務，反而以債舉債，而伊斯蘭黨執政後實行節約和廉潔的行政制度：每年償還兩千五百萬的欠款，且從未再舉任何債務。見：'Melayu Lawan Gerakan Islam—Wawancara dengan Tuan Guru Nik Aziz Nik Mat(馬來人對抗伊斯蘭運動，和尊敬的導師聶阿茲聶曼的訪談)，in: *Detik*(點滴月刊), 1 July 1999.

⁵⁸ 'Maksiat Merebak Keluar Kelantan(罪惡遠離吉蘭丹)', *Wanita*(婦女雜誌), may, 1994, in: Nik Abd. Aziz, *Peranan Ulama Dalam Politik*(烏拉瑪在政治上的角色), pp. 58—60.

不小心處理男女交往的問題，男女的不當觸碰將會產生，通姦將會發生，遺棄嬰兒的事宜亦會發生，諸如此類等。」⁵⁹

由此州政府遂訂出一系列性別隔離的政策：其一為禁止理髮師為異性理髮——如此一來導致男子和女子的理髮廊必須作明顯的區隔，其二為禁止任何涉及穆斯林男女性同台協演的表演活動——如此一來一些傳統上在該州奉行已久的馬來歌舞劇(如 Makyung)或馬來舞蹈(如著名的弄迎舞)頓時在州內絕跡，其三為男性和女性的運動場所必須作區隔，其四為任何涉及穆斯林男女自由混合的公開娛樂或社交活動如迪斯可，搖滾樂演奏或男女性的聯誼活動等皆加以禁止；其五為在所有公開的官方儀式和公共場所男女性的坐位必須加以區隔，其六為購物中心的結帳櫃台必須依性別加以分隔，⁶⁰其七為以維護性別的純潔(Kesucian Seks)為由推行新設住宅三個臥房的政策以推動男女性孩子分房睡的理念。⁶¹

第二類為配合伊斯蘭宗教儀式實踐的相關規範，其一為強制規定所有的購物中心，連鎖餐飲店等以穆斯林為顧客的公司或商店必須在週五的午禱時間(Zohor)⁶²暫停營業一小時(按：中午一點到兩點，見圖 1)，午禱時間全部結束方能繼續營業，而平常的午禱和晚禱時間並沒有任何強制商家予以配合的規定，惟超市必須在禮拜時期擴放禱文；⁶³其二為所有穆斯林的露天夜市場(Pasar Malam)必須在黃昏禮拜(Solat Maghrib)時刻暫停營業；其三為禁止任何娛樂活動在伊斯蘭的節日進行；⁶⁴其四為在市中心菜市場(Pasar Besar Buluh Kubu)每天按時舉行午後禱告時間的佈道講演(Kuliah)，其五為在禁食月(或曰齋戒)期間所有州政府公務員的上班時段減半，其五為電影院不得在禮拜四晚間放映節目等。⁶⁵

第三類為對違反伊斯蘭思想之商業活動的規範；此為伊斯蘭黨州政府最早作出改革政策，其一為一九九一年一月一日起以不發營業執照的方式全面禁止賭博公司的營業，⁶⁶其二為嚴格管制酒精飲料的售賣，如只有領有售酒執照的傳統華

⁵⁹ 'Nik Aziz: Rakyat Tahu Siapa Benar(聶阿茲：人民知道誰是正確)', *Harakah* 7 July & 10 July 1995 in Yusri Yusof, *Kelantan—Penentu Agenda Politik Malaysia(吉蘭丹：馬來西亞政治議題的決定地)*. Kuala Lumpur: Dalisi Communication. 1995, p. 117.

⁶⁰ *Kelantan Membangun Bersama Islam(吉蘭丹和伊斯蘭一起發展)*. Kota Bahru: Urusetia Penerangan Kerajaan Negeri Kelantan(吉蘭丹州州政府編輯委員會). 1994, pp. 4—15.

⁶¹ 'Maksiat Merebak Keluar Kelantan(罪惡遠離吉蘭丹)', p. 60.

⁶² 伊斯蘭規定的祈禱時間分別為破曉(Subuh)，午間(Zohor)，午後(Asar)，黃昏(Maghrib)以及晚上(Isya)。而一個星期最重要的祈禱是為禮拜五的午禱。

⁶³ 但在該市某間由穆斯林開辦的百貨公司其櫃台的服務必須在任何的祈禱時間唸禱文的時刻(約七分鐘)予以暫停。

⁶⁴ 在該禁令普實施時，曾與當地人民造成一些磨擦，如一九九一年九月廿二日的先知穆罕默德誕辰日哥打峇魯市府官員強行進入正在播放電影的電影院並驅散觀眾(按：多為華人)，勒令電影停止播放，而當日也適逢華人的中秋節，市府官員也在市郊的愛情海灘巡視以查禁慶祝中秋節的娛樂活動，此舉引起全國華社的軒然大波，各非穆斯林政黨皆大加抨擊。見〈先知誕辰日，娛樂須停止，夜場影片中途停映，戲院觀眾被請離場〉，《星洲日報》，一九九一年九月廿三日。

⁶⁵ *Kelantan Membangun Bersama Islam(吉蘭丹和伊斯蘭一起發展)*, p. 6.

⁶⁶ 馬來西亞除了擁有賽馬和合法賭場(即雲頂公司)的賭博活動之外，在馬來西亞各大小城鎮更流

人餐廳方能賣酒，且顧客須在另闢的空間飲酒；華人餐廳的盛酒用器必須和一般的用器作區別；禁止穆斯林涉及酒類的買賣，或替非穆斯林盛酒，或在有售酒的地方工作；州內的國際性旅館和超市禁止賣酒。其三為將上述違反伊斯蘭規定（按：即以“Haram”稱之）商業活動的門牌稅收悉數置放在特別的帳戶以用在非穆斯林的事務上。

第四類為對違反伊斯蘭的文化或娛樂活動的查禁；其一為禁止一些馬來傳統藝術表演如傳統舞蹈，皮影戲和“*Makyong*”的演出，此舉使得吉蘭丹的部份馬來傳統藝術文化的傳承中斷。⁶⁷其二為禁止搖滾樂或男女性混合的娛樂活動，其三為自九四年一月起關閉所有撞球和電動遊樂場所，以杜絕青少年遊蕩的文化以及查禁其他被認為會發生罪行(*Maksiat*)的場所。

3-4 福利政策

為發揚照顧弱勢，促進社會平等的伊斯蘭精神，伊斯蘭黨執政後亦推動一系列的關懷弱勢團體如農民，低階勞工等的福利政策，其中包括建立一個半官方的麥加走廊基金(*Tabung Serambi Mekah*)以援助貧困的州民和協助鄉村的發展——該基金的來源來自穆斯林黨員的捐獻以及伊斯蘭黨州議員和州行政官員(含州務大臣)的薪俸扣除額；取消三輪車夫的牌照稅(年收入約四萬八千元馬幣)以減輕其負擔等。凡此種種，皆是以伊斯蘭促進社會福利概念的落實。

3-5 宣導性的政策

此宣導性的政策故名思義，就是利用各種宗教性的標語和活動表象以達致規勸、提醒、誘導和教化群眾，使其步上伊斯蘭正道的目的。這裡所要談論的是公共場所的伊斯蘭化標語和例行性宣教的活動。首先，在伊斯蘭黨執政後，全州境內的各個市場，主要幹道，村里的入口，旅遊勝地以及其他主要的公共場所放置伊斯蘭標語的佈告和標語；前者如提醒女性需戴頭巾的指示並列出標準穿著的圖樣和相關的古蘭經條文，⁶⁸後者則純粹展示一個的阿拉伯名詞如遠離通姦

行一種以數字作投注的賭博活動，分別由三家博彩公司所經營，分別為陳志遠成功集團的多多博彩有限公司(*Sport Toto Sdn. Bhd.*)，馬來西亞賽馬公會的泛馬來西亞博彩公司(*Pan Malaysian Pool Sdn. Bhd.*)以及林天傑所屬的萬能公司(*Magnum Sdn. Bhd.*)。其賭法類似於六合彩，是賭客選擇任一四位數或三位數的號碼作下注，每禮拜開獎三至四次不等，賠率以中獎號碼的順序而定；由於此數字賭博活動多以四位數的號碼為押注，故當地華人俗稱「萬字票」。而吉蘭丹州政府所禁止的賭博活動就是此種萬字票的活動。

⁶⁷ 關於“*Makyong*”為何種民俗活動，筆者無法得知，但關於伊斯蘭黨扼殺傳統文化的政策，Sharifuddin Abdul Rahman 有相當嚴厲的批判，見 Sharifuddin Abdul Rahman. *Kunci Mahathir: Kegemparan Baru, UMNO Tawan Kelantan, PAS Gugat Terengganu*(馬哈迪之鑰：新的震盪，巫統奪取吉蘭丹，伊斯蘭黨進軍丁加奴)。Kuala Lumpur: Tinta Merah. 1995, pp. 51—61.

⁶⁸ 即見古蘭經 Surah al-Ahzab(第三十三章)第五十九節之規定，詳細內容請回見第四章的部份。

(“*Jauhilah Kamu dari Zina*”)以及真主萬能(“*Allahu akbar*”)等。⁶⁹其二為更改州內部份的地名，使其更符合伊斯蘭的精神：如以原有的名稱有礙傷風化為由將吉蘭丹最著名的濱海旅遊勝地「愛情海灘(*Pantai Cinta Berahi*, PCB)」更名為「月光海灘(*Pantai Cahaya Bulan*)」；其三為舉辦例行性的政治與宣教的演講(按：事實上伊斯蘭黨領袖的演講即為政治與宣教的結合)：如自伊斯蘭黨執政後每週五早晨在市中心的州伊斯蘭黨總部皆會有伊斯蘭黨州務大臣和州內其他主要政治人物的宣教演講(或曰講道——“*Berkhutbah*”)，並以州務大臣聶阿茲為教長(Imam)帶領群眾作露天的禮拜。⁷⁰

除此之外，伊斯蘭黨也有每日的巡迴州內各鄉鎮的宣教與政治的演講，藉以在教化穆斯林之餘，也提高人民和政黨領袖的互動，凝聚伊斯蘭黨的草根支持力量。其四為伊斯蘭黨規定各地區的主要黨領袖必須要於齋戒期間(*Masa Puasa*)在居住地區的清真寺按時禮拜和頌讀古蘭經(*Bertadarus Al-Quran*)以作伊斯蘭化的表率，其五為成立伊斯蘭黨宣教運動團隊(*Unit Dakwah Halaqat*)展開宣教的工作，其六為廣邀非穆斯林參加伊斯蘭的活動，以向非穆斯林進行宣教的工作；其七是州政府部門每日皆有禮拜和講經的朝會，⁷¹其八為伊斯蘭黨黨領袖樹立個人宗教虔信的表率和良好的品德以為穆斯林的榜樣，如聶阿茲個人清廉施政，簡樸的起居生活(按：如雖貴為州務大臣，為了不奢侈浪費和節省州政府房屋津貼的開支，其拒絕遷入豪華的官邸，而在執政後至今仍然選擇居住在簡陋的木造老家，此行為為馬來西亞各州行政首長所僅見)，和民眾親近等的行事風格就成為州內許多人民所讚許的事；⁷²其九為透過伊斯蘭黨烏拉瑪帶領信徒進行宗教儀式，佈道以及行使特定的「宗教行為」--如聶阿茲經常替穆斯林的新生兒進行剃頭和「開嘴」的淨身儀式等，⁷³此舉得以讓民眾認同伊斯蘭黨烏拉瑪為伊斯蘭的代言人。綜而言之，由於其擁有不少受基層民眾所擁戴的烏拉瑪，縱然伊斯蘭黨沒有如巫統般的坐擁國家機器而得以進行較大規模的體制化改革，伊斯蘭黨的宣導性政策仍然是積極而有效的。而其意就在使民眾將對伊斯蘭黨的認同是為對伊斯蘭虔信的表

⁶⁹ C.N. Al-Afghani, *Kelantan Sesejuk Wajah Tuan Guru*(尊敬的導師在吉蘭丹州的面貌). Kedah: Penerbitan Al-Jihadi. 1999, p. 42.

⁷⁰ 這裡必須要強調的是，如本文第一節所述，由於州內所有的清真寺皆歸蘇丹所屬的伊斯蘭教委員會所管轄，伊斯蘭黨並無權力干涉州內清真寺之運作，亦不能利用清真寺作政治性的演講，因此政治團體如伊斯蘭黨者只好在黨總部作群眾政治與禮拜大會。

⁷¹ 此乃根據當時吉蘭丹馬華公會州議員龍世祥的助理杜先生的訪談資料，詳細時間和地點請參考本章附錄。

⁷² 筆者在當地兩次的田野調查(一九九九年八月廿四日至八月卅一日以及二千年二月十四日至二月十六日)共計訪問了廿六位非伊斯蘭黨黨工的公眾人士，其中計有馬來穆斯林十七位(其中三位還是當地的馬來「反對黨」，伊斯蘭黨的敵對黨—巫統的黨工)，華人非穆斯林八位，印度人一位；而該訪問的結果(按：不論受訪者是否支持伊斯蘭黨)有兩個共同點，其一除了一名例外(該名受訪者是一位巫統的黨工)，所有受訪者在談及聶阿茲個人操守，品德，清廉度和宗教虔信度時均給於正面的肯定，另一個共同點就是所有受訪者皆主觀地承認伊斯蘭黨執政後社會治安以及穆斯林對宗教儀式的遵循度皆有顯著的提高。

⁷³ 在傳統的穆斯林社會，新生兒在滿月時(或一後時日)必須進行剃頭和「開嘴」的儀式，施以者通常是受擁戴的宗教導師—即烏拉瑪，過程中需頌揚一段經文以感謝阿拉賜予嬰兒的降生。

現之觀念內化(internalize)為自身的認知。

3-6 婦女政策

最後，伊斯蘭黨在地方上另一項備受各方爭議(或非議)的政策即為婦女政策。但在陳述伊斯蘭黨的婦女政策之前，我們必須要對伊斯蘭黨對女性的態度作一回顧。首先，改革前的伊斯蘭黨曾派出不少女性候選人參於州或國會的選舉，唯在一九八二年黨開啟了烏拉瑪領導時代後即不再派出任何女性候選人參於競選。以筆者的訪談資料所得，伊斯蘭黨並不是反對女性參政，而是礙於目前的政治環境，婦女在參於競選時必須外出演講宣傳，並須在拜票時和民眾作較為頻繁的肢體接觸，因此容易產生不必要的困擾，若選舉的風氣或方式改變(如競選的方式只需透過電視，報章或廣播的宣傳而非傳統的戶戶拜訪)，則伊斯蘭黨仍會考慮派出女性候選人參於公眾民選議員的公開角逐。⁷⁴而我們是否能以上述的論調來說明伊斯蘭黨對女性有過度概括的刻板印象(overgeneralization stereotypical image)呢？⁷⁵

首先關於女性參政的議題，Wan Nik Wan Yusoff 認為歷史上的例子證明女性不適合擔任國家的領導人，在領導國家的才能以及政治活動方面，男性比女性來得優秀，同時男女性也各有其所擅長的工作(如女性較適合當秘書，會計，紡織等)。因此伊斯蘭也承認和保障女性的工作權，只是主張男女的工作類別應各自適得其所。⁷⁶關於此項，州務大臣聶阿茲也表示：「上蒼(按：指阿拉)創造出來的男人肯定和女人不同。不管是體能，情緒或思想，女人都比較情緒化，要照顧國家並不容易。」⁷⁷而諸如此類的性別刻板化(Gender Stereotypes)之言論亦經常見諸於伊斯蘭黨領導人之口；如：「美女不愁嫁不出，所以不工作也無妨」，⁷⁸「美女都會有好歸宿，工作機會留給資色平庸者」，⁷⁹「女子比較適合在家帶小孩」，⁸⁰「女性的暴露衣著，是導致社會問題和道德淪落的原因」；⁸¹「倘若女性能有效

⁷⁴ 與吉蘭丹州新聞局(Jabatan Penerangan Kelantan) 局長 Hj. Wan Mohd. Jamil. Wan Mahmood 的口述訪談，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四日下午二時至三時半。

⁷⁵ 關於過度概括的刻板印象之論述，請參見：丁興祥，李美枝，陳皎眉編著，《社會心理學》，台北：國立空中大學，一九八八年，第 50 至 51 頁。

⁷⁶ 一九九九年八月廿九日和吉蘭丹伊斯蘭黨策略研究中心主任 Wan Nik Wan Yusoff 的口述訪談資料。

⁷⁷ 〈照顧國家不容易，女首相問題多〉，《星洲日報》，一九九九年八月卅一日。

⁷⁸ 因為美女前途較好的迷思，吉蘭丹州務大臣聶阿茲興起照顧「醜女」的念頭，而於一九九九年八月指示州政府部門在錄取女性員工時若面試者的學歷和智慧不相伯仲，則應優先考慮樣貌較醜的一位。此事件被馬哈迪喻為歧視美女工作權的言論，其認為美麗富有並非罪過，而一度引為政壇矚目的話題。可參考：〈美麗富有並非罪過，首相：公平看待每一個人〉，《星洲日報》，一九九九年七月廿一日。〈聶阿茲專訪〉，《星洲日報》，一九九九年八月卅一日。

⁷⁹ 〈丹大臣：美女都會有好歸宿，工作機會留給資色平庸者〉，《星洲日報》，一九九九年七月廿一日。

⁸⁰ 〈聶阿茲專訪〉，《星洲日報》，一九九九年八月卅一日。

地防衛自己或被照顧；如女性將奧拉(Aurat)遮掩起來(按：即帶上頭巾將頭髮遮掩)，則性侵害將不會發生」⁸²等。在這些刻板印象的主導下，伊斯蘭黨遂實施了一系列關於女性的公共政策，以筆者的觀點而言，其一共可區分為三大類。

首先，第一類為女性的福利政策。其中包括將婦女的產假由四十二天(按：為聯邦政府公定產假)延長至六十天；推動建立女性工廠宿舍以照顧女性的人身安全。

第二類為對規範女性活動空間的政策。如以保障婦女人身安全為由禁止女性在夜間十時以後工作。⁸³

第三類為規範女性穿著和表述自由的政策，其一為以成年女性的聲音亦是「奧拉」的理由而自一九九一年起禁止女性頌經者(Qariah)參加古蘭經經文朗誦比賽(Musabaqah Tilawah Al-Qur'an)，儘管全國頌經比賽為馬來西亞官方的常年活動；其二為指示所有政府部門，法定機構，營利事業或其他公開場所執行工作任務的穆斯林女性必須遵循伊斯蘭的觀點——即將「奧拉」遮掩起來：有鑑於伊斯蘭黨認為頭髮亦是「奧拉」的一部份，這意味著所有執班的穆斯林女性必須戴上頭巾，否則將會被以違反伊斯蘭信仰規範的理由而被罰款二百五十元(約新台幣二千元)；⁸⁴這個在工作環境強制戴頭巾的規定在實施後不久便立即取得顯著的效果：雖然州政府並沒有強迫女性在工作時間以外也必須戴頭巾(按：如此則會變成過度干涉人身自由)，但絕大部份女性皆選擇在下班時段的公眾場合配戴頭巾(按：甚至在屬於觀光勝地的海灘)，以作為對伊斯蘭虔信的表態，惟此舉也使得少數不願意戴頭巾的女性因為該政策所施加的社會壓力使其產生害怕偏離(Fear of Deviance)的社會情境，而最終選擇順從合法權威的從眾行為，據悉目前(按：一九九九年八月)當地已有 99% 的穆斯林女性出門皆戴頭巾；⁸⁵其四為禁止展示或張貼不依照伊斯蘭女性穿著規範(即以戴頭巾或不暴露為標準)或其他不附合伊斯蘭規範的廣告圖像⁸⁶以及規定只有十五歲以下的女性才能參於伊斯蘭朗誦的團體(Kumpulan Nasyid Perempuan)等等。

由以上的種種政策和黨領袖對女性的認知，顯然地在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化政

⁸¹ 〈聶阿茲歧視女性言論，周玉清：無以接受〉，《星洲日報》，二千年十月十日。

⁸² 'Maksiat Merebak Keluar Kelantan(罪惡遠離吉蘭丹)', p. 58.

⁸³ Mohd Sayuti Omar. *Kelantan Selepas Pantang(被抵制後的吉蘭丹)*, Kuala Lumpur: Tinta Merah, 1991, p. 106.

⁸⁴ 伊斯蘭教局人員負責監督穆斯林女性工作帶頭巾的規範。

⁸⁵ 根據訪談資料，吉蘭丹州伊斯蘭黨聯絡處秘書 Encik Mohd. Yasin Yusoff 以及策略研究中心主任 Encik Wan Nik Wan Yusoff 皆坦誠規定戴頭巾的措施主要是對一些堅持不戴頭巾的女性造成社會壓力而不得不使其就範，然而強制上班女性戴頭巾以鼓勵其他女性戴頭巾的措施主要還是為了照顧女性的矜持(Maruah or Modesty)，使之附合伊斯蘭信仰的要求，因此他相信婦女最終皆會了解伊斯蘭黨為女性著想的用意。

⁸⁶ 《星洲日報》，一九九一年十月廿一日。

策下女性的部份穿著必須被加以劃一，而其活動與表演的空間亦備受限制，故無法享有和男性同等的自由表達的空間，因此我們可以斷定伊斯蘭黨所建構的理想現實就是以父權社會(Patriarchal Society)為基礎的理想。

此外，雖然伊斯蘭黨標榜它的伊斯蘭化政策皆是施予穆斯林的政策，對非穆斯林並沒有任何影響，惟事實上其乃是以強化與鞏固穆斯林的特徵和習性為政策目的，透過種種對穆斯林激烈而又強制性的社會規範政策，一面讓穆斯林在多元社會中得以隔絕違反伊斯蘭的罪惡(*Maksiat*)，使其具有「虔誠的習慣和正確的信念」，另一面卻在隔離部份穆斯林和非穆斯林生活表象之餘，也間接地對非穆斯林生活表徵的善與惡作出權威的判決並加以規範(如以禁酒令的實施明確地向非穆斯林宣示飲酒乃是一種罪惡。)，從而達致讓非穆斯林的生活秩序亦能納入伊斯蘭的群體生活中，教化非穆斯林步入伊斯蘭正道的目的。

這種隔離穆斯林和非穆斯林生活表象，且嚴厲規範穆斯林外在生活行為表徵的種種「伊斯蘭化」的措施，使多元宗教社會因伊斯蘭化政策的大量介入而深化了社會成員的二元對立，讓穆斯林和非穆斯林的生活方式更為涇渭分明：即穆斯林和「他者」的邊界不但存在於法律面(按：如聯邦憲法第一百六十二條者)，更建構於大量的生活實踐上，使穆斯林的整體生活籠罩在一個無形的道德壁壘內。在對內方面，無疑是藉由對共有的集體表象和準則的嚴格規範在穆斯林群體間塑造一個以共同認知為內涵的規範性集體人格(Group Personality)⁸⁷—集體的宗教性。再透過集體的宗教性驅使個人產生順從(Compliance)，認同(Indentification)或內化(Internalization)的態度；在對外方面，則是對非穆斯林展示無所不在的伊斯蘭的集體宗教性，藉以達致涵化非穆斯林，讓非穆斯林也認同伊斯蘭價值，而使其產生內化並轉信伊斯蘭的最終目的。

綜合伊斯蘭黨執政吉蘭州十年來(一九九一至二千年)所有可考的伊斯蘭化政策，我們可發現伊斯蘭黨州政府透過以下的幾種方式來落實伊斯蘭化理念：

1. 伊斯蘭黨領袖透過個人的伊斯蘭化行為表率來教化地方群眾對伊斯蘭化的態度，如：伊斯蘭黨規定各地區的主要黨領袖必須要於齋戒期間(*Masa Puasa*)居住在居住地區的清真寺按時禮拜和頌讀古蘭經(*Bertadarus Al-Quran*)以作伊斯蘭化的表率等。
2. 利用州政府的權責盡可能地在各領域上對社會大眾頒布一切伊斯蘭化的行政命令或落實伊斯蘭化的計劃或頒布伊斯蘭化的指示。如強制工作的婦女戴頭巾的行政命令等。
3. 利用黨控制的州議會應用修憲權落實法律規章的伊斯蘭化，如伊斯蘭刑

⁸⁷ 關於「集體人格」的論述，請參考：王銘銘，《社會人類學》，第 272 頁。

法的頒布等。

4. 透過州政府和州執政黨的黨機器發動與舉辦一系列推廣伊斯蘭的聚會和活動。如每週五在伊斯蘭總部大樓的禮拜大會等。

5. 對州政府所管轄的行政機構和其所舉辦之官方活動作出伊斯蘭化管理的指示。如在一切的官方儀式或會議均須以古蘭經頌辭作為開場白和散場祝詞等。

由此觀之，第一項策略為經驗—理性的策略，第四和第五項為規範—再教育策略，第二和第三項即為權勢—強迫策略。

第四節 伊斯蘭黨和巫統執政地方政府的伊斯蘭化政策田野觀察比較分析

4-1 吉蘭丹州和森美蘭州以及其首府哥打峇魯市和芙蓉市之背景介紹

根據 S. Husin Ali 的長期田野觀察，發現馬來西亞各州鄉村穆斯林對伊斯蘭的虔信度依其居住的地域而有所不同。⁸⁸因此必須強調的是，從過去的歷史文獻中可得知殖民前的吉蘭丹蘇丹國(按：目前的吉蘭丹蘇丹王朝於一七六四年立國，一九一零年始淪為英國的保護國)在過去皆極為注重伊斯蘭化的經院教育，在吉蘭丹歷任蘇丹的推動下，吉蘭丹是為全國最早擁有伊斯蘭茅舍學校(*Sekolah Pondok*)和伊斯蘭經院學校(*sekolah Madrasah*)的州屬，⁸⁹情況發展至廿世紀初期該州各大村里皆有茅舍學校，該地在戰後擁有十間的阿拉伯語學校，而十九世紀至戰前許多外邦學子近自鄰近州屬遠自印尼蘇門答臘地區皆慕名而來，一九六五年該州更成立了全國第一所伊斯蘭高等學府—高級伊斯蘭研究中心(*Pusat Pengajian Tinggi Islam Kelantan*)，⁹⁰因此該州可說是馬來半島的伊斯蘭教育中

⁸⁸ S. Husin Ali, *Malay Peasant Society and Leadership*,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pp. 132—150.

⁸⁹ 馬來西亞第一間伊斯蘭茅舍學校據信是在十八世紀初於吉蘭丹成立(按：從北大年—Patani 引進)，而最早有系統性地編纂伊斯蘭教科書，在馬來半島發揚伊斯蘭茅舍學校教育的烏拉瑪就是定居於吉蘭丹的 Tuan Haji Mohd Yusof bin Ahmad(1868—1933)，當地人至今仍尊稱其為“Tok Kenali”—即有名的先生之意。見：Aman Kasimin, *Religion and Social Change among the Indigenous People of the Malay Peninsula*,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1, pp. 172—180; 以及 Nik Abdul Aziz bin Haji Nik Hassan, *Islam di Kelantan*(伊斯蘭在吉蘭丹), Kuala Lumpur: Persatuan Sejarah Malaysia, 1983, pp. 91—92 等。

⁹⁰ 後來該中心在一九六八年易名為吉蘭丹高級伊斯蘭研究基金會(Yayasan Pengajian Tinggi Islam Kelantan)，其資金來自於吉蘭丹州政府，民間捐款(按：值得注意的是當地的非穆斯林的華商曾

心，⁹¹伊斯蘭教育之興盛為馬來西亞各州所僅見；此外，基於該州穆斯林社會傳統上是一個伊斯蘭化程度較高的社會，故而該州在廿世紀初期就擁有「麥加走廊 (Serambi Mekah)」的美名，且至今不墜。

同時該州至今仍產生不少擅長阿拉伯語且留學中東的伊斯蘭學者—事實上目前馬來西亞大部份的伊斯蘭學者多出生於該州，加上其被殖民的經驗遠比他州來得較為稀少，故而吉蘭丹州為少數幾個仍能在獨立後保持文化獨特性的州屬。⁹²除此之外，由於地處偏遠且其與馬來西亞各州由山巒所阻隔，是故吉蘭丹州也有與他州不同的馬來方言和族群系譜(按：當地的馬來族群和北大年—“Patani”的馬來人同宗，且有很大一部份族群的祖先可追溯到中國雲南的回民⁹³)，因此形成高度凝聚，自主性的本土意識(“Sifat Kenegerian” 或 “Sifat Kedaerahan”)，外州人在該地遂通常被形容成「外人(Orang Luar)」。⁹⁴

反之，森美蘭州的馬來穆斯林主要乃由奉行母系社會制度，從印尼西蘇門答臘遷徙而來的米南加保 (Minangkabau) 族所組成，⁹⁵他們於一六七七年東來在此地建立第一個王國，⁹⁶而後在十八世紀間陸續在境內成立九個宗族為主的王國聯盟，其首領稱為最高統治者 (Yang di-Pertuan Besar, Yamtuan)，且奉行母系制度的「伯巴地習俗 (Adat Papatih)」，與其餘各州父系的天猛公習俗 (Adat Temenggung) 大異其趣，⁹⁷惟在一八七零年代成為英國殖民地後，當地馬來人即受大量西方文明的影響，加上被大量由他州遷入的馬來人以通婚的方式所涵化，當地馬來人「伯

是捐款的大宗)和中東國家如科威特，沙烏地阿拉伯和伊拉克等國的資助，惟馬來西亞政府遲至一九七三年方才承認該學院的文憑。見：Nik Abdul Aziz, *Islam di Kelantan*(伊斯蘭在吉蘭丹), pp. 83—120.

⁹¹ 至一九九九年為止吉蘭丹擁有七十二所私立的伊斯蘭學校，學生人數約一萬三千人，高居全國之冠。見：莫順生著，《馬來西亞教育史》，第174頁。

⁹² 此種文化特殊性表現在豐富而獨特的本土語言，傳統民俗活動，服裝和建築物的設計上，如以語言表達為例，全馬來半島各州的馬來語的發音皆相當類似，唯獨吉蘭丹和丁加奴的馬來語擁有獨特的發音腔調，而其中又以吉蘭丹的馬來腔調最為特殊，甚至連他州的馬來人亦難以理解吉蘭丹馬來語的發音內容。

⁹³ 在本人的田野訪問過程中，其中有一位受訪對象 Zainal 即自稱其祖先來自於雲南(按：訪問日期為一九九九年八月廿八日)，而當地華人李海洲也表現有許多吉蘭丹馬來人的祖先來自於雲南(按：訪問日期為二千年二月十四日)。

⁹⁴ 關於吉蘭丹的人文歷史資料，國內外相關的著作甚豐，計有 Roff, W. R., *Kelantan—Religion Society And Politics In A Malay State*.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Mohammad Agus Yusoff ed. *Perkembangan dan Perubahan Sosio-Politik Kelantan, 1955—1995*(吉蘭丹社會和經濟的演變與發展). Kuala Lumpur: Fakulti Sains Kemasyarakatan Dan Kemanusiaan,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1995; Nik Abdul Aziz bin Haji Nik Hassan, *Islam di Kelantan*(伊斯蘭在吉蘭丹); Abdullah Alwi Hassan, Haji. *The Administration of Islamic Law in Kelantan*.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6.等等。

⁹⁵ 米南加保族被歸類為馬來人的一支，但由於其奉行母系制度，故相較於其他馬來族群，其伊斯蘭化的程度較為淺薄。

⁹⁶ 該國王稱為“Raja Ibrahim”。見：Adil, Haji Buyong. *Sejarah Negeri Sembilan*(森美蘭州的歷史).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81, p. 6.

⁹⁷ 也就是說馬來西亞的馬來習俗 (Adat) 有兩種，其一為“Adat Perpatih”，另一為“Adat Temenggung”。

巴地習俗」在二十世紀中葉已逐漸式微並退居至內陸的少數村落。是故相較於吉蘭丹，森美蘭州馬來人的伊斯蘭化程度可說是較為淺薄。⁹⁸

必須要說明的是筆者以哥打峇魯市和芙蓉市作為樣本乃基於以下幾種理由：

首先，兩市具有結構性的同質面：兩市雖有約 600 公里的航空距離，但兩市皆有相當的人口數；芙蓉市迄至一九九一年為止有人口廿六萬三千二百八十七人，哥打峇魯市則有三十六萬六千八百四十九人；⁹⁹若以人口年增長率(按：吉蘭丹人口平均增長率為 2.5%；而森美蘭則為 1.6%¹⁰⁰)而言，則至一九九九年(田野觀察執行之年份)為止估計芙蓉市應有約人口廿九萬八千七百三十八人，而哥打峇魯市人口應有約四十四萬六千九百六十九人。如此則顯示兩市皆為廿五萬人以上，五十萬人以下的中型城鎮。與此同時兩市皆屬一州的首府，而兩市的市議會議員中皆由穆斯林佔多數。另一方面，兩個城鎮皆為多元族群城鎮：根據馬來西亞一九九五年的選區人口結構來看，芙蓉市有約 43% 的馬來選民，45% 的華裔選民及 10% 的印度選民。同時哥打峇魯市也有約 78% 的馬來選民，19% 的華裔選民及 0.4% 印度選民，意即穆斯林大約佔芙蓉市總人口的 43%；同時這也意味著哥打峇魯市有約 78% 的穆斯林。¹⁰¹

同時，兩市亦有些許的差異性：首先基於馬來西亞州政府對地方政府政務官委任方式採取贏家全拿(Winner takes it all)的原則，¹⁰²兩市的市議會恰好由兩大不同理念的穆斯林政黨把持：哥打峇魯市政府和市議會由伊斯蘭黨盤據的州政府所控制，而芙蓉市政府和議會由巫統控制的州政府所掌控。再者，我們從兩州的人口結構，都市化程度和一般的生活水平而言，可以發覺兩州存有相當大的差異。首先在人口結構方面，吉蘭丹州的馬來族群佔了絕大多數(93.44%)，森美蘭州的馬來族群僅稍稍超過總人口的半數(52.93%)，¹⁰³但由於華人多聚居在都會地區，因此兩州的首府上皆是屬多元族群都市，唯前者—哥打峇魯以馬來人佔大多數，

⁹⁸ 見：Norhalim Hj. Ibrahim. *Adat Perpatih: Perbezaan dan Persamaannya dengan Adat Temenggung*(佰巴地習俗：和天猛公習俗之異同). Kuala Lumpur: Penerbit Fajar Bakti Sdn. Bhd, 1993, pp. 146—154.

⁹⁹ Population and Housing Census, *Department of Statistics, Malaysia*, 1991. Abstract from: Mohamad Isa Hashim Hj. Ed. *Information Malaysia 1998 Year Book*, Kuala Lumpur: Berita Publishing Sdn. Bhd., pp. 671, 694.

¹⁰⁰ 資料乃根據馬來西亞首相署統計局的人口統計表而來，見：'Key Data by State Malaysia 1997', in: *1998 State/district Data Bank Malaysia*, Kuala Lumpur: Department of Statistic Malaysia, p. 1.

¹⁰¹ 資料來自於：Ahmad Lufti Othman, *Wajar Baru Politik Malaysia*(馬來西亞政治新面貌), penerbitan pemuda, 1995, pp.173—176.

¹⁰² 由於馬來西亞沒有地方政府的初級選舉(如縣議會和市議會的議員皆為執政黨官派的有給職)，因此若州議會由某政黨把持即該黨就取得州內地方政府所有政務官和地方議員(即縣議員和市議員)的完全任命權，因此除非執政黨「格外開恩」，否則不論反對黨在該州民意基礎如何堅固，一旦無法取得執政，皆無法參於州內地方議員的任命或角逐，此即為贏家全拿的選舉方式，多少違背了民選代議制的原則。

¹⁰³ 人口統計資料見：State/District Data Bank Malaysia, Kuala Lumpur: Department of Statistics, 1998, p. 58.

後者則呈現非馬來人人口數稍稍超過馬來人的現象。

另外若以政黨政治的環境而言，吉蘭丹州為長期由伊斯蘭黨主宰的州屬，但巫統亦為該州的第二大黨，足以挑戰伊斯蘭黨的執政勢力。反之森美蘭州的行政和立法權則是長期由巫統所控制，¹⁰⁴且伊斯蘭黨從未在該州贏得任何一個民選的席次，而一九九七年隨著僅存的兩位行動黨議員跳槽馬華公會後，至今(二零零一年)該州仍然是一個沒有反對黨議員的州屬。易言之，如果說吉蘭丹州是伊斯蘭黨的根據地，¹⁰⁵則森美蘭州和半島南部的馬六甲州以及柔佛州一樣，是屬於巫統的堡壘。¹⁰⁶

4-2 田野觀察分析

本論文的田野觀察範圍皆為公眾場所，而筆者在陳述觀察成果時也視需要而加入訪談的資料以為補助。

首先，筆者先從兩地的社會規範的伊斯蘭化政策談起，在男女隔離的政策方面，位於哥打峇魯市中心的三家購物中心皆在櫃台明顯作出男女性分類的標示(見照片 1)，惟其在實踐上卻依購物中心業主之宗教信仰不同而出現一些差異，如在鬧區某家三層樓，由華人經營的連鎖購物中心(按：筆者以 TS 為其名稱)只有在底樓食品部作出男女櫃台分類的設置，而二樓的某個櫃台卻沒有類似的標誌(見照片 2)，¹⁰⁷反之在隔鄰街道的一家穆斯林開辦的購物中心(按：筆者以其店名 MS 作為該購物中心之代號)卻嚴格地執行男女櫃台隔離的政策；在芙蓉市方面，非穆斯林經營的連鎖購物中心 TS 並沒有任何男女性隔離的措施，而事實上全市的購物中心(估計約有十餘家)皆沒有如此的條例。同時在電影院的座位規定方面，筆者發現雖伊斯蘭黨曾有訂定公開場所男女分座的行政指示，惟哥打峇魯市的電影院和芙蓉的電影院一樣並無執行男女分坐。在理髮廳的規範方面，由於過去(即巫統執政時期)的哥打峇魯市曾經發現有理髮廳設置暗房以作為色情仲介的場所，因此伊斯蘭黨執政後嚴格執行查禁該市男女混合式理髮廳的命令，¹⁰⁸如今該市有的只是男性女性各自專屬的理髮廳(見照片 3 和 4)，其中女性的理髮廳

¹⁰⁴ 以一九九五年的州議席為例，巫統佔去所有卅個州議席次的廿席，其餘為國陣馬華公會七席，國陣民政黨一席，國陣國大黨一席和反對黨民主行動黨二席。而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大選後森美蘭州的反對黨全面潰不成軍，行動黨原有的兩席也被馬華公會奪走，遂形成由國陣全面執政，完全沒有反對黨議席的局面。而事實上森美蘭州自有民選州政府(按：一九五九)以來一直皆是由巫統過半數執政。

¹⁰⁵ 過去吉蘭丹的十屆的州議會選舉中，伊斯蘭黨成為其中七屆的執政黨，而巫統只贏得三屆的選舉。

¹⁰⁶ 在即有的資料顯示，除一九八八年八月的新山(Johor Bahru)的國會補選之外，一九六九年以來該馬來半島南部三州的巫統候選人從未在選舉中失利。

¹⁰⁷ 在馬來西亞，第一樓通常皆稱為底樓(Ground Floor)，二樓稱為一樓，以此類推，這是英殖民時期所留下來的習慣用語。

¹⁰⁸ 資料來自和伊斯蘭黨哥打峇魯市市議員陳升頓的訪談。

禁止男性進入，並以不透明玻璃窗作區隔以防止女性的頭髮被外人瞧見(見照片 3)。反之在芙蓉市，大部份的理髮廳皆為男女混合式理髮廳(見照片 5)，以市中心的五層樓金源大廈(*Bangunan Puncu Emas*)為例，裡面所有十一家的理髮廳皆為男女混合式理髮廳，且當中有不少理髮員穿著性感的打扮。¹⁰⁹

其次筆者比較兩地的禮拜概況，首先必須說明的是，州議會有權力訂定一個星期中的假日為星期幾；傳統上吉蘭丹州和丁加奴，吉打，彭亨以及玻璃市州一樣(按：這五州馬來穆斯林的人口比率恰好皆達七成以上，見上表)，其假日是星期五，即星期四乃為週末，而星期五為「禮拜天」，以方便穆斯林進行禮拜和禮拜。而森美蘭州和柔佛，霹靂，馬六甲，檳城以及雪蘭莪，吉隆坡一樣(按：這七州的馬來穆斯林人口比率恰好皆低於六成)，是以星期天為假日，因此我們可合理推估哥打峇魯市與芙蓉市的週五禮拜的情況不盡相同。以哥打峇魯市中心的穆罕瑪迪清真寺(*Masjid Muhammadi*)為例，由於週五是為假日，因此禮拜的人大多身穿輕便的便服和馬來紗籠(*Sarong*)，¹¹⁰且在清真寺的前門有一熱鬧的假日市集(見照片 6)，¹¹¹人群自十二點半開始聚集，禮拜和佈道時間從一點廿分至兩點，所有的攤位均停止營業，惟業主們亦隨著人群進入清真寺禮拜，攤位無人看管直至禮拜時間結束。

反觀芙蓉州立大清真寺，前來禮拜的絕大多數是中午休息的上班族(約佔一半以上)和穿校服的學生(約佔三分之一)，而清真寺前也只有少數的攤販聚集(照片 7)。¹¹²惟哥打峇魯和芙蓉不同之處是，除了清真寺以外，星期五的禮拜大會也在市內的其他地方舉行，最特別的就是位於市中心伊斯蘭黨州黨部大廈(見照片 8)的週五例行的禮拜、佈道兼政治講演大會；自早上八時起市政府就將該大廈鄰近的數條街道封鎖，未幾群眾就陸續在路上鋪上草席，席地而坐聆聽伊斯蘭黨黨領袖的講道和批判巫統領袖的講演，八時半以後人群就開始聚集，到了九點人群已擠滿了黨部前的路面(見照片 8)，若包含擠滿黨部內廳作禮拜的群眾，估計至少有五千人以上在此處作禮拜和聆聽佈道：其中婦女全坐在外頭的路上，約佔外面與會群眾的一半，直至午禱結束後人潮始逐漸散去；而該每週一次的街頭禮拜、宣教與政治大會乃是自一九九零年伊斯蘭黨執政後就開始舉辦，至今(一九九九年八月廿七日)從未間斷，且自舉辦後參加的群眾越來越多(按：有些更來自鄉下地區)，使市政府不得不逐年增加街道封鎖的範圍。據了解，絕大部份的群眾到此乃是為了要跟隨伊斯蘭導師聶阿茲作禮拜，並聆聽他的教誨，但大部份的

¹⁰⁹ 此乃根據筆者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三日在芙蓉市的田野觀察記錄所得。

¹¹⁰ 紗籠—“*Sarong*”，即為流行於東南亞馬來世界的一種傳統穿著，狀似圍裙。

¹¹¹ 以筆者在一九九九年八月廿七日的田野記實觀察為例，該清真寺前共計有三十一個攤位，攤販的類型和數量如下所示：飲料攤位六個，紀念品與裝飾品的攤位四個，售賣傳統草藥的攤位七個，小吃攤位四個，書報攤位二個，販賣宣教卡帶與伊斯蘭黨領袖的佈道卡帶攤位四個，服裝和布料攤位四個。

¹¹² 共計有六個攤販，攤販的類型和數量如下所示：飲料攤位三個，小吃攤販兩個，販賣宣教卡帶的攤販一個。惟該販賣宣教卡帶的攤位並沒有伊斯蘭黨主要領袖的佈道卡帶。

時候是伊斯蘭黨的其他地方政治領袖透過黨部的播音器作慷慨激昂的講演。¹¹³反觀芙蓉市在週五並沒有任何類似的露天禮拜大會，週五仍然是一個平常上班的日子，只是在州立清真寺旁由於上班族在午休時間趕來禮拜而造成短暫的塞車現象之外，並沒有任何街頭禮拜的情形。

禮拜的熱絡程度固然並不能反映兩地伊斯蘭化政策的成果，只能證明兩地人們對伊斯蘭規範的遵循方式有著些許的差異，但從每週五數千名群眾在伊斯蘭黨黨部前大量聚集以讓州務大臣聶阿茲帶領大家禮拜的情況，足以證明伊斯蘭黨充分地利用行政資源來進行宣教與政治宣傳之活動，使每週的宗教儀式在講道之餘，也成為反巫統的政治宣傳大會，藉此說服信徒巫統和伊斯蘭黨的差異就是屬於伊斯蘭世界觀裡二元論的差異，巫統和伊斯蘭黨的對立就是非伊斯蘭與伊斯蘭的對立。同時透過每週五人山人海的禮拜與政治大會的觀察和筆者對當地馬來族群的訪談，就能充分顯示出伊斯蘭黨州務大臣聶阿茲政教合一的卡理斯瑪型(Charismatic)的領導權威，是巫統領袖所難企及的。¹¹⁴

那麼在配合宗教禮拜儀式進行的規範方面，哥打峇魯市所有的購物中心內皆在禮拜時刻播放祈文，由穆斯開辦的購物中心 MS 在禮拜時間也關閉台的服務直至禱文播放完畢(按：約五分鐘)，而非穆斯林經營的連鎖購物中心 TM 並沒有配合禮拜時間關閉櫃台的情形，惟兩家購物中心的入口皆設有禮拜五午禱時間(一點至兩點)暫停營業的指示牌，同樣的指示佈告也張貼在一家連鎖速食店 AW 的入口(見照片 9)，由此觀之，顯然這是一個統一發佈的命令。反觀位於芙蓉市的 TS 購物中心並沒有張貼任何週五午禱時間暫停營業的指示，購物中心也沒有在禮拜時刻播放任何禱文。該市和哥打峇魯市同一家的連鎖速食店 AW 亦沒有出現類似的規定(見照片 10)。以筆者在芙蓉長期生活的經驗，芙蓉沒有任何一家的購物中心或速食店在禮拜時間關閉櫃台的服務，更沒有任何暫停營業的通告，而事實上所有穆斯林員工均在禮拜時刻照常工作——只要該時刻是屬於一般的上班時段內。而同樣的情況也發生在兩地的穆斯林夜市，在哥打峇魯市的大夜市，黃昏禮拜(Solat Maghrib)時刻一到，就有市政府官員吹起哨子將夜市的所有民眾「勸離」夜市範圍，並勒令攤販停止營業，直至鄰近清真寺黃昏禱的經文頌讚完畢後，夜市的燈光才重新亮起。反之芙蓉市的馬來夜市在黃昏禱的時段正好是最熱絡的時刻，鮮少有攤販停止營業以行使禮拜的義務。

¹¹³ 此禮拜與政治大會的描述乃是根據筆者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廿七日作的田野訪問與觀察的第一手資料所得。別外，總社位於吉隆坡的星洲日報在採訪哥打峇魯伊斯蘭黨週五的禮拜大會時也有下列的描述：「儘管不是競選期間，當局還是像往常一樣封鎖整個街道，男男女女就圍繞著黨總部聆聽領袖發表宗教和政治演說，或站或席地而坐，令我們感到意外的是與會的婦女人數是那麼地多，而且動作是那麼地一致，就是靜靜坐在馬路上聆聽領袖演講，從這裡可以體會到『回教黨』的基層力量深不可測。」見：〈外州人看吉蘭丹，回教黨塑造親民形象〉，《星洲日報》，二千年一月卅一日。

¹¹⁴ 如所有馬來受訪者，皆不直呼聶阿茲的名字，而是以「尊敬的導師(Tok Guru)」稱呼之。

再者，筆者從兩地婦女的穿著規範來看，正如前所述，伊斯蘭黨在宣導女性穆斯林披戴頭巾的政策取得顯著的成效：在哥打峇魯市的公開場所和街頭，舉目所見，馬來婦女們絕大部份皆有配戴頭巾，據悉街上不配戴頭巾的婦女應是來自外州的居民，泰裔的馬來人，華人或是其他族群，而非當地的馬來婦女。¹¹⁵至於因有工作時必須配戴頭巾的規定，無論是否出於自願，所有工作的穆斯林女性皆配戴頭巾。¹¹⁶那麼芙蓉市的情形又會是如何呢？

事實上在芙蓉市的 AW 速食店，所有執勤的馬來女性員工均配戴頭巾。惟針對此項問題，市政府發言人 Encik Ishak 表示那是業者自行規定的措施，而非市政府的指示，而市政府是無權也不必要去規定人們的穿著，若市民穿著過於暴露，自然會有警察以妨害風俗的理由將之控告——當然，此種暴露的尺度比遠比伊斯蘭黨所主張的寬鬆。¹¹⁷因此在這樣的施政觀念下，芙蓉的馬來女性擁有較大的穿著自主性。是故筆者可以在芙蓉的各大購物中心看到許多不配戴頭巾的馬來女性——粗略而言他們約佔去了所有觀察的馬來穆斯林婦女的四分之一，其中更有極少數穿著緊身衣服，打扮性感的年輕少女。¹¹⁸此外，森美蘭州政府聯合辦公大樓自一九九九年七月起也在入口大門張貼訪客穿著規範的指示，並以圖樣來作補助說明，以標示服裝暴露的界定，凡達到服裝暴露之定義者，皆被擋駕於門外。在該條例實施的初期不少華人因不達該服裝穿著規範之標準而被擋駕，而被擋駕的也有其他少數的馬來人。¹¹⁹但在市政府和其他政府部門卻未見此條例，因此該條例的實施顯然是個別主管單位的指示所然，而非一個州政府統一的命令。但相較於森美蘭州，作為伊斯蘭統治的吉蘭丹州政府，對人們的穿著顯然地有更多的管制，因此哥打峇魯市市民的穿著方式比芙蓉市來得更為單元化。

是故，透過田野的比較觀察，筆者可以發現哥打峇魯市和芙蓉市在社會規範的公共政策上有許多顯著的區別，其區別如下表所示：

¹¹⁵ 此自信滿滿的斷言來自於吉蘭丹州新聞局官員 Encik Mohd. Yusof bin Jalil。

¹¹⁶ 筆者在哥打峇魯第一次田野觀察的過程中發現一有趣的現象，筆者下榻的旅店(故隱其名)的一位卅外開的馬來櫃台小姐平時常將頭巾拿下，但在陌生的馬來客人進門時又迅速地將頭巾套上，換裝手法之快速堪稱筆者所僅見。顯然地戴頭巾對其而言是一種強迫——就範的社會政策，而非出於其意願，透過這一較為極端的例子，筆者也深信當地有許多穆斯林女性也是被迫就範(按：或基於政策的規定；或基於群眾的集體壓力而產生從眾行為)而披戴頭巾。

¹¹⁷ 資料來自和芙蓉市政府公關處官員 Encik Ishak 的訪談，一九九九年九月六日。

¹¹⁸ 惟除小孩以外，所有在該購物中心的馬來女性皆穿長褲和長裙(按：年輕的馬來少女多偏愛穿牛仔褲)，筆者並沒有發現任何的馬來女性穿著迷你裙。以筆者的定義裙子長逾膝蓋以下即可算是長裙，當然相較馬來女性，華人女性的穿著普遍比馬來女性開放。

¹¹⁹ 資料來自於筆者七月十日的田野調查，筆者因只穿短褲和涼鞋故也成為被擋駕的人之一。

表 3 哥打峇魯市和芙蓉市在伊斯蘭化規範的制定與實踐之比較

規範條例	哥打峇魯市觀察的實踐情形	芙蓉市觀察的實踐情形
在週五時封鎖市中心的數個街道以方便穆斯林作集體的禮拜與禮拜	在州伊斯蘭黨黨部鄰近街道徹底執行	沒有封鎖任何街道，沒有在清真寺外頭的禮拜行為。
禁止賭博公司營運	全面執行	沒有如此規定，營運的公司至少達十家以上
州立圖書館男女座位須隔離	有執行，擁有顯著且較大的隔離距離(男女無法近距離交談)	有執行，但擁有較小的隔離距離(男女可近距離交談)
超市禁止賣酒	全面執行	沒有如此規定，全部超市皆可展示酒類飲料，穆斯林可零售酒類飲料
戴頭巾的規定	有執行，不戴頭巾的馬來婦女如鳳毛麟角	沒有如此規定，不戴頭巾的馬來婦女相當多，至少有二成以上
理髮廳男女隔離的規定	全面執行	沒有如此規定，市中心幾乎所有理髮廳皆為男女複合式理髮廳。
廣告看板不能展示女性「奧拉」	全面執行	沒有如此規定，展示女性頭髮的廣告看板相當多
商店在週五的午禱時間需暫停營業	部份執行，但只有在穆斯林商店和連鎖店以及大型購物中心執行	沒有如此規定，連鎖店以及大型購物在同樣的時間皆照常營業。穆斯林店員照常工作
電動娛樂場所和撞球中心須關閉	全面執行	沒有如此規定，電動娛樂場所和撞球中心合計至少廿家以上 ¹²⁰
對酒精飲料的販賣有嚴格的管制如超市，購物中心和國際旅館等皆禁止賣酒	全面執行	所有的超市，購物中心和國際旅館皆有賣酒，且部份賣酒的員工為馬來穆斯林
穆斯林夜市在黃昏禱時刻須暫停營業	全面執行	沒有如此規定，黃昏禱時刻穆斯林夜市照常營業
路名指示牌以阿拉伯文和馬來文為說明文	全面執行	沒有如此規定，所有路牌只標示馬來文

透過以上的分析，我們可以發覺吉蘭丹州政府對社會規範的管制遠大於森美蘭州，而事實上依筆者在馬來西亞的生活經驗而言，除了伊斯蘭黨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甫執政的丁加奴州以外，馬來西亞其餘州屬的情況亦和森美蘭州大同小異，如以賣酒為例，位於雪邦(Sepang)的馬來西亞吉隆坡國際機場(Kuala Lumpur International Air Port)就有許多賣酒的專櫃且售酒的小姐大多為馬來穆斯林，更遑論市內的大小超市；而一九九八年吉打州(Kedah)的亞羅士打市(Alor Star)某公司曾經舉辦一場飲酒大賽，參加者更有不少為馬來穆斯林，¹²¹另外在繁華的吉隆坡

¹²⁰ 馬來西亞政府於二千年十一月宣佈自二零零一年起關閉全國所有電玩場所。因此芙蓉的電動娛樂場所在二零零一年也告歇業。

¹²¹ Al-Afghani 在其於亞羅士打市的田野調查中就曾攝得馬來穆斯林參加某啤酒公司舉辦的飲酒大賽而公然地大口飲酒的照片，彼等視伊斯蘭法為無物。見：Al-Afghani, C.N. *Kelantan Sesejuk Wajah Tuan Guru*(尊敬的導師在吉蘭丹州的面貌). Kedah: Penerbitan Al-Jihadi. 1999, p. 91.

市，也不難發現一些酒館有穆斯林的光顧；由此觀之，相較於其他由巫統治理的州屬，吉蘭丹州對社會規範法律化的管制可說是對伊斯蘭化道德觀的一種實踐，而從筆者的田野調查也能證明除了少數的例外，伊斯蘭黨伊斯蘭化的條例確有在吉蘭丹州徹底地執行，且產生其所預期的「正面」效果，如做禮拜的人數遠比巫統執政時期為多。¹²²

第五節 結論：多元族群都市和單元族群都市穆斯林市政府的應對政策之發現

5-1 從商店的招牌看兩地多元文化與多元宗教的相互適應之發現

在多元文化與多元宗教的相互適應過程中，族群關係的融合或穩定與否在於彼此之間是否懂得以退讓和包容的態度加以適應他族的文化，除了國家權威橫加干預之外，一般而言在數量上居於弱勢的族群或信仰群體(如非穆斯林在吉蘭丹)在實踐其文化習俗的過程中往往必須作出較大的讓步和適應性的調整，是為一種透過各種管道(如相互溝通與對話，相互尊重與承認)，且以漸進之方式來塑造的生活秩序。

因此筆者可以觀察到作為少數族群的華人，哥打峇魯市的華裔店主為了招攬生意不單需懂得流利的馬來會話，更必須嫻熟當地特殊的馬來方言，¹²³而部份華裔店舖的招牌不單以顯著的馬來文字書寫，更配上阿拉伯拼音(俗稱爪夷文)，其中更包括華人傳統飲食店(見照片 11)。相反地類似的情況在多元族群的芙蓉市卻是無從追查，而所觀察到的芙蓉市具有阿拉伯拼音的招牌一律皆屬馬來穆斯林的商店，且商店的營運性質和伊斯蘭有著密切的關係，¹²⁴反之擁有阿文招牌的哥打峇魯市的商店呈現多樣化的面貌。¹²⁵

筆者可以發覺芙蓉市絕大多數的馬來店家皆無阿拉伯拼音的招牌。反之，哥打峇魯市中心的馬來店家約有半數皆展示阿拉伯拼音招牌，而且越遠離市中心的

¹²² 資料來自和策略研究中心主任 Encik Wan Nik Wan Yussof 之訪談，一九九九年八月廿九日。

¹²³ 受訪者照相館老闆黃先生透露市內絕大多數的商家皆靠馬來顧客生存，以他的商店為例，倘若沒有馬來族群的生意，他的店舖早已關門大吉。

¹²⁴ 以芙蓉市最熱鬧的街道盛明利(Jalan Seng Meng Lee)街為例，擁有阿拉伯文之招牌的商店分別為穆斯林餐廳—“Restoran Aziz Harim”，伊斯蘭朝聖基金局—Lembaga Tabung Haji，以及兩間伊斯蘭診所—“Poliklinik Rakyat & Pusat Rawatan Islam Seremban”。

¹²⁵ 如華人商店(《信昌電子有限公司》)、外商銀行(《匯豐銀行》)、照相館(“Azam Photo”)、金飾店(“Wangi Kedai Emas”)、咖啡廳(“Muhibah Kota Bahru Café & Snack Sdn Bhd”)與裁縫店(“Wan Ali Tailor”)等。

商店招牌阿文出現的次數愈多。¹²⁶以筆者在馬來西亞生活逾十年的經驗，這種情況並不出現在西海岸各都市。

表 4 芙蓉市和哥打峇魯市主要街道商店招牌文字分佈概況

路名	哥打峇魯市(Bandar Kota Bahru)			芙蓉市(Bandar Seremban)		
	Jalan Dato Pati	Jalan Padang Gadung	總計	Jalan Seng Meng Lee	Jalan Dato Seikh Ahmad	總計
觀察樣本數量	39	28	67	47	19	66
阿拉伯文招牌數(亦含馬來文) ¹²⁷	16 ¹²⁸	11 ¹²⁹	27	4	2	6
中文招牌數(亦含馬來文)	6	6	12	24	9	33
純馬來文招牌數 ¹³⁰	17	11	28	19	8	27
具以上所有文字之招牌數	1	3	4	1	1	2

資料來源：哥打峇魯市部份來自一九九九年八月廿九日(Jalan Padang Gadung)和八月三十日(Jalan Dato Pati)的田野觀察記錄。芙蓉市部份來自一九九九年九月三日的田野觀察記錄。

由商店招牌的調查來看，我們即可導引出二項結論，其一為吉蘭丹州馬來穆斯林社會普遍了解並接受阿拉伯拼音，以致有近半數的馬來商店展示阿文拼音的招牌，反之在芙蓉市阿拉伯拼音的應用似乎較不受到馬來穆斯林社會一般生活的青睞，一般展示阿拉伯拼音招牌之商家的營運性質大多和「伊斯蘭事務」有著密切的關係，並不如哥打峇魯市展示阿文招牌的商店呈現多樣化的面貌。因此我們可作出一種判斷：阿拉伯文在吉蘭丹馬來穆斯林社會有較大的實用價值，且相較於森美蘭，吉蘭丹馬來穆斯林普遍較為擅長使用阿文書寫和拼音方式。基於阿拉伯文乃為閱讀和了解古蘭經所必須掌握之語文，一位虔信的穆斯林通常也較為擅長使用阿拉伯語，甚至將之應用在日常生活上，是故透過阿拉伯文的流行度之判別，筆者就可作出哥打峇魯的穆斯林社會比芙蓉市的穆斯林社會較為伊斯蘭化的推斷。其二就是面臨處於少數族群的環境，不少哥打峇魯市的華裔商家也懸掛阿拉伯文招牌以增加馬來穆斯林的臨近感以達招徠顧客的目的。基於其並非出自法律的強制手段，因此充分顯示出吉蘭丹華人(即非穆斯林)對主流社會文化有著較

¹²⁶ 在芙蓉市所觀察的主要街道有馬來文招牌的馬來穆斯林商店共計三十一家，而其中有阿拉伯文招牌的穆斯林商家僅有四家：即只有 12.9% 的穆斯林商家展示阿拉伯文招牌，而在哥打峇魯市所觀察的主要街道有馬來文招牌的馬來穆斯林商店共計五十一家，其中有阿拉伯文招牌的馬來商家計有廿三家(其餘四家是華人餐飲店)，因此依樣本數而言共有多達 45.10% 的馬來穆斯林商家展示阿文拼音招牌，這還是指市中心而言；若是都市的外圍則有阿語拼音招牌的穆斯林商家的比例將會更高。

¹²⁷ 由於馬來語是官方欽定的國語，因此馬來西亞所有合法之商店必須標示馬來語的招牌，且其他文字(即阿拉伯文、中文、印度文等)之大小不得超過馬來文之大小。

¹²⁸ 其中有一家華人開的餐廳：「雲丹餐廳(“Restoran Intan”)」，一家是華人開的服飾店：「雅麗服飾」，一家是華人開的電子公司：「信昌電子有限公司」。

¹²⁹ 其中有一家華人開的小吃店：“Restoran Aik Hoon”。

¹³⁰ 即不含阿文與中文。

大的包容和適應。反之，芙蓉市的華人商店雖佔了總觀察店數的一半，但其卻無法明確顯示其自願性地對馬來穆斯林作出適應的訊息。¹³¹惟在筆者田野調查後的一年內伊斯蘭黨州政府終於也進行一項阿拉伯化的伊斯蘭化政策—即規定所有新設的商店皆需展示阿拉伯文的招牌，州政府管轄下的政府機構、部門、宗教學校、布條、座談會等，也都必需使用阿拉伯文字。¹³²

5-2 多元族群社會對立面的強弱影響支配族群的主體意識

值得注意的是，筆者透過田野觀察發現一個特殊的現象，以兩市市中心的菜市場為例，哥打峇魯市菜市場的穆斯林和非穆斯林的攤位近在咫尺，而懸掛生豬肉的華人豬肉攤位甚至鄰近穆斯林的攤位，雙方並無明顯的隔離(見照片 12)，而據知此情況已行之有年，當地居民也早已習以為常，不引以為意。反之，在市議會的命令下芙蓉市中央菜市場豬肉攤販卻必須集中在一處四周圍牆高築，且僅有兩個出入口的場所，以隔離於穆斯林的視線之外，而門口亦張貼穆斯林禁止進入的招牌(見照片 13)，使外人難以從外觀上得知該場所的營運性質。而事實上除了哥打峇魯市之外，為了照顧穆斯林的感受，馬來西亞半島上其餘各州的首府規定在多元族群共處的菜市場內非穆斯林的豬肉攤販必須要和穆斯林的活動區域隔離；然而吉蘭丹地方政府卻沒有頒布任何類似的條例。除此之外，根據筆者的訪談記錄，盡管州內人民絕大部份為馬來穆斯林，吉蘭丹北部鄉間的馬來族群卻能適應眾多的泰裔鄰居在家舍畜養豬隻的文化，甚至對鄉間鄰居的豬隻在路上遊蕩也視為一種自然的事。¹³³而類似的情況在森美蘭州的鄉間卻是聞所未聞。

從這裡我們可以察覺到，在一個族群融合度不高的社會裡頭，對立面(即他者)的強弱與否可以影響到族群群體意識(communal consciousness)的觀感和凝聚力之大小，由此看來，在一個對立面極端弱勢的社會，他者族群的文化表象並不足以對支配族群的文化形成挑釁或產生觀感的不適，在這種情況下，其他族群(即支配族群的對立面)反而擁有更大的文化表述空間。反之在支配族群佔相對多數的地區，基於族群數量相近的現實，支配族群就能輕易地在日常生活裡頭感受到「對立面」的存在，反而加重了支配族群間的鄰近感和對族群支配權的危機意識，於是乎，族群日常生活的觀感反而被加以凸顯，以凝聚族群的向心力。易言

¹³¹ 基於馬來西亞法律強制所有商店招牌須展示馬來文的規定，筆者不能以商店展示馬來文作為族群適應的指標—因為與其說展示馬來文招牌是對馬來文化的適應，不如謂之為對國家法律的服從。

¹³² 〈阿末耶谷：官方機構打頭陣，舊招牌沒強制用爪夷文〉，《星洲日報》，二千年五月廿九日。

¹³³ 一九九九年八月廿七日對土生華裔商人黎先生的訪問，請見附錄。另星洲日報記者吉蘭丹州採訪團陳嵩傑對此也有傳神的描述：「令代表團感到困惑的是其中一個問題是，『回教徒』對養豬問題素來敏感，在西海岸各州都有管制養豬業，可是我們在哥打峇魯唐人坡卻看到生豬到處遊蕩的現象。」見：〈外州人看吉蘭丹：「回教黨」塑造親民形象〉，《星洲日報》，二千年一月三十一日。

之，一族之族群意識往往建構在其和對立面的競爭關係上。在這種情況之下，作為對立面的其他族群的文化實踐反而較容易對支配族群造成觀感上的不適。如在宗教建築的範圍上，一九八零年代初期一座全馬來西亞最大的睡佛(按：位於道北—“Tumpat”)在穆斯林佔絕大多數的吉蘭丹州建成，反之在華人逾半數以上的檳城，幾乎在同一時期動工的極樂寺山巒旁的觀音塑像卻因為鄰近馬來穆斯林居民的投訴而更不得不縮小其高度。因此我們可以發現相對於其他州屬，穆斯林居支配地位的吉蘭丹反而對非穆斯林的文化表述採取更多的包容態度。

5-3 多元信仰社會伊斯蘭化政策的可行性有賴於非穆斯林的適應

其次，信仰是人類精神層面的追求層次，發展至極，不是外在道德和法律所能規範，因此伊斯蘭法的全面落實固然能強制性地使個人服膺於伊斯蘭信仰的外在規範，但個人對信仰的外在規範之臣服並不能等同於其內心對信仰的虔信。對此古蘭經就清楚地指出了人群中有許多表面(按：或基於壓力，或基於尋求特定之利益)遵循伊斯蘭規範，內心卻堅決抗拒伊斯蘭信仰的偽信者——穆那菲(Munafik)。¹³⁴

另一方面，我們必須要了解，任何社會皆存在著遠離公共文化符號體系的私人生活，若由公權力以一種宗教信仰價值來訂定和規範公共符號、倫理，制度和意識形態等等的集體因素來決定個人的生活方式和思想方式，無疑是否定了人類適應文化的能力和自我調適的智慧；而透過其對私人領域空間的壓縮(如將未婚男女在公開活動場所作「適當」隔離的措施無疑是對男女自由交往空間的壓制)，更是對個人生活方式選擇自由之箝制。

針對此項巫統的婦女組主席拿督斯里拉菲達阿茲(Rafidah Aziz)就多次批評規定穆斯林婦女須戴頭巾是限制個人自由的舉動。她認為每個人都可以對自己的服裝儀容做出選擇，因為這是個人的自由，不應受到干涉。而一個社會女性最重要的是對社會有貢獻，戴不戴頭巾並不重要。¹³⁵

是故，個人對信仰的依附情感並不建立在法律的強制約束上，而是道德性的教化。但若我們以法律強制某一道德成為普世標準，非但不能藉此形塑群體性格單一的道德理想社會，更往往會成為一種政治上的多數暴力，引致其餘信仰群體的反彈。

在一個多元信仰的社會，信仰價值的孰優孰劣乃是基於個人唯心的抉擇，並

¹³⁴ 根據古蘭經的說法，阿拉對不信者和偽信者皆將施以地獄的極刑，唯偽信者的處境將比不信者更為悲慘。見古蘭經第四章(al-Nisa')第一百四十五節：「偽信者必墮落地獄的最底層，你將會發現他們沒有任何的援助。」轉引自：Abdul Latif Muda, *Ulum Syariah*(伊斯蘭法概要), p. 37.

¹³⁵ 〈拉菲達：屬個人自由，丁政府不應強制戴頭巾〉，《星洲日報》，二千年三月廿二日。

無任何客觀和合理的衡量基準，更不適合作為一個可供辯證的公共議題。是故，一個對應社會全體大眾，具有法律強制效果的公共政策，若提升到單一宗教信仰的層次，則無異對宗教之優劣作出了無情的判決，亦抹煞了它的討論空間。然而，憑藉信仰道德的絕對正當性，和義無反顧的意識形態，伊斯蘭黨在制定公共政策時過度凸顯了主體的道德意識，而忽略地方和中央的對立以及不同之信仰價值衝突的因素，使政策規劃並沒有漸進調適的空間，更沒有充分考量不同信仰群體的接受度，因此遂容易產生政策窘境(Policy Predicament)，¹³⁶公共政策的目的是求公共問題的解決，然而一旦政策不能解決問題，甚至引發更新的問題，則此一形勢一變而為政策制定的問題。¹³⁷以伊斯蘭刑法的實施為例，縱然其是阿拉之法(Hukum Allah or Allah's Punishment)，但伊斯蘭黨在未經深入諮詢馬來西亞社會各界(按：包括穆斯林本身)對全面伊斯蘭化的態度以及讓廣大世俗化的穆斯林和非穆斯林對伊斯蘭有更進一步認識的情況下(如在提出伊斯蘭刑法的計劃後，州務大臣聶阿茲就會對非穆斯林和巫統的強烈反對感到驚訝)，¹³⁸就倉促地以實施的伊斯蘭刑法政策作為一個建構伊斯蘭道德社會的指標，結果不單引起幾乎所有朝野各黨的反彈，而進一步使所有非穆斯林政黨和伊斯蘭黨劃清界線，同聲遣責伊斯蘭黨的強勢作為，更增加了非穆斯林對伊斯蘭黨激進的刻板印象，引起非穆斯林不必要的恐慌。

伊斯蘭政體的原始設計—麥地那模式(Medinah's Model)即是立基於多元文化，多元族群甚至多元信仰的前提下，理論上非穆斯林在伊斯蘭政體內有明確的地位與保障，但在生活習性乃至於權利義務的層面上仍必須對伊斯蘭政體的權威作出若干讓步，除去權利義務的爭議上(如在伊斯蘭政體裡頭非穆斯林不能當國家的重要官僚或領導人，也不能服兵役，更不能管理穆斯林，同時也要繳交特別稅—Kharaj 等的規定)，非穆斯林享有自由奉行其信仰、文化與風俗習慣的空間。但這種的政治領導方式的古老設計在價值多元，信仰多元，資訊多元的時代裡，則必須要對行動的相關後果，作出一個認真和長期性的考量與評估，因為縱然一黨的信仰固然重要，但作為多元信仰社會的執政者，必須要擁有對全民所肩負的責任倫理，不顧一切地將信仰價值訴諸實踐，則違背了公共政策必須追求全民最大共識性的原則。畢竟，以宗教信仰全有全無的思維模式來面對世界，則不單拒絕承認價值多元但權力平等的客觀現實，也是在的一個多元共存的公共領域中自我形塑一個信仰的對立面(即穆斯林和非穆斯林在權利義務上的分隔)，無助於宗教信仰群體的和平共存。

¹³⁶ 政策窘境一詞泛指政策制定者面對當前許多複雜性公共問題的解決所呈現的無力感的現象。有三種顯著的觀察面，其一為民意對政策的強烈衝擊，其二為政策制定者試圖影響民意卻不生作用；其三為政策本身受到政治發展與經濟發展不協調的壓力。見：曹俊漢著，《公共政策》，台北：三民書局，一九九七年，第57頁。

¹³⁷ 有關政策窘境的探討，見：曹俊漢，前引書，第57頁。

¹³⁸ 'MB: We Will Proceed with Hudud Law', in: *New Straits Times* 13 April 1992.

再者，透過田野觀察我們可以發現基於長期處於弱勢的人口數量，吉蘭丹州的華人透過長期漸進的自我調整，早已懂得以退讓和包容的態度來適應伊斯蘭的文化(如一些華人商店的招牌也使用阿拉伯文字，甚至部份華人的傳統飲食餐廳為了招攬穆斯林顧客也主動地遷就穆斯林的飲食習慣)。是故當地華人對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化政策雖有很大的反彈，但仍遠不如外州華人對伊斯蘭化政策的排斥程度。許多當地華人本著過去一貫對強勢文化的自我調適能力，反而在伊斯蘭執政多年後漸漸地適應了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化政策而不再對其抗拒。因此筆者可以發現在伊斯蘭黨執政十年後哥打峇魯市哥打拉瑪選區(Kota Lama)的華人甚至首度自發性地成立伊斯蘭黨的華人助選團－「伊斯蘭黨大選工作委員會」，¹³⁹挨家挨戶地替伊斯蘭黨華裔穆斯林候選人陳升頓(Anwar Tan Abdullah)輔選，導致在同一選區尋求連任的馬華公會候選人龍仕祥(Leong Su Siang)落敗。¹⁴⁰惟根據陳升頓選舉工委會主席李海洲的估計，哥打峇魯市中心哥打拉瑪州議席選舉中已約有三成左右的華人投票支持伊斯蘭黨，相較過去華人普遍支持馬華公會的情況而言，已是一個可觀的躍升，而且也就由於這三成的華人對伊斯蘭黨候選人的關鍵性支持，使伊斯蘭黨出現了第一位華人的民選州議員。¹⁴¹

另外，縱然伊斯蘭黨根據自己特有的意識形態和獨斷的信仰詮釋貫徹在政治領域的實際施政上顯著地提高穆斯林對伊斯蘭規範的遵循度，但也無疑是認定了非穆斯林的宗教和文化實踐必須對此種擴張性的主體權威作更大的退讓。在此我們必須要了解的是，吉蘭丹伊斯蘭化政策的成功落實並不能代表其能依樣葫蘆地實踐在其他州屬，畢竟伊斯蘭黨在吉蘭丹州所對應的非穆斯林乃是佔全州人口極少數(約總人口的 6.56%)的族群，且他們有著強大的適應慣性，因此縱然強制性的伊斯蘭化政策所面臨的反彈相對地較為稀少，但當地華人也要歷經十年的觀察和涵化方才適應了伊斯蘭黨的理念。而且我們可以發覺在哥打峇魯市至今仍然至少有五成以上的華人並不投票支持伊斯蘭黨。

¹³⁹ 〈回教黨哥打拉瑪區選委會，李海洲擔任主席〉，《南洋商報(東海岸增版)》，一九九九年十月廿三日。

¹⁴⁰ 請注意兩人登記之英文名字之區別，前者由於皈依伊斯蘭教，名字只保留姓氏－“Tan”，後者以閩南語作為姓名之拼寫，乃為絕大多數馬來西亞華人英語名字之拼音方式。

¹⁴¹ 哥打拉瑪(按：在馬來語為舊城之意)為吉蘭丹州四十三席州議席裡頭唯一的族群混合選區，擁有二萬四千四百九十五名選民，其中馬來族群約佔一萬四千人，華人選民約有九千人(其餘為印度人或其他族群)，馬來族群投票者約有九千人，華人投票者約有七千四百人，據選舉工委會主席李海洲透露，至少有一千四百位的華人(約佔華人投票總數的二成)投票給伊斯蘭黨候選人陳升頓；故合理估計投票給伊斯蘭黨候選人的華人有約二成到三成半左右，而結果是伊斯蘭黨陳升頓獲得八千四百七十票，國陣馬華公會龍仕祥獲得八千零廿五票，前者以多數票四百四十五票險勝。資料來源：伊斯蘭黨(Parti Islam)州議員陳升頓(Anwar Tan)的選舉工委會主席，雲南中醫藥中心老闆兼馬來西亞人民黨(Parti Rakyat Malaysia)黨員李海洲之訪問，二千年二月十五日(請參閱附錄二)；以及：一九九九年馬來西亞選舉網站：

<http://www.NewMalaysia.com/GE1999Homepage/>，二千年十二月三日。

5-4 伊斯蘭黨和巫統伊斯蘭化政策之基本差異

經由對伊斯蘭黨執政的哥打峇魯市以及巫統執政的芙蓉市的田野調查，筆者有以下的研究發現：

1. 從阿拉伯文字在哥打峇魯市遠較芙蓉市更為普遍使用等的現象而言，兩地穆斯林社群對伊斯蘭信仰規範之遵循程度有較大的差異，印證了 S. Husin Ali 認為馬來西亞穆斯林對伊斯蘭的虔信度依其居住的地域而有所不同的主張，由此也證明了巫統和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化理念與政策在不同之城鎮依民俗之不同有其堅定的支持力量。

2. 伊斯蘭黨執政後即採用一系列的權勢－強迫(Power－Coercive)的策略，對哥打峇魯市市民的公共生活規範進行伊斯蘭化的改革；反之巫統在地方上並沒有類似的伊斯蘭化政策。因此筆者可發現兩黨伊斯蘭化理念在實踐過程中擁有不同的著力點：巫統的伊斯蘭化政策主要是注重於伊斯蘭體制和機構的建立，以及伊斯蘭化的宣傳，其是採取緩慢和漸進式的策略－即經驗－理性(Empirical－Rational)以及規範－再教育(Normative－Re-educative)的策略；反之，伊斯蘭黨的伊斯蘭化政策則是直接涉足人民的日常生活，從對非伊斯蘭事務的根除，全面淨化人民的生活方式做起，而其伊斯蘭化理念的實踐明顯地是遠較於巫統激進和激烈的。

照片 1 哥打峇魯市某家超市的櫃台以男女做分類（注意箭頭所指的女性櫃檯告示）

照片 2 哥打峇魯同一家超市的二樓服裝部卻沒有男女性櫃檯的分類

照片 3 哥打峇魯市一處以不透明玻璃圍繞的女子理髮廳（箭頭所指）

照片 4 哥打峇魯市一處男子理髮廳（箭頭所指）

照片 5 芙蓉市流行的男女混合理髮廳

照片 6 古蘭丹州立大清真寺禮拜的人群（注意其穿紗籠的穿著）

照片 7 森美蘭州立大清真寺禮拜的人群（注意其穿戴上班長褲的穿著）

照片 8 哥打峇魯市週五在州伊斯蘭黨總部大廈前禮拜的人潮

照片 9 哥打峇魯市一家速食店門口貼有週五午禱時間休息一小時的規定

照片 10 芙蓉市同一家速食店門口並沒有午禱時間休息的規定，但和哥打峇魯市一樣擁有穆斯林準許食用的張貼標示（即 Halal 之標示）－見右上角

照片 11 哥打峇魯市華人商店的阿拉伯文招牌（注意下角帶頭巾的穆斯林少女們）

照片 12 哥打峇魯市華馬共用的菜市場，後方即為豬肉攤位

照片 13 芙蓉市菜市場被隔離在室內的豬肉攤位

附錄一 田野調查行程表與訪談過程簡報表

第一次田野調查行程報告

吉蘭丹州哥打峇魯市(Kota Bahru)1999 年 8 月 24 日至 8 月 31 日田野調查訪問簡報如下：

日期	時間	工作事項	訪問對象	備註
8 月 24 日	8:30p.m.	乘長途巴士赴吉蘭丹州		
8 月 25 日	5:30a.m.	到達哥打峇魯市，共 9 小時車程。		
	11:30a.m.		訪問華人超商售貨員丁小姐	以華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1.00p.m.	觀察當地超級市場		
	2.00p.m.	參訪吉蘭丹州圖書館		
	4.00p.m.		訪問馬來西亞北方大學資訊科學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cience in North University Malaysia) 二年級學生 Encik Zawawi。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7.00p.m.	觀察當地夜市場		
8 月 26 日	4.00p.m.	拜訪吉蘭丹州伊斯蘭黨黨部		
	4.30p.m.		訪問一位售賣伊斯蘭黨出版品的小販。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5.00p.m.		訪問一位來自 Pasir Mas 的 50 歲中年人。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6:30p.m.	觀察當地夜市場		
	7.40p.m.		訪問照相館華裔老闆黃先生。	以華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8 月 27 日 (星期五)	9.00a.m.	觀察伊斯蘭黨州黨部早晨祈禱聚會。		
	9:40a.m.		訪問祈禱者 Haji Abdul Rahman。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10.10a.m.		訪問六十歲祈禱者。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12.00a.m.	觀察吉蘭丹州州立大清真寺午禱過程		
	2.00p.m.		訪問州立大清真寺旁賣伊斯蘭叢書的小販。	以英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4:00p.m.	觀察哥打峇魯中央大菜市場		
	6:30p.m.		訪問三位馬來計程車司機。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7:20p.m.	觀察當地夜市場		
	8:30p.m.		訪問華裔商人黎有德先生。	以華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8 月 28 日	12:30p.m.		訪問哥打峇魯市伊斯蘭黨市議員陳升頓先生(Anwar Tan)。 ¹⁴²	以華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訪問長達 90 分鐘。
	5:20p.m.	再度拜訪吉蘭丹州伊斯蘭黨黨部		
	5:40p.m.		訪問一位州伊斯蘭黨黨部伊斯蘭黨黨工。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6:50p.m.		訪問霸王車司機。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7:30p.m.	觀察電影院 ¹⁴³	訪問印度裔保安人員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8:00p.m.		訪問賣水果飲料的華裔小販(女)。	以華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11:00p.m.		在旅館內訪問一位馬來油漆工人 Zainal。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8 月 29 日	10:00a.m.	拜訪吉蘭丹州州政府 Kota Darul Naim		
	11:00a.m.		訪問吉蘭丹州策略研究中心主任 Encik Wan Nik Wan Yussof。 ¹⁴⁴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訪問長達一小時。
	2:00p.m.		訪問吉蘭丹州新聞局官員 Encik Mohd. Yusof bin Jalil。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訪問長達兩小時。
	6:30p.m.	調查 Jalan ¹⁴⁵ Padang Gadung 的商店性質與招牌		
8 月 30 日	8:30p.m.	調查 Jalan Dato Pati 的商店性質與招牌		
	10:00a.m.	三度拜訪吉蘭丹州伊斯蘭黨黨部。		
	10:30a.m.		訪問吉蘭丹州伊斯蘭黨聯絡處秘書 Encik Mohd. Yasin Yusoff。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11:30a.m.		訪問吉蘭丹州伊斯蘭黨資料部部長 Encik Shamsuddin。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2:00p.m.		訪問馬華公會(MCA)受薪職員(黨工)杜先生。	以華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4:00p.m.		訪問三位巫統兼職黨工。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6:20p.m.		訪問一位支持巫統的計程車司機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7:00p.m.	乘火車回芙蓉		
	9:00p.m.		在火車上訪問一位來自 Tumpat 的六十歲馬來婦女 ¹⁴⁶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8 月 31 日	6:30a.m.	到達芙蓉(共計 11 小時車程)		

¹⁴² 陳升頓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擊敗馬來西亞華人公會候選人龍世祥而當選為哥打峇魯區州議員，成為伊斯蘭黨有史以來第一位華人民意代表。

¹⁴³ 並非去看電影。

¹⁴⁴ Wan Nik Wan Yussof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擊敗巫統候選人而當選為 Bachok 區國會議員和州議員。

¹⁴⁵ Jalan 是為「路」。

¹⁴⁶ 其母親為吉蘭丹州現任蘇丹的奶媽，是為典型效忠王室的馬來人。

芙蓉市(Seremban)田野調查行程：

日期	時間	工作事項	訪問對象	備註
9月3日(星期五)	12:30p.m.	觀察森美蘭州州立大清真寺午禱過程		
	1:00p.m.		在州立大清真寺訪問一位前往祈禱的國小五年級小朋友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1:45p.m.		在州立伊斯蘭大教堂訪問一位準備祈禱的中學五年級學生 ¹⁴⁷ 。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2:30p.m.	觀察購物中心		
	4:00p.m.	拜訪芙蓉市市政府大樓		
	5:00p.m.	調查 Jalan Dato Seikh Ahmad 的商店性質與招牌		
	5:40p.m.	調查 Jalan Seng Meng Lee(盛明利街)的商店性質與招牌		
9月4日	9:00a.m.	參訪森美蘭州州立圖書館		
9月6日	10:00a.m.	拜訪芙蓉市市政府大樓		
	10:30p.m.		訪問芙蓉市市政府公關部主任 Encik Ishak ¹⁴⁸ 。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3:00p.m.	參訪森美蘭州巫統州黨部 ¹⁴⁹		
	5:00p.m.	觀察芙蓉中央菜市場		
9月7日	11:00a.m.	參訪森美蘭州州立圖書館		

¹⁴⁷ 中學五年級相當於台灣的高中三，即大學前一年。

¹⁴⁸ 事實上市政府公關部只有一名職員，所以其可稱為主任，且年僅23歲，與我同年生，比較之後，他尚大我五個月，有錄音的訪談部份約一小時，無錄音閒聊的部份90分鐘。

¹⁴⁹ 州巫統黨部職員拒絕接受訪問。

2000 年一月與二月間第二次田野調查行程報告：

本次的田野調查行程在馬來西亞逗留廿七天，其中共花費十四天作田野調查，另外十三天乃是自費返鄉過農曆新年和探親。本人在寒假的田野調查為本人為本論文所作的第二次田野調查(第一次是 1999 年暑假的 7 月 11 日至 9 月 15 日之中的三十天)，此次的田野調查分別在吉隆坡市和哥打峇魯市進行，在吉隆坡市的部份主要是在文獻收集和書籍採購方面，而在哥打峇魯市的部份主要是在訪問和觀察研究方面。

此次田野調查所有的行程事項皆如下表所示：

以下為本人在吉蘭丹州哥打峇魯市(Kota Bahru)2 月 14 日至 2 月 16 日田野調查訪問簡報：

日期	時間	工作事項	訪問對象	備註
2 月 13 日	8:00 p.m.	乘長途巴士赴吉蘭丹州哥打峇魯市(Kota Bahru)		
2 月 14 日	2:00 a.m. 至 3:00 a.m.	訪問巴士上的一位馬來鄰座乘客	馬來西亞伊斯蘭保險公司 (Syarikat Takaful Malaysia) 業務員 Mohd Nazri Md Lazim.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4:30 a.m.	到達哥打峇魯市(Kota Bahru)		
	12:00 p.m.	觀察當地超級市場		
	2:00 p.m. 至 3:30 p.m.	到吉蘭丹州州政府辦公處進行訪問	吉蘭丹州新聞局(Jabatan Penerangan Kelantan)局長 Hj. Wan Mohd. Jamil. Wan Mahmood.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2 月 15 日	7:40 p.m. 至 8:10 p.m.	訪問一位由隔鄰州屬丁加奴州到此地作生意的商人	會計業務員 Hj. Mohd. Sabri bin Hj. Ramli.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1:30 p.m. 至 3:30 p.m.	訪問吉蘭丹州伊斯蘭黨(Parti Islam)州議員陳升頓(Anwar Tan)先生的助選團團長	雲南中醫醫藥中心老闆兼馬來西亞人民黨(Parti Rakyat Malaysia)黨員李海洲 ¹⁵⁰	以華語(北京話)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4:30 p.m. 至 5:30 p.m.	訪問下榻的旅館 Hotel Seri Kencana 的華裔經理	其不願公開身份。	以華語(北京話)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6:00 p.m.	拜訪吉蘭丹州伊斯蘭黨黨部並購買相關書籍		
	7:30 p.m. 至 8:15 p.m.	訪問一位華裔商人太太	長城攝影彩色沖印中心老闆娘黃太太。	以華語(北京話)作訪問用語，無錄音。
2 月 16 日	2:15 p.m. 至 3:40 p.m.	到吉蘭丹州州政府辦公處進行訪問	吉蘭丹州策略研究中心(Pusat Kajian Strategik)官員 Abdul Razak Ghani 先生。	以馬來語作訪問用語，有錄音。
	4:00 p.m.	觀察哥打峇魯中央大菜市場、哥打峇魯巫統黨部等		
	6:30 p.m.	觀察當地夜市		
	8:00 p.m.	乘長途巴士回芙蓉市(車程 9 小時半)		
2 月 17 日	5:30 a.m.	到達芙蓉		

¹⁵⁰ 其是非穆斯林。

附錄二 吉蘭丹州歷屆政權演變表

年份	該屆執政黨	贏取州議席的政黨					總數
		伊斯蘭黨 (PAS)	巫統 (UMNO)	馬華公會 (MCA)	伊斯蘭團結陣 線(BERJASA)	四六精神 黨(PS46)	
1959	伊斯蘭黨	28	2	-	-	-	30
1964	伊斯蘭黨	21	9	-	-	-	30
1969	伊斯蘭黨	19	11	-	-	-	30
1974	巫統、伊斯蘭黨與馬華公會	20	15	1	-	-	36
1978	巫統、伊斯蘭團結陣線與馬華公會	2	22	1	11	-	36
1982	巫統與馬華公會	10	25	1	-	-	36
1986	巫統與馬華公會	10	28	1	-	-	39
1990	伊斯蘭黨、四六精神黨與伊斯蘭團結陣線	24	0	0	1	14	39
1995	伊斯蘭黨與四六精神黨	24	6	1	-	12	43
1999	伊斯蘭黨	41	2	0	0 ¹⁵¹	- ¹⁵²	43
總數		199	120	5	12	26	362

資料來源：《星洲日報》，一九九九年八月廿三日；馬來西亞選舉委員會(Suruhanjaya Pilihanraya Malaysia)官方網址：
[Http://www.spr.gov.my/parlimen.html](http://www.spr.gov.my/parlimen.html)

¹⁵¹ 伊斯蘭團結陣線在此次選舉僅象徵性地在哥打峇魯國會選舉中上陣，結果慘敗收場。

¹⁵² 四六精神黨在一九九七年後宣佈解散，其主要領導人東姑拉沙里和拉益士雅汀皆回巢巫統，惟黨員裡頭有許多加入伊斯蘭黨。

參考資料

中文資料：

1. 《古蘭經中文譯解》，台北：中國回教理事會，一九九七年。
2. 《馬來西亞聯合邦憲法(華文譯本)》，1984 年。
3. 丁興祥，李美枝，陳皎眉編著，《社會心理學》，台北：國立空中大學，一九八八年。
4. 王國璋，《馬來西亞的族群政黨政治》，台北：唐山出版社，一九九七年。
5. 丘光耀，《第三條道路：馬來西亞華人政治選擇批判》，吉隆坡：地球村網絡有限公司，一九九七年。
6. 休斯頓·史密斯著(Smith, Huston)，劉安雲譯，《人的宗教：人類偉大的智慧傳統(The World's Religions: Our Great Wisdom Traditions)》，台北：立緒，一九九八年。
7. 艾布里阿爾－茂都迪(Abul Ala Maududi)原著，Khurshid Ahmad 譯(英文版)，佚名譯(中交版)，《瞭解伊斯蘭(Understanding Islam)》，科威特(Kuwait)：國際伊斯蘭學生會聯盟(International Islamic Federation of Student Organization)，一九八九年。
8. 伯爾曼著(Berman, Harold J.)，梁治平譯，《法律與宗教(The Interaction of Law and Religion)》，北京：三聯書店(London: SCM Press Ltd. 1974)，一九九一年。
9. 林鍾沂，《政策分析的理論與實踐》，台北：瑞興圖書公司，一九九四年。
10. 曹俊漢著，《公共政策》，台北：三民書局，一九九七年。
11. 莫順生著，《馬來西亞教育史》，吉隆坡：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與林連玉基金會，二零零年。
12. 阿姆斯壯(Armstrong, Karen)著，蔡昌雄譯，《神的歷史(A History of God)》，台北：立緒，一九九九年。
13. 羅納德·L. 約翰生通著 (Johnstone, Ronald L.)，〈社會中的宗教(Religion in Society)〉，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一年。

英文資料：

1. ***The Holy Quran***. Translated by Abdullah Yusuf Ali. Fourth Edition (First edition: 1934). New Delhi: Nusrat Ali Nasri for Kitab Bhavan. 1996.
2. Abdul Majeed Mohamed Mackeer, ***Contemporary Islamic Legal Organization In Malaya***, Monograph Series No.13, Yale University Southeast Asia Studies, 1969.
3. Abdullah Alwi Hassan, Haji. ***The Administration of Islamic Law in Kelantan***.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6.
4. Ahmad, Akbar S. & Donnan, Hastings., eds. ***Islam, Globalization and Postmodernity***. London: Routledge, 1994.
5. Ali, Mumtaz Muhammad. ***Conceptual and Methodological Issues in Islamic Research: A Few Milestones***.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5.
6. Anwarullah. ***Principles of Evidence in Islam***. Kuala Lumpur: A.S. Noordeen. 1999.
7. Ariff, Mohamed., ed. ***The Islamic Voluntary Sector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991.
8. Asad, Muhammad, ***The Principles of State and Government In Islam***,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1.
9. Berger, Peter L. ed. ***The Desecularization of the world: Resurgent Religion and World Politics***. Washington: Ethics and Public Policy Center. 1999.
10. Crouch, Harold. ***Government and Society in Malaysia***. Ithaca and London: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6.
11. Dessouki, Ali E. Eilal., ed. ***Islamic Resurgence in the Arab World***. New York: Praeger, 1982.
12. Doi, Abdur Rahman I. ***Syariah: The Islamic Law***. Kuala Lumpur: A.S. Noordeen. 1996.
13. Esposito, John L. ed. ***Political Islam: Revolution, Radicalism or Reform?***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997.

14. Esposito, John L. ***Islam and Politics***. New York: Syracuse University Press, 1984.
-----***The Islamic Threat: Myth or Reali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15. Ghayasuddin, M. ***The Impact of Nationalism on The Muslim World***. London: Muslim Institute. 1996.
16. Gilsenan, Michael. ***Recognizing Islam: Religion and Society in the Modern Arab World***.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1982.
17. Goldziher, Ignaz. Translated by Andras and Ruth Hamori. ***Introduction to Islamic Theology and Law***.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1.
18. Gomez, Edmund Terence. ***Money Politics in the Barisan National***. Kuala Lumpur: Forum. 1991.
----- ***The 1995 Malaysian General Elections –A Report and Commentary***.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996.
19. Hallaq, Wael B. ***A History of Islamic Legal Theories: An Introduction to Sunni Usul Al-Fiqh***.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7.
20. Harding, Andrew. ***Law, Government and the Constitution in Malaysia***. Kuala Lumpur: Malaysia Law Journal Sdn. Bhd. 1996.
21. Hashim Bin Mehat. ***Malaysia Law & Islamic Law on Sentencing***, Kuala Lumpur: International Law Book Services, 1991.
22. Ismail, Rose ed. ***Hudud In Malaysia-The Issue At State***, Kuala Lumpur: SIS Forum(Mal)Berhad, 1995.
23. Kamali, Mohammad Hashim. ***Islamic Law in Malaysia: Issues and Developments*** Kuala Lumpur: Ilmish Publishers. 2000.
-----***Principles of Islamic Jurisprudence***. 2nd Ed. Kuala Lumpur: Ilmiah Publishers Sdn. Bhd, 1998.
24. Kasimin, Aman. ***Religion and Social Change Among the Indigenous People of the Malay Peninsula***,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1.
25. Khoo, Boo Teik. ***Paradoxes of Mahathism***.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26. Lee, H.P. ***Constitutional Conflicts in Contemporary Malaysia***.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27. Lukman Thaib. ***The Notion of State In Islam***. Kuala Lumpur: Quill Publishers. 1990.
28. Mackeen, Mohamed Abdul Majeed. ***Contemporary Islamic Legal Organization in Malaya***. Monograph Series No. 13, USA: Yale University Southeast Asia Studies. 1969.
29. Merkl, Peter H., & Smart, Ninian, ed. ***Religion and Politics in the Modern World***.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85.
30. Milne, R.S. & Mauzy, Diane K. ***Malaysian Politicc under Mahathir***. London:Routledge. 1999.
31. Mohammad Asad. ***The Principles of State and Government in Islam***, Gibraltar:Daral-Andalus Limited, 1980.
32. Muhammad Abd. Rauf. ***UMMAH: The Muslim Nation***.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1.
33. Muhammad Kamil Awang, ***The Sultan and the Constitution***,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8.
34. Mutalib, Hussin. ***Islam and Ethnicity in Malay Politic***,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35. Norhashimah Mohd. Yasin. ***Islamization/Malaynisation –A Study on the Role of Islamic Law in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Malaysia 1969 –1993***, Kuala Lumpur: A.S. Noordeen, 1996.
36. Othman, Norani., ed. ***Shari’ a Law and the Modern Nation-State: A Malaysian Symposium***. Kuala Lumpur: SIS Forum(Malaysia) Berhad, 1994.
37. Perry, Michael J. ***Religion in Politics: Constitutional and Moral Perspectives***.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38. Ramadan, Said. ***Islamic Law: Its Scope and Equity***. Kuala Lumpur: Muslim Youth Movement of Malaysia(ABIM). 1987.
39. Roff, W. R. ***Kelantan –Religion Society And Politics In A Malay State***. Kuala

-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40. S. Husin Ali, *Malay Peasant Society and Leadership*,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41. Shafruddin, B. H. *The Federal Factor in the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of Peninsular Malaysia*. Singapo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42. Suffian, Mohamed Tun., Lee, H. P. & Trindade, F. A., eds. *The Constitution of Malaysia; Its Development: 1957–1977*.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43. Wu Min Aun ed. *Public Law in Contemporary Malaysia*. Kuala Lumpur: Addison Wesley Longman Malaysia Sdn. Bhd. 1999.
-----*The Malaysian Legal System*. Kuala Lumpur: Addison Wesley Longman Malaysia Sdn. Bhd. 1997.

馬來文資料：

1. Abdul Aziz Zakaria. *Jentera Pentadbiran Kerajaan di Malaysia—Suatu Pengenalan*(馬來西亞政府的統治機器——一個簡介).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2.
2. Abdul Ghani bin Haji Idris, *Bagaimana Islam Berpolitik Memerintah*(伊斯蘭如何在政治上扮演統治的角色), Kuala Lumpur: Al-Hidayah Publishers, 1999.
3. Abdul Rahim Awang. *Dosa-dasa Besar*(重大的罪惡). Kuala Lumpur: Ara Communications Sdn. Bhd. 1999.
-----*Mengapa Mahathir Perlu Disingkir*(何以馬哈迪必須被驅逐)? Kuala Lumpur: Ara Communications Sdn. Bhd. 1999.
4. Abdul. Latif Muda. *Ulum Syariah*(伊斯蘭法概要). Kuala Lumpur: Cahaya Pantai(M) Sdn. Bhd. 1995.
5. Abdullah, Auni, *Islam dalam Sejarah Politik dan Pemerintah Alam Melayu*(馬來世界的伊斯蘭政治與統治歷史), Kuala Lumpur: Nurin Enterprise, 1991.
6. Abu Bakar Hamzah, ed. *Kegemilangan Islam dan Kedaulatan Bangsa: Zaman UMNO—PAS Bersatu*(伊斯蘭的光輝與民族的崇光：伊斯蘭黨和巫統團結的年代). Kuala Lumpur: Media Cendiakawan. 1995.

7. Adil, Haji Buyong. *Sejarah Negeri Sembilan(森美蘭州的歷史)*.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81.
 8. Ahmad Hidayat Buang Ed. *Undang-undang Islam Dimahkamah-mahkamah Syariah diMalaysia(馬來西亞伊斯蘭法院中的伊斯蘭法律)*, Kuala :Lumpur: Jabatan Syariah dan Undang-undang, Akademi Pengajian Islam Universiti Malaya. 1998.
 9. Ahmad Ibrahim. *Al-Ahkam Jilid 4 Islam Dalam Perlembagaan(憲法中的伊斯蘭)*.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4.
 10. Ahmad Lutfi Othman, *Mufti Lawan Mahathir?(穆夫蒂對抗馬哈迪?)* Kuala Lumpur: Penerbitan Pemuda, 1997.
 11. Ahmad Mohamed Ibrahim. *Pentadbiran Undang-undang Islam di Malaysia(伊斯蘭法律在馬來西亞的統治)*, Kuala Lumpur: Institut Kefahaman Islam Malaysia(IKIM), 1997.
 12. Al-Afghani, C.N. *Kelantan Sesejuk Wajah Tuan Guru(尊敬的導師在吉蘭丹州的面貌)*. Kedah: Penerbitan Al-Jihadi. 1999.
 13. Amin Saifullah. *Tokoh Agama Pemimpin Malaysia Alaf Baru(宗教領導為馬來西亞新世代的領導人)*. Kuala Lumpur:Penerbitan Amin Saifullah. 1999.
 14. Anwar, Zainah. *Kebangkitan Islam di Kalangan Pelajar(學生群體的伊斯蘭復興)*. Kuala Lumpur: IBS Buku Sdn. Bhd. 1991.
 15. Asnarulkhadi Abu Samah, Jayum A. Jawah eds. *Kenegaraan Malaysia(馬來西亞國家論)*. Kuala Lumpur: Penebit Universiti Putra Malaysia. 1997.
 16. Foad Sakdan, Mohd. *Asas Politik Malaysia(馬來西亞政治的基礎原則)*,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7.
 17. Ghani, Abdul Mumin Abdul. *Sistem Kewangan Islam dan Pelaksanaannya di Malaysia(伊斯蘭的金融制度和其在馬來西亞的實踐)*, Kuala Lumpur: Jabatan Kemajuan Islam Malaysia(JAKIM), 1999.
 18. Hasyim, Ibnu. *Konflik UMNO PAS: Satu Penyelesaian menurut Islam(伊斯蘭黨和巫統的衝突：一個以伊斯蘭為依據的解決之道)*. Kuala Lumpur: Brother Press Ltd. Part. 1993.
- PAS Kuasai Malaysia? 1950–2000 Sejarah Kebangkitan dan*

- Masa Depan(伊斯蘭黨操縱馬來西亞？一九五零至二千年間復興的歷史以及未來的前景)** Kuala Lumpur: GG Edar. 1993.
19. Ibrahim Ahmad. **Konflik UMNO –PAS Dalam Isu Islamisasi(伊斯蘭黨和巫統在伊斯蘭化議題上的衝突)**. Kuala Lumpur: Buku Sdn. Bhd. 1990.
 20. Jamal Mohd Lokman Sulaiman, **Biografi Tuan Guru Haji Nik Abdul Aziz(尊敬的導師哈芝聶阿茲傳)**, Kuala Lumpur: Sulfa, 1999.
 21. Karlim Haji Abdullah, A, eds. **Peerjuangan Suci UMNO(巫統神聖的鬥爭)**. Kuala Lumpur: Kesnet Press Sdn. Bhd., 1993.
 22. Mahmood Zuhdi. Abd Majid. **Pengantar Undang-undang Islam Di Malaysia(伊斯蘭法在馬來西亞的傳播)**, Kuala Lumpur: Pernebit Universiti Malaya..1997.
-----**Sejarah Pembinaan Hukum Islam(伊斯蘭律法發展史)**, Kuala Lumpur: Jabatan Penerbitan Universiti Malaya, 1988.
 23. Mohamed S. El-Awa. **Hukuman Dalam Undang-undang Islam—Satu Kajian Perbandingan(伊斯蘭法律中的判決——一個比較的研究)**, Kuala Lumpur: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9.
----- Thayib, Anshori penterjemah. **Sistem Politik Dalam Pemerintahan Islam(伊斯蘭政權裡的政治制度)**. Kuala Lumpur: Penerbit Penamas Sdn. Bhd. 1984.
 24. Mohammad Agus Yusoff ed. **Perkembangan dan Perubahan Sosio-Politik Kelantan, 1955–1995(吉蘭丹社會和經濟的演變與發展)**. Kuala Lumpur: Fakulti Sains Kemasyarakatan Dan Kemanusiaan,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1995.
-----**Politik Kelantan Selepas Pilihanraya Umum 1990(一九九零年選舉後吉. 蘭丹的政治概況)** Kuala Lumpur: Institut Alam Dan Tamadun Melayu,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1994.
 25. Mohd Sayuti Omar. **Kelantan Selepas Pantang(被抵制後的吉蘭丹)**, Kuala Lumpur: Tinta Merah, 1991.
----- **Dilema Politik Kelantan: Mampukah BN Gugat Angatan(吉蘭丹政治的困境：國陣能否推翻聯盟政府)?** Kuala Lumpur: Tinta Merah. 1994.
 26. Nik Abdul Aziz bin Haji Nik Hassan, **Islam di Kelantan(伊斯蘭在吉蘭丹)**, Kuala Lumpur: Persatuan Sejarah Malaysia, 1983.

27. Nik Abdul Aziz Nik Mat, Hj. Tuan Guru. **Asas Pentadbiran Islam(伊斯蘭的統治原則)**, Kelantan: Pusat Kajian Strategik Negeri Kelantan, 1995.
 -----**Peranan Ulama Dalam Politik(烏拉瑪在政治上的角色)**. Kuala Lumpur: GG Edar. 1994.
 ----- **Koleksi Ucapan Rasmi YAB Tuan Guru Dato' Haji Nik Abdul Aziz bin Haji Nik Mat, Menteri Besar Kelantan(吉蘭丹州務大臣，尊敬的導師哈芝聶阿茲聶曼開幕慶禮演講集)**. Kota Bahru: Dian Darulnaim Sdn. Bhd., 1999.
28. Nik Hassan Yahya, Dato' . **7 Sebab Kelantan Perlu Dipertahankan Di Bawah Kerajaan PAS(伊斯蘭黨政府應繼續統治吉蘭丹的七大理由)**. Kata Bahru : Pustaka Aman Press Sdn. Bhd. 1997.
29. Norhalim Hj. Ibrahim. **Adat Perpatih: Perbezaan dan Persamaannya dengan Adat Temenggung(伯巴地習俗：與天猛公習俗之異同)**. Kuala Lumpur: Pernerbit Fajar Bakti Sdn. Bhd, 1993.
30. Phang Siew Nooi. **Sistem Kerajaan Tempatan Di Malaysia(馬來西亞地方政府的系統)**,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7.
31. S.El—Awa, Muhamad, **Sistem Politik Negara Islam(伊斯蘭政體的政治制度)**,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91.
32. Sabitha Marican. **Dasar Awam di Malaysia(馬來西亞的公共政策)**. Kuala Lumpur: Utusan Publication & Distributors Sdn. Bhd. 1997.
33. Shaikh Mohd. Noor Alam bin S. M. Hussain. **Federalisme di Malaysia(馬來西亞的聯邦主義)**, Kuala Lumpur: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1988.
34. Sharifuddin Abdul Rahman. **Kunci Mahathir: Kegemparan Baru, UMNO Tawan Kelantan, PAS Gugat Terengganu(馬哈迪之鑰：新的震盪，巫統奪取吉蘭丹，伊斯蘭黨進軍丁加奴)**. Kuala Lumpur: Tinta Merah. 1995.
35. Wan Azmi Ramli. **Dasar Awam di Malaysia(馬來西亞的公共政策)**. Kuala Lumpur: Golden Books Centre Sdn Bhd.
36. Wan Nik Wan Yussof. **Keadilan: Asas Perlaksanaan Kanun Jenayah Syariah(2) 1993 Negeri Kelantan(公正之舉：伊斯蘭黨實施伊斯蘭法刑事條款之原由)**. Kota Bahru: Urusetia Penerangan Kerajaan Negeri Kelantan, 1995.

37. Yahaya Ismail. *Dosa-dosa Besar PAS(伊斯蘭黨的重大罪惡)*. Kuala Lumpur: Usaha Teguh Sendirian Berhad. 1999.
38. Yusof, Yusri. *Kelantan —Penentu Agenda Politik Malaysia(吉蘭丹：馬來西亞政治議題的決定地)*. Kuala Lumpur: Dalisi Communication. 1995.

政府與私人機構出版品資料：

1. *Administration of Islamic Law(Federal Territories)Act 1993(Act 505) & Rules*. Kuala Lumpur: International Law Book Services, 1997.
2. *Constitutions of the States of Malaysia*, Kuala Lumpur: International Law Book Services, 1991.
3. *Federal Territories Syariah Law: Syariah Criminal Offences Act 1997(Act 559), Syariah Criminal Procedure Act 1997(Act 560), Syariah Court Evidence Act 1997(Act 561)*. Kuala Lumpur: International Law Book Services, 1997
4. *Gerakan Dakwah dan ORDE Islam di Malaysia-Strategi Masa Depan*, Kuala Lumpur: Angkatan Belia Islam Malaysia, 1993.
5. *Kelantan Evidence Enactment of the Syariah Court 1991, Enactment No. 2 of 1991*. Kuala Lumpur: International Law Book Services, 1998.
6. *Kelantan Membangun Bersama Islam(吉蘭丹和伊斯蘭一起發展)*. Kota Bahru: Urusetia Penerangan Kerajaan Negeri Kelantan(吉蘭丹州州政府編輯委員會). 1994.
7. Panel Penkaji Sejarah(歷史檔案編輯部). *PAS: Dalam Arus Perjuangan Kemerdekaan(在獨立運動中的伊斯蘭黨)*, Kuala Lumpur: Pusat Penyelidikan PAS, 1999.
8. *Perlembagaan Parti Islam se-Malaysia(PAS)--Pindaan 1993(伊斯蘭黨黨綱——一九九三修正版)*, Kuala Lumpur: Pejabat Agung PAS, 1994.
9. *Sejarah Perkembangan Tabung Haji Malaysia 30 Tahun(伊斯蘭基金局卅年發展史)*. Kuala Lumpur: Jabatan Perdana Menteri. 1993.
10. *Undang-undang Malaysia Akta 585: Akta Tatacara Mal Mahkamah Syariah(Wilayah-wilayah Persekutuan) 1998(馬來西亞聯邦直轄區伊斯蘭法*

座訴訟程序法). Kuala Lumpur: Percetakan Nasional Malaysia Berhad. 1998.

期刊：

1. Tamadun
2. Detik
3. Harakah

報章：

中文報章

1. 南洋商報
2. 星洲日報
3. 中國報

馬來文報章

1. Utusan Malaysia(馬來西亞前鋒報)
2. Berita Harian(每日新聞報)

英文報章

1. New Straits Times
2. Straits Times

網址：

1. 馬來西亞巫統官方網址：<http://www.umno-online.com>
2. 馬來西亞伊斯蘭黨官方網址：<Http://www.parti-pas.org/>
3. 馬來西亞選舉委員會官方網址：<http://www.spr.gov.my>.

4. **馬來西亞首相官方署網址：**<http://www.smpke.jpm.my/Ucap...>
5. **馬來西亞首相署伊斯蘭發展局官方網址：**<Http://www.Islam.gov.my>
6. **馬來西亞國會網址：**[http://www.parlimen.gov.my/AhliDR2000\(Senarai\)](http://www.parlimen.gov.my/AhliDR2000(Senarai))
7. **馬來西亞華校董事會質家教協會網址：**<http://www.dongjaujung.org.my>

傳承與改革：2000 年巫統黨選評析*

張曉威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八十七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一、前言

馬來西亞執政的「國民陣線」聯盟（Barisan Nasional，簡稱 BN 或「國陣」）主幹政黨巫人統一機構（United Malays National Organization，簡稱 UMNO 或巫統）在 2000 年 5 月 11 日舉行的世紀末黨選，原本是定在 1999 年中旬舉行，因為 1998 年 9 月「安華事件」的發生，所以在 1999 年初的巫統最高理事會會議，決定把黨選押後 18 個月到 2000 年 12 月才舉行。¹這項決議亦可說是馬哈迪（Mahathir）為了讓阿都拉（Abdullah）能順利接班而刻意安排的。

此次的展延有兩大作用，一是使巫統以及「國陣」能夠團結一致，以應付必須在 2000 年中旬之前舉行的全國大選和確保「國陣」在大選中獲得勝利，二是協助阿都拉鞏固在巫統黨內的勢力，以便能夠順利在未來的黨選時順利當選署理主席，繼承馬哈迪的衣鉢。馬哈迪用盡心機的安排最終亦算成功，雖然巫統在 1999 年的大選中受到嚴重打擊，但是「國陣」還是獲得超過四分之三的國會席次，繼續取得執政權，而阿都拉的表現亦相當優異，由他領軍的「國陣」候選人在安華（Anwar）的大本營檳城（Penang）州，取得壓倒性的勝利，對鞏固他在巫統黨內和「國陣」的地位有很大的幫助，此項輝煌的戰績，對他在本屆的黨選

* 本文初稿發表於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主辦，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及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協辦之「2001 年臺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埔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2001 年 5 月 3-4 日）。會中承蒙國立中山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主任顧教授長永的評論，以及陳師鴻瑜對本文的指正，特此致謝。

¹ 《中國報》，1999 年 1 月 10 日。

中，無疑是角逐署理主席職最好的籌碼。

為此，2000 年初的巫統最高理事會會議，決定把黨選提前至該年的 5 月 11 日舉行，同時在會議中提名馬哈迪及阿都拉為黨主席和署理主席，並勸告黨員不要挑戰這兩高職。²雖然這項決定引起部分黨員的反彈，但是大體上卻獲得絕大多數的巫統州聯委會及最高理事們的支持。在黨主席及署理主席兩高職掛起免戰牌的情況之下，其餘開放競逐的黨職就成為本屆黨選的焦點。

馬哈迪在 1999 年大選後，曾表明可能是最後一次組閣，³換言之，馬哈迪極可能在本屆任滿前卸下首相及巫統黨主席職位。在進入「後馬哈迪時代」的 2000 年巫統黨選就更引人注目了，特別是在 3 個副主席的職位上就有多達 9 人角逐，戰況實屬激烈，而且在 25 個最高理事職位也出現相當劇烈的競爭，共有 63 名候選人競逐。其中副主席職位出現如此激烈的競爭，應該是關係到當馬哈迪退位，阿都拉接任之後，到底是誰將接下阿都拉留下的副首相和署理主席職位，而這次黨選成績的揭曉是否表示已有其結果呢？此外，黨選的結果對巫統而言又帶來何種啟示或影響呢？以上皆是本文欲嘗試探討與分析的主要範圍與課題。

二、「安華事件」與 1999 年馬來西亞大選

巫統 2000 年 5 月 11 日舉行的世紀末黨選，原本定於 1999 年中旬舉行，後來因為「安華事件」的爆發，所以在 1999 年初的巫統最高理事會會議，決定把黨選押後 18 個月到 2000 年 12 月才舉行。此項決議亦可說是馬哈迪為了讓阿都拉能順利接班而刻意安排的，這次的展延至少有兩大作用，其一是使巫統以及「國陣」能夠團結一致，以應付必須在 2000 年中旬之前舉行的全國大選和確保「國陣」在大選中獲得勝利；其二是協助阿都拉，讓他有充分的時間鞏固其在巫統黨內的勢力，以便能夠順利在未來的黨選時順利當選署理主席，繼承馬哈迪的衣鉢。

1998 年 9 月 2 日，當馬哈迪宣佈革除安華副首相暨財政部長職務的消息公告後，不但在馬來西亞政壇引起軒然大波，而且也驚動了各國。表面上，馬哈迪革除安華是因為後者涉及同性戀、私生子和瀆職等原因，認為其已無法適任的情況下，才將他革職。⁴另一方面，馬哈迪也迅速的召開巫統最高理事會會議，並做出開除安華黨籍的決定。⁵然而，在事實上，兩者意見不合的傳言早已流傳一段時間。早在安華率領其「宏願團隊」在 1993 年的黨選中公開挑戰黨內元老，

² 《星洲日報》，2000 年 1 月 4 日。

³ *Star*, 11 December 1999.

⁴ 《星洲日報》，1998 年 9 月 4 日。

⁵ 《中國報》，1998 年 9 月 4 日。

並成功取而代之的時候，就似乎已埋下日後與馬哈迪關係漸行漸遠甚至被革職的厄運。因為在該次爭取署理主席的選戰中，安華的表現過於突出，他跨世紀接班人競選策略和「新馬來人」的口號獲得大多數馬來人支持，在提名競選署理主席職上嘉化峇峇（Ghaffar Baba）就已經輸了一大截，⁶最後逼得嘉化峇峇自動辭去副首相，並宣布棄選，使得安華在無競爭對手下升任署理主席，隨後更受委為副首相。

另一方面，當時與安華志同道合的新生代政治人物也紛紛取得巫統黨內重要職務，尤其是 3 位副主席均由安華一夥的慕希丁（Muhyiddin）、納吉（Najib）和莫哈末泰益（Mohamed Taib）等新生代政治人物贏得勝利。⁷很明顯的，一場政治的新陳代謝似乎即將在 20 世紀末以前完成。儘管馬哈迪接受安華成為他的副手兼繼承人，然而，安華在各方面的鋒芒畢露，⁸以及與西方國家的關係日益加強，使他深獲西方國家的好評。雖然這一切都看在馬哈迪的眼裡，但是卻一直按兵不動，甚至於有外國媒體質疑他和安華的關係不和時，他都極力的駁斥相關的傳言，並且以實際行動表示信任與支持安華，例如 1997 年中旬，馬哈迪請假兩個月出國訪問，便由安華出任代首相一職，全權處理國家事務。⁹不過，兩者不和的傳言，始終沒有因而平息下來。

1990 年大選時，「國陣」面對四六精神黨（Semangat 46，簡稱 S46 或四六黨）、民主行動黨（Democratic Action Party，簡稱 DAP 或行動黨）、泛馬來西亞回教黨（Parti Islam SeMalaysia，簡稱 PAS 或回教黨）等組成的「人民陣線」（Gagasan Rakyat，簡稱 Gagasan 或「人陣」）的挑戰，而這時的巫統則剛經過黨選的大分裂，在面對反對黨的聯合時，不敢怠慢，轉而爭取華人選票的支持，而安華也一改以往慷慨激昂的「馬來民族英雄」形象，不再以「華人沙文主義」抨擊維護華

⁶ 根據巫統當時黨章的規定，每位欲競選中央黨職者必須先獲得若干區會的提名，當時巫統在全國共有 152 個區會，而提名安華競選的區會就有 140 個以上，相對之下只獲得區區不到 10 個區會提名的嘉化峇峇，可說是已經落後一大截了，因為每當獲得一個區會的提名後，該候選人將有「紅利票」10 票，所以在黨代表尚未投票時，安華的票數就已經遠遠超過嘉化 1 千多張了，加上黨代表的總人數也不過 1 千多人而已，嘉化峇峇若要勝出的話就必須在黨代表投票時，獲得壓倒性的票數支持方有可能，這對當時的他而言簡直是項不可能的任務，結果惟有知難而退棄選。關於此方面的研究可參閱 Mhod. Fauzi Musa, *Timbalan Presiden: Anwar mencabar Ghaffar* (Kuala Lumpur: Penerbit MFM, 1993)。

⁷ 對於此方面的討論可參閱金榮勇，〈馬來西亞副總理之爭〉，《東亞季刊》，第 25 卷第 4 期，1994 年 4 月，頁 60-63 及 Johari Ismail, *Enigma Politik Anwar: Igauan atau Realiti?* (Kuala Lumpur: R&S Founder Vision, 1999)，hlm.140-144。

⁸ 例如安華在財政部長任內除了成功說服許多外資到馬來西亞投資之外，同時也把通貨膨脹率抑壓在 4% 左右，以及經濟成長率都保持在 7% 與 8% 之間，這方面的成就使得他被國際雜誌《歐洲貨幣》評選為世界四大財政部長之一，而且也獲得國際金融機構頒發亞洲最佳財政部長榮譽，並代表馬來西亞出任世界銀行暨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發展委員會主席一職。《中國報》，1998 年 9 月 9 日。

⁹ R. Milne & D. Mauzy, *Malaysian Politics under Mahathir* (London: Routledge, 1999)，p.151。

人權益的團體。¹⁰這種政治形象的轉變，到了 1990 年代中期，更發展到書寫毛筆字，引用中國聖哲的談話等，頓時使得廣大華人社會對他的看法有所改觀，並且對他讚譽有加。這情況不但使得安華受到馬來社會的擁戴，甚至連以往對其深感排斥的華人社會也改觀。

在這種已逐漸進入全民愛戴的時刻，的確有捨我其誰的接班態勢，而馬哈迪在這股後浪不斷壓迫的情況之下，也愈來愈有逐漸被架空的感覺，尤其在 1994 年至 1996 年期間，巫統內部的競爭更形激烈，從區會到中央黨職，都出現劇烈的競爭，各種指責領袖的流言、黑函也迅速擴散，而元老派領袖如馬哈迪的忠實支持者達因（Daim）、沙努西（Sanusi）等，都受到基層的挑戰，這在過去是絕少發生的。雖然 1996 年的黨選中，馬哈迪與安華的主席和署理主席職達致協議，不受挑戰，但是馬哈迪在該屆的黨代表大會中卻聲淚俱下的痛批金錢政治毀滅黨國，指責巫統內已出現一些人，企圖以金錢收買選票，這將使巫統走上絕路。馬哈迪這番充滿玄機的談話，成功地使元老派在該屆的黨選中力挽狂瀾，其中在 1993 年黨選中競選連任副主席落敗的阿都拉成功擠回巫統的領導核心，重新當選副主席。反觀少壯派的「宏願團隊」卻受到挫折，當年和安華一起組成「宏願團隊」的慕希丁在衛冕副主席一職大演滑鐵盧，對安華而言，無疑是一種打擊。不過，安華的另兩位支持者查希（Zahil）和西蒂莎哈拉（Siti Zaharah），卻在該黨的青年團和婦女組中取得領導權力，¹¹顯示安華派系在黨內已有一定的影響力。其後，在 1997 年下半年發生的亞洲金融風暴，東南亞多國的領導者紛紛下台，¹²一股鼓動安華取代馬哈迪的勢力也在蠢蠢欲動，加上在解救馬來西亞的經濟方案上，兩人意見相左，最終迫使馬哈迪撤換由他一手培植多年的接班人。¹³

在「安華事件」後，馬來西亞政壇即盛傳大選會隨時舉行，雖然馬哈迪否認提前選舉的可能性，但各黨已開始積極部署，對馬來西亞未來的發展，各自提出一套政見。因此，當馬哈迪於 1999 年 11 月 11 日宣佈解散國會，以及中央選舉委員會訂定於該年 11 月 29 日為投票日時，事實上，各政黨對此屆的選舉早已準備將近 1 年多了。這次大選亦被喻為馬來西亞世紀大選，主要是該年的大選是 20 世紀的最後一次大選，其次就是此屆的大選，可說是馬哈迪執政以來另一次面臨嚴峻挑戰的大選，¹⁴亦被喻為是執政黨的政權保衛戰。因為馬來社會自「安華事件」以

¹⁰ 安華在教育部長任內，對華社的態度極不友善，其中在 1987 年派遣不諳華文者出任華小高職事件上，曾一度與華社的關係鬧僵。詳見張曉威〈「馬來西亞華人公會」與馬來西亞華人社會之研究〉（中壢市：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頁 166-167。

¹¹ R. Milne & D. Mauzy, *Malaysian Politics under Mahathir*, p.155.

¹² 如泰國首相查瓦利（Chavalit）、印尼總統蘇哈多（Suharto）等，在 1997 年底至 1998 年中旬，紛紛下台。

¹³ 關於馬哈迪與安華在政策上意見相左的討論可參閱 R. Milne & D. Mauzy, *Malaysian Politics under Mahathir*, pp.147-149.

¹⁴ 另一次是 1990 年的大選，當年馬哈迪領導的「國陣」，受到拉沙里所領導的四六精神黨以及其他反對黨的聯合挑戰。詳見王國璋，《馬來西亞的族群政黨政治（1955-1995）》（台北：唐山出版社，1997 年），頁 170-179，以及祝家華，《解構政治神話——大馬兩線政治的評析（1985—1992）》

來，在政治意識上已經明顯出現分裂，雖然有的輿論認為「安華事件」後所推動的政治改革（Reformasi）活動已不如剛開始時那般激烈，但是這股政治改革旋風仍在吹襲中，到底能摧毀多少個執政黨的堡壘，誰也無法打包票。

固然，這股政治改革旋風是因「安華事件」而引發，而且也可說是巫統黨內權力鬥爭的另一個例子而已，與當年拉沙里（Razaleigh）挑戰馬哈迪失敗後，另創四六精神黨以對抗巫統有點類似，況且四六精神黨的創立對巫統或「國陣」的影響最終亦起不了作用，甚至後來還吃回頭草。¹⁵其次，在野的幾個主要反對黨，雖在選前已結盟組成「替代陣線」（Barisan Alternatif，簡稱「替陣」），以期挑戰「國陣」多年的基業，但「替陣」的新近組成和內部尚存有部份矛盾的情況下，¹⁶以及各成員黨長期在野，不禁會讓馬來西亞選民質疑「替陣」是否有執政的能力。或許以上這些因素，使得「替陣」在競選後期亦更改其「改朝換代」的口號，把目標鎖定在否決「國陣」多年來在國會超過三分之二議席的優勢。

另一方面，由於馬來人在政治意識上已經出現分裂，巫統對馬來人的選票似乎已不具以前般的有信心，例如曾經誇下海口，只需巫統即可單獨執政的巫統領導層，亦頻頻向華人與印度人示好，因為在本屆大選，華人和印度人選票扮演了舉足輕重的角色，而這事實亦在 11 月 29 日馬來西亞各地區選票逐漸開出後得到證實。在整個的投票形勢反映出，「國陣」最後能取得超過三分之二國會議席的優勢，其實與扮演關鍵性的華人和印度人選票有著莫大的關係，因為此次的選舉，馬來人票源嚴重分裂，最明顯的例子就是在兩個馬來人選民占大多數的州屬，吉蘭丹（Kelantan）和丁加奴（Terengganu），非但州政權落入反對黨聯盟「替陣」的手中，而且該兩州的 22 位巫統國會議席候選人，只有 1 人（即拉沙里）當選而已；反觀在一些混合選區（馬來人與非馬來人各占一半左右）或華人占多數的選區，則大部份華人選票投向執政的「國陣」，使得來勢洶洶的「替陣」未能完成否決「國陣」三分之二席次的夙願。因此，華人選票倒向執政黨，無疑是「替陣」功虧一簣的重要原因之一。¹⁷

1999 年的大選，「國陣」雖然仍取得 193 席國會議席中的 148 席，超過四分之三席次，但是比起 1995 年取得 192 席國會議席中的 162 席（超過五分之四席次）的戰績而言（見表 1），明顯遜色。更重要的是，「國陣」的主幹政黨巫統受到嚴重的創傷，國會議席從 1995 年的 88 席減到本屆的 72 席，多位巫統部長級

（吉隆坡：華社資料研究中心，1994），頁 274-297。

¹⁵ 拉沙里於 1996 年，宣佈解散四六馬來人黨（原四六精神黨），並率領大部份黨員回歸巫統懷抱。

¹⁶ 如「替陣」中行動黨所抱持的「世俗民主國」和回教黨所堅持的「回教國」就有很大的差異，同時「替陣」亦沒有一致的競選標誌，各成員黨仍以本身的黨標誌競選。

¹⁷ 由於 1999 年大選，華人支持「國陣」的原因分析並非本論文的論述範圍，筆者在此不再贅述。有興趣者可參閱廖小健，〈一九九九年大馬華人支持國陣政府原因分析〉，《東亞季刊》，第 31 卷第 4 期，2000 年 10 月，頁 63-82。

的候選人落選，在州政權方面，巫統非但無法奪回馬來人最密集的吉蘭丹州政權，甚至失去了執政多年的另一個馬來人選民密集的丁加奴州。因此，社會上一直流傳著「巫統就是馬來人，馬來人就是巫統」的看法開始受到質疑，而「安華事件」的影響不但造成巫統支持者的流失，也使得巫統的國會議席低於「國陣」總議席的半數，僅佔 48.6%，這似乎也宣告「巫統可單獨執政」神話的破滅。

表 1：馬來西亞歷屆國會選舉成績（1959-1999）

年份	國會議席總數	聯盟（國陣）/反對黨	執政黨議席(%)	執政黨/反對黨得票率(%)
1959	104	74 / 30	71	51.80/48.20
1964	104	89 / 15	86	58.40/41.60
1969	104	66/ 37	64（說明）	47.40/52.60
1974	154	135 / 19	88	60.70/39.30
1978	154	131 / 23	84	57.20/42.80
1982	154	132 /22	86	60.50/39.50
1986	177	148 /29	84	57.40/42.60
1990	180	127 / 53	70	53.10/46.90
1995	192	162 / 30	84	63.30/36.70
1999	193	148 / 45	77	54.18/45.82

資料來源：整理自祝家華，《解構政治神話—大馬兩線政治的評析（1985—1992）》，頁 254；《南洋商報》1990 年 10 月 23 日；《南洋商報》1995 年 4 月 27 日；《南洋商報》1999 年 11 月 30 日。

說明：1969 年大選後因發生了「513 事件」，全國進入緊急狀態，國會被終止運作，東馬兩州尚未舉行的國會議席選舉被取消，不過之後重新投票，執政黨在東馬的 40 席當中贏得 35 席，使得執政黨在 1971 年國會重新復會時，能再度掌握三分之二的國會席次。此外，表中執政黨和反對黨的議席總和只有 103 席，是因為在競選期間，巫統 1 名候選人逝世，不過在後來的補選當中巫統還是贏得該席次。

雖然巫統在 1999 年的大選中受到嚴重打擊，但是值得注意的是，阿都拉的表現卻相當優異，主要是由他領軍的「國陣」候選人尚能在安華的大本營檳城州，取得壓倒性的勝利，¹⁸對鞏固他在巫統黨內和「國陣」的地位有很大的幫助，此項輝煌的戰績，對他在未來的黨選中，無疑是角逐署理主席職最好的政治王牌。

¹⁸ 由阿都拉領軍的「國陣」候選人，在該州分別所角逐的 11 席國會議席中攻下 6 席（即巫統 3 席、民政黨 2 席及馬華公會 1 席），同時在 33 席州議席當中囊括 30 席（即巫統 10 席、民政黨 10 席、馬華公會 9 席及印度國大黨 1 席）。《南洋商報》1999 年 11 月 30 日。值得注意的是，巫統在該州只丟失了 1 個國會議席和 2 個州議席，即安華的老家峇東埔（Permatang Pauh）國會議席，以及該國會議席轄下的柏瑪當巴錫（Permatang Pasir）和本南地（Penanti）兩席州議席，顯示出「安華事件」所帶來的衝擊，並未能在預期中為「替陣」在檳城州開拓出更多的席次，反而使得一些重量級的「替陣」候選人大演滑鐵盧，例如行動黨的領袖林吉祥和卡巴星（Karpal Singh）的落選就令許多人大感意外和惋惜。關於馬來西亞 1999 年大選的整體分析與討論可參閱策略資訊研究中心政治分析組編，《巫統的困境：第十屆大選分析》（Petaling Jaya：策略資訊研究中心，2000 年）。

另一方面，為了消除馬來人的離心傾向，巫統於大選後遂採取各種措施，以期重建權威和反擊對手，其中儘速召開巫統黨代表大會，以期透過改選的方式來改造巫統的形象可說是當時迫切的需要。因此，在新內閣組成一個月後，巫統最高理事會便決議把黨選提前至 2000 年 5 月舉行。

三、2000 年巫統黨選的提名狀況和觀察

巫統 2000 年的黨選是在開除前署理主席暨副首相安華，以及在差強人意的 1999 年大選後所召開。因此，本屆黨選暨代表大會，巫統必須面對的是上下深入剖析和尋求對策和改革的問題，以便重新恢復扮演強勢支配馬來西亞政局的角色。此外，本屆黨選亦可說是巫統黨內領導權力重新洗牌的一次時機。然而，在眾人期待改革的當兒，巫統最高理事會卻傳來勸告黨員不要挑戰黨主席和署理主席的指示，以讓馬哈迪和阿都拉能在無競爭對手下獲任。

此項安排，吾人可以清楚看出是馬哈迪及巫統的用心良苦在為阿都拉護航，以便後者坐穩署理主席職位後，準備在馬哈迪功成身退時順利接手領導國家。然而，巫統領導層兩高職不競爭的決定並非沒有異聲，只是絕大部分的巫統州聯委會和最高理事們，都表示支持領導層的決定，認為當前是維持黨穩定的最關鍵時刻，黨領袖若還要分神應付黨選，勢必影響他們處理其他重要事務。¹⁹

馬哈迪對於異議聲音也做出回應，表示巫統領導層兩高職不競爭的決定只是最高理事會的勸告，言下之意，兩高黨職其實是公開競選的，基層是可以自由決定。不過，巫統最高理事會在較前就對本屆黨選的提名做出新的規定，即黨主席候選人必須至少獲得 30% 的區會提名方有資格角逐黨主席的寶座，²⁰署理主席則需要至少 20% 或 33 個區會的提名。至於副主席和最高理事則需分別獲得 10% 和 5% 區會的提名支持方可成為合格的候選人。

這個新的規定，說穿了也還是在為兩高職不受挑戰而護航，因為在巫統當前的領袖當中，有實力收集到 20% 至 30% 區會公開表態向馬哈迪或阿都拉挑戰者，屈指可數不超過 3 人，所以此項規定不但可以免除攪局者的出現，而且也暗示了有意提名者必須深思而行，以免公開表態欲競選後卻無法得到規定的區會提名時，後果就更加難堪了。為此，被認為最有實力挑戰阿都拉的原任第一副主席納吉亦在較後公開表態支持黨決定，並表示只會尋求連任副主席。²¹另一位副主席

¹⁹ 《中國報》，2000 年 1 月 12 日。

²⁰ 巫統目前共有 165 個區會，而 30% 的區會約等於 50 個區會。

²¹ 《星洲日報》，2000 年 2 月 30 日。

莫哈末泰益由於之前的官司纏身而離開官場好一段日子，要尋求連任已被認為是荊途滿佈，更不用說是挑戰兩高職了。至於在 1999 年大選期間傳聞將會取代阿都拉成為副首相的拉沙里雖然在觀望，但是在收復吉蘭丹州政權不遂之後，²²已大大影響其政治前途和籌碼。

由上觀之，一般被認為會對阿都拉帶來威脅的對手，大體上已表明不會挑戰或在政治現實勢力的考量下而宣佈放棄角逐署理主席一職。因此，在馬哈迪用盡心思的護航下，阿都拉順利坐穩巫統第二把交椅已近事實了。

雖然巫統領導層兩高職不受挑戰已接近事實，但是該屆巫統黨選似乎並沒因此而有降溫之勢。因為該屆的重頭戲尚有 3 位副主席的爭奪戰，以及 25 位最高理事職位的競逐，所以在兩高職掛起免戰牌之後，眾目的焦點都轉移到巫統第三把交椅的競爭上。雖然歷屆巫統副主席浮沉各異，但是無可否認的是巫統副主席的確是攀上政治高峰的台階。自阿都拉薩（Abdul Razak）之後的正副首相，都曾擔任過副主席此職，在在反映出副主席是政治宦途上必爭的職位。²³加上該屆的副主席職位也將直接影響到日後當阿都拉繼承馬哈迪的權位時，究竟會是由誰接任阿都拉留下的空缺，所以有意角逐下一任署理主席或更高的官職者，莫不卯足全力以期獲得黨代表們的青睞。

表 2：2000 年巫統黨選副主席候選人基本資料

候選人	州屬	獲得區會提名數	官職	改選前黨職
納吉	彭亨	151	國防部長	副主席
阿都甘尼	柔佛	80	州務大臣	最高理事
阿布哈山	雪蘭莪	58	州務大臣	最高理事
賽哈密	柔佛	37	外交部長	最高理事
奧蘇蘇甘	沙巴	35	首席部長	最高理事
莫哈末泰益	雪蘭莪	32	無	副主席
慕希丁	柔佛	30	國內貿易及消費人事務部長	無
依薩	森美蘭	28	州務大臣	最高理事
拉益士	森美蘭	21	首相署部長	無

資料來源：整理自《星洲日報》，2000 年 4 月 22 日。

²² 拉沙里在吉蘭丹州一役，非但無法為「國陣」收復失地，反而使「國陣」在該州的席次比上一屆還減少許多。舉例而言，在 1999 年大選前，「國陣」在該州尚有 6 席的國會議席（「國陣」在 1995 年的大選中只當選 2 席，其後增加至 6 席是 1996 年拉沙里率領原四六精神黨的國會議員加入巫統而造成的），但是在大選後只剩下 1 席，即只有拉沙里本人當選而已。

²³ 關於馬來西亞副首相和巫統署理主席及副主席之間微妙關係的討論可參閱張曉威，〈馬來西亞副首相之職位、角色和選任〉，《海華與東南亞研究》，第 1 卷第 2 期，2001 年 4 月，頁 98-125。

經過第一輪的提名戰後，共有多達 9 名黨員獲得足額的區會提名，成為該屆巫統黨選副主席的正式候選人，²⁴同時掀起了巫統黨史上最激烈的副主席爭奪戰的序幕。這 9 名候選人皆屬重量級的人物，誰能脫穎而出都對他們個人的政治前途和巫統的未來有著深厚的影響。以下列出 9 位獲得角逐巫統副主席資格的候選人相關資料，以方便接下去的討論。

從表 2 中可看出，在 1996 年黨選以最高票當選副主席的納吉，在巫統區會開始提名後，就一馬當先領先群雄，提名額比最接近的對手阿都甘尼（Abdul Ghani）多出約一倍，這對於尋求連任的納吉而言，無疑是打了一支強心劑，而他也是唯一受巫統黨員普遍看好能輕易過關的候選人。雖然納吉在爭取出任馬哈迪第四任副首相時敗在阿都拉手中，其後又在 1999 年大選險些在老家北根（Pekan）選區陰溝裡翻船，²⁵甚至在新內閣改組中被調回影響力較淺的國防部，但是從區會提名顯示，上述挫折似乎完全無損他在黨內的地位與聲譽，在在也反映出他在黨內的地位已不受動搖。

由上觀之，3 席副主席中似乎已有 1 席是非納吉莫屬了，那尚餘的兩席副主席職位，到底又以誰最有機會當選呢？若是單從區會的提名形勢觀之，阿都甘尼和阿布哈山（Abu Hassan）的希望是最高。然而，進一步觀察則會發現他們兩者都有一個共同隱憂，就是本身州屬的票源可能會被來自同樣州屬的候選人給分散。

阿都甘尼雖然貴為柔佛（Johor）州的州務大臣又身兼該州巫統聯委會主席，理應可以掌握州內許多資源，但是他必須面對另兩位與他來自同樣州屬的競爭對手。其中慕希丁曾經在 1993 年當選為最高票的副主席，並且也曾經出任過該州的州務大臣一職，雖然在 1996 年的黨選遭到挫敗，以及在本屆的提名回合裡處於劣勢，但是在他獲得足額區會的提名而加入本屆的戰局後，到底會刮分多少阿都甘尼的票源尚是未知數，再加上賽哈密（Syed Hamid）加入這場副主席爭奪戰，使得「柔佛三雄」若互相牽制而分散票源的話，很可能到頭來會是一場「三敗俱傷」的結局。²⁶

同樣的窘境也發生在雪蘭莪（Selangor）州務大臣阿布哈山的身上，因為與他來自同樣州屬的莫哈末泰益亦是曾經擔任過該州的州務大臣，並且在 1993 年和 1996 年連續兩屆中選為黨副主席，此次競選算是以衛冕者的身分加入選戰。

²⁴ 除上述 9 人獲得足額的區會提名之外，拉沙里（Razaleigh）、達祖羅斯里（Tajol Rosli，霹靂州現任州務大臣）和沙奴西（Sanusi，吉打州前任州務大臣）3 人亦獲得部分區會的提名，不過 3 人最後因為沒有獲得足額區會的支持，導致失去逐鹿中原的機會。

²⁵ 納吉在該屆大選中僅以微差的 241 張多數票險勝對手，當時輿論都認為是他的一大挫折。《星洲日報》，1999 年 11 月 30 日。

²⁶ 1996 年的黨選就曾出現票源被同州屬候選人分散的狀況，而慕希丁該屆的敗因多少與這情形有關，因為柔佛州除了他之外，賽哈密也加入選局，結果雙雙都落選。

由於莫哈末泰益在 1997 年因涉及一場官司而辭去州務大臣一職，並且在巫統最高理事會的「勸告」下，以請假的方式暫時停止行使副主席的職務，使得他在連任的途徑上並不那麼的順利。然而，莫哈末泰益雖然沒有官職在身，但是他能在上兩屆的副主席選戰中都取得佳績，在在也使人相信他仍有一定的支持勢力，況且在黨選提名前，最高理事會已同意他銷假的申請，恢復其副主席職務，多少也會對他在本屆的黨選上帶來一些正面影響。因此，阿布哈山雖掌握了雪蘭莪州的資源，但是也不敢輕視這位尋求連任的副主席。在兩人互不相讓的情況下，票源分散應是難免的，不到選票開出的一刻，誰也沒把握說自己能穩操勝券。

與柔佛州和雪蘭莪州一樣出現同室操戈情形的尚有森美蘭（Negeri Sembilan）州，兩位主角分別是該州的州務大臣依薩（Ishak）及首相署部長拉益士（Rais）。由於拉益士是前四六精神黨署理主席，所以他的參選或許可看出前四六精神黨重返巫統後潛伏勢力的多寡，加上拉沙里並沒有參與角逐本屆黨選的任何黨職，這對拉益士而言無疑是很大的幫助，因為支持拉沙里的力量，可能會因而轉向支持拉益士，較為擔心的就是依薩的參選。畢竟同一州屬同時出現兩位候選人時，票源分散是難免，何況森美蘭州的票源原本就不多，再加上兩者瓜分之下，使得基本票源一開始就遠遠落後其他州屬候選人，這是森美蘭州候選人最為不利的狀況。

至於來自東馬沙巴（Sabah）州的奧蘇蘇甘（Osu Sukam）則被看好是一匹深具潛力的黑馬，因為他的參選是東馬的代表第一次參與巫統黨內高層的選戰，所以該州的票源可說是穩操在其手上，在這種來勢洶洶的狀態下，的確對其他候選人帶來不小的威脅。另外，值得注意的就是，在黨選前沙巴州巫統聯委會就曾提出 3 席副主席當中，應該要有 1 席是以配額的方式由東馬代表出任的要求。雖然此要求被黨主席馬哈迪給否決，但是已可以看出沙巴州巫統對於染指黨副主席有著非常高的慾望，對巫統而言，的確是另一項值得思索的新課題。

從另一角度觀之，沙巴州巫統在本屆黨選熱衷於副主席的競選，應該與爭取廢除該州的首席部長輪任制有關。²⁷ 由於沙巴州巫統礙於輪任制度的政治諾言，所以必須在任滿兩年後交出首席部長寶座，以讓其他「國陣」成員黨的代表出任斯職。而奧蘇蘇甘的出馬競選副主席，很大的程度上是為了增加其政治籌碼，假設競選副主席告捷的話，等於把廢除輪任制度的議題提升為巫統領導層的問題，

²⁷ 沙巴州首席部長輪任制是「國陣」為了取得沙巴州政權而提出的一個政治競選諾言，即「國陣」執政的話，該州首席部長一職將會由該州三大主要族群（即回教徒土著、華人和非回教徒土著）的代表輪流出任，此制度在 1994 年開始實施。1999 年 3 月「國陣」再度取得政權後，此制度依舊推行，首先由代表回教徒土著的巫統代表出任首席部長，並規定任滿兩年後改由華人出任。由於巫統在該屆的選舉中取得壓倒性的優勢，在所有的「國陣」議席中，取得過半的席次，無疑是州政府的第一大黨，因此廢除輪任制度的聲音就一直在沙巴州此起彼落，不但是巫統的黨員呼應，就連反對黨也支持廢除此制度。然而，為了遵守政治諾言，奧蘇蘇甘將逼於無奈的在兩年任滿後交出首席部長寶座。

對奧蘇蘇甘而言無疑是支強心劑，因為若競選失利的話，至多按照原訂規定讓出首席部長寶座，然而，一旦中選的話，非但擠身巫統領導核心，甚至對保住其首席部長職位都有很大的影響。因此，在副主席一職出現大混戰之際，想從亂軍中爭得一線生機，對奧蘇蘇甘而言並非是不可能的任務，所以本屆巫統黨選也稱得上是奧蘇蘇甘的首席部長保衛戰了。

綜觀 9 位副主席候選人，除了納吉可說是當選在即之外，其餘 8 人的選情在開票前，若用一句話來代替，即「人人有希望，個個沒把握」，倒是蠻貼切的。

在 25 席最高理事職位的競爭上，經過各區會的提名程序之後，共有 63 人獲得資格參與競逐（其中 5 人為女性候選人），激烈的戰況亦不遜於副主席的競選。在參與競逐者方面，亦不乏知名人物，例如在「安華事件」上被認為是親安華的前巫統青年團團長查希和尋求連任的前彭亨（Pahang）州副州務大臣哈山阿里芬（Hasan Arifin）。在上屆（1996 年）黨選中，因為在安華的扶持下，兩人都在黨內身負重職，然而自安華下台後，查希被迫辭去黨職，而哈山阿里芬則在 1999 年大選後成為沒有官職的「陽春」州議員。因此，本屆黨選中，在失去安華的「光環」下，兩人到底能否突圍，也是輿論界所關注的焦點之一。

其他知名的候選人尚包括幾位新任的州務大臣和首席部長，例如霹靂（Perak）州的達祖羅斯里（Tajol Rosli）、馬六甲（Melaka）州的莫哈末阿里魯斯旦（Mohd Ali Rustam）、彭亨州的安南耶谷（Adnan Yaakob）、以及尋求連任的玻璃市（Perlis）州務大臣沙希淡卡欣（Shahidan Kassim）等等，而一些貴為部長級的候選人亦不少，包括企業發展部長納茲里（Nazri）、鄉村發展部長阿茲米卡立（Azmi Khalid）、文化藝術暨旅遊部長阿都卡迪（Abdul Kadir）、首相署部長阿都哈密（Abdul Hamid）、土地暨合作社部長卡西達卡當（Kasitah Gaddam）、交通部副部長南利（Ramli）、新聞部副部長卡立尤努斯（Khalid Yunus）、國防部副部長莫哈末沙菲依阿達（Mohd Shafie Apdal）、首相署副部長莎麗查（Shahrizat）、教育部副部長阿都阿茲山蘇汀（Abdul Aziz Samsuddin）、衛生部副部長蘇萊曼莫哈末（Sulaiman Mohamed）和財政部副部長沙菲莫哈末沙列（Shafie Mohd Saleh）等。另一方面，3 位在 1999 年大選中競選國會議席落敗的前部長級人物，即幕斯達化莫哈末（Mustapa Mohamed）、安努亞慕沙（Annuar Musa）和美格朱聶（Megat Junid）也獲得提名角逐該職位。至於鹿死誰手就有待 5 月 11 日黨代表手中一票的投向了。

此外，巫統的兩個附屬組織，即青年團和婦女組也在 2000 年的黨選中進行改選。青年團方面，由於原任代團長希沙幕丁（Hishamuddin）深受團員的支持，在提名截止時，在沒有對手獲得足額區會的提名之下，²⁸使他已篤定當選為新任

²⁸ 根據巫統青年團的選舉規定，競選團長者必須獲得至少 20% 或 33 個區會的提名，方有資格成為正式候選人，而希沙幕丁總共獲得 164 個區會的提名，其唯一對手拉惹幕丁只獲得 1 個區會的

青年團團長，以致一般輿論界都看好他是巫統另一位明日之星。相對於青年團團長的輕鬆當選，婦女組主席寶座則是需要代表們的最後抉擇方能分出勝負，共有兩人獲得資格角逐該職位，分別是尋求連任的西蒂莎哈拉，以及在上一屆（1996年）蟬連失敗的拉菲達（Rafidah）。²⁹原屬於安華派系的西蒂莎哈拉，在安華下台後頻頻與其劃分界線，這對於她的連任到底會有多大的幫助尚是未知數，而素有「馬來西亞鐵娘子」之稱的拉菲達經過四年的臥薪嚐膽之後，實力到底如何？以上的種種疑問都有待婦女組的代表們，在代表大會上給與解答了。

四、2000 年巫統黨選結果及評析

在馬來西亞國內深受注目與期待的巫統 2000 年黨選，終於在巫統兩個附屬組織的先行改選情況下拉開序幕。其中希沙幕丁是在無競爭對手的情況下輕鬆當選為新任青年團團長，而婦女組主席職位的戰況則是非常的劇烈，最後是由拉菲達以微差的 12 票擊敗尋求連任的西蒂莎哈拉，不但重回睽違 4 年之久的主席寶座，同時也一雪前恥。不過，若從整個選舉過程觀之，拉菲達雖然重奪主席寶座，但是西蒂莎哈拉也非省油之燈，無論從區會的提名或婦女組代表們的投票情況來看，西蒂莎哈拉的支持者確實不少，加上她連任失敗後，馬哈迪不但沒有撤換其內閣部長的職務，反而還委任她擔任巫統最高理事，這給與她來屆再次挑戰婦女組主席寶座尚留有很大的發展空間。

「1993 年的『宏願團隊』回來了？」這是巫統 2000 年黨選結果揭曉後，無論是巫統黨內或外界的輿論都深感好奇和訝異的最初表現。本屆黨選的重頭戲 3 席副主席職位的選戰結果是令許多人所意料不及，因為當年由安華領導的「宏願團隊」3 位副主席，除了較前已被看好的納吉之外，莫哈末泰益和慕希丁亦雙雙贏得本屆的黨選。³⁰尤其是後者在上屆競選連任失敗後，這回在面對許多重量級對手的情形下，卻能重新奪回此職，確實是許多巫統觀察家所感興趣的，其中的票源是否來自安華在黨內的支持者或同情者，亦是巫統黨內所需密切關注的問題。

除此之外，最高理事職位的選戰中，被認為是親安華的查希和哈山阿里芬，雖然沒有得到高層祝福，但是能突破重重包圍，中選為新任最高理事，同樣令人感到非常的訝異。然而，換個角度觀之，他們兩者雖在安華下台後也相繼失勢，但是兩人畢竟於在位時，亦曾努力耕耘過與培植本身的勢力，本次黨選的結果，或多或少是他們努力的成果，再加上一些安華的舊勢力和同情者的票數，兩人高

提名。《星洲日報》，2000 年 4 月 22 日。

²⁹ 西蒂莎哈拉和拉菲達分別獲得 73 及 92 個區會的提名。《星洲日報》，2000 年 4 月 22 日。

³⁰ 《南洋商報》，2000 年 5 月 12 日。

票當選應不屬意外。

雖然 3 位副主席當選人都是安華領導過的「宏願團隊」成員，但是在各區會提名時，無獨有偶的是，由馬哈迪領導的古邦巴素（Kubang Pasu）區會，在提名副主席人選時，卻通過提名納吉、莫哈末泰益和慕希丁 3 人。當 3 人全數中選時，亦被認為其實是馬哈迪的暗助，因為這是馬哈迪第一次允許該區會參與提名程序，所以「古邦巴素效應」之說也應運而生。在此之前，為免影響其他區會，古邦巴素區會自馬哈迪上任黨主席以來皆未曾參與過中央選舉的區會提名，這次竟會破例，多少都會引起各界的關注，加上所提名的 3 名副主席人選都一一過關斬將中選，因此，納吉、莫哈末泰益和慕希丁 3 人的當選，到底是安華「宏願團隊」的再現，還是馬哈迪「古邦巴素」的啟示，即 3 人亦是馬哈迪心目中的新一代領袖，則是深值進一步觀察的課題。

從黨選提名開始就一直是熱門人選的納吉，在本屆黨選中再次以第 1 高票當選副主席，除了再次證實他是巫統新生代中最具威望的領袖之外，同時也一掃自「安華事件」及 1999 年大選以來聲望下滑的疑慮。此次他以 1289 票的絕對優勢中選，不但使他連續兩屆成為第 1 高票的副主席，而且得票也比排名第二的副主席莫哈末泰益多達 400 餘票（見表 3）。因此，說納吉目前是巫統黨內民意最高的領袖亦不為過，因為黨內兩高職（主席和署理主席）在本屆是在沒有對手的情況下而當選，³¹畢竟還是沒有經過選票的洗禮，這種情況尤其是對阿都拉而言，或多或少都會帶來一些較負面的影響，至於會否為他將來接任黨主席或首相時帶來一些阻礙，也是一個值得繼續觀察的問題。不過，對於納吉而言，此次的黨選成績似乎對他在爭取繼阿都拉之後的接班人位置有著非常重要的指標。馬哈迪用盡心思的在本屆黨選中為其欽定的接班人阿都拉護航，加上他曾表示當最後一屆首相和可能最後一次以黨主席身分出席黨選暨黨代表大會等言論觀之，阿都拉隨時都有可能接手成為新任首相，一旦此局勢出現時，副首相與巫統黨內第二把交椅屆時會出現空缺。若此一局面產生的話，以納吉過去三屆黨選的穩定票數和節節領先的表現觀之，肯定是最熱門的第一填補人選。

³¹ 馬哈迪與阿都拉在提名截止時，分別無其他對手獲得足夠的區會提名，因此順利當選巫統的黨主席和署理主席。《南洋商報》，2000 年 3 月 28 日。

表 3：2000 年巫統黨選副主席候選人得票情況

候選人	獲得區會提名數	黨選得票數	得票排名	備註
納吉	151	1289	1	當選
阿都甘尼	80	469	7	
阿布哈山	58	616	5	
賽哈密	37	524	6	
奧蘇蘇甘	35	629	4	
莫哈末泰益	32	853	2	當選
慕希丁	30	813	3	當選
依薩	28	421	8	
拉益士	21	371	9	

資料來源：整理自《星洲日報》，2000 年 4 月 22 日；《南洋商報》，2000 年 5 月 12 日。

從表 3 中吾人尚可證實一點，即是黨選前深受輿論界視為黑馬的奧蘇蘇甘，的確擁有爆冷勝出的優勢。雖然他在本屆黨選中落敗，但是不可忽略的是他僅以得票排名第 4 而敗選，換言之，他是第一高票的落選者。以一個遠在東馬沙巴州，並且甚少參與中央活動的他而言，能獲得第四高票的排名，確實使得多位知名度蠻高的落選者有點難堪。不過，從另一角度觀之，奧蘇蘇甘的參選不但改變了以往東馬人無法真正進入以馬來半島為活動中心的馬來人（土著）政治圈，而他這回的初次嘗試就有此成績，對於日後該州的領導人而言，不僅會起了帶動他們勇於參與馬來半島政治活動的作用，而且這種改變若進一步獲得馬來半島的馬來人（土著）政治圈認同的話，有朝一日，馬來西亞首相或副首相由來自東馬的政治人物擔任也不足為怪了。³²

此次的黨選亦是四六精神黨員重歸巫統之後面對的首場黨選，除了拉益士之外，拉沙里在提名過程中亦差點獲得競選副主席的資格。³³然而，黨選成績顯示出重新歸隊的前四六精神黨實力與影響力已面臨真正瓦解，拉沙里儘管參選不

³² 馬來西亞獨立建國至今的首相一直由「國陣」（或早期的「聯盟」）成員黨中，最具影響力的巫統黨主席擔任，加上巫統的政治活動與勢力，一直都以馬來半島為其範圍，因此身為東馬沙巴州或砂勞越州的政治人物似乎與馬來西亞首相無法扯上關係，雖然 1990 年代之後，巫統勢力正式進入沙巴州，但是亦沒有對此問題帶來多大的改變，因為巫統在沙巴州最初的紮根亦只是想奪取州政權，所以其政治活動乃是以當地為主，直到「國陣」連續兩屆奪得州政權後，當地的巫統領袖遂有把政治觸鬚延伸到馬來半島的構想，奧蘇蘇甘就是在此種背景情況下，開始代表沙巴州的土著嘗試進入以馬來半島為政治主流的馬來政治圈。

³³ 拉沙里雖在整個提名過程當中沒有公開表示欲競選任何職位，但是亦有不少的區會提名他競選副主席職，甚至還有兩個區會不聽最高理事會較前的「勸告」，而提名他競選署理主席一職，顯示他在巫統黨內尚存有不少的支持力量。在提名參選副主席的過程中，拉沙里亦剛好獲得所需的 17 個區會的提名，但是其後卻因為由他所領導的話望生（Gua Musang）區會的提名作業程序，被認為不符合黨中央的規定而被宣布提名無效之後，使得只獲得 16 個區會提名的他喪失競選副主席的資格。《星洲日報》，2000 年 4 月 17 日。

成，但在黨內地位亦開始面對真正考驗，加上兩位來自吉蘭丹州的幕斯達化莫哈末和安努亞慕沙雙雙中選為最高理事，對於拉沙里擔任該州巫統聯委會主席職會否帶來影響或更動，也是本屆黨選後的焦點之一。前四六精神黨署理主席拉益士的落選，很大的程度上顯示此股歸隊後的氣數將盡，甚至早已消失，而巫統亦已擺脫當年馬哈迪和拉沙里因一場黨爭所帶來的一切後遺症，現在已沒有所謂新（巫統）或舊（巫統）之分。

本次巫統黨選尚值得注意的一件事就是，馬哈迪似乎想一改自阿都拉薩以來就一直維繫不斷的一項黨內傳統，就是黨職等於官職或黨職影響官職的成規。阿都拉薩剛接任首相時，即明白表示將會貫徹「以黨治國」的理念，³⁴而這種理念推出後，對巫統官職（尤其是內閣部長）的安排實產生極大的影響，最明顯的就是官職和黨職相提並論的成規受到嚴格的遵循，從阿都拉薩、胡申翁到馬哈迪都一直遵循著此一傳統，以致每屆巫統黨選後，都會有內閣改組的情況出現，輕則稍微改組，重則撤換多名內閣部長。³⁵然而，這種傳統所帶來的影響卻是日益嚴重的金錢政治介入巫統的黨選，此一情況在 1996 年黨選時更是幾乎到達一種頂峰狀態，馬哈迪甚至在該屆黨選中聲淚俱下的痛批金錢政治毀滅黨國，並指責巫統內已出現一些人，企圖以金錢收買選票，將使巫統走上絕路等言論。³⁶因此，為了避免本屆黨選受到金錢政治的介入，巫統最高理事會甚至禁止候選人拉票及其他的競選活動。³⁷

馬哈迪雖在 1996 年黨選後做了輕微內閣改組，但是卻沒有委任一些新任最高理事入閣，同樣地，一些原本擔任官職的落選者也沒有因而丟官或換職，反而獲得留任原職。³⁸由此觀之，馬哈迪當時似乎就已在著手逐步沖淡黨職和官職的關係，以致本屆黨選開始前，他就公開明白表示「中選黨職未必當官」，³⁹而黨選結果出爐後，尤其是競選副主席落敗的部長級人物，都獲得留任原官職，而一些中選黨職者，包括副主席和最高理事，的確沒有被派與官職，在在顯示馬哈迪改革此傳統的決心。然而，此項傳統的改革會對日後巫統黨選和發展帶來怎樣的影響，目前似乎尚難論定，但是對降低巫統黨選活動時的劇烈度或金錢政治的介入，多少會帶來一些影響和革新。這應該也是關心巫統改革者所樂於見到的情形。

³⁴ 所謂「以黨治國」的理念，係阿都拉薩就任首相當天所提出的：「這個政府是基於巫統組成的，我為此權力賦予巫統，以使巫統來決定其形式……政府必須依隨巫統的要求和願望……它所執行的政策必須由巫統來決定。」轉引自謝詩堅，《馬來西亞華人政治思潮演變》（檳城：友達企業有限公司，1984 年），頁 166。由於巫統秉持了此一原則，堅持黨領導國家，在往後的日子，巫統和政府是相互交差在一起。

³⁵ 例如 1987 年的黨選，馬哈迪在獲勝之後的內閣改組當中，就一口氣撤換了 5 位部長和 4 位副部長。詳見祝家華，《解構政治神話：大馬兩線政治的評析（1985-1992）》，頁 222-223。

³⁶ 方華，《敢于說不：馬哈蒂爾》（北京：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1998 年），頁 245。

³⁷ 《南洋商報》，2000 年 4 月 26 日。

³⁸ 例如競選副主席失敗的慕希丁（青年暨體育部長）和賽哈密（國防部長），兩者都獲得留任原官職。

³⁹ 《南洋商報》，2000 年 5 月 12 日。

在最高理事的改選結果方面，多半擁有官職的候選人都能順利過關，不過，亦有數位部長和州務大臣意外落敗，例如土地暨合作社部長卡西達卡當，首相署副部長莎麗查、以及玻璃市州務大臣沙希淡卡欣等。此外，亦有讓巫統婦女組的代表們最為不滿的結果，就是 25 席的最高理事，清一色係由男性候選人所囊括，以致新一屆的巫統領導層，在男女比率上更為懸殊。⁴⁰然而，一些失利於 1999 大選的原任最高理事，卻在連任路途上安然過關，最明顯的就是競選吉蘭丹州國會議席雙雙落敗的幕斯達化莫哈末和安努亞慕沙兩位前內閣部長，至於另一位前內閣部長美格朱聶則在連任的路途上鎩羽而歸，這也是巫統觀察家所意料不及的一個例子。就整個最高理事會的改選結果而言，大體上還是以「主席的人馬」中選為多，而巫統的重振和革新重任，都繫於此批新領導層的手中。由此觀之，馬哈迪不但牢牢掌控著巫統的主導權，甚至在巫統目前的改革路途上，依然扮演著一個極為重要的角色。

五、結語

馬哈迪已經表明可能只再擔任一屆首相，因此，身為副首相的阿都拉隨時都有可能接手成為馬來西亞第五任首相，而這也導致巫統新任副主席最有機會成為 21 世紀的領導人。因為阿都拉已經年過 60 歲，加上曾經動過心臟手術，所以要擔負起帶領馬來西亞邁向 21 世紀的「2020 宏願」建國大計的重任，著實有點艱困。為此，屬於巫統新生代領袖者，在本屆黨選中，能脫穎而出擔任高職者，都有機會在未來出線。

就上述情況觀之，巫統本屆黨選在兩高職不受到挑戰的建議已得到落實的情況下，馬哈迪的政治傳承似乎已完成了大半，而屬於黨內第三把交椅的副主席，由於攸關日後當阿都拉繼承馬哈迪的權位時，誰將會是接任阿都拉留下的空缺，因此，競爭上就顯得非常的激烈，也是眾目的焦點。此外，25 席的最高理事職位也出現競爭劇烈的場面，同時也壓縮了女性代表在巫統領導層的生存空間。這種情況若無法適時的改善，對巫統而言著實是另一顆不定時的炸彈。

選戰結果中，納吉、莫哈末泰益和慕希丁的當選，不管是否為安華「宏願團隊」的再現，還是馬哈迪「古邦巴素」的啟示，最重要的是本屆黨選結果，尚能看出巫統黨內還有安華情結的存在則是個事實，誰也不敢否定安華迄今在黨內的潛伏實力。換言之，安華情結一日不解，巫統黨內就必然存有內患的危機，這應該也是本屆黨選後，巫統高層必須盡快尋求解決的問題。

⁴⁰ 在 1996 年的最高理事改選中，尚有兩名女性代表擠進巫統的最高權力機構。

除此之外，為了讓巫統能脫胎換骨，馬哈迪亦在本屆黨選開始著手改革，因為再不改革圖強的話，巫統極有可能會在不久的將來，拱手讓出執掌多年的政權。至於馬哈迪的改革能否見效，則時間應該是最好的見證者了。

依目前的情勢而言，馬哈迪很可能會在未來的三至四年內退休，若無意外阿都拉到時將會分別以副首相和署理主席的身份接替馬哈迪的權位，而阿都拉升任後所遺留下的空缺，在傳統上將會由三位副主席當中的一人出線，就目前情勢觀之，最熱門的人選首推以第一高票蟬連副主席的納吉。至於是否還有其他的變數，則有待今後巫統黨內的發展再作進一步的觀察了。

「馬來西亞另類媒體的形成與發展 —以《激流月刊》（Aliran Monthly）為例」 碩士論文簡介

謝偉倫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1.

今年五月下旬，馬華公會策劃透過其投資臂膀華仁控股（Huaren Holdings）收購國內最大規模的華文報業出版集團——南洋報業控股有限公司（Nanyang Press Holdings），將同時控制兩份在華人社會頗具影響力的華文報章（《南洋商報》及《中國報》），以及其他出版物至少十五種類。另有內情指出，第一大華文報《星洲日報》被傳與馬華公會聯手，涉及收購的股份，這意味著華文報業都將歸於一統，言論與新聞空間必然更進一步萎縮。消息傳出後，各民間團體聯合發表聲明譴責，並成立反對收購之工委會，展開抗議活動，而《星洲日報》並未公開否認其涉及收購的傳聞及平衡報導反對收購的新聞與言論。

馬國大眾傳播事業正朝兩個方向發展：嚴峻的法律箝制（Aliran, 1988；Chandra, 1986；Shad and Sankaran, 1998；辜瑞榮, 1999；楊培根, 1996）和經濟控制上日趨集中化（concentration）和集團化（conglomeration）。然而，它們所面對的真正問題不只是法令條文和國家機器的監控。這些壓制性的系統只能發揮，真正發揮壓迫力量——不只是國家機器的「監視」，還加上內部股權結構的「經濟控制」；因此往往在選舉時淪為消除異議的利器，究其原因，這種媒體親執政

黨的現象與其資本結構二者間有著不可分割的關係（Mustafa，1990，1993；Zaharom，1991，1992；Gomez，1991；Mohd.，1996；Wang，1998，2001）。

在當前的社會當中，媒體是被鑲嵌在整個國家機器當中，這個資本主義的國家機器包括一切政府機構、意識型態國家機器（ideological state apparatus）、甚至是大型企業財團，他們構成一個緊密的聯繫網，彼此唇齒相依。媒體在其中扮演的角色，不只是我們過去所體認到的第四部門監督機構而已，還包括傳遞訊息的重要功能；而資訊的流通，正是當前資本主義政體的合法性來源（否則全國性的選舉無法進行），同時也是整體順利運作的關鍵所在（否則包括股市的資本市場交易以及跨國性資金流通都無法運轉）。

無論在威權國家或資本主義社會中，大眾媒體皆難改其工具性的本質——以市場經濟原則為依歸，服膺於所有權的擁有者；或成為執政者的統治工具，發揮意識型態國家機器的功能，合理化統治階級的支配行為，維護統治階級的地位。黨政、財團等各種既得利益者的結盟關係，即形成政經權力滲透後的共犯結構，媒體作為社會公器的本質蕩然無存。

於是乎，政治和媒體資源分配不公，催生了另類媒體（Alternative media）的出現，力求掙脫政經權力結構下的被動／被支配地位，為發揮公眾的媒體近用權利、促進社會變遷，而自行開闢傳播管道。

2.

何謂「另類媒體」？其意義往往是相對性、脈絡性的。在各研究文獻中，由於論述立場迥異，另類媒體有許多相關的名稱：不和諧（dissonant）、反主流（counter mainstream）、地下（underground）、激進（radical）、前進（progressive）、草根（grassroots）、異議（dissident）、自控（self-managed）、人民的（people's）、具有使命感的（committed）媒體。凡對立於主流媒體者，皆可稱之為另類媒體。因其不受體制規約的特質，使其在替代主流媒體成為另一群人的傳播管道時，展現了其成為另類媒介的潛質。從 Armstrong（1981）、Enzensberger（1970）、Fountain（1988）、Downing（1984）、馮建三（1991、1995）、敦誠等（1992）、翁秀琪（1993）、賀照緹（1993）等的研究經驗得知，促使另類媒體興起的最大原因來自於政治對主流媒體的干預，其次，包括民間社會對主流媒體的不滿及閱聽眾的需求，亦是另類媒體出現的基層力量；而法律規範的不完善及主流媒體的腐化，更是另類媒體得以竄起的因素。然而，雖同為另類媒體，但各自的產生原因、存在意義與運作形式，經常會因社會結構之異而有所不同。

另類媒體的出現，最初往往是由於社會運動的牽引，爾後的發展狀況則是兩者相輔相成、互為因果（廖素霞，1994：85）。就情境關係而言，另類媒體的出現，最初往往是由於社會運動的牽引，及統治階級壓制下的民意表現，而兩者共同的目標即在於解構國家機器主導的強制統合秩序，並試圖再建造一種由社會各階級組織和動員，通過充分參與、競爭而產生的自然均衡。作為改革既有體制的勢力，兩者以促成社會正義的新秩序為終極關懷，唇齒相依，並在這種互動、結合關係中，同為改革思想的實踐主體，具有批判意識。另類媒體對運動者而言，是其亟須吸納、用以傳播理念與訴求的外在資源；社會運動者是另類媒體的關注焦點，及其平衡主流媒體言論的重點。

在市場高度商業化的情況下，資訊趨於高度的消費化，另類媒體所生產的內容經常被定位為商業價值低的文化商品，不易打入主流的資訊消費市場。而對另類媒體來說，其市場興衰是隨著政治氣氛的冷熱運轉，尤其社會運動的起伏脈動，最能牽動市場的變化。根據賀照緹（1993：88－90）的研究發現，市場競爭的影響和仿冒問題，對另類媒體傷害頗深，綠色小組正因如此而無法發行影帶。對於拒絕向商業生產形式靠攏的另類媒體來說，財務問題可謂命脈所繫，資金一直是最感頭痛的問題，媒體言論空間因政治監控的鬆動而擴大後，客觀環境的多元性，亦使其陷入財務窘迫。同時，社會運動裡也存在著權力關係的拉扯，其急欲介入國家機器的運動性格，甚至是對議題之重要性及順位考量，容易忽略更弱勢者的生存（賀照緹，1993：92）。

3.

六〇年代，東南亞地區深受高漲的民族和民主運動影響，馬國成立後至五一三事件之前，也發生了第一次的社會抗爭運動高潮期。挾著民族獨立運動之餘威，國內政治意識普遍提高，改善民生和社會民主的要求獲得廣泛共鳴，以左翼政黨、工人、青年為主所開展的大規模群眾抗爭運動，此起彼伏。

為了壓制工人運動，國家機關嚴厲管制工會，透過立法進行壓制，對付異議團體。在法令的箝制下，主流媒體步步為營的做法，無法成為被欺迫者的喉舌，這也導致一些關注社會運動的人士成立非政府組織，而前瞻性的另類媒體也破繭而出。由於國家機關的強勢滲透，造成市民社會奄奄一息，在政黨功能衰退和城市產階級興起下，許多由專業人士和知識份子所領導的壓力團體和非政府組織相繼在一九七〇年代冒起，以論政、監督為職志，形成新的社會力。也因為這種情勢的變化，順利打開了馬國知識份子在社會運動的實踐過程中的一條新路線——它們可說是七〇年代新的國家機關轉化後，在政黨功能衰退和城市產階級興起

趨勢下的新產物。

成立於一九七七年八月十二日的國民醒覺運動（Aliran Kesedaran Negara），是首個由多元種族組成的非政府組織，以傳播思想、啟迪民智為職志，推動社會改革，每月出版英文政論月刊《Aliran Monthly》（中譯為《激流月刊》），至今不輟。作為一本政論雜誌，《激流月刊》常對一些社會課題提出另類看法，而這些看法通常都不會被刊載於主流媒體。

國民醒覺運動是一個論政而不參政的團體，它集結了一群來自各族群英文教育背景、屬於體制內自由派取向的知識份子和學術人員，對於人權、民主憲政和公共政策等課題，經常毫不留情地對政府提出批判與改革建議。成立以來，通過出版《激流月刊》及舉辦座談會的方式，在維護人權和憲法上努力不懈。其首任主席 Chandra Muzaffar 為政治學者兼人權活動家，著述甚豐。二十幾年來，這群自由派學者以《激流月刊》為大本營，臧否時政，形塑輿論，儼然成為社會上的意見領袖。

就知識的立場來看國民醒覺運動的成立，可以理解成知識份子在社會結構中間理解到一股新的社會需求，同時據以希望更清楚地定位自身的角色。

在企圖以「中立而客觀，論證而不參政」的知識份子議論時政的理念下，國民醒覺運動所面對的是一個正在學習民主化的政治社會場域，因此用來面對政治社會的基本精神，則是爭取憲政民主、社會多元要求等自由理念。在十條基本信念裡，信奉上蒼、民主政治的權利和義務、語文、宗教、文化、教育、國民團結、經濟秩序、主權、領導層等，都含自由主義色彩。從知識份子的觀點看來，組織國民醒覺運動便是企圖在政治社會民主自由、經濟均富、文化精緻的理念底下，進一步集結分散於各個論述領域的知識分子，結合而成一股有組織的力量。因此，國民醒覺運動的出現除了象徵知識份子理念的具體實踐之外，透過《激流月刊》的言論發表，更是一種知識份子企求「統合而獨立」的實踐理想。

一份政論雜誌，不僅僅是一個「社會機構」而已，它的傳播效果，也不僅是傳播者與閱聽大眾之間的聯繫而已，政論雜誌恰似一個社會的縮影，反映了這個社會當時當地各個層面的活動，也影響了這些活動的進行。這就是傳播媒介社會角色的基調。

而《激流月刊》也有具有這樣的特質。綜觀其二十餘年來的發展歷程，可謂是知識份子與另類媒體努力打造的歷史，同時具有下列重要性：一、就傳播媒介而言，這是一份具有公信力、評論性水準極高的另類媒體，屹立多年不倒，其對社會的影響力，值得探究；二、國民醒覺運動是典型的知識份子論政團體，延攬各族菁英加入，為馬國的學者議政立下可貴的傳統。而我選擇以它作為研究對象，主要有幾點考量：一、尋找知識份子與另類媒體的關係及定位；二、檢驗知

識立場與理念主張之變化；三、探討另類媒體的知識論述與社會實踐之結合。

本文的書寫策略是「把一切放進時空之中」，先回溯馬國媒體工業的概況，掌握其特殊性（specificity），回顧國內外另類媒體的研究成果，發掘馬國另類媒體的歷史脈絡，比較國外經驗作為借鏡的可能性，提出本文的問題意識。

對於另類媒體的論著，除了偶見篇幅的個案研究外，大部分是關注於某一地區／國家的另類媒體的鉅觀分析。此類研究取向的優點是可通盤瞭解該地區另類媒體的發展概況，但其限制也在於無法切入極具脈絡性的問題，因此難以獲悉另類媒體在與體制周旋時，到底面臨了哪些困境？這些困境與該地區的政治社會結構有甚麼關連？在另類媒體的運作過程中，有哪些其他的可能性？在各具特色的各地文化下，另類媒體又有哪些切合當地特殊性的發展願景？事實上，一個地區的政經、社會文化、市場結構和另類媒體的經營方式，對另類媒體的存歿有至深的影響，但在大部分的研究中被排除。

據前所論，本文的問題意識是，在何種社經結構及政治控制背景中，馬國的另類媒體得以萌芽？其發展過程為何？這些另類媒體的作用者（agent）分屬哪些社會部門？為何投身運動之中？其關注議題焦點為何？另類媒體的組織化程度為何？職此，本文的研究目的就是企圖深入分析《激流月刊》這個在馬來西亞存在最久的另類媒體有哪些經營問題？這些經營問題與知識分子之意識型態有何關連？同時在哪些層次上顯示了該意識型態的在地社會之結構性困境？

沿著上述研究位置，我想研究的問題是：一、國民醒覺運動在 1977 年出現，是由怎樣的歷史條件造成的？在馬國的威權政治下，至今有哪些利於《激流月刊》生存的因素，而未如大多數另類媒體般，受到官方的處分或禁制？二、《激流月刊》的物質基礎（經濟來源、讀者對象）為何，採取怎樣的運動形式，進行其啟蒙工作，有哪些原因促使促使他們投入這項運動？三、安華事件後，反對運動和新社會運動碰觸、結盟之後，整體反對政治的外觀就起了變化，《激流月刊》的知識分子如何因應？本文希望從這些問題的解剖中，看到在地另類媒體與知識分子的權力關係。

本文的資料收集、處理與內容的建構、撰述，是根據下列的假設來進行：一、國民醒覺運動的成員為典型的自由主義知識份子；二、《激流月刊》的言論內容是典型自由主義知識份子的見解與主張，有理論為基礎及實現目標的方法；三、《激流月刊》言論的影響程度，與其物質基礎和這些菁英所使用的傳播形式有關。

4.

為了解答上述問題，透過貫時性（diachronic）的分析，呈現馬來西亞另類媒體發展脈絡的歷史脈絡，並試圖瞭解知識分子與另類媒體的關係及其實踐情況。在研究方法方面，首先是以文獻分析法為主，訪談法為輔，從史料中釐析另類媒體的發展脈絡，和知識分子在其中的角色。其次，為探討知識分子與另類媒體的互動關係，擬實地進行田野調查，以參與者的身份（工讀生、義工）投入，觀察另類媒體及其行動者的互動過程和論述實踐，並進行深度訪談，以理出《激流月刊》暨主要作者所傳達的政治思想和訴求，以及其與當時的政治、社會環境、思想潮流的互動關係。

末以文本分析法解讀另類媒體的內容。在此，首先就文本的敘事結構、書寫位置進行分析，以瞭解社會符號真實的建構過程。再以表意分析瞭解隱藏於文本深層的意識型態，藉此呈現另類媒體的另類性格和知識分子的實踐。同時，還將參酌《激流月刊》編委的個人著作，及當時發表於其他報章雜誌的相關文章，以逼近其所處在的時代氛圍。凡有助於解釋、分析與批評者，亦在參考之列。此外，為了一窺《激流月刊》的創辦經過詳情、二十餘年來的運作細節等，也將對該刊的發行人、編委、編輯及其他幕後人員進行深度訪談，並寄發問卷予相關讀者，相信這必有助於本文的問題解答。

參考書目

翁秀琪

- 1992 台灣的地下媒體，收於鄭瑞城等著，解構廣電媒體：建立廣電新秩序，台北：澄社。

賀照緹

- 1993 小眾媒體・運動文化・權力—綠色小組的運動形式與生產條件分析，台北：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

敦誠等著

- 1992 邊地發聲：反主流影像媒體與社運記錄，台北：唐山。

馮建三

- 1991 甚麼是「替代性」(小眾)媒介：從四個實例，反省本地情況，收於氏著(1992)，資訊・錢・權：媒體文化的政經研究，台北：時報文化。
- 1995 異議媒體的停滯與流變之初探：從政論雜誌到地下電台，收於氏著(1995)，廣電資本運動的政治經濟學：析論1990年代台灣廣電媒體的若干變遷，台北：唐山。

廖素霞

- 1994 台灣社會運動與另類影帶之研究(1986—1992)，台北：政治大學新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辜瑞榮編著

- 1999 內安法令(ISA)四十年，吉隆坡：朝花企業。

楊培根

- 1996 故事的另一面：民主、人權、法律在馬來西亞，吉隆坡：東方企業。

Gomez, Edmund Terence 林光、謝娥譯

- 1994 巫統的商業王朝，吉隆坡：論壇出版社。
(英文版為 *Politics in Business: UMNO's Corporate Investment*, Kuala Lumpur: Forum, 1990)

Persatuan Aliran Kesedaran Negara

- 1983 **國民醒覺運動：基本原則**，（譯自英文版），檳城：國民醒覺運動。

Aliran (Aliran Kesedaran Negara)

- 1988 *ISA dan Keselamatan Negara* (**內部安全法令與國家安全**) , Pulau Penang: Aliran.

Armstrong, David

- 1981 *A Trumpet to Arms*, Boston Mass.: South End Press.

Chandra Muzaffar

- 1986 *Freedom in Fetter*, Pulau Penang: Aliran.

Downing, John

- 1984 *Radical Media: The Political Experience of Alternative Communication*, Boston: South End Press.

Enzensberger, Hans Magnus

- 1970 *Constituents of a Theory of the Media*, in Roloff, Michael (1974) ed. *The Consciousness Industry*, New York: Seabury Press.

Fountain, Nigel

- 1988 *Underground: The London Alternative Press 1966—74*, London: Routledge.

Mohd. Safar Hasim

- 1996 *Akhbar dan Kuasa : Perkembangan Sistem Akhbar di Malaysia Sejak 1806* (**媒體與權力：馬來西亞自 1806 年以來的媒體制度之發展**) , Kuala Lumpur: Penerbit Universiti Malaya.

Mustafa, K. Anuar

- 1990 *The Malaysia General Election 1990: The Role of the BN mass media*, Kajian Malaysia, Vol. VII No.2
- 1993 *Mesin Cetak, Golongan Pinggiran dan Demokrasi* (**印刷媒體、邊緣人 和 民主**) , Kertas kerja Seminar Penyelidikan Komumikasi Universiti Kebangsaan Malaysia, anjuran Jabatan Komunikasi UKM.

Shad Saleem Faruqui and Sankaran Ramanathan

- 1997 *Mass media laws and regulations in Malaysia*, Asian Media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Centre.

Wang, Lay Kim

1998 *Malaysia: Ownership as control*, Development Dialogue, No.2

2000 *Media and democracy in Malaysia*, the Public: Journal of European
Institute for Communication and Culture, Vol 8:2

Zaharom, Nain

1991 *Politics, economics and the media in Malaysia*, Media Development,
XXXVII, No.3

自由媒體 <http://www.thefreemedia.com/>

時代報 <http://www.suaram.org/generasi/index.htm>

激流月刊 <http://www.malaysia.net/aliran/>

「寮國親越政策之研究，1975-88 年」

碩士論文簡介

鄭曉昀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寮國是東南亞唯一內陸國家，位居印支半島，與中國、越南、泰國、柬埔寨、緬甸相鄰接。面積約 23 萬平方公里，人口 400 多萬，也是東南亞人口密度最小的國家。因其戰略地位重要，故欲求平靜而不可得。從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到 1975 年，寮國因外部勢力的介入及內部政治派系的鬥爭，造成長達三十年的內戰。在這期間，寮國各派系三度組織聯合內閣，宣佈中立，但最終均告無效。1975 年，共產勢力在印支半島取得勝利，寮國建立共黨政府(12 月 2 日)。

印支半島赤化不久，區域局勢又有重大變化，共產陣營內部分裂並發生衝突。中(共)、美和解與中、蘇交惡，使得原本東西兩極對抗的態勢漸趨模糊，新的中、蘇全球戰略對抗成為印支半島衝突的外在因素。蘇聯拉攏越南對中共形成戰略包夾，中共則支援赤柬威脅越南側翼，結果是柬埔寨遭到越南入侵(1978 年 12 月)，赤柬敗走。緊接著中共以「懲越」為名，發動邊境戰爭(1979 年 2 月)。越、柬衝突與中、越邊境戰爭演變成長期的區域動盪，不僅週遭國家悉數捲入，西方陣營與蘇、東集團也牽涉其中。所有相關國家形成兩大陣營，彼此對峙。一邊是由蘇、東集團支持的越南、寮國、柬埔寨橫山林(Heng Samrin)政府，一邊是中共、東南亞國協(ASEAN)及背後的西方陣營。在這風波不斷的區域亂局中，寮國始終是越南的忠實盟友。

寮、越的盟友關係並非始自 1979 年的「柬埔寨問題」，雙方早在 1977 年即簽訂長達二十五年的「寮、越友好合作協定」(7 月 18 日)，進行黨、政、軍、民間組織的交流。後續的合作協議涵蓋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各層面。「寮、

越友好合作協定」中很重要的一點，是提供越南駐軍寮國的合法基礎。其實，從 1976 年起，越軍即「應邀」進入寮國，直到 1988 年越南自柬埔寨撤軍時，才自寮國同步撤軍。除了這些無所不包的合作計劃與駐軍之外，在「柬埔寨問題」上，寮國的外交立場也和越南一致。寮、越緊密團結的程度，甚至讓當時部份外國觀察家認為，寮國和柬埔寨一樣，也淪為越南的附庸國了。

許多外國觀察家都認為，寮、越的盟友關係違反寮國國家利益。以寮國在印支半島的戰略地位，「中立」似乎才是較佳自保之道。在中(共)、泰、越三國眼中，寮國倒向任何一邊，都會引起另外兩者的焦慮，甚至干涉。寮國選邊站看來並非明智之舉。而且，寮國國貧民窮，亟需外國援助，因此與鄰國和平共處，並與所有願意伸出援手的國家保持友好關係，對寮國才有利。事實上，在 1979 年與中、泰交惡之前，寮國並無嚴重的外在威脅，其對外政策也大致能自主並富有彈性，後來，為什麼又要與越南逐步展開緊密的合作，並在敏感的「柬埔寨問題」立場上與越南同進退呢？寮國與越南在各方面的合作，除了緊縮本身制定決策的空間之外，也容易招致國內民族主義者的強烈反彈(包含共黨黨員與反共游擊隊)。而在對柬問題與越南採取共同立場，結果是讓自己站上衝突火線，也斷送了蘇、東集團以外的可觀援助。既然寮、越合作導致這麼多後遺症，那麼，促使寮國採行親越政策的因素到底是什麼？當這些因素發生變化時，寮國的親越立場是否也發生程度上的變化？這兩點疑問，即是本文的主要研究命題。

筆者涉獵相關資料，初步認為，寮國親越政策的形成，基本上包含「歷史」與「環境」兩項因素。歷史因素奠定了寮共建政初期寮、越關係的基礎，環境因素則影響寮共建政後寮、越關係的變化。亦即，歷史過程醞釀了寮國的親越傾向，環境則進一步促進親越政策的形成。而隨著環境的改變，寮國的親越態度也會發生程度上的變化。

歷史因素的重點，在於寮、越共黨於長期的革命歷程中，所培養出來的「特殊關係」。在寮共邁向執政之路的過程中，北越曾給予相當大的協助，不但提供物資補給、人員訓練，有時甚至直接派兵參戰，對寮共政權的建立功不可沒。兩國的政治菁英有幾十年的合作經驗，有著相同的意識形態、類似的革命經歷與共同的世界觀。所以除了國家利益的實際考量外，雙方的合作還包含精神層次的內涵，這是一種以血凝聚的情感。因此，寮共在建政之初即標榜與越南的「特殊關係」，同越南較為親近，向越南尋求協助，是可以理解的。在對歷史背景充份認識的基礎上，環境因素成為本研究的分析主體。

筆者檢視從寮共建政(1975 年)到越南撤軍(1988 年)的歷史，發現寮共建政之初國內外局勢皆不穩定，嚴重威脅寮國的國家安全。因此進行環境因素的分析時，將把焦點置於寮國內外環境所造成的「安全」問題上。實行的步驟，是先依寮、越合作程度的不同，將寮國 1975-88 年的歷史分為三個階段，分別是 1975-79

年，1980-83 年，1984-88 年。再分從「外部因素」及「內部因素」兩個層面切入，探討寮國在不同階段面臨的外部安全與內部安全問題，而這些安全問題所造成的壓力又如何影響寮國的對越政策。

外部因素指的是國際局勢的變化以及寮國和鄰國的關係。除了以當時的國際局勢做為歷史背景外，焦點則放在影響寮國安全的中(共)、泰、越三國的態度與行動。這三個國家，中(共)、泰在不同階段或敵或友(至少不是明顯的具有敵意)，為敵時便是外在壓力的來源。越南則始終是盟友，部署軍力為其鎮壓叛亂、戍守邊境。內部因素指的是寮國內部的政、經情勢。寮共執政初期統治不善，引發政、經局勢的不安。局勢的不穩定產生兩種影響國家安全的問題：一是武裝叛亂，一是難民潮。武裝叛亂是寮共建政之初最主要的安全威脅。1976 年底「應邀」返回寮國的越軍，主要就是投入弭平這些叛亂的工作。1979 年之後有中(共)、泰在幕後支持，叛軍問題更成了寮國與中、泰關係緊張的根源。難民潮則使寮國行政人才空虛，削弱新生政權的統治能力，同時為寮國內部的武裝叛亂補充新血。本文將先從政治與經濟層面檢視各階段寮共的統治概況，再探討在此狀況下所衍生的叛亂與難民潮問題，以及這兩個問題的嚴重性對寮共政權所產生的內部安全壓力。

本研究的目的，即在以「寮國國家安全所面臨的壓力大小」為分析焦點，透過對寮國內外的安全情勢進行深入的討論，瞭解促成寮、越緊密合作的重要因素，以及該因素發生變化時所產生的影響。之前學者大多從意識形態、革命情感、外在威脅的角度提出解釋，但筆者認為，寮國內部環境也具有相當大的影響，而這是過去的研究所忽略的面向。

研究 1975-88 年的寮國親越政策，是筆者為了一解心中疑惑所做的嘗試，也希望藉此充份理解寮國獨特的歷史、環境與考量，並以此為基礎，進一步對寮國當今對外關係提供正確的分析與解釋。

「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之研究」 碩士論文簡介

吳岳融

國立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一、前言

自 1968 年新加坡建立亞洲美元市場（Asian Dollar Market , ADM）以來，亞洲美元市場的 75 % 交易量是位於世界幾個主要金融中心的銀行間進行交易，亞洲美元市場不僅被新加坡政府成功地塑造成為機能性的境外金融中心，更具備了確保新加坡國家安全與帶動經濟發展的作用。除了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之外，新加坡的經濟成就還包括外匯交易量排名世界第四位，以貨櫃吞吐量為計則居世界第二繁忙大港，世界第三煉油與石油發貨中心，並在 1996 年正式晉升為已開發國家。依據瑞士洛桑國際管理學院（IMD）所發表的 1997 年國際競爭力年報最終報告，新加坡僅次於美國的優越表現，排名居世界第二，同年我國的排名僅為第 23 名。

新加坡之所以能擁有如此備受矚目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與外匯交易量排名世界第四位，以貨櫃吞吐量為計則居世界第二繁忙大港等經濟成就，再加上其位居國際競爭力第二的經濟表現，大致上被歸因於「廉潔而高效能」政府積極的領導作為，而「效率、無貪污、有共識」也成為新加坡的三大特色。

對於上述經濟成就，有人歸諸於新加坡威權政治體制與人民行動黨（People's Action Party）政府的菁英領導。新加坡在人民行動黨長期執政以來，由於新加坡的文官制度與肅貪制度的施行，不僅未出現政治腐化的現象，反而造就了在許多

方面都表現高效率性的行政體系。例如，樣樣都管並都能做好的新加坡政府，除了上述的金融與貿易等經濟政策以政府適度引導與干預來建立市場機制應有的功能與效率性之外，在公共住宅此一社會政策方面也表現出卓越的成就與管理績效。自 1960 年以來，新加坡建屋發展局（Housing and Development Board, HDB）所興建的公共住宅（或稱組屋），¹已變成新加坡景觀的一部分。由於居者有其屋計劃（The Home Ownership Scheme）的長期推行，1995 年時超過百分之八十七的新加坡人民居住在公共住宅中，而且新加坡住宅自有率超過百分之八十五，使得新加坡成為能以住宅成就傲世的國家之一。

作為一個城市國家，新加坡除了上述諸多經濟成就表現與「高效能而廉潔」的政府形象之外，更以高達百分之八十五的住宅自有率而備受矚目，組屋政策是人民行動黨進行族群整合與達成國家認同的工具之一。但在國內學者的學術研究上，有關於新加坡的研究，一般多以新加坡的威權政治、人民行動黨的體系與執政優勢、經濟發展與成就、社會安全制度、族群政策及區域關係為研究主題，對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的學術研究，除了鄭寶清、王朝清與覃怡輝等人之外，實不多見。故引發筆者對於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的興趣。由於國內對於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的學術研究並不多見，筆者希望透過對於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相關資料的整理與分析，而能對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的整體政策背景與問題、沿革發展以及相關議題，更深入與確切的了解。

二、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之背景

（一）地理位置與人口結構

新加坡是東南亞的島嶼國家，由新加坡本島和散佈在她周圍的 60 個小島所組成，本島由東到西約 42 公里、由南到北約 23 公里，本島以外較大的島嶼有德光島（24.4 平方公里）、烏敏島（10.2 平方公里）和聖淘沙島（3.5 平方公里），國土總面積約 647.5 平方公里，可說是東南亞領土最小的國家。而其地理位置位於馬來西亞半島的最南端，北隔柔佛海峽（Johor Straits）與馬來西亞半島相望，西南隔新加坡海峽（Singapore Straits）與印尼蘇門答臘為鄰。

¹ 建屋局所興建的公共住宅（public housing），即是一種大多數人負擔得起的平價住宅（affordable housing），新加坡人簡稱為組屋（flats）。建屋局設立於 1960 年，其職責在於提供素質良好與負擔得起的住宅，並策劃推動更好而有效的組屋設計、組屋區管理與住宅行政，以及重新發展較舊的組屋區來改進公共住屋的素質。新加坡新聞與藝術部、聯合早報編輯，新加坡年鑑 2000，（新加坡：新加坡新聞及藝術部、聯合早報，2000），頁 180。

就其人口概況而言，根據新加坡統計局的資料顯示，至 1999 年 6 月為止，現有居民（包括新加坡公民與永久居民）約有 3,217,500 人，比前一年增加 1.7 %。若加上居住一年或以上的外國人，其總人口約有 3,893,700 人，比 1998 年增加 0.7 %，而人口密度自 1998 年的每平方公里 4,549 人增至 1999 年的 5,900 人。由於生活水準的提高、保健與衛生環境的改善，自 1990 年的每千人中有 6.6 人死亡，降低至 1999 年每千人有 3.2 人死亡，嬰孩死亡率大大降低；而男性的壽命也從 1988 年的 71.7 歲提高至 1999 年的 75.6 歲，同一時期，女性的壽命則由 76.3 歲提高至 79.6 歲，男女壽命皆有顯著提高。

就其人口族群結構而言，若以 1999 年時 3,893,700 人的總人口數為基數，其人口組成分別是華人占 76.9 %、馬來人(巫人)占 14 %、印度人占 7.7 %，而其他族群(指歐亞各國人士)占 1.4 %，由此人口結構看來，新加坡是一個多元種族的國家。

就產業人口結構而言，新加坡是一個面積相當小的島國。1994 年時，新加坡經濟人口結構是（見表一）：0.3 % 的第一類農業人口生產 0.2 % 的產值，32.7 % 第二類製造業人口生產 36.1 % 的產值，66.9 % 的第三類服務業人口生產了 63.7 % 的產值；從就業地位而言，新加坡的受雇者高達 86.3 %，自雇者佔 6.8 %，雇主佔 5.8 %，不支薪家庭工人佔 1.1 %。

表一：1994 年新加坡產業人口比例與產值比例

產業類型	第一類	第二類 製造業	第三類 服務業	合計
產業人口比例	0.3 %	32.7 %	66.9 %	100 %
產業產值比例	0.2 %	36.1 %	63.7 %	100 %

資料來源：轉引自覃怡輝，「東南亞社會福利政策的比較研究：以社會安全為主」，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第 36 卷，(台北：中研院，2000 年)，頁 15。

在這種的經濟人口結構之下，無論在理論和實際上，都是最需要社會安全制度或社會政策以解決其經濟安全問題。為了解決上述經濟安全問題，以及高達 86.3 % 受雇者與大部份中低收入者的安居問題及少數中所得者的需求，並持續貫徹「居者有其屋」計劃，新加坡政府除了以中央公積金之強制儲蓄制度作為基本社會保險機制，也開始允許公積金會以其公積金購買政府的組屋，並允許其以公積金去購買裕廊鎮公司（Jurong Town Corporation，JTC）與住宅都市發展公司（Housing and Urban Development Company，HUDC）的房子，來滿足其基本的

居住需求與提昇居住品質要求。其中，住宅都市發展公司所推出的房子是屬於中等收入等級的房子，並在 1975 收歸建屋局管理，而裕廊鎮公司則於 1970 年收歸建屋局管理。

(二)族群問題

新加坡的族群問題，早在殖民地和自治時期就已存在，一直到 1963 年新加坡加入馬來西亞聯邦後，馬來人與華人的族群問題才正式浮上檯面。由於新加坡華人人數與經濟力量增加，進而與馬來人爭奪政治資源及國家領導權，造成馬來族群危機意識的高漲，使得馬來人與華人的族群衝突也就被正式挑起。而新加坡境內的族群問題，主要關鍵在於華人、馬來人與印度人之間的衝突與鴻溝，除了三大族群的歷史背景、政經地位等差異所造成的隔閡之外，就是華印兩族內部的次族群衝突。例如，在華人次族群中有受英語教育者和受華語教育者的對立衝突，印度次族群則是發生在淡米爾人與其他次族群的利益衝突，無法調適；至於，馬來族群則是因宗教信仰的過度堅定和教育、經濟地位的差距，而與華印兩族群產生對立。以上諸多現象，構成了新加坡族群問題的基本型態。²因此，新加坡政府反對任何族群色彩濃厚的意識型態出現(諸如第三中國、中國的第五縱隊及馬來民族主義等)，改而提出「多元種族主義」(Multiracialism)這樣的一個類似意識型態的政策方針，而執政的人民行動黨積極的制定政策，提出所謂「多元種族政策」的主張。其中較具有代表性的政策有統合語言及統合學校政策、少數民族就業和受教育保障的法案、組屋政策的推行等；另外，憲法中也有專章，列有保障少數民族權益的條款。

以實事為例，在 1989 年 2 月 16 日，新加坡國家發展部長(Minister for National Development) S. Dhanabalan 向國會報告時宣佈，建屋局將引進多元種族策略於組屋政策之中，其目標在於：(1)確保良好的族群混居效果，(2)增進族群之間的包容性與和諧性，而最終的目的在於控制組屋的種族比例。1989 年 3 月 1 日開始，建屋局對每個組屋鄰里與組屋區的種族比例，設立了下列的限制(見表二)：

² 翁俊桔，前引文，頁 4-6。

表二：組屋居民的種族比例

項目 種族	鄰里	組屋區
華人	84 %	87 %
馬來人	22 %	25 %
印度與其他	10 %	13 %

資料來源：Jon S.T. Quah(ed) , In Search of Singapore's National Values,
(Singapore : Times Academic Press , 1999) , p.50.

(三)國家建構

除了解決住宅短缺問題之外，建屋局的公共住宅政策亦扮演了國家建構角色。因為自 1959 年 5 月的大選以來，住宅政策便已是人民行動黨解決住宅問題的政治承諾，後來，公共住宅也成為該黨用來提新加坡人國家認同感的主要工具之一。除了上述國家認同感的因素之外，建屋局公共住宅策之所以具備國家建構角色的另一因素，即在於該政策能將來自不同種族、語言與宗教團體的新加坡人聚攏在一起，並提供族群之間更多彼此了解與互動的機會。

三、住宅與相關社會問題

(一)居住環境衛生問題

早在 20 世紀初，新加坡已面臨人口過度擁擠和房屋短缺的問題，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人口快速成長使得這些問題更形嚴重。在 1900 年代，新加坡殖民政府成立特殊委員會來對住宅相關問題進行調查並提出解決辦法，在委員會的報告明白指出，當時大多數人因居住在不衛生的違章建築中而造成疾病的擴散與高死亡率，顯示了新加坡已與世界其他主要城市一樣地面臨嚴重居住問題的事實。該委員會並建議殖民政府於 1927 年成立「新加坡改善信託公司」(Singapore Improvement Trust , SIT)，提昇都市的改良與都市發展，率先為國民建造低成本

的住宅，可是從 1936 年至 1941 年，新加坡改善信託公司在 2 至 3 層透天街區興建了 784 個組屋，從 1927 年到 1959 年，則只建造了 23,000 個住宅單位；這樣的住宅供給情形，使得 1950 年代，超過 70% 以上的人口居住在市中心的店面和郊區臨時性的建築中，而每到夜晚時人們睡在沿著店鋪走廊放置的帆布床上。因此，從這樣的情形看來，當時的居住問題依然嚴重，更遑論改善居住環境與衛生問題！

（二）貧窮問題

新加坡人民行動黨剛取得政權時，新加坡呈現相當混亂與不穩定狀況。在經濟上，不僅失業問題相當嚴重，傳統上支持經濟發展的部門更受到馬來西亞邦聯的直接威脅而危機四伏。在內政上，當時新加坡有四分之一的人口居住於面積只有 9 平方公里的市區內，另有四分之一是居住在貧民窟中，而大多數的人口均集中於內城中，為數眾多的老舊建築物不但造成居住品質相當低落，同時也容易發生社會問題與公共安全問題。

（三）住宅短缺問題

1957 年，新加坡市中心區的人口密度已高達每平方公里 50,200 人，這樣擁擠惡劣的環境，它不但有害於居住者的身心健康，更是形成各種社會罪惡的溫床。由於居住環境日益惡化，迫使新加坡改善信託公司在 1947 到 1959 年的十二年之間，一共建造 20,907 個住宅單宅，容納了當時 160 萬總人口中的 8.8%。但是居住環境還是非常的不理想，而且供不應求。1959 年人民行動黨贏得總統大選，為了實現解決住宅問題競選諾言，在 1960 年 2 月 1 日成立「建屋發展局」（Housing and Development Board, HDB），³取代原有的「新加坡改善信託公司」，積極從事住宅問題的解決，其任務是承辦大規模的國民住宅計劃、消除貧民窟以及都市更新。其首要目標為在五年內興建約五萬戶國民住宅，也就是 1961 年到 1965 年的第一個五年計劃，其執行結果為總共興建 53,777 個單位。其後每五年為一階段，繼續執行五年計畫，自第三個五年計畫起，至第八個五年計畫，每個計畫的住宅興建總數皆在 10 萬單位以上。⁴

³ 建屋發展局是國家發展部屬下的一個法定機構，是新加坡公共住屋的官方決策部門。其職責在於負責策畫與發展人民負擔得起的公共住宅，以及建造附屬的商用、休閒之公共建築物，也提供基礎設施、清理地段以供重新發展、填土整地以供新的土地利用、售屋和出租組屋。

⁴ 由於建屋局致力於組屋供給，至 1996 年的建屋局年報統計資料顯示，在新加坡約 300 萬人口中，住在政府組屋的人口已高達 86%，而在這些已居住組屋的人口，約有 90.6% 屬於住者自有，9.4% 是租賃戶，而那些住者所自有的組屋大多數是 3-5 房的大房子，租屋者則大多數是 1-2

（四）華人黑幫問題

人民行動黨剛取得政權初期，新加坡大多數的人口均集中於內城中，為數眾多的老舊建築物不但造成居住品質相當低落，同時也容易發生社會問題與公共安全問題。另一方面，混亂的內城更是當時華人幫派的聚集地，派系問題相當嚴重，這使得當時舊城區所呈現的一種幾近於無政府的狀態，連警察都不敢隨便進去。在當時，掌握內城中一般民眾日常活動者主要並非人民行動黨，而是華人黑幫。由於華人黑幫是過去華人「反清復明」幫派的遺物，而其在人民行動黨內鬥爭程中的政治立場主要係支持非李光耀陣營，甚至基於民族情感的緣故而支持中共的活動，致使後來人民行動黨在內城改造過程中，都市重建與住宅建設當作是一個政治（共產發展）與社會問題（華人黑幫）來解決的主要原因所在，也是新加坡社會計畫重要的部份。

四、公共住宅政策之公平性

承上所述，吾人可以了解最初的新加坡公共住宅（組屋）政策被提出的理由，似乎為了解決住宅短缺、衛生與貧窮、華人黑幫等社會問題，並做為競選號名的議題與政見。後來，居者有其屋計畫在住宅自有率的優越表現，在國際上一直被讚譽為人民行動黨領導成功的象徵，而新加坡政府也將促使居者有其屋計畫成為一種移民社區的象徵招牌。加上建屋局一直致力於良好計畫方案的設計與推動、更有效率的組屋區行政管理，以及翻新計畫與重建老舊組屋區等提昇居住品質計劃的推行，更加強化了人民行動黨的統治合法性。這些事實，似乎突顯出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在「效率性」（efficiency）⁵層面所得到正面評價。

雖然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在效率性層面所得到正面評價，但是，在政策評新加坡人民行動黨的公共住宅政策從 1960 年提出到現在之整個過程，卻也出現了一些的爭議。其中的一項爭議在於其公共住宅政策之「公平性」（equity），亦即究竟此政策是相當具備公平性，或者是存在著不公平性的現象。關於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究竟公平或不公平？

欲探討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的公平性，必須先對政策公平性加以界定。

房的小房子。覃怡輝，「新加坡住宅政策的探討」，前引文，頁 6。

⁵ 效率係指經濟生產上的效率之外，當它用在社會安全上時，它是指行政管理上的成本降低、給付快速和反誘因（disincentive）的消除。覃怡輝，「社會安全政策的公平和效率問題」，收錄於戴華、鄭曉時編，正義及其相關問題，（台北：中央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1991 年），頁 376。

覃怡輝認為 LeGrand 與 Robinson 對於公平的解釋較具建設性。LeGrand 與 Robinson 為社會安全的「公平」提出了「完全相等」(full equality)、最低標準 (minimum standard)、不相等 (inequality)、有但書的平等 (equality, but...) 等四個小判準，當一個政策能滿足此四個小判準時就是公平的，反之則為不公平。而覃怡輝將此四個小判準歸納為「相等或不相等」和「最低標準」兩大類，所謂相等或不相等即指「水平的平等」(horizontal equality) 和「垂直的平等」(vertical equality)，最低標準係指「適當性」(adequacy)，⁶而水平的平等與垂直的平等又可依手段與結果而細分。根據學者意見，手段的垂直平等與手段的水平平等皆是為了實現結果的水平平等，故判斷是否公平時只用結果的水平平等與最低標準兩個小判準即可成立。總結歸納時，他認為雖然公平與效率是相對衝突的概念，但是在社會政策的實際考量中，仍必須同時兼顧公平與效率，才是最佳的政策選擇。

如同上述對政策公平性的界定，公平性與效率性原本即是相對的概念，兩者在政策實際執行上很難真正兼顧，而不少文獻在基本上對建屋局的公共住宅政策給予效率性的正面評價。筆者對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應存在是否具備公平性，採取保留與質疑的態度，並根據對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公平性的質疑與基本假設，試圖檢驗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是否具備公平性。茲將研究命題分述如下：

(一)組屋買賣限制能否有助於達成所得重分配的目標？

大多數申購組屋居民屬於中低所得收入者，新加坡政府曾基於防弊考量而在組屋買賣條件上做部分限制，加上換屋升級過者在三十個月的禁購等待期間，必須承擔無殼蝸牛與房價上漲的風險，故對於有換屋升級的申購者與出售者，這些限制是否損及組屋居民的私有財產權、減低所得重分配效果，形成一種不公平的現象。

(二)種族比例組屋分配能否促成有效解決多元種族社會的代表性的問題，還是形成另一種的不公平性？

建屋局在 1989 年時實行種族比例分配政策，主要表現其對於多元種族主義下表現對於族群和諧意圖，但是，華人在組屋區的比例最高，其在市鎮理事會與社區事務的影響力仍然最大，進而在無形中延續過去歷史背景下種族政經地位的差異，形成族群政經地位的不平等。另外，對於有能力且有意願購買設備較新穎或經翻新完成的組屋的申購者，可能會應種族比例限制，失去選擇其心目中最理想組屋的機會，而形成購屋消費與選擇的不平等。

⁶ 水平的平等係指相等者要以平等待之，亦即在相同情況下的人得到相同待遇是公平，例如普遍津貼與等額費率方案就是立基於水平的平等；垂直的平等係指不相等者要以不平等待之，例如殘障者比健全者更需要照顧，兩者的待遇不相等；適當性即當最低標準能滿足生活與生存上的需要時就是適當，否則就是不適當。覃怡輝，「社會安全政策的公平和效率問題」，前引文，頁 376-378。

(三)組屋所有權限制是否對家庭所得的世代移轉與所得重分配有所影響？

社會福利政策在本質上是屬於所得移轉或所得重分配的政策，大多透過社會求助、社會保險和社會津貼三個基本方式，來達成其集體社會互助與社會正義的目標。由於公共住宅政策原本屬於社會福利政策的一環，故新加坡公共住宅政策理應兼顧所得移轉或所得重分配的效果。建屋局出售組屋的所有權期限在 99 年期滿以後還是收歸國有，組屋居民實質上只是向建屋局或政府承租 99 年。組屋的申購者因建屋者申購上限制而大多屬於中低收入者，在此種的組屋所有權的關係中，對於年長組屋居民以其一生心血所換得的組屋，在 99 年期限屆滿之後，卻無法將此一移轉給下一世代。即使政府在組屋售價提供相當的補貼，對於原本屬於弱勢的中低收入者，這種家庭所得財產無法世代移轉的情形將加深中低收入者的困境、減弱所得重分配的效果，而形成一種所得不平等。

(四)建屋局主導組屋市場是否造成對私人住宅需求與換屋升級的限制？

在住宅建設方面，政府過度偏重建屋局組屋市場的發展，加上建屋局對於組屋市場中各式住宅產品價格的主導性與補貼，而私人住宅市場房價，卻可能因為私人建築發展商的土地取得成本過高而導致房價高居不下、私人住宅市場的發展受限，這種對整個住宅市場結構的干預，對於私人建築發展商的發展限制，以及有意願購買私人住宅卻有能力不足的換屋升級者，卻只能先購買建屋局的組屋與共管公寓，這些限制也形成了一種不公平性。

五、小結

新加坡由於過去的歷史背景，造成今日族群多元與文化多元的社會結構特形。作為一個族群與文化多元的國家，新加坡面臨了馬來西亞與印尼兩國帶來經濟競爭上的威脅與種族問題的相互影響，新加坡人民行動黨為了國家建構與政治合法性，採取了公共組屋政策等因應措施。

新加坡公共組屋政策，除了過去國家投入大量國家資本來興建組屋而使得高達 86% 新加坡人居住在建屋局的組屋之中，這樣的住宅政策成就加強了與「高效率而廉潔」的新加坡政府形象做了聯結，是否忽略了公共住宅政策背後公平性的重要性，還是其公共住宅(組屋)政策能兼具公平性與效率性？這正是本研究所要研究的主題，其相關研究脈絡上的論述與檢證，則有待筆者進一步的分析與研究。

「印尼國家機關在經濟發展過程中角色之分析： 以石油產業為例」碩士論文簡介

陳怡蓉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一、研究動機與目的

在東南亞各國之中，「印尼」不但是該區域中最大的國家，亦是世界上最大的群島國家。且該國擁有豐富的礦產及天然資源，這些資源為印尼國家的經濟發展提供了良好的物質基礎，其中石油業更是印尼國家工業的主力。印尼石油工業已經有超過一百年的歷史，早在十九世紀末荷蘭殖民統治時期就已在北蘇門答臘發現石油。

而殖民時期石油部門的開採與生產一直操之於外國人之手，即使是在 1945 年印尼甫脫離日本獨立之初，由於荷蘭人的阻撓，故仍無法建立完全獨立的國家石油產業，因而須與外國石油公司維持合作的關係以獲取石油生產的最大利潤。而決定外國石油公司取得利潤的多寡，則是操之於其與地主國間彼此對契約的議價協商。早期外國石油公司在印尼的石油開採，直到 1941 年都是依據荷蘭殖民政府所批准的開採特許權（concession rights）。

而後在 1950 年代蘇卡諾的「指導式經濟」發展策略下，印尼國家機關於 1960 年時制訂「石油及天然氣開採法」，文中便逐步將石油產業的主導權轉移至印尼國家機關。此後，外國石油公司則不再對印尼石油擁有獨佔的權利，其將受到印尼政府的控制。即是無論對開採的變更或擴張方面，外國石油公司皆必須與印尼政府協商，此亦相對的增加印尼政府對外國石油公司議價的權力。

及至蘇哈托統治時期，成立印尼國家石油公司－Pertamina－為該國單一的國營石油公司。而於 1971 年的「Pertamina Law」制定後，其不但擁有石油及天然氣的探勘、開發、生產、煉製、運輸和銷售的權利，且亦明定印尼的所有石油產業皆歸 Pertamina 負責。是以，Pertamina 不僅本身享有來自石油方面的收益，亦管理外國公司在印尼的石油相關工程，並從中獲利。此外，該時期由於兩次石油危機的爆發，更使得印尼政府首次從石油當中獲取極大的利益，而此一意外之財則是延續到 1980 年代初期。

不過，1982 年以後由於國際油價滑落，加上印尼開始扶植非石油部門，以致於在 1987 年非石油產品的出口值首度超出石油類。而雖然石油獨佔鰲頭的情景不在，可它在印尼的財政收入及出口收入中仍是占有相當程度的比重。

由上觀之，印尼石油業不但對該國的整體經濟發展有其重要性，且在國家獨立之後的產業發展過程中，國家機關更是扮演著主導及控制的角色。此外，雖然石油業在印尼政府的全面干預下，使該國獲利不少，但因著產業市場結構之變化，如油價的調降，卻相對使國家的經濟發展受到影響，於此情形下，國家便不得不調整其經濟策略與方向。

因此，本研究要問的問題是，在印尼石油產業的發展過程中，國家機關到底扮演著什麼角色？何以國家對產業進行干預的同時，卻又受到該產業的牽制，甚而促使國家經濟策略之改變？換言之，國家如何在既有的資源稟賦下採取對策，以因應產業變化對經濟發展所帶來的衝擊？職是之故，本文將以「國家機關如何可能有效地對經濟進行干預，以促成經濟成長」為出發點，檢視印尼國家機關在特定產業活動中所發揮的作用，及其於經濟發展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問題。

針對上述之問題，本文所欲達成之研究目的如下：

第一、透過印尼石油產業的發展歷程，探討國家機關對石油工業進行干預之原因與目的。

第二、從印尼石油業發展的階段性歷程中，了解國家機關對該產業的干預情形和控制狀況，並分析在不同領導者的統治之下，國家機關在該產業中所扮演的角色問題。

第三、藉由各種相關石油法令政策之實施與變遷，探討影響國家干預之因素，以及這些因素對國家機關在介入經濟發展過程中所造成的影響。

第四、分析在國家干預之下，石油政策執行後對印尼國家經濟發展所產生之結果與影響。

二、文獻探討與回顧

在此部份筆者擬分別就石油產業及國家機關做探討，而後再將此二者做一結合，進而從石油產業的事實經驗中，釐清探究國家機關的分析角度與方向。從 Cho Oon Khong、Philip Barnes 與 Ooi Jin Bee 的論述中發現：印尼石油業是一個歷史悠久的產業，且由於早期受荷蘭殖民統治之故，是以，及至今日仍是透過和外國石油公司簽訂各種合約來發展石油業。且隨著國際油價的波動及石油的供需狀況，間接亦會對印尼石油產業與經濟發展造成影響。尤其是在新秩序時期，經歷了七〇和八〇年代的石油興盛與衰退，使得國家的經濟發展呈現明顯的起伏狀態。

另外，從學者 Anne Booth 所編輯的 *The Oil Boom and After* 中，我們則可透過石油產業的出口額、外匯收入、與政府歲收情形，做為評估石油在印尼國家經濟發展中的指標。至於在印尼國家機關的分析上，我們則是要瞭解：印尼政府這個國家機關具有什麼樣的政治結構特質，而會影響到它與石油產業的關係呢？

就學者 Andrew MacIntyre、Karl Jackson 與 Benedict Anderson 的討論可得知：印尼新秩序時期國家機關的政策制訂過程，基本上是由少數統治菁英所掌控，即是政策的實行主要是決定於國家內部高層。其中 Anderson 從歷史的脈絡中推論出國家機關的個別特性，更可幫助我們從歷史的面向來瞭解國家機關所具有的結構特質，及其所產生之緣由。是以，印尼國家機關的結構特質不但使我們瞭解其政策制訂過程的封閉性，且可使我們對印尼石油政策制訂的焦點，集中在國家機關內部相關的少數行為者身上，與他們彼此之間的互動關係，及其對產業運作所產生的影響。

從上述的分析當中可知，印尼國家機關的結構特質與石油政策的產生，有著相當程度的關連外，而另一個不可偏廢且更具關鍵性的影響，則是國家內部的少數行為者對經濟策略的看法。

而影響新秩序政府經濟政策的行為者，依其經濟傾向主要可區分為贊成注入市場經濟的自由主義者，與強調由國家帶領經濟發展的經濟民族主義者。其中由於經濟民族主義者主張政府應積極的對市場做出干預並發展大型工業計劃，因此，開發石油產業並依其出口所獲得之巨額收入，來發展其他資本密集型工業，便成為經濟民族主義推動國家經濟迅速發展的重要手段之一。反之，經濟自由主義者則主張，自由經濟的概念與注重私人部門的角色，因此，大量引進外資、鼓勵國內私人投資與放寬外匯管制等，便成為國家經濟政策的基本方針。

因此，從印尼政治菁英或國家官僚對經濟策略認知的差異之中，相當程度亦

會影響或決定石油於印尼國家經濟發展過程的地位。是以，藉由對印尼政治菁英意識型態之分析與探討，方能幫助筆者更確實的掌握影響石油產業在國家經濟發展的角色之因素。

三、研究架構與假設

本文在探究印尼國家機關在石油業發展過程中之角色，將以國家干預為主題，藉由石油產業的政策發展情形，來了解該國經濟發展之形成原因與結果。而後再輔以內部的國家官僚組織結構、歷史過程、菁英的意識型態，配合外在的國際政經情勢等因素，做為國家在經濟干預上的分析基礎。另外，由於經濟發展是一個長時間的變遷過程，加上印尼石油產業早在荷蘭殖民時期就已進行開採，因而欲探究印尼國家機關在石油業發展過程中的角色時，將由荷蘭殖民統治時期探討起，並依序分析不同領導者統治下的石油發展策略，及在不同策略下對於印尼經濟所產生的結果與影響。

而從上述文獻分析中所得到的變數，我們亦試圖提出下列四點假設，做為本文未來研究時之論證基礎：

- a. 國家機關中經濟政策行為者的經濟傾向之消長，包括：經濟民族主義與經濟自由主義，與石油產業之發展情形有密切關係。
- b. 國家機關經濟政策的執行，是受到國家機關本身的結構特質，結合當時之國際政經因素、國內政經與社會因素的影響。
- c. 石油產業之發展情形，將會對國家機關的內部結構（如官僚、職能與自主性等）造成不同程度的限制與影響，進而形塑出國家在不同經濟發展時期中，國家機關石油產業角色之差異。
- d. 從石油產量的多寡、出口額、外匯收入與政府歲收情形，可顯現出石油產業對國家的重要性，及國家干預的成效。

四、小結

印尼石油產業不但在該國的經濟部門中佔最重要的部份，且更支配著印尼過去三十多年來的經濟發展，一方面藉以扶植民族資本；一方面得以石油產業平

衡外資的勢力。是以，研究印尼國家菁英如何援引石油業來發展國家經濟，可以看出後進國家如何在去殖民的過程中努力邁進。質言之，藉由探究印尼國家機關在經濟發展中的角色，除將對印尼國家機關的發展有一整體之瞭解外，並可從經濟發展的歷程中鑑往知來，從而對未來印尼國家的發展趨勢有一前瞻性的認識。

「泰國勞工輸出與外籍勞工之影響」 碩士論文簡介

章少棠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人口的流動一向是社會科學家所關注的重要課題之一，由於其造成的影響與牽涉的範圍既深且廣，因此有許多研究分別探討其中個別的環節，如政府的政策、移動的因素及過程、造成的社會經濟影響等等，本文探討的重點是泰國的勞工移動。眾所皆知，泰國是勞工的輸出國，同時也是佔台灣外勞比例最高者，¹因此在台灣郊區的工廠中常可見到泰勞辛勤工作的身影。從一九七零年代以來，泰國勞工的足跡遍佈亞洲，從阿拉伯地區到東亞地區，泰國勞工向來是各國建設不可或缺的一股動力，是在什麼樣的因素之下，使得泰國人要千里迢迢遠赴異鄉工作。

泰國的人口約六千萬，其中勞動人口為三千兩百七十五萬，其就業人口中有超過百分之五十從事農業，但農業工作的特性為具有農閒及農忙時期，一年當中，半年為農忙期，半年為農閒期，在農閒期，勞動力會產生閒置的情形，再加上泰國的勞動人口普遍教育程度不高，無法從事技術工作，工作機會有限，因此泰國失業及未充分就業的情形非常嚴重。

由於工作不穩定或無法找到工作的，一般泰國人的生活十分貧困，由泰國國家統計局的估計，在一九六零年初期，有六成的人民生活在貧窮線之下，到了一九七零年，還有三成生活在貧窮線下。因此，國外勞工市場的較高工資與就業機會對貧困鄉村地區的青壯人口產生拉力，吸引其向外發展，到外國謀求工作機會。

¹ 目前共有十四萬餘泰籍勞工於台灣工作，佔所有外勞比例的 45%。

Graeme Hugo 將仲介、雇主、勞工、移民官員、律師等等視為龐大的移民工業 (immigration industry) 結構中的組成份子，在這麼多影響勞工移動的因素之中，仲介業者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若沒有仲介業者在國外雇主與泰國鄉村居民之間做為橋樑，國際性的勞工移動會變得非常困難，仲介業者提供雙方資訊、招募有意願的勞工、安排雙方會面，料理勞工出國事宜。事實上，我們所談的仲介業者以及其所經手的工作是個分工細密的結構內的許多人所共同完成的，Aaron Stern 將這個結構分成六層：一、外國有意雇用泰勞的雇主；二、與外國雇主以及泰國仲介有關係的外國仲介；三、與外國仲介有關係的曼谷仲介；四、對於地方情勢最瞭解的地區仲介；五、實際招募勞工的牛頭 (Sai, broker)；六、有意願出國工作的勞工。在這個結構之中，最有趣的一個單位 (unit) 就是牛頭，牛頭必須是個在地方上有聲望、有權威的人，才能獲得勞工的信任，讓牛頭安排一切送他們到外國工作，由於仲介費用非常高昂，因此慎選牛頭對於勞工而言，是保護自己以及家人最重要第一步。在調查中，發現許多牛頭本身或是有親戚擔任教職，通常是小學教師或是校長，原因是教師與地方的互動頻繁，且具備一定的聲望，能得到勞工以及村民的信任。另一大類是銀行的職員或主管，由於出國所需的仲介費用超過勞工所能自行負擔，因此向銀行貸款變成一種出國前必須的動作，銀行的職員由於職務上的便利，也有人成為牛頭，介紹勞工出國工作。

大家或許不知道泰國同時也是個勞工輸入國，許多合法或非法的勞工由鄰國湧入，柬埔寨、寮國、緬甸等經濟發展較泰國落後的國家成為勞工輸出國。根據估計，泰國境內有一百萬名非法的勞工，尤其是南部地區，處處可見緬甸勞工在漁船上工作。在移入泰國的外籍移民部分，由國家政策可以觀察到本論文研究課題的存在。1996 年泰國政府開放外國非法勞工登記，並且就地合法，在繳納登記費以及保證金之後能夠取得的工作許可。之所以執行這樣的政策泰國政府所持的理由是「勞工短缺」。在一個向全球各國輸出數十萬低技術或是無技術勞工的國家中，為何會有「勞工短缺」現象，為何勞工短缺，卻又繼續輸出勞工。這兩者之間是否有著某種程度的關係？根據亞洲開發銀行 (Asian Development Bank) 的調查報告泰國百分之八十的勞動人口只具備小學程度的教育水準，而進入高等教育的學生集中於人文社會學科，主修理工方面學科的學生只佔了百分之二十二。這樣的數字告訴我們泰國並不具備高素質的人力資源，同時由於理工方面的學生人數不足，使得其產業升級有相當的困難度。進一步推論，由於產業升級發生困難，泰國只能繼續以低廉的工資爭取訂單，這也就意味著泰國政府當局不能容許工資過度成長，在這樣的情況下，引進外勞可能是一種壓低本地勞工薪資的方法。

由於語言及經費上的限制，大規模的問卷、或者是訪談無法進行。本研究仍以文獻分析為主要方法，分析泰國自 1962 年第一次國家經濟發展計畫 (Nat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Plan) 以來對於人力資源的安排以及區域不均問題的解

決，在許多當地的研究機構對於此課題有豐富的資料，另一方面，並輔以參與觀察，隨泰國當地的仲介業者到鄉村，進一步瞭解招募工人的情形與過程。

泰國勞工輸出與勞工輸入同時存在，是個非常值得研究的現象。事實上，這個問題遠比表面上來的複雜，除了一個國家發展的方向與經驗以外，區域間的不平衡也同時在作用著，本論文無法同時處理這樣廣的問題，只能試著從經濟發展、區域不均衡、收入不平等的角度來分析勞工的輸出，以及分析影響勞工出國的原因。同時視資料的取得程度，增加對泰國輸入勞工的探討。

「新興跨國服務產業：『越南新娘』婚姻仲介」 碩士論文簡介

張書銘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研究動機與問題意識

在我所居住的三重、蘆洲一帶，不知何時在大街小巷上出現了斗大的字寫著「越南新娘」¹的招牌，而這個現象似乎在全台灣都可以發現。在台灣的街道上，我們不時可見大刺刺的招牌高掛在大樓上，心中不免有所疑問它賣的是「越南新娘」嗎？到底什麼時候街上開始出現這類招牌，這種外籍新娘遠嫁來台的現象從何而來？這些掛起招牌做起生意的仲介業者，到底扮演著何種角色？

有人批評「越南新娘」婚姻是一種買賣婚姻，而這個現象更是為人道主義者與女性主義者所批判的；其中仲介業者背負著商人的原罪外，再加上他們的商品－越南新娘，這樣的結合很自然地成為眾人所指責的對象。我們不時從報章媒體的報導中，得到各類有關越南新娘的負面報導，成為大眾茶餘飯後的話題，可是實際的情況呢？就如馬克思說的：「我決不用玫瑰色描繪資本家和地主的面貌。這裡涉及到的人，只是經濟範疇的人格化，是一定的社會關係與利益的承擔者。」；本文也絕對不用玫瑰的顏色來描繪跨國婚姻仲介，更沒有貶抑越南新娘的含意，而是以越南新娘婚姻仲介為觀察對象，或許更能直指越南新娘來台的始末。

¹ 「越南新娘」一詞並無貶抑之意，在此指的是原居住於越南的女性，具有越南國籍者（而不論其來台後是否放棄越南國籍），遠嫁來台者。

本文嘗試想探討的是：台灣為數眾多的越南新娘是怎麼來的？而婚姻仲介業者在跨國婚姻上扮演多大的作用力？它是如何遊走於台、越兩國政府與台灣新郎、越南新娘之間，跨國婚姻仲介業者的運作如何形成一個機制？越南新娘仲介業者在婚姻市場中是如何扮演中間人（middlemen）的角色？台灣與越南兩個異國社會網絡（social network）究竟如何建立的？

而仲介的網路組成是本文分析台越跨國婚姻的主要架構，從在地的發成為跨國的一個過程，仲介機制的運作所憑藉的是什麼？從仲介業者的經營模式中，瞭解跨國網絡的運作；嘗試透過跨國仲介網絡盡可能地呈現整個越南新娘現象的真實影像。

核心命題

台灣與越南跨國婚姻數量佔國人與東南籍外籍新娘通婚中的相對多數，這與台越婚姻仲介完整的跨國運作機制有關。也正因為台越兩國婚姻仲介網絡的專業分工，提供了越南新娘與台灣新郎最直接、有效率的管道－商品化的跨國婚姻；反過來說，若沒有兩國婚姻仲介的運作，或許台灣的越南新娘不會有如此多的數量。此外，分析仲介的出現與所處位置，有助於理解商品化婚姻是如何被建構的；而仲介的經營模式，則直接影響了越南新娘與台灣新郎走向這一商品化的跨國婚姻。

發展小型理論－商品化的婚姻仲介途徑

而在這一個跨國的婚姻網絡中，仲介／媒人角色的出現使得人際關係帶有強烈的工具性目的，仲介／媒人以既有的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不斷加以擴大其需求，也就是利潤的追求。跨國仲介網絡的形塑是一動態過程，地緣、人際（信任）、利潤…等關係，均是參與者行動所必須顧及到的各種因素。在此人際關係與經濟活動是相互鑲嵌的網絡化過程，卻非持續辯證的關係；這是一種主觀的意識，在這裡人際連帶確實扮演著一定的角色，但是營利的仲介如同一般企業一樣，「利潤」才是維持仲介營運的驅力，也是維繫仲介間合作的原因。

許多文章指出前往東南亞投資的台商及其員工，逐漸成為跨國婚姻的介紹者。這一階段我們可以發現非商品化婚姻仲介的出現，開始過渡而具有商品化性質，一條商品化的婚姻路仲介徑逐漸形成。而這一條商品化的路徑（ABCD）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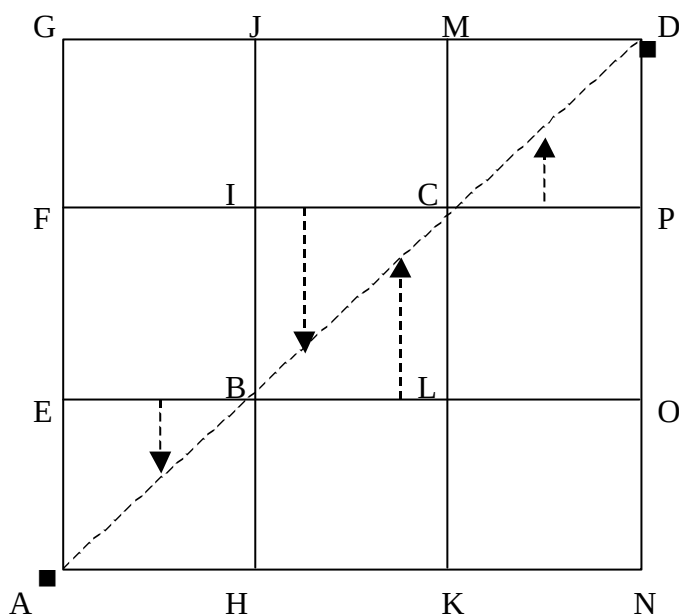
是具有利潤的一條路徑。

假如以市場經濟觀點來看這一有利潤路徑的形成，如 A 表示為供給（越南新娘的數量）、D 表示為需求（台灣新郎願意付出的價錢），而我們在研究中發現越南新娘的供給數量是無限大，因此這是一個買方（台灣新郎）的市場，所以會影響這個市場規模的就是我們所熟知的買方所得、商品價格、個人偏好與對未來的預期等因素。既然有了「利潤」當然少不了生產者－仲介／媒人，在市場經濟中，生產者雖說是決定生產什麼、生產多少以及如何生產，但是他的腦袋始終想著是如何能賺更多的錢，也就是盡其所能地增加自己的利潤；可是在這些仲介／媒人的背後，買方（台灣新郎）似乎才是真正決定供給商品種類、數量的因素，只有滿足消費者的需求，也就是滿足他們對商品和服務的需求，這些仲介／媒人才能賺到錢。也因此我們才說這是一個買方的市場，台灣新郎的利益才是主導這跨國婚姻市場的力量；也左右了仲介／媒人的產出商品。

當新古典經濟學在討論市場均衡時，是建立在各種條件的假設之下，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假設因素就是「資訊是完全的」，即消費者清楚知道市場上各個商品的價格和質量；但是在現實中，情況往往不是如此。資訊一般是不完全與不足的；而完全的資訊也不是免費的，獲得資訊是必須付出成本的。此外，在資訊不完全的情況下，消費者也必須面臨到兩種問題：他可以透過「搜尋」來獲得較低的價格；或是隨機購買。但是如果選擇搜尋，就可能要花費一定的時間與其他的支出，即要付出搜尋成本。

台灣與越南「資訊的不足」使得買方與賣方無法直接見面，也由於商品的特殊性導致這一交易過程繁瑣與充滿不確定性。我們也發現台灣新郎對於親自辦理這跨國的結婚手續有所困難，對於不同的消費者來說，搜尋成本也是不同的，所以自行搜尋完全的資訊不一定是符合經濟效益的，台灣新郎在「理性」的考量下，多會求助於仲介。消費者有了需求，這跨國婚姻市場中的仲介業者們自然積極地提供服務賺取利潤。因此具有能力的參與者不斷地進入建構與強化，一些大型與專業的仲介／媒人隨即出現，超額利潤也促使能力有限的參與者彼此串連投身此行業。

此外，也正因為這是一個「跨國」的婚姻市場，牽涉到兩國的法令規章造成必經 B、C 的路徑，促使兩國仲介與媒人形成專業分工的現象。仲介與媒人們所處的位置正是資訊不足的凹陷處，也就是這一具有效率、便捷的商品化路徑 ABCD 上，當需求出現之際，擁有資源與能力者依其利潤考量進入結構「洞」，而衍生仲介與媒人們所處位置的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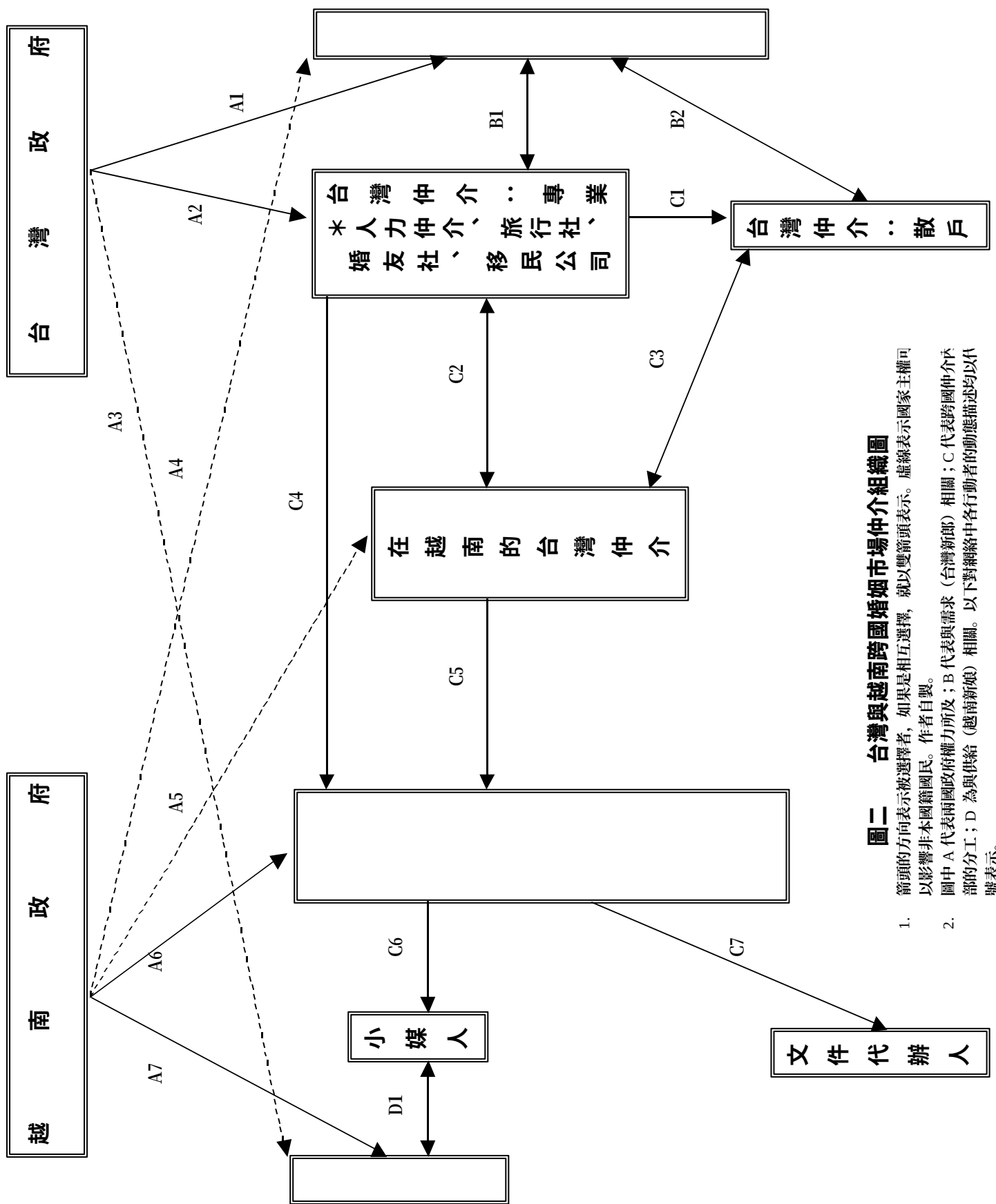


圖一 商品化婚姻仲介建構圖

註：A 為供給（越南新娘的數量），D 為需求（台灣新郎願意付出的價錢），B、C 為商品化路徑必經兩點（分別是兩地所需申辦的文件）；其餘各點代表不同的結構洞。

婚姻仲介的專業分工

圖二中仲介業者分類是以其所在的地區與功能來做區分：在台灣的仲介有專業和散戶之分；還有過渡到越南長期身處越南的台灣仲介；與在越南的大媒人、小媒人和文件代辦人。我們嘗試描繪出所處不同位置的仲介所扮演的角色，而這一條從台灣新郎為出發點到越南新娘的動態路徑，正是我們在理論嘗試中所討論的商品化婚姻仲介所建構的路徑（ABCD），之前提到仲介與媒人們所處的位置正是資訊不足的凹陷處，也就是這一具有效率、便捷的商品化路徑 ABCD 上，當需求出現之際，擁有資源與能力者依其利潤考量進入結構「洞」，而衍生仲介與媒人們所處位置的不同，在此我們將解釋這一條具有利潤的路徑中各階段仲介的功能。



圖二 台灣與越南跨國婚姻市場仲介組織圖

1. 箭頭的方向表示被選擇者，如果是相互選擇，就以雙箭頭表示。虛線表示國家主權可以影響非本國籍國民。作者自製。
2. 圖中 A 代表兩國政府權力所及；B 代表與需求（台灣新郎）相關；C 代表跨國仲介內部的分工；D 為與供給（越南新娘）相關。以下對網絡中各行動者的動態描述均以代號表示。

1.在台灣的仲介業者

底下我們先看看不同類別的仲介，在整體買賣市場中所進行的分工為何。首先來看以台灣為基地的台灣仲介業者。我們可粗分為有組織的與散戶的兩種型態。

有組織的仲介又分為專以婚姻介紹為主的，以及把他當成許多業務中一項的公司。專以婚姻介紹為其業務者，有只專門針對越南新娘業務的，但也有兼作大陸或其他東南亞籍新娘業務。這類仲介公司較具有組織規模，甚至有些公司在越南也有分公司。以婚姻介紹為副業的包括外勞仲介公司、移民公司與旅行社，因為其業務性質與新娘仲介有某種程度的重疊性，而且熟悉申辦業務流程，為了能夠極大利用公司的人力資源，因此也介入此婚姻市場。

散戶式的仲介都是獨立作業的個人工作坊，其主要工作為業務開發，即尋找欲娶越南新娘的台灣郎。此外，他大多與上述有組織的仲介配合，後來有一些為數不少的台灣郎本身娶越南新娘者，也大概瞭解整個作業流程，再加上太太的越南背景，因而投入此行業；其利潤也是經由雙方協議達成。

2.在越南的仲介業者

在越南的台灣人仲介業者，一類只是台灣專業仲介所外派的代表；另一類則是早已在越南居住有一段時間的台灣人，這一批人與當地社會互動頻繁，甚至早已在當地娶妻生子，通常他們除了婚姻仲介外，也兼有其他工作。他們一般都是跟在台灣的台灣人仲介簽訂契約，以固定價格承包。這種模式，與台灣專業仲介與散戶之間的合作模式等同。

不管是台灣派來的仲介，還是已經在當地落地生根的台灣人仲介。他們都有一批以上的越南合夥人，也就是越南的仲介，俗稱「大媒人」。所謂的大媒人，通常是以手下所掌握的越南新娘人數來判斷，在他的旗下，還有一堆的小媒人，每名小媒人均可掌握數十至百名待嫁的越南新娘。

3.越南大媒人、小媒人與文件代辦人

台灣仲介業者需要的大媒人通常為華人，主要原因出在語言的溝通上，這個現象在許多的台商研究中都有類似的狀況。也因此大媒人的地位變得非常重要，因為他們必須直接與台灣仲介業者或台灣人溝通，甚至充當翻譯，華語成為雙方

唯一可以溝通的工具。

除了面對台灣客戶之外，大媒人也必須處理大小雜務，例如相親行程、喜宴、拍結婚照…等安排，不過基本上是一個「總管」性質，仍需有其他人的協處理，圖二中的小媒人與文件代辦人，即是由大媒人所分工出去的業務。實際上大媒人較少直接與新娘接觸，而只是與小媒人聯絡，所以可說大媒人的性質是「總管」，掌管所有事務，小媒人為業務代表，出去找尋貨源（outsourcing）。

小媒人的主要工作為找尋越南當地欲嫁台灣郎的女孩子，女孩子多為京族而非華人。根據王宏仁的調查，大部分嫁來台灣的越南新娘並非華裔的女性，有四分之三是越南人。²為何多介紹越南人而非華人，根據筆者訪談仲介業者其原因，均表示，不願意介紹華人是因為語言可以與台灣先生溝通，就會在金錢與物質上多做要求，會對客戶不好交代；另一方面也會壓縮利潤，因為語言可以溝通，所以在商品的買賣過程中，商品擁有者（賣方）可能就會跳脫中間的商人，直接與買主接洽，進而損害了中間商的利益。

當有台灣郎來相親時，大媒人會事先知會小媒人時間與地點，女孩子經由小媒人的通知便分批來相親。這一相親過程均是非常低調的，因越南政府對公然仲介新娘基本上是禁止的，他們認為婚姻仲介牽涉到人口買賣，人口買賣必須絕對嚴格取締，筆者在越南胡志明市作田野調查時，恰巧胡志明市公安破獲台灣人假借新娘仲介從事非法色情仲介，即「假結婚真賣淫」，所以為避免公安查案，相親方式多以分批、地點不固定進行。

在大媒人的手下，還有一些專業工作必須有人處理，也就是所謂的「文件代辦人」。因文件辦理需要熟悉閱讀與書寫中、越兩種語文，還要清楚相關作業流程，相關政府單位包括：司法廳、醫院、外務廳、公安局與駐外台北辦事處…等，申辦手續是非常繁瑣的。這樣的工作，台灣人做不來，大媒人沒時間做，所以就發給專業化的文件代辦人來處理。

重整與結論

在論文第一章部分論述了研究動機與問題意識，婚姻仲介業者在跨國婚姻上扮演何種作用？嘗試解答台越跨國婚姻市場與仲介運作機制彼此的關聯性；並提出研究方法與策略。第二章則回顧國內外學者描述的國際婚姻仲介的發展與運作過程，及近年興起的台越跨國婚姻現象中仲介的生成，並試圖發展「商品化的婚

² 一般指稱的越南人即是指京族（Kinh），京族為越南當地的主要民族成分，約佔總人口 87%。

姻仲介」小型理論。第三章概略分析台越跨國婚姻市場的供需現況；第四章是台越的婚姻仲介的網絡結構與分工的情形。第五章則針對其實際運作與經營加以論述。第六章則為論文總結。

婚姻本來是個「去商品化」的社會過程，但是我們發現在台越的跨國婚姻上，它已經徹底市場化，所有的活動都是市場活動，所有的行為都指向追求最大利潤的經濟行為。

「台灣想像與越南新娘：跨界女性的現實與差異 —以埔里鎮越南新娘為例」碩士論文簡介

陳佩瑜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緒論

近年來，外籍新娘的移入與國人對異國通婚之接納包容力，明顯改變台灣社會。根據外交部統計資料，自 1994 年至 2000 年 5 月間，所核發國人之東南亞各國籍配偶簽證數量，共計有 68,251 人。排除大陸新娘，越南籍新娘自 1996 年首度超越印尼籍，迄今長期高居外籍新娘之首位，總數上亦佔近半。而至 2001 年 3 月為止，南投縣的越南新娘是持有外僑居留證 1,410 位外籍新娘中數量的首位，有 1,021 人。¹

審視這股迎娶越南新娘的熱潮，國際商品化的越南新娘自有其具備使台灣適婚男性趨之若鶩之條件與特質。婚姻仲介商的文宣大肆標榜當前台灣女性普遍自主化後所欠缺的「東方女性特質」，而越南女性溫順、單純（純潔），任何台灣男性都能如願：無論是性格上的掌控、勞力上的再生產或性的支配。同時，「台灣經濟奇蹟」帶給國人的經濟優越感至今揮之不去，京族與中國的種族、政治、文化等淵源，使國人以一種文明人的姿態進入「蠻夷之邦」，父權體制焉然形成。

「台灣」此一想像中的強勢優越幾經轉折，其存亡、虛實、實現或幻滅在在

¹ 內政部警政署資料顯示，南投縣至 2000 年 4 月止持有外僑居留證的外籍新娘人數為 468 人，其中以越南新娘最多，有 220 人。至今年（2001 年）3 月，南投縣已有 1,410 位外籍新娘，同樣以越南新娘人數 1,021 人最多。

凸顯越南新娘身為跨界女性依附、抗拒 (resist) 此一結合相對國家經濟優勢的台灣父權體制。

本文的研究動機以埔里鎮越南新娘為深入訪談對象，企圖探究越南新娘以一介女性移民的身份，原來依附想像台灣強勢的經濟環境來台，進入台灣父權體制，終究是否因個別經濟、文化環境而呈現越南新娘在台灣의 差異性。其中，越南新娘受原生社會歷史、傳統文化及社會性別結構的影響，²面對台灣父權文化之策略、經濟權力與來源變動對台灣想像之衝擊、跨界女性在地化之自我認同及其流變，都有待一併釐清。

本文的問題意識旨在觀察台灣越南新娘如何面對父權的性別結構，進而描述跨界女性因應經濟優勢之變動所展現出的差異與反挫。除了質疑台灣主流印象一再形塑外籍新娘為對迫害毫無抵抗力之弱者的刻板印象，本文希冀拓展學術對話空間，重新檢視咸認越南新娘為弱勢的研究論述。

文獻探討

目前台灣的女性及女性主義研究，有關在台越南新娘生活史及族群、性別、階級等多重分析之研究，仍屬少數。現有的研究論文主要聚焦在呈顯出越南等外籍新娘在台生活概況，以訪談方式歸結出外籍新娘屬於被壓迫弱勢的一群，需要從人文關懷的角度促進新娘的生活。例如，國小補校舉辦外籍新娘識字班、生活適應輔導班等等，以多元文化主義的方式鼓勵外籍新娘盡速融入台灣社會。另外的研究支流從資本主義全球化的宏觀角度及外籍新娘個人生活的微觀角度，標誌外籍新娘是資本國際化下國際婚姻的仲介結果。最後，以量化研究的方式，提出包括越南新娘在內的外籍新娘此類國際婚姻移民，對台灣國內勞動市場生產力移動的影響。因此，國內目前的研究均未以越南新娘本身為研究主體，從台灣父權體制的角度視之為弱勢。

因為台灣及越南所處第三世界或所謂後殖民地地區的緣故，以及台灣本土父權體制凌駕越南社會文化與越南新娘的強勢優越感，當越南新娘奉婚姻之命來台，過程中充滿的男方越南想像及女方台灣想像，交錯成宰制與被宰制的關係。因此，上述研究論文提供本研究外籍新娘來台前背景脈絡的助益，和所欲破解的台灣父權體制的迷思。

² 越南傳說歷史中的二徵女王、趙姬等女英雄故事，對越南女性意識是否造成某種程度上的影響；越戰後，越南社會性別結構、性別比例等問題都必須考量是否影響越南女性來台的動機。

本文除了持續探討越南新娘在台生活史，預期拓展目前國內的越南新娘研究成果，從台灣父權體制對越南新娘之優越感及物質與性支配，加以越南新娘想像的台灣經濟優勢，延伸出越南新娘面對「性別」及「族群」雙重壓迫後，形塑其自我意識與跨界女性認同流變後的台灣想像。

父權體制、第三世界女性主義與後殖民女性主義

「後殖民」女性主義有時又稱「第三世界」女性主義，前者以時間、後者以空間地理位置作為分類指標，兩者皆有不盡周全之處，但都是有別於第一世界女性主義的論述：深入分析性別問題與種族、階級、殖民、國族認同的糾纏關係。除了邱貴芬對後殖民女性主義與第三世界女性主義下過定義外，Cheryl Johnson-Odim 在《Common Themes, Different Contexts— Third World Women and Feminism》中提出，後殖民女性主義和第三世界女性主義除了對抗男性父權體制壓迫、追求性解放外，還有更急須被解構的帝國主義壓迫、全球化資本主義剝削、種族歧視問題等等；同時，第三世界或後殖民女性主義本身也因為所處時空的不同而呈現出內部異質性。

誠如本文探討的越南新娘，婚姻移民的結果將她從越南這一後殖民第三世界原生國家遷出，再遷入同屬後殖民地區的台灣。看似類似的移民過程卻夾雜著複雜的異質性：出身背景、於原生社會之階級、選擇跨國婚姻的動機、來台接待社會的生活狀況等等，都可能造就越南新娘對父權體制的依附或反抗、對台灣本土文化的想像與認知。這些女性認同的流變都必須借重第三世界女性主義和後殖民女性主義理論學說來支持與釐清。

問題重釋與假設

父權體制－越南新娘的宰制婚姻

本文的問題意識旨在觀察台灣越南新娘如何面對父權的性別結構，進而描述跨界女性因應經濟優勢之變動所展現出的差異與反挫。因此針對馬克思主義之女性主義者從以物質為基礎的性支配結構分析，來解釋台灣父權體制。

馬克思主義之女性主義者不把階級支配及性支配視為各自獨立的變數，女性不只受到「資本主義」的壓抑，也受到「父權體制」的壓迫。台灣的父權體制加諸在越南新娘身上，即形成一種宰制與被宰制的關係。

台灣男性跨海迎娶越南新娘的動機及行為是宰制關係的基礎。造就這種缺乏「戀愛結婚」的意識型態，越南新娘脫離「父親支配」的重力圈，歸向「丈夫支配」的原因，是男女雙方基於台灣財富優勢心照不宣的默契，一方面，自身條件未必優勢的男方，依仗台灣經濟生產力的籌碼，另一女方靠著前往「金銀島」的想像而結合。

身為一個越南女性，在選擇結婚來台之前，其對台灣這個島嶼國家各種程度的了解與想像，事實上已將自己隱沒在台灣父權體制之下。從缺乏「戀愛結婚」的意識型態、歸向「丈夫支配」，到進入家庭的「性支配場所」與「家內式生產樣式」，一連串的再次標誌出越南新娘存在一種對台灣強勢文化的想像與陌生文化的迷戀。在揭開強勢、陌生文化的真面目後，想像與現實必然產生碰撞，可預期出現越南新娘試圖擺脫被宰制的地位，重構對台灣文化的自我意識和認同。

從想像到現實：搖撼與反挫

在什麼樣的脈絡下，原生社會（越南）與接待社會（台灣）的族群、階級、性別等不同因素會對越南新娘分別產生怎樣的作用？本文的目的即在探索想像與現實碰撞過後，越南新娘對台灣生活、文化等產生如何的幻滅，並且是否在幻滅中產生自我意識重構、認同流變。

想像

越南新娘對自身及大環境的認知，在某種程度上影響其對台灣想像的歷程與程度上的差異。在台灣是一種陌生的、強勢的文化的骨架上，血肉是任由被添加打造的，如此形構出的台灣文化想像、父權想像是越南女性認同流變的開端。

現實的對照

現實中的台灣並非總是富有的，當家庭中的經濟物質狀況不符合越南新娘當初的台灣想像，甚至越南新娘本身掌握家庭經濟大權，在與現實的碰撞產生理想與認同的權力關係重組下，越南新娘便保持原生社會與接待社會文化的熟稔度，將兩種文化當作是生存的利用工具，遊走於不同文化之間。越南新娘不受單一文化的箝制，是認同流變的結果。

研究方法

文件分析

馬克思主義之女性主義對父權體制的剖析與批評，是本文進行的必備知識背景。其次對越南本土文化、社會、歷史背景文獻，尤其是越南家庭、越南婦女、越南社會性別等研究文獻做充分掌握，是衡量是否存在台灣想像的標準之一。第三，台灣方面對外籍/越南新娘相關研究、台灣家庭組成結構和運作模式研究報告、跨國婚姻企業運作模式的了解等，由第三世界女性主義及後殖民女性主義理論與父權體制的批判來解讀台灣本土文化與越南女性台灣想像的位置。

外籍新娘最早自九〇年代早期移入台灣，至今大約十年的接待與融入過程，帶給雙方社會及家庭程度不等的影響。因此，本研究透過台越雙方官方文件、統計資料、報章、電子媒體等相關新聞，為背景資料。

個案選擇

本文隨機選擇埔里鎮越南新娘為觀察女性之認同流變的觀察對象，目前已進行十至十五位個案的初步訪談與個案背景同質性與異質性比對。

結論

本文主要研究近十年來在台越南新娘對台灣社會、文化認同的流變現象。台灣經濟生產力的優勢造成越南新娘對台灣的整體想像均是正面而有前景的，然而，當越南新娘真正落地台灣後，個別家庭的現實生活、經濟活動，開始搖撼越南新娘的台灣想像。

順從、依附、靠攏到抵抗、自我意識重構，在台越南新娘是否走出台灣想像的束縛，我們將藉由了解這種想像與現實的差異，重新認識在台灣的越南新娘。

「海外台商供應鏈管理模式 —以馬來西亞電子業為例」碩士論文簡介

林哲璋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在現今經濟全球化的浪潮下，企業所面對的是資訊科技所帶來的時間壓力，特別是電子產業，產品的汰換率不斷的上升，市場的變化速度比以前快的多，要獲得市場的認同，唯有快速的回應顧客的要求。因此，製造商如何與供應商、通路商或運輸商合作，縮減整個產品的製造流程，提高產品的價值，是各個企業現今關注的議題，而這即是供應鏈管理（Supply Chain Management）所要探討的。

在 1980 年代開始，台灣企業即掀起一股海外投資熱潮，而對外投資的廠商所著眼的是海外的充沛勞力和低廉的生產成本。當時東南亞國家由於擁有豐富且低廉的勞動力加上地理位置距離台灣近，當地周邊產業不足之缺憾，可由台灣生產網絡就近支援補足，因此成為台商企業對外投資的首選地。然而，隨著當地國家生產成本逐漸提高，且近年來面臨到大陸更低廉的勞工成本的競爭，以台灣對外投資金額最多的電子產業而言，在科技的不斷創新，產品生產週期的減短、顧客對品質的要求不斷提升的壓力下，除非關閉舊有生產線，不斷地往低廉生產成本的地區競逐，否則唯有提高舊有生產基地的競爭優勢。因此如上文所提到的，為了面對市場快速的變化和在降低生產成本又能快速回應顧客的需求底下，企業必需透過供應鏈的管理來達到提升企業競爭力與其他國家所產出的產品一較長短的目的，使企業能永續經營。問題是，當這些海外台商，選擇以供應鏈管理來面對市場的激烈競爭時，該如何去做？有哪些的步驟可以依循？現有的海外台商企業如果已進行供應鏈管理的實行，成效如何？是否有改進的空間？而這些問題形成了本文的研究動機。

本研究希望透過一個海外台商供應鏈管理模式的建立，來回應上述的問題。本研究模式將從供應鏈形成的原因、企業的策略選擇、管理的流程、供應鏈管理的績效評估標準、海外有哪些因素會影響供應鏈管理的執行、以及資訊科技在供應鏈管理中的運用等幾個面向來探討，建立一個完整的供應鏈管理架構。企業可依循此模式架構，做為企業導入供應鏈管理的參考，也可以依此架構，來改進現有企業的供應鏈管理作業。限於研究資源，本研究將以目前台商電子業在東南亞國家投資最多的國家馬來西亞作為研究對象。

在研究方法上，本研究將採文獻蒐集分析和個案訪談的方式進行。首先本研究將先對目前供應鏈管理理論加以研究，以作為立論基礎，並蒐集現有報告、論文、媒體資訊對馬來西亞台商的經營狀況作一瞭解。而後，將前往馬來西亞實地訪談在馬來西亞投資的電子業廠商，求得本論文研究擬定之議題的資料與答案，根據所得資料，建立海外台商供應鏈管理模式。

在訪談廠商的選擇方面，我國經濟部投審會擁有前往馬來西亞投資的電子業廠商名單有三十二家，而根據馬國政府登記的台商家數約有五百家，然而據馬來西亞台商協會的估計，事實上目前仍在馬來西亞投資運作的公司只有約有一百五十家到二百家之間。從數據的不同中，顯示出來的是訪談廠商名單選擇上的困難性，為了克服此一問題，本研究將以台灣上市上櫃的電子公司作為訪談的研究範圍。

本研究的架構將以下列六個面向來探討以建立海外供應鏈管理的模式：

一、海外供應鏈的形成：此面向主要探討企業形成供應鏈網絡的因素。

二、海外供應鏈廠商策略考量：企業在導入供應鏈管理時，牽涉到企業本身策略上的思考。例如：公司的產品為知識取向時將會較為重視與下游顧客的互動且重視品牌的經營，而高附加價值的客戶服務將是公司的策略重點；產品導向的企業較重視製造過程和產品配送的速度，此時上游來料廠商和下游銷售商的管理配合將較為重要。

三、海外供應鏈影響變數：不同於企業在自己的國家，當企業遠赴國外設廠時，無可避免將會遇到許多不同自己國家的風險因素。不僅如此，假如企業要在當地國尋求供應商，那麼所遇到的變數將更多。此面向將歸納有哪些因素可能形成企業在運用供應鏈管理時的變數。

四、企業供應鏈流程探討：本面向為本研究的重點，本研究將供應鏈管理流程分為，伙伴供應商的評選、伙伴供應商的建立與整合、需求導向的生產銷售規劃、快速回應顧客的生產系統等幾個步驟來討論。

五、供應鏈電子化的執行效益：近幾年來資訊技術的發達和供應鏈運用軟體的蓬勃發展，使得企業在進行供應鏈合作時導入電子化作業，以便使廠商間的互動更有效率。此面向將探討資訊技術在企業進行供應鏈管理時的運用。

六、供應鏈管理的評估方式：企業從事經營活動時，針對所生產的產品和製造過程，需一再進行評估、反饋，對錯誤或有待改進的缺失進行修正控制。在供應鏈管理中牽涉到許多廠商的合作，因此如何針對整個供應鏈管理的生產銷售過程進行評估將更顯重要，而如何評估是本面向要探討的重點。

在章節安排上，第一章緒論的第一節將說明本研究的背景動機，第二節為研究目的，第三節闡述本論文的章節，第四節為研究流程，第五節以圖表方式說明本研究的架構。第二章文獻探討的部分將分為，第一節供應鏈管理：說明供應鏈管理的概念、執行的模式、所面臨到的問題及有哪些國際性議題是海外企業進行供應鏈管理時需注意的，第二節電子化供應鏈：說明電子化在供應鏈管理的概念和執行運用，第三節供應鏈伙伴廠商關係：整理的文獻內容包含，伙伴關係的定義、形成、評選及如何整合維持，第四節為供應鏈績效評估，第五節前人的個案研究。本章將以上述五節，分別闡述過去學者對這些研究課題的看法，以作為本研究的理論基礎。第三章研究方法，此章節將在第一節說明本論文的研究方法，第二節為研究範圍及限制，第四章海外供應鏈模式之建構為本研究的重心，將對海外供應鏈管理模式的架構、探討內容，進行完整的說明。第一節為供應鏈形成的原因，第二節廠商的策略選擇，第三節供應鏈的流程，第四節供應鏈管理的評估與控制，第五節供應鏈電子化，第六節海外供應鏈風險影響變數。第五章公司訪談的內容是對具有供應鏈管理經驗的公司進行訪談，藉此修正本研究所建立的模式。因此本章將依訪問廠商的家數，分列各節，最後一節則是對模式進行修正。最後一章結論的部分，第一節是對於目前海外投資的廠商，所面臨的問題提出說明和提供建議，進而在第二節給予後續研究者相關的建議。

最後，本研究希望藉由對在馬來西亞台商企業的研究，建立一個海外台商企業的供應鏈管理模式，此模式將探討海外廠商形成供應鏈的原因、管理的流程和電子化的執行步驟，並希望此模式的分析研究項目能夠對未來海外台商企業從事供應鏈管理時，提供一全面性、系統性的參考架構。本研究主要的目的包含如下：

一、本研究主要目的是透過文獻的整理，回顧前人所做的供應鏈管理研究，並依此發展一個新的分析供應鏈管理的模式。

二、經由與企業的個案訪談，實際瞭解目前台商電子業在海外從事供應鏈管理的作法與其所面臨的難題。並將個案訪談的結果整理分析，對應回原先依照文獻參考所設計的模式架構，進行修訂，以符合廠商的實際運作模式。此模式將可做為未來廠商導入供應鏈管理時的參考架構。

三、根據研究結果，對企業界提出海外供應鏈管理的建議。

「一個新村，一種華人？—重建馬來（西）亞 華人新村的歷史與生活面貌」碩士論文簡介

潘婉明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本研究嘗試以突顯兩個個案的「差異」(difference)來探討馬來（西）亞¹華人新村的歷史，藉由歷史與生活面貌的重建來說明新村「去異質化」的現象，並提出在新村差異背後所確立的一個「想像的新村居民共同體」概念。

本論文擬透過文本分析與田野調查兩種方法／步驟來進行。首先，筆者通過檢視相關的文獻，嘗試從文本中分析兩種截然不同的撰寫角度和著作立場，藉此指出「殖民論述」與「住民觀點」長期並存的獨特現象。接著，筆者將透過參與觀察與訪談的田野工作，親入新村個案中去作進一步的求／印證。

在研究範圍上可分為空間與時間兩個面向來說明。就空間上而言，本研究選定馬來西亞霹靂州怡保市內的兵如港新村（Kampung Baru Pasir Pinji）以及距離該市二十公里外的丹那依淡新村（Kampung Baru Tanah Hitam）作為研究個案。兵如港是距離怡保市中心最近的新村之一，地處在以產錫開礦聞名於世的近打河流域（Kinta Valley），屬於近打縣境（Daerah Kinta）。該縣區自英國殖民時代開埠以來便一直是華人集聚之地，而怡保市更是馬來西亞國內著名的華人城市之一。因此，以這個地區的一個「市內新村」作為研究指標有其代表性。

¹ 新村成立於一九五〇年代，當時馬來亞仍在英國殖民統治之下。一九五七年馬來亞宣布脫離英國殖民，惟獨立後仍稱馬來亞（Malaya）。一九六三年，馬來亞與新加坡、北婆羅洲的砂越和沙巴合併建國，是為馬來西亞（Malaysia）。因此，新村雖建立在馬來亞時代，但因其延續至今，為突顯其年代之跨越，遂特書以「馬來（西）亞」。不過，必須特別說明的是，本研究中馬來（西）亞所指僅限於「時間」切面，並未意指「空間」上所包括的國家領域概念。

丹那依淡新村位於與近打縣接壤的烏魯近打縣（Daerah Ulu Kinta）境內，距離怡保市大約二十公里。丹那依淡新村與其他鄰近的新村（例如拱橋新村、瓜拉光新村、珠寶新村）相比，它的位置顯得更深入荒郊、更偏遠。該新村四面環山，地段獨立隔絕，與外界的接觸較不頻仍，而接受外援的機會也變得相對困難。基於其地理環境的因素，一直到一九七〇年代，這個新村仍被形容為「共產黨黑區」。

本論文選取兵如港新村與丹那依淡新村為研究個案，主要是為了突顯兩個相近區域（近打河流域／近打縣與烏魯近打縣接壤）的新村因其主客觀條件的差別而遭遇到的「差異」。其實，兵如港新村與丹那依淡新村在許多方面都有其共通性質，其中包括以華人為主的人口結構，以粵、客原籍人士佔絕大多數的方言群型態等。由於地域相近，二新村的居民對周邊環境都有共同的理解，譬如對城內的建設／築的所在、區域內的動態與民生的經濟型態等，也都有共同的了解和認知。因此，如果這兩個「同質性」頗高的新村都不能說明「一個新村」的存在，則全馬來西亞現存四百五十二個新村中，又如何能得出「一種居民」、「一種華人」的結論？有鑑於此，本論文以遷徙過程、生活面貌、公共設施以及管制情況四個項目作為檢驗指標，就上述兩個新村個案進行「歷史重建」的工作，試圖透過這樣的努力來表達新村「差異」的觀點。

就時間面向而言，本研究並沒有非常明確的時間斷限。雖然新村自一九五〇年「布利克斯計劃」宣佈以後才開始建立，但本研究大致上採一九四八年作為一個起始點。因為，當時英國殖民政府為了圍剿馬共的活動而頒佈了緊急狀態法令，而該法令的執行直接導致了全國數以百計的新村成立。因此，將研究起點往前追溯兩年似有其必要。

基本上，本研究的焦點將集中在新村歷史的開展與早期生活圖像兩個方面的探討，因此，研究的時間斷限原則上設定在一九六〇年，馬來亞政府正式宣佈長達十二年的「緊急狀態時期」結束為止。然而，由於人類生活不會斷裂，研究者當然也不能斷然抽取其中割裂的部份進行獨立研究，罔顧前後脈絡的連續性。因此，本研究也不嚴格限定研究範圍的時間終點，極力嘗試透過前述四個指標的檢驗，重新建構兵如港新村與丹那依淡新村的歷史經驗與早期生活面貌，希望能通過這一幅幅不同的生活圖像去透視整個新村生活面貌的時代與社會意義。

在章節安排方面，本論文的第一章為〈諸論〉，敘述研究動機、背景、範圍、方法以及問題重釋等事項。〈文獻探討〉則納入第二章來單獨處理，利用完整的一章來闡述前述「殖民論述」與「住民觀點」兩種觀點長期並存的現象，最後提出一個「差異」的概念作結。第三章與第四章在處理兵如港與丹那依淡兩個新村個案的討論，分別以遷徙過程、生活面貌、公共設施以及管制情況四個項目作為檢驗指標，敘述新村成立初期的歷史與生活面貌。第五章是兩個個案的比較分

析，筆者試著從前兩章所「建構」的歷史圖像中進行「解構」，提出一個刻板的、同質的新村圖像是「想像的」產物。最後的一章的〈結論〉套用班乃迪克·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的理論，嘗試進一步提出在每一個「想像的」的圖像中，卻確實都居住著一群「被想像」的村民，他們就是「想像的新村居民共同體」。

「馬六甲與檳城華人選民投票行為之研究 —以 1999 年大選為例」碩士論文簡介

官泰發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一、研究目的

馬來西亞是個多元族群的國家，¹人口約兩千多萬人，主要是由馬來人、華人、印度人等多族群組成。各民族之間，不論在文化、語言、信仰及生活方式上，都有明顯的差異。

馬來西亞地理上可分成東馬和西馬。馬來西亞(主要指西馬)獨立之前為英國殖民地。英國殖民時期(1786-1957)實施「分而治之」(divide and rule)的政策。政治方面，在華人為多的地方實行「直接統治」，馬來人多的地方實行「間接統治」，在馬來人及華人分佈平均的地區實施兩種混合統治；²經濟方面實施「族群分工」的政策，最後造成不同的族群團體集中於特定職業與地區，使得馬來人與華人分別賦予了「政治」及「經濟」的功能。因此，馬來西亞自建國以來，就被視為一

¹ 本文「族群」(ethnic group，或譯為族群團體)一詞使用之定義，乃參考學者王國璋「馬來西亞的族群政黨政治(1955-1995)」一書。關於「族群」的界定，是指對這種團體的認定須包含主、客觀兩個層次。客觀而言，族群成員共享一個文化傳統（這可以是共同的語言、宗教、歷史經驗或風俗習慣）；主觀而言，則是具備一定程度上能與其他類似團體作區隔的意識。參閱王國璋（台北：唐山），1997:10。

² 關於「直接統治區」與「間接統治區」的詳細情形。請參閱顧長永，東南亞政府與政治（台北：五南），1995: 74-76。

個典型的複式社會 (Plural Society)。³

馬來族群成功建立了以其利益為中心的政治、經濟及文化架構，而非馬來族群的各種利益則從屬於馬來族群利益之下。馬來族群的利益不僅在憲法層次上得到成文的保障，實際政治制度的設計、社會資源的分配等層面，也反映出「馬來人的馬來西亞」之特質。

在以馬來人為主的種族威權的政治結構中，⁴華人對應之道為何呢？一些華社菁英認為在族群政治下環境中，爭取族群利益的最有效方式便是同一族群能夠團結一致。實際上，長久以來，華人的政黨數目一直維持在 3 至 4 個，華人選民的力量也分散在這幾個政黨之中，華人選票的重要性也因此相對降低。因此，華人政治力量為何無法結合？作為在結構上已處於劣勢的族群，華人社會為何還甘於在政治上如此分崩離析？華人社會無法團結一直是華人的困境。然而，1999 年的國會大選(以下稱本屆)結果似乎顯示了華人突破上述困境的契機。

本屆大選結果反映出的現象之一，為馬來選民的分裂。馬來選票分裂情形，可從巫統的傳統挑戰者—泛馬回教黨(Persatuan Islam Sa-Malaya, PAS，簡稱回教黨)⁵—表現中得知。在州議席的表現方面，從上屆的 33 席提高到本屆的 98 席，因此不僅保持其在吉蘭丹(Kelantan)的政權，更奪得丁加奴(Terengganu)的政權，同時勢力更擴展至玻璃市(Perlis)及馬哈迪的家鄉吉打(Kedah)。在國會議席方面，從上一屆的 7 席激增至本屆的 27 席，從而取代民主行動黨(Democratic Action Party, DAP，簡稱民行黨)在國會最大反對黨的角色。此外，巫統有 8 位內閣部長無法連任，可見馬來人選民拋棄巫統的嚴重性。

相對馬來選民的分裂，華人選民的選票即顯得關鍵。本屆大選的合格選民共有 956 萬人，華人選民佔合格選民中的 33%。以選舉委員會估計的 70%投票作為參考，出來投票的選民人數接近 670 萬名。從選區人口結構來看，華人選民人數過半(超過 50%)的選區有 22 個，佔 1/3 的混合選區有 30 個。因此，從國會議席總席次共 193 席的比率來看，受華人選民影響的國會選區約佔 25%。此外，尚

³ 複式社會(Plural Society)與多元社會(Pluralistic Society)不同之處在於，多元社會主要是由世俗價值取向，實用性的聯合團體(associational groups)所構成，亦即是一種同質、分殊化、功能性的社會結構。而複式社會則是由界線分明的「分歧間隙」(segmental cleavages)所組成的社會，其中客觀的社會差別，構成了各種政治勢力的基礎，形成相互排斥的「分歧團體」(轉引自張亞中，「多元文化整合的困境：以馬來西亞為例」，東南亞季刊，第 2 卷第 1 期。1997: 23-4)。

⁴ 「種族威權」一詞引自祝家華。他認為馬來西亞民主政治的發展基本上是處於一種倒退的狀態。即由 1955-1959 年的「協和式民主」、1960-1964 年的「准協和式民主」、1965-1969 年的「協和威權民主」、而至 1971 年迄今的「種族威權民主」。(見祝家華，「解構政治神話—大馬兩線政治的評析(1985-1992)」，吉隆坡：華社資料中心。頁 105-110。)

⁵ 回教黨的前身是 1950 年巫統主權成立的「泛馬回教學會」，1971 年正式改稱為「泛馬回教黨」。1973 至 1977 年間曾一度和巫統結盟成為國陣的一員。最後脫離國陣，而成為巫統以外最有影響力的馬來政黨。「回教國」的建立為其最終目標。

有許多華人選民分布在馬來人佔多數的選區，因此這類選區中的馬來選民若出現分裂投票的現象，華人選民的選票即變得舉足輕重。

綜合而論，自建國以來即存在的「巫統代表馬來人」的神話，已因為巫統本身及社會環境的改變而遭受衝擊。同時，這些改變所具有的影響之一，即是華人選民的選票比重比從前更顯得舉足輕重。有鑑於此，引發本文欲理解華人選民投票行為特徵之目的。

二、問題重釋

(一)密西根學派投票行為理論

密西根學派投票行為理論認為政黨認同(*party identification*)、候選人取向(*candidate orientation*)及議題取向(*issue orientation*)是眾多投票取向中最重要的一項取向，其中又以政黨認同為重心，即政黨認同是一項相當穩定，不易受短期因素影響，並具有長期持續性的態度取向。此理論的概念、架構及研究方法等，將是本文在研究、分析、問卷設計時的主要指導。然而，馬來西亞的政治環境有其特殊性，因此除了上述三種取向之外，本文不排除華人選民有不同於上述的投票取向。

馬來西亞評論者及政治人物等曾指出華人選民的投票行為(或稱模式)，有所謂的「鐘擺理論」、「國投反對黨，州投國陣」及「林吉祥不敗論」等等。「鐘擺理論」意指華人選民會在執政黨和在野黨之間有秩序的擺盪，即這次若投馬華公會，下次就會選擇投民行黨；「國投反對黨，州投國陣」則是指那些可投國會議員及州議員選區中的華人選民會把手中的票分配給在朝及在野的政黨；「林吉祥不敗論」是指因林吉祥(前民行黨主席)憑藉個人的聲望和知名度，曾征戰許多不同的選區，且未嘗敗績。從投票行為理論之觀點，粗淺而言，前兩者的情況與所謂的獨立選民概念相符，即此類選民對於政黨似乎並無政黨認同的心理存在；「林吉祥不敗論」則和候選人取向的意涵相似。本文認為此種經驗性之分類不精確及可探討之處甚多，故選擇美國有關的投票行為理論作為指導，進一步加以驗證。

(二)研究架構

馬來西亞的華族一般上會採用華人一詞形容自己，而且出生在馬來西亞的華

人愈來愈多，因此本文採用「馬來西亞華人」來表示所有的馬來西亞華人。⁶關於華人的定義，本文採寬鬆的定義，即「須有華裔血緣，不論緣自父系或母系；以及是否有華人特徵的姓氏或宗教信仰和能以華語或方言溝通」，符合這些特徵者即為本文抽樣對象。

其次，抽樣範圍為馬六甲及檳城。樣本為這兩個選區中曾參與(即有去投票)1999 年馬來西亞國會大選的華人選民。關於政黨的選擇方面，以馬華公會、民政黨及民行黨作為比較對象。馬六甲是馬來西亞最古老的城市，有歷史城之稱。居民組成部份，在人數上馬來人和華人並無太大的差距；檳城則是一個華人城市，擁有最多的華人選民。本州一向是上述華人政黨競爭激烈的選區，故應能充分反映檳城華人選民對以上三個政黨的態度及其投票取向。透過比較這兩州華人選民的投票行為，可使華人選民投票行為的特質得到更清晰的輪廓。

密西根學派投票行為理論中採用的抽樣調查方式是一種機率抽樣。誠然，一個科學的調查抽樣必須建立在機率抽樣的理論基礎上，即須說明及回答「調查的母體有無明確定義？母體每一個成員是不是都有一個不為零的中選機率？每一個成員的中選機率是多少？」等問題，如此對母體的推論才有效度可言。

然而，以上此種機率性抽樣，需要龐大的人力、財力及時間，實非本文所能負擔。因此，本文的抽樣方式是非機率性的。透過深度訪談方式來詢問有關選民的投票行為特徵。訪談的對象將會以顧及樣本的代表性，即樣本中必須反映性別、年齡層、職業、階級、教育程度及背景、籍貫等等。本文預計將在上述兩個選區中蒐集 20-30 份成功的樣本，作為本文的分析對象。因此，本文屬於質化研究，而非量化研究，故樣本欠缺代表性，實是本文的研究限制。

三、結論

本屆大選結果顯示，華人選民的選票已較過去重要。此種轉變，勢必影響往後馬來西亞政治的整體發展，以及華人社會的政治思潮。因此，具有舉足輕重的華人選民的投票行為必定引起注意，也是急需了解的一個面向。

透過一系統性研究，最大的成果是可以釐清華人選民投票行為的特質，如投

⁶ 對於馬來西亞華人的稱呼，傳統上可稱呼他們為「馬來西亞華人」或「馬來西亞華裔」，也有學者建議採用「華裔馬來西亞人」一詞。「馬來西亞華人」與「馬來西亞華裔」的差別在與前者指出生地不在馬來西亞而加入了馬來西亞籍的華人；後者則指在馬來西亞出生，並具有馬來西亞籍的華族後代。饒尚東，「東南亞華人認同轉變的若干觀察」，東南亞變化中的認同和關係國際會議論文集，菲律賓華裔青年聯合會。1995:180。

票的取向、原因等等。鑑於國外對於選舉及投票行為研究已行之有年，相關理論及方法論上都已獲致了豐碩的成果。反觀馬來西亞有關方面之研究則屈指可數，存有極大的研究空間。

學者何啟良即認為當代馬來西亞華人政治的研究，明顯缺席的有三方面，科學的調查研究即為其中之一。因此，雖然本文非嚴謹的科學性研究，無法充分反映選區全部選民投票行為的特徵，本文還是填補了有關投票行為研究方面的空間，不無拋磚引玉之效。

「華商在馬來西亞華文教育運動中的定位」

碩士論文簡介

余月美

南華大學教育社會學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
本計畫九十年度碩士論文獎助得獎人

本論文旨在研究馬來西亞華商在華文教育發展中的定位。根據以往的歷史學者如陳祿漪的說法是，在馬來政府於 1970 年代推行新經濟政策時，中層華商群起發動華文教育復興運動；另一些學者如鄭良樹則認為華商對於華文教育的發展有極大的貢獻，其論述主要是以華商的文化情結來分析他們在華文教育發展中所扮演的角色。作者認為這些論述忽略了馬來西亞華商的多元化現象，華商早在十八世紀前已到馬來半島經商，只是到了英國殖民地時代，十九世紀末期，英殖民政府大量引進華工，他們有些累積了資本開始從商，前者已被本土化為“峇峇”（又稱為海峽華人或本土華人），後者是仍然以華人文化為主的“新客”，本文將這兩個群體的商人階層稱為“海峽華商”和“新客華商”。本研究發現這兩個華商群體在華人的教育領域形成一股拉力，此消彼長，本論文以檳城的三間著名華文學校為個案，分三個階段來分析這潛在性的結構性因素如何影響華教的發展。選擇檳城是因為這裡早期是英國在馬來半島的海峽殖民地，有許多海峽華人居住在此，可以此作為其他屬州的比較。和其他州屬相比之下，檳城華商在這三個階段中扮演著不同的角色，如獨立前新客華商開設華校、海峽華商讓孩子就讀英校，六十年代檳城華校率先讓華校改制，七十年代華校未響應由霹靂州發起的華教復興運動。

檳城在十八世紀末已被英國人開發，後來被英國政府接管為海峽殖民地，所以華人早在十八世紀已來檳城發展，這些早期來馬來半島的華人後來已融入本土社會成為只講馬來語或英語的本土華人，他們自稱為海峽華人，他們有些會講本土化的漢語方言但接受英文教育，有者憑著一口流利的英語申請為英國國民，以

身為英國國民為榮。在教育方面，由於英國殖民政府從印度的獨立運動中獲取教訓，他們並不鼓勵太多被殖民者接受英文教育，所以在馬來半島只有少數的海峽華商和馬來貴族的子女有機會接受教育，他們畢業後被殖民政府徵聘為地方議會的議員或洋務公司的書記。然而十九世紀末才到來的新客就沒有機會獲此優待，他們只得自創華文學校，當時英殖民政府讓華校自由發展，並未給予任何津貼，在創辦學校需要大量資金的情況下，新客商人掌控開辦傳統教育的權力，他們先是控制了華社的地方性組織，如廟宇和會館，再以這些組織的名譽開辦私塾或傳統學堂，從中國引進教員教導他們的孩子，後來這些傳統學校發展為華文小學和華文中學，這類華校的畢業生掌握了基本的讀寫能力，能順利繼承父親的事業，在華人商店當書記或成為華校教師。

這兩股華文教育和英文教育教源流，是新客和海峽商人階層維持和轉化社會地位的重要資本。在英殖民時代，接受華文教育者始終不能進入英文教育的上流社會圈子，英語不但是官方語言，而且也是各種上流社交場合的溝通語言，後來華校也開始注重英語教學，例如檳城鐘靈中學在二十世紀中期，已大量的應用英語作為教學語言，除了以同樣的節數上華文課和英文課外，還以英語教導數理科，以求讓學生能夠掌握英語。接近國家獨立時，他們甚至向英殖民政府申請改制為國民型中學，正式以英語作為主要的教學語言。本論文顯示接受英文教育的海峽華商，如紀來發家族連續數代就任為檳城市議會議員，作為新客商人後代的陳博士接受改制後的國民型教育後，成功轉化家庭的社會經濟地位，年輕時申請到國家的獎學金留學澳洲完成學士、碩士和博士學位，中年時出任國會議員。歷史學者鄭良樹認為一些華校董事為了獲得政府的津貼而讓華校改制，作者認為這一改制事件表面上看來是華商為了減輕經濟負擔而做的抉擇，事實上陳博士的個案卻說明了新客商人的後代在改制中學完成學業後，成功轉化其經濟資本為教育資本和社會資本，獲取更高的教育學位和倍受尊重的社會地位。

在二十世紀的七十年代，馬來政府為了提升馬來人的經濟地位，推展了一系列新的經濟措施，影響深遠的新經濟政策就是當時的產物。有學者認為新經濟政策造成中層華商集體反對政府的霸權，華商積極推動華文教育復興運動發洩不滿。本論文發現檳城州的華文獨立中學在這一階段並無強烈的反應，最早響應華教復興運動的獨立中學也要遲至八十年代中期才開始以華語作為教學語，他們在七十年仍用改制中學的馬來文課本上課。甚至到現在，檳城大部份華文獨立中學仍然用官方編定的馬來文課本上課，這和其他學者所論述的有所不同，檳城華校董事有異於其他州屬，他們在新經濟政策推行時期對華教復興運動反應冷淡。

華教復興運動發起自霹靂州，然後蔓延至其他州屬，這些州屬的華人族群主要以新客為主，然而檳城華社則有許多接受英文教育的海峽華人，和其他州屬相比之下，檳城的中產商人並未積極復興華教以示反對政府的霸權。本論文對檳城華教現象的分析，說明華商的生活慣習，是影響華文教育發展的主要因素。根據

霹靂州華教復興運動的訪談錄顯示，這項運動的領導人大部份是新客華商之後代，這些以講華語為主的華商認為自己是在華社倍受政經壓迫之下才激起振興華教的念頭，他們打著民族教育的旗幟挑戰馬來政府的舉動，深獲當地華社的普遍認同和積極響應，反而造就了這群領導人的民族英雄地位。本論文的個案訪談揭露這些華商的社會義舉，雖不以自身利益出發卻為他們帶來了個人的社會榮譽和經濟效益，這也是以往學者研究華商反對政府的霸權時，一直被忽略掉的潛在性因素。

相對的，以英語為主的檳城華社並未因為反對政府而推動華教復興運動，因為這種策略未能符合海峽華商的利益，海峽華人主要以英語作為溝通語，英語系的生活型態主宰著檳城華社的生活慣習，居民普遍存在著英語優越感，強調考取政府文憑，他們對華語教學並未給予特別的重視，以致華教復興運動未能在此開展。由於這裡的華商不像其他州屬一般重視華語，他們積極發展已改制的國民型中學，即使是以馬來語為教學語，只要國民型學校不忽略英語且能讓學生考獲國家承認的文憑，華商就積極發展該校，有些改制的國民型中學甚至被當地華人社會視為名校。本論文不認為海峽華商是出自群體意識來維護本身的利益，因為在二十世紀末期，檳城的海峽華人已和新客逐漸融為一體，只是海峽華人重視國家承認以及以英語為主而忽視華語的生活型態，已被塑造為檳城上層生活的主流，使華教復興運動在檳城面對重重阻礙。

本論文的結論是海峽華商的生活慣習對檳城華文教育發展有極大的影響，新客華商的生活慣習則左右著其他州屬的華文教育發展。作者不排除華商發展華教之舉存在著文化情結和反對馬來政府霸權等因素，只是檳城作為馬來西亞唯一以華人佔多數的州屬（唯一以華人為州長的州屬），未能如其他州屬一般積極發展華教，說明了文化情結和反對霸權未能完全解釋華商在華教發展中所扮演的角色，本論文嘗試以華商階層的生活慣習來分析這場教育競賽，發現比賽結果不論是檳城或者是其他州屬如霹靂州，仍然以華商為最終勝利者。

東南亞與亞太研究機構簡介

◆美國・杜克大學亞太研究所◆

(Asian/Pacific Studies Institute, Duke University, USA)

一、宗旨

美國杜克大學亞太研究所是最近與本計畫簽訂合作協定的對象之一。杜克大學創立於 1924 年，亞太研究所則成立於 1981 年。所謂「亞太」，指的是通常所說的東亞和東南亞，也就是太平洋的西岸。

亞太研究所成立之目的，在於支持並整合該校和美國東南部地區內，與亞洲文化及社會研究相關的學者及學生。它所扮演的角色，是作為校內與亞太地區相關的活動之中心，同時也與校外的相關機構、研究計畫等組織合作。另外，它也致力於蒐集、維持、補充並強化研究及圖書資源。

二、師資

該研究所的師資，來自各個領域，但其中以人文社會科學類為主。例如藝術和藝術史、文學、語言學、亞洲語文、企業、經濟、文化人類學、法律、心理學、政治科學、宗教、社會學等等。目前該所的主任為林南教授（Nan Lin）。

三、教學與活動

該研究所的重心在於 19 和 20 世紀的東亞研究，主要的領域是在文化研究、政治經濟、歷史和社會分析。該所對於中國和日本的藝術史、文化人類學、經濟學、歷史、現代文學、政治科學、宗教、社會學等尤為專精。

該所定期辦理研究會議（Research Assembly），藉此讓相關研究計畫、學者和學生聚首一堂，參與討論。研究會議通常邀請學者們作專題演講，然後由與會者就該主題和演講內容作討論。該所也主辦大型年度研討會，與會者包括來自全美各地、全球各地的學者。該研究所還辦理地區性的研討會，例如亞洲研究學會東南會議（Southeast Conference of the Association for Asian Studies）。

會議之後，論文通常結集出版成專書，或登載於期刊。該所也出版研究論文系列（Working Paper Series）。論文的作者以該校的教學研究人員、訪問學人為主。

四、聯絡對象與方式

聯絡人：Ms. Mavis Mayer (Administrative Coordinator)

地址：Asian/Pacific Studies Institute

Duke University

2111 Campus Drive, Box 90411

Durham, North Carolina 27708-0411

USA

電話：1 919 684 2604

傳真：1 919 681 6247

電子郵件：mmayer@duke.edu

網址：<http://www.duke.edu/APSI/main.html>

國內東南亞研究機構動態報導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為加強推動「東南亞研究中心」基本業務，整合校內外相關學者專家，加入研究中心的團隊。短期目標為建立基本資料庫，推動研究計劃，舉辦單一主題的小型研討會。目前研究團隊包括李美賢、李盈慧、李揚、李文志、陳佩修等，四位兼任行政工作人員及校內外九位專職研究人員包括古鴻廷老師、張錦忠老師、邱淑雯老師、黃兆仁老師及本校洪敏秀老師、莊子秀老師、董娟娟老師、梁錦文老師、黃錦樹老師擔任本中心研究人員，依學術專長組成研究群，推動中心各項業務及研究計劃。

東南亞研究所論文學位口試名單表

學生姓名	題目	日期	時間	地點	口試委員
蔡啟勝	台灣紡織業在越南投資策略之探討——一個整合性的觀點	90年6月2日 (星期六)	上午 10:30至 12:30	暨南國際大學台北辦事處	李楊副教授 余日新副研究員 林欽明助理教授
張喬博	泰國民主化過程中非政府組織的角色	90年6月29日 (星期五)	下午 13:00至 15:00	暨南國際大學台北辦事處	陳鴻瑜教授 黃兆仁副研究員 陳佩修助理教授
謝尚伯	從政治機會結構論蘇哈托政權轉移	90年10月4日 (星期四)	上午 9:30至 11:30	暨南國際大學	陳鴻瑜教授 區鉅龍教授 李美賢助理教授

東南亞研究所及中心專題系列演講

演講教授	題目	日期	時間	地點
區鉅龍教授	印尼當局剖析	10月3日 (星期三)	下午 6 點 至 8 點	行政大樓 第二會議室
陳鴻瑜教授	台灣與東南亞的關係	10月4日 (星期四)	上午 11 點 至 1 點	行政大樓 第二會議室

主持人：翁松燃教授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引言人： 李文志教授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公共行政與政策學系 蔡源林教授 南華大學宗教研究所 李美賢教授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文明衝突在東南亞？－從「911 事件」看文明衝突論的機會與挑戰 「文明衝突論與美國全球戰略的辯證關係」 「回教文明對東南亞發展的意義與影響」 「『911 事件』在馬來西亞與印尼的政治效應」	11 月 6 日 (星期二)	中午 12 點 至下午 3 點	行政大樓 第二會議室
廖大珂教授 廈門大學南洋研究院 李一平副教授 廈門大學南洋研究院 馬照南研究員 福建省《東南學報》雜誌社 楊健民研究員 福建省《東南學報》雜誌社	中國大陸近年來東南亞研究之發展	11 月 12 日 (星期一)	下午 3 點 至 5 點	行政大樓 第二會議室
古鴻廷教授	海禁、海寇與東南亞華人	12 月 6 日 (星期四)	下午 7 點 至 9 點	行政大樓 第二會議室
莊子秀教授 洪敏秀教授 嚴智宏教授 林開忠教授	東南亞的藝術系列演講			行政大樓 第二會議室
鄭永常教授	相關東南亞歷史			行政大樓 第二會議室
張錦忠教授	本土知識與台灣東南亞研究			行政大樓 第二會議室
張守慧教授	相關稀有語言與歷史研究			行政大樓 第二會議室

近期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師生，將至本校交流訪問，內容包括學習經驗交流，田野調查經驗交流，以及演講暨座談會。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提供)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林若雱副教授主編之《跨世紀的省思－金融風暴後的東南亞》將於近期出版。書中所收錄的十八篇論文多數是從「2000 年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所發表的四十八篇文章中經審查挑選出來的。包括有宗教、經濟、政治、社會、教育等學門。論文之作者與題名為：

1. 林若雱〈民主化、族群自覺及政黨偏好之游移？－1999 年馬來西亞國會大選分析〉
2. 黃鈺翔〈1999 年印尼國會大選與總統選舉：多元政治文化的競爭〉
3. 張國城〈軍隊對政治的介入及與文人之間的關係－印尼與泰國之比較〉
4. 梁錦文〈1990 年代越南與中共關係之分析〉
5. 宋鎮照、陳思元〈菲律賓政商聯盟模式之研究〉
6. 孫友聯〈馬來西亞、新加坡健康照護體制比較研究〉
7. 林欽明〈東協自由貿易區的發展及其與其他區域整合的關連性〉
8. 呂秋遠〈東南亞金融改革之比較：以馬來西亞與泰國為例〉
9. 蔡明璋〈國家、世界體系與東亞金融危機：超越新自由主義的觀點〉
10. 顏建發〈東南亞華商經濟成就的歷史結構描述與歸因分析〉
11. 陳中和〈伊斯蘭在馬來西亞憲政體制的地位〉
12. 邱炫元、鍾凌峰〈去政治化與再政治化－後蘇哈托時期的政教關係〉
13. 古鴻廷、張曉威〈馬來西亞吉隆坡中華獨立中學的成立與發展〉
14. 葉玉賢〈馬來西亞「小學整合課程」改革中語言課程規劃之分析研究－兼論對我國之啟示〉
15. 嚴智宏〈泰國佛像的演變－以釋迦牟尼像為例〉
16. 楊聰榮〈從經濟觀點看印度尼西亞 1998 新春暴動：金融危機、經濟體制與代罪羔羊〉

17. Dr. Kamarulnizam Abdullah<Democratization and Reformasi Movements in Malaysia>
18. **林若雱**<A Structural Analysis of the 1999 Malaysian General Election: Changing Voting Preference of Ethnic Chinese and Malay Groups and Party>

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辦公室報導

本計畫在今年最後幾個月裡，持續辦理了多項學術活動與相關事宜。

壹、國際交流與合作

1. 本計畫和四個國際學術研究機構洽談簽訂或延續合作協定之事宜。這四個機構如下：荷蘭國際亞洲研究院（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Asian Studies）、越南國家人文社會科學中心的東南亞研究所、社會學研究所、中國研究中心等。
2. 本計畫補助「越南祖國陣線」中央委員陳厚博士所率領的歷史研究小組。他們一行三人（陳博士、武德活先生、阮氏海雲女士）於12月10日至19日來台，從事有關「胡志明主席與孫中山先生及中國國民黨」之研究。

貳、出版品

（一）東南亞研究論文系列

- No.51 Pan-Long Tsai & Ching-Lung Tsay: Economic Development,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and International Labor Migration: The Experiences of Japan, Taiwan and Thailand
- No.52 趙綺娜：從越南國籍法案之交涉看我國對越南華僑政策（1956-1957）

No.53 John Ravenhill: The New East Asian Regionalism

No.54 嚴智宏：見證歷史，與時俱進：泰國佛像與歷史情境的關係

No.55 Lau-Fong Mak: The Role of Saudara Baru in Ethnic Relations: The Chinese Converts in Singapore

（二）東亞研究論文系列

No.12 Alvin Y. So: The State,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the Changing Pattern of Classes and Class Conflict in China

（三）研究書目彙編

本計畫繼過去的九本研究書目與資料彙編系列後，最近又出版研究書目彙編一本：A Bibliography for the History and Culture of Thailand (《泰國的歷史與文化英文書目彙編》)

（四）專書

1. *Aging, Gender and Family in Singapore, Hong Kong and China*
2. *Explorations of the Middle Classes in Southeast Asia*
3. 《中國、越南與台灣關係的轉變》
4. 《匡政與流變：馬來西亞華人歷史與人物政治篇》

5. 《創業與護根：馬來西亞華人歷史與人物儒商篇》
6. 《承襲與抉擇：馬來西亞華人歷史與人物文化篇》

參、會議

1. 本計畫於 2001 年 9 月 25 日至 10 月 1 日與邵族文化發展協會、Asia Indigenous People Pact 等機構合辦「2001 年亞洲原住民組織跨界自治論壇與文化交流會議」。
2. 本計畫於 2001 年 10 月 30 日與本院民族所合辦「殖民歷史、土著地權與經濟發展：台灣與砂勞越的比較國際學術研討會」。

肆、午餐研討會

1. 2001 年 9 月 28 日（星期五）
12:00-14:00
麥留芳教授（本計畫訪問教授）：
海洋東南亞的伊斯蘭化
2. 2001 年 10 月 3 日（星期三）
12:00-14:00
Ms. Annick Guenel（Aix-Marseille 大學博士候選人）：The Pasteur Institutes of Vietnam: Inheritance of French Colonialism and/or Maintenance of an International Scientific Network？

伍、活動預告

明年（2002）年初將舉辦的活動如下：

1. 2 月份將與荷蘭國際亞洲研究院（IIAS）合辦“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Women, Families and Labor Movement: Asia-Pacific Perspective.”
2. 3 月 2 日，將與台灣大學社會系合辦「越南台商學術研討會」。
3. 4 月 26、27 日，將與中山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等單位合辦「2002 年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

陸、公告事項

本計畫於明年一月一日起將轉型並擴充為「亞太研究計畫」，研究領域將包括東北亞和東南亞。計畫主持人仍為蕭新煌教授，原團隊的多數成員也將繼續為大家服務。原有的聯絡地址、辦公室、電話等維持不變，傳真號碼、電子郵件地址仍然有效。愛護東南亞研究、需要東亞研究資訊服務的舊雨新知，從明年元旦起，請向「亞太研究計畫」洽詢。



9月28日・午餐研討會
麥留芳教授：海洋東南亞的伊斯蘭化



10月3日・午餐研討會
Ms. Annick Guenel：The Pasteur Institutes of Vietnam: Inheritance of French
Colonialism and/or Maintenance of an International Scientific Network？



10 月 30 日・殖民歷史、土著地權與經濟發展：台灣與砂勞越的比較國際學術研討會。(左起) Prof. Peter Mulok Kedit (RMK Consultant)、Prof. Dimbab Ngidang (Faculty of Social Sciences, Universiti Malaysia Sarawak)、Prof. Michael Leigh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i Malaysia Sarawak)、林開世助研究員(本院民族學研究所)



12 月 21 日・印尼學者來訪，參觀本院民族學研究所博物館。(左起) Mr. Yahya A. Muhaimin (Fulbright 基金會副董事長，印尼前教育部長)、Mr. Slamet (駐台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組長)、黃麗玲小姐 (駐台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翻譯員)、歐紫苑處長 (僑務委員會華僑文教處)、Prof. Januar Achmad (穆罕默迪亞大學漢學中心主任)、Mr. H. Mohaminad Amien Rais (印尼人民協商會議長)、蕭新煌教授 (本計畫主持人)、Mr. Supono Sugirman (駐台北印尼經濟貿易代表處副代表)、Prof. Dr. H. Achmad Mursyidi (穆罕默迪亞大學校長)

2002 年台灣的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

徵求論文

主辦單位：國立中山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

協辦單位：中央研究院亞太研究計畫

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

研討會日期：2002 年 4 月 26、27 日（星期五、六）

研討會地點：高雄市國立中山大學

研討會主題：新世紀的東南亞：政治、經濟與社會

論文摘要與截稿日期：2002 年 1 月 20 日前將 200 字左右之摘要寄至主辦單位。內容需包括論文題目、作者姓名、單位職稱、聯絡地址、電話、E-mail。

論文完稿日期：2002 年 3 月 30 日（包含論文本文及磁片）

研討會聯絡事宜：

地址：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國立中山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

電話：07-525-2000 轉 5540-42

傳真：07-525-5511

電子郵件：cseas@mail.nsysu.edu.tw, or d9000802@student.nsysu.edu.tw

聯繫人：翁俊桔先生

2002 年 1 4 月

東亞及東南亞研究相關會議時間表

一 月		
日期	會議名稱	相關訊息
8-11	Sustaining Food Security and Managing Natural Resources in Southeast Asia: Challenges for the 21st Century	地 點：Bangkok, Thailand 主辦單位：Eiselen Foundation Ulm (Germany) University of Hohenheim (Germany) Chiang Mai University (Thailand) Kasetsart University (Thailand) 聯 絡 人：Symposium Secretariat Rainer Schwarzmeier (M.Sc.Agric.) 電 話：49 711 459 3476 傳 真：49 711 459 2582 電子郵件：symp2002@uni-hohenheim.de 相關網址： http://www.uni-hohenheim.de/symposium2002/
9-12	8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Thai Studies	地 點：Nakhon Phanom Province ,Thailand 主辦單位：Faculty of Humanities Ramkhamhaeng University 聯絡地址：Conference Secretariat The 8th Thai Studies Faculty of Humanities Ramkhamhaeng University Bangkok 10240 Thailand 電 話：66 2 310 1100 傳 真：66 2 310 8022 電子郵件：thaistudies8@ram1.ru.ac.th 相關網址：http://www.ru.ac.th/thaistudies8th/
二 月		
日期	會議名稱	相關訊息
4-5	Mediating Human Rights and Democracy: Indonesia, Australia and the Netherlands	地 點：Perth, Australia 聯 絡 人：(1) Ms Wendy Sahanaya (2) Prof. Krishna Sen 聯絡地址：School of Media and Communications 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GPO Box U1987, Perth WA 6845 Australia 電 話：(1) 61 8 9457 7236

		(2) 61 8 9266 4612 傳 真：61 8 9266 3152 電子郵件：mediating@api-network.com 相關網址：http://www.api-network.com/mediating/
8-9	19th Annual Southeast Asia Conference 'Local Knowledges and Global Forces in Southeast Asia'	地 點：California, USA 主辦單位：Center for Southeast Asia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 聯 絡 人：Dr. William Collins 聯絡地址：Center for Southeast Asia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 2223 Fulton Street Mail Code 2318, Berkeley, USA 電 話：1 510 642 3609 傳 真：1 510 643 7062 電子郵件：cseas@uclink.berkeley.edu 相關網址：http://socrates.berkeley.edu/~cseas/
14-15	Sixty Years On – The Fall of Singapore Revisited	地 點：Singapore 主辦單位：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聯 絡 人：Dr. Brian P. Farrell 聯絡地址：Dept. of History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10 Kent Ridge Crescent Singapore 119260 傳 真：65 774 2528 電子郵件：hisbpf@nus.edu.sg
三 月		
日期	會議名稱	相關訊息
1-3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merging Issues and New Challenges: Human and Resource Development in Southeast Asia including Transitional Societies of Indochina'	地 點：Bangkok, Thailand 主辦單位：Women's Action & Resource Initiative 聯 絡 人：Darunee Tantiwiranond 聯絡地址：52/619 Muang Ake Rangsit, Pathumthani 12000, Thailand 電 話：66 2 997 7279 傳 真：66 2 997 7279 電子郵件：concourse02@yahoo.com 相關網址：http://www.geocities.com/wari9/
1-3	Inaugural Conference and Celebration of Southeast Asia 'Generations: Continuity and Conflict in Southeast Asia'	地 點：Connecticut, USA 主辦單位：Council on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Yale University 聯絡地址：Council on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Yale University, P.O. Box 208206 New Haven, CT 06520-8206, USA 電 話：1 203 432 3431

		傳 真：1 203 432 3432 電子郵件：seas@yale.edu 相關網址：http://www.yale.edu/seas/02conf.htm
四 月		
日期	會議名稱	相關訊息
4-7	AAS Annual Meeting 2002	地 點：Washington D.C., USA 主辦單位：Association for Asian Studies 聯 絡 人：(1) Karen Fricke (2) Dinah Young 聯絡地址：Association for Asian Studies, Inc. 1021 East Huron Street Ann Arbor, MI 48104, USA 電 話：1 734 665 2490 傳 真：1 734 665 3801 電子郵件：(1) kfricke@aasianst.org (2) dyoung@aasianst.org 相關網址：http://www.aasianst.org/annmtg.htm